



打造一流财富管理銀行

股份代碼：6818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報告 ANNUAL REPORT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本行第九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於2024年3月27日在北京召開，審議通過了本行《2023年年度報告》。會議應出席董事11名，實際出席董事11名。本行5名監事列席本次會議。

本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23年度財務報告已經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根據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和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本行董事長吳利軍、行長王志恒及財務會計部總經理盧健保證本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本報告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幣種為人民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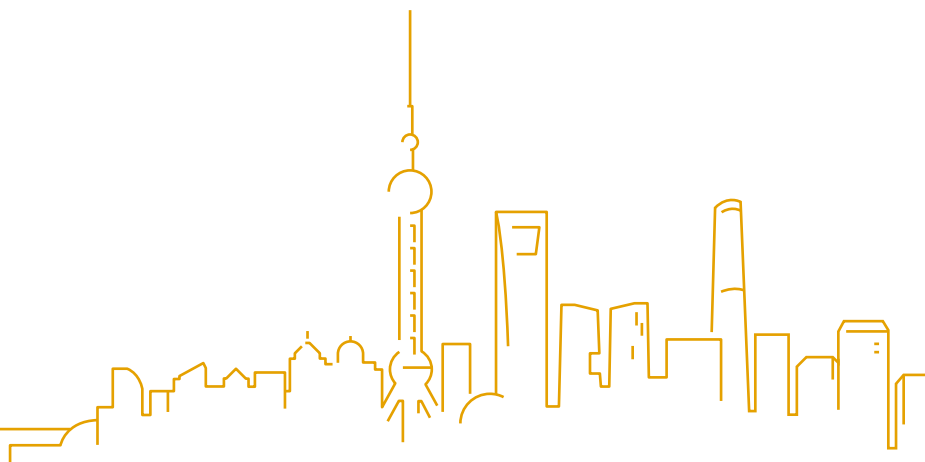
本行董事會建議派發2023年度普通股股息每10股1.73元(稅前)，具體內容詳見「重要事項」。

本報告中有關本行未來計劃等前瞻性陳述不構成本行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均應當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應當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本行已在本報告中詳細描述存在的主要風險及擬採取的應對措施，詳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相關內容。

本報告中「本行」「公司」「本公司」「全行」「光大銀行」均指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指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子公司。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4年3月27日



經營概覽

經營業績 (億元)



經營收入

1,457.35

稅前利潤

497.57

淨利潤

410.76

資產質量指標 (%)



不良貸款率

1.25

貸款撥備率

2.27

撥備覆蓋率

181.27

業務規模 (億元)



資產總額

67,727.96

負債總額

62,180.11

貸款總額

37,869.54

存款餘額

40,945.28

三大北極星指標 (萬億元)



對公綜合融資
規模(FPA)

5.09

零售資產管理
規模(AUM)

2.73

同業金融
交易額(GMV)

3.94

目錄

釋義說明和備查文件	4	重要事項	80
本行簡介	5	普通股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91
榮譽與獎項	8	優先股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98
董事長致辭	10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情況	101
行長致辭	12	公司治理	116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14	總分支機構通訊錄	13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	137
環境和社會責任	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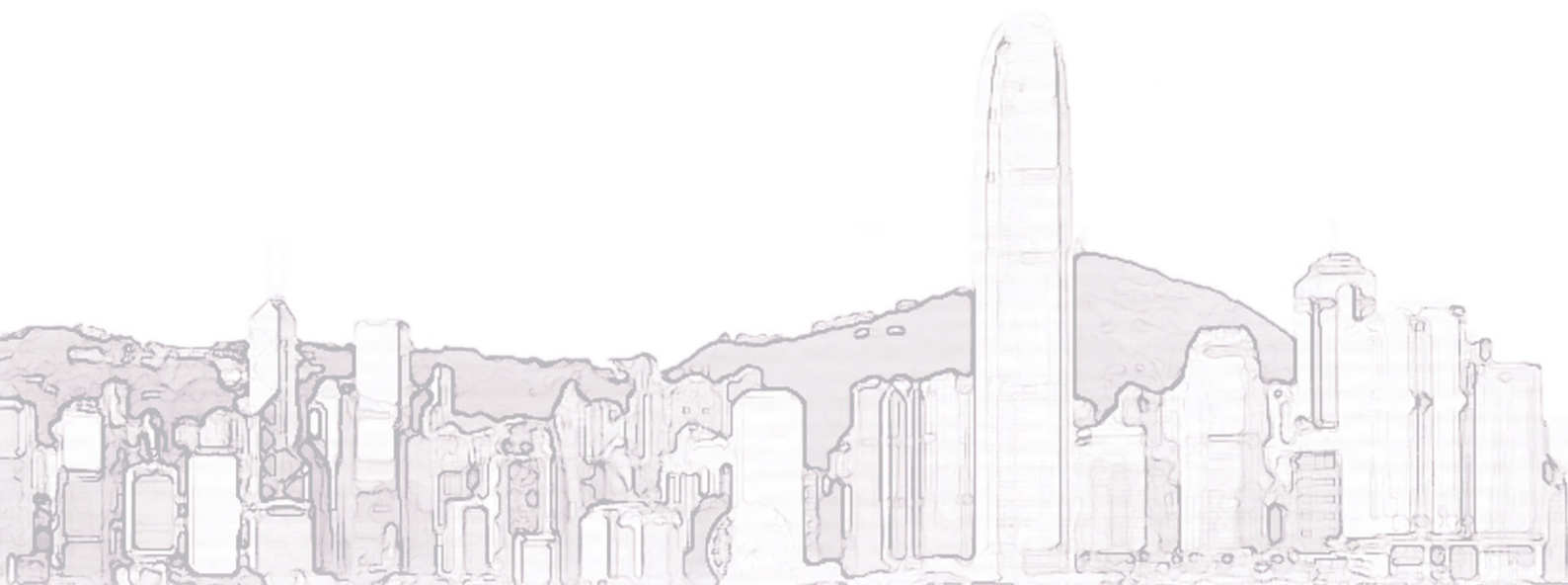


專題

專題1：多措並舉，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	47
專題2：聚焦高質量發展，開創資管業務新局面	59
專題3：推動科技賦能，建設數字光大	61
專題4：立足光大所能，奮力寫好綠色金融大文章	72

案例

案例1：推進協同經營，提升協同價值	23
案例2：專精特新巨人貸	48
案例3：創新債務融資工具，發展綠色金融	49
案例4：陽光融e鏈服務核心企業固鏈穩鏈	50
案例5：金融溫暖「新市民」	53
案例6：打造「商行+投行+私行」一體化綜合服務體系	54
案例7：「薪悅通」平台服務中小微企業	56
案例8：同業業務名品「陽光ABS」	57
案例9：創新投融資模式，支持科創企業	58
案例10：聚焦種業振興，端穩中國飯碗	77



釋義說明和備查文件

一、釋義說明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報告中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財政部	: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人民銀行	:	中國人民銀行
金融監管總局	: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
原銀保監會	:	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監會	: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匯金公司	: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光大集團	: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上交所	:	上海證券交易所
深交所	:	深圳證券交易所
港交所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安永華明	: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安永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本行《章程》	: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香港上市規則	: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二、備查文件

- (一) 載有本行董事長、行長及財務會計部總經理簽名並蓋章的財務報表。
- (二) 載有會計師事務所蓋章、註冊會計師簽名並蓋章的審計報告原件。
- (三) 報告期內公開披露過的本行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報告期內本行在上交所網站公佈的A股年度報告及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

上述備查文件原件均備置於本行董事會辦公室。

本行簡介

一、本行基本情況

(一) 本行名稱

法定中文名稱：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國光大銀行、光大銀行)

法定英文名稱：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縮寫：CEB BANK)

(二) 相關人士

法定代表人：王江

授權代表：王志恒、曲亮

董事會秘書：張旭陽

聯席公司秘書：張旭陽、李美儀

證券事務代表：曾聞學

(三) 聯繫方式

聯繫地址：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25號中國光大中心

郵政編碼：100033

聯繫電話：86-10-63636363

傳真號碼：86-10-63639066

電子信箱：IR@cebbank.com

投資者專線：86-10-63636388

客服及投訴電話：95595

(四) 機構信息

辦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25號、甲25號中國光大中心

註冊地址及歷史變更情況：

1992-1995年：北京市首都體育館南路6號新世紀飯店寫字樓16層

1995-2012年：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外大街6號光大大廈

2012年至今：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25號、甲25號中國光大中心

本行網站：www.cebbank.com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110000100011743X

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B0007H111000001

經營範圍：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從事同業拆借；買賣、代理買賣外匯；從事銀行卡業務；提供信用證服務及擔保；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提供保管箱服務；經原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五) 香港營業機構及地址

本行香港分行：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08號光大中心23樓

本行簡介

(六) 選定的信息披露網站和報紙

登載A股年度報告的網站：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本行網站www.cebbank.com
登載A股年度報告的報紙：中國證券報www.cs.com.cn、上海證券報www.cnstock.com、
證券時報www.stcn.com、證券日報www.zqrb.cn
登載H股年度報告的網站：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本行網站www.cebbank.com
年度報告備置地：本行董事會辦公室、上交所

(七) 股票上市交易所

A股：上交所
普通股簡稱：光大銀行，代碼：601818
優先股簡稱：光大優1、光大優2、光大優3，代碼：360013、360022、360034(上交所綜合業務平台)
H股：香港聯交所
股票簡稱：中國光大銀行，代碼：6818

(八) 報告期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辦公地址：北京市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樓19層
簽字會計師：許旭明、洪曉冬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辦公地址：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27樓
簽字會計師：吳志強

(九) 報告期聘請的董事會法律顧問

A股法律顧問：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
H股法律顧問：高偉紳律師行

(十) 證券託管機構

A股普通股、優先股託管機構：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辦公地址：上海市浦東新區楊高南路188號
H股股份登記及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辦公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二、本行簡介

本行成立於1992年8月，是經國務院批覆並經人民銀行批准設立的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總部設在北京。本行於2010年8月在上交所掛牌上市(股票代碼601818)、2013年12月在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股票代碼6818)。

本行積極踐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以服務實體經濟和國家戰略、滿足經濟社會發展和人民群眾日益增長的金融需求為主責，依託光大集團綜合金融、產融協同、跨境經營優勢，以客戶為中心，通過綜合化、特色化、輕型化、數字化發展，加快產品、渠道和服務模式的創新，從經營自身資產負債表向幫助客戶改善財務報表轉變，在財富管理、金融科技和綜合金融等領域培育較強的市場競爭優勢，形成各項業務均衡發展、風險管理日趨完善、創新和服務能力持續增強的經營格局，沿著高質量發展的軌道穩步前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已在境內設立分支機構1,312家，實現境內省級行政區域服務網絡的全覆蓋，機構網點輻射全國150個經濟中心城市；聚焦全行戰略，光大金租著力打造租賃業務綜合服務平台和專業化資產運營平台，光大理財專注資產管理和理財業務，陽光消費金融重點佈局專業化消費金融市場；緊跟「一帶一路」倡議，加快國際化佈局，香港分行、光銀國際、首爾分行、光銀歐洲、盧森堡分行、悉尼分行、東京代表處相繼運營或掛牌，澳門分行正式開業；積極踐行社會責任，持續多年支持「母親水窖」公益活動，光大雲繳費聚焦便民服務和金融場景搭建，發揮線上化、便捷化優勢服務億萬民眾，湖南韶山、江蘇淮安、江西瑞金三家村鎮銀行切實將普惠金融紮根鄉村；獲評《金融時報》「年度最佳股份制銀行」，企業形象日益彰顯。

多年來，伴隨中國經濟和金融業的發展進程，本行品牌形象和市場價值不斷提升，在為廣大客戶和社會公眾提供優質金融服務的同時，實現了良好的經營業績，已成為一家具有較強品牌美譽度和市場影響力的上市銀行。



榮譽與獎項



- 1、2023年1月6日，《華夏時報》主辦第十六屆「金蟬獎」頒獎典禮，本行信用卡獲「2022年度消費者喜愛信用卡品牌獎」。
- 2、2023年1月16日，新華網發佈「鄉村振興在行動」創新案例，光大購精彩獲評「鄉村振興在行動」創新案例。
- 3、2023年4月18日，《金融時報》發佈「2022中國金融機構金牌榜·金龍獎」，本行獲評「年度最佳社會責任銀行」、光大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獲評「年度最佳銀行理財公司」、光大雲繳費獲評「年度最佳場景金融創新服務」。
- 4、2023年4月27日，中華全國總工會發佈《關於表彰2023年全國五一勞動獎和全國工人先鋒號的決定》，本行南京常州分行運營管理部督導、高級技師毛弘歷獲「全國五一勞動獎章」，總行特殊資產經營管理部／資產管理部和北京分行公司金融部獲「全國工人先鋒號」。
- 5、2023年7月15日，《證券時報》主辦的「2023（第五屆）中國銀行業天璣獎」評選結果揭曉，本行獲「2023年度精品私人銀行天璣獎」；2023年8月12日，《21世紀經濟報道》舉辦「2023中國資產管理年會」暨第十六屆「金貝」資產管理競爭力發佈會，本行獲「2023卓越品牌建設私人銀行」獎。
- 6、2023年8月21日，共青團中央等23家全國創建青年文明號活動組委會成員單位聯合印發《關於命名第21屆全國青年文明號並進行星級認定的決定》，本行北京分行豐台支行被認定為「全國青年文明號」。
- 7、2023年10月17日，《銀行家》雜誌社舉辦「2023銀行家金融創新論壇暨銀行家金融創新成果發佈會」，本行獲「2023年度銀行家數字財富管理創新優秀案例獎」，本行「數據資產估值創新案例」獲「2023年度銀行家金融科技創新優秀案例」。
- 8、2023年11月11日，《中國證券報》主辦「2023銀行保險業財富管理論壇暨第四屆銀行業理財金牛獎頒獎典禮」，本行獲「銀行理財銷售金牛獎」。
- 9、2023年11月12日，光大雲繳費獲評2023金融街論壇年會全球金融科技大會暨2023第三屆全球金融科技應用場景大賽「十大優秀項目」。
- 10、2023年11月13日，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發佈「2023上市公司董事會最佳實踐創建活動」評選結果，本行入選「優秀實踐案例」。



- 11、2023年11月23日，《中國證券報》與南通市人民政府聯合主辦「2023上市公司高質量發展論壇暨第二十五屆上市公司金牛獎頒獎典禮」，本行獲「第二十五屆上市公司金信披獎」。
- 12、2023年11月29日，明晟(MSCI)公佈2023年度環境、社會及治理(ESG)評級結果，本行獲評A級。
- 13、2023年12月12日，和訊網主辦「第二十一屆財經風雲榜銀行業評選」活動，本行獲評「年度傑出零售銀行」「卓越財富管理銀行」，本行APP獲評「年度傑出手機銀行」，本行「外匯易」產品獲「年度金融產品創新獎」。
- 14、2023年12月12日，《中國經營報》發佈「2023卓越競爭力金融機構案例精選榜單」，本行獲評「2023卓越競爭力股份制商業銀行」。
- 15、2023年12月14日，國際銀行業聯合會、國際資本市場協會、中國銀行業協會等機構共同主辦第二十屆中國國際金融論壇，光大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獲「2023最佳支持實體經濟租賃公司獎」。
- 16、2023年12月15日，《人民日報》舉辦「2023中國品牌論壇」，本行獲「2023中國品牌建設案例」獎。
- 17、2023年12月21日，《經濟觀察報》舉辦「2023金融發展論壇暨第十二屆卓越金融企業盛典」，本行獲評「年度社會卓越影響力企業」「年度卓越金融科技創新企業」。
- 18、2023年12月22日，金融界發佈第十二屆「金智獎」榜單，本行獲「傑出投資者關係(IR)團隊獎」；2023年12月29日，由《證券市場周刊》發佈資本市場「水晶球獎」榜單，本行獲評「最佳投資者關係管理上市公司」。
- 19、2023年12月27日，《金融時報》主辦「2023中國金融機構金牌榜·金龍獎榜單發佈會」，本行獲評「年度最佳股份制銀行」，光大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獲評「年度最佳銀行理財公司」，光大雲繳費科技有限責任公司獲評「年度最佳成長型金融科技公司」。
- 20、2023年12月28日，中國金融工會全國委員會發佈《關於授予金融系統職工職業技能競賽優秀選手全國五一勞動獎章的批覆》，本行深圳分行劉洋、昆明分行方婷獲全國金融五一勞動獎章。
- 21、2023年12月29日，財經網發佈2023年度金融業評選獲獎名單，本行獲社會責任獎—「年度綠色金融企業」。

董事長致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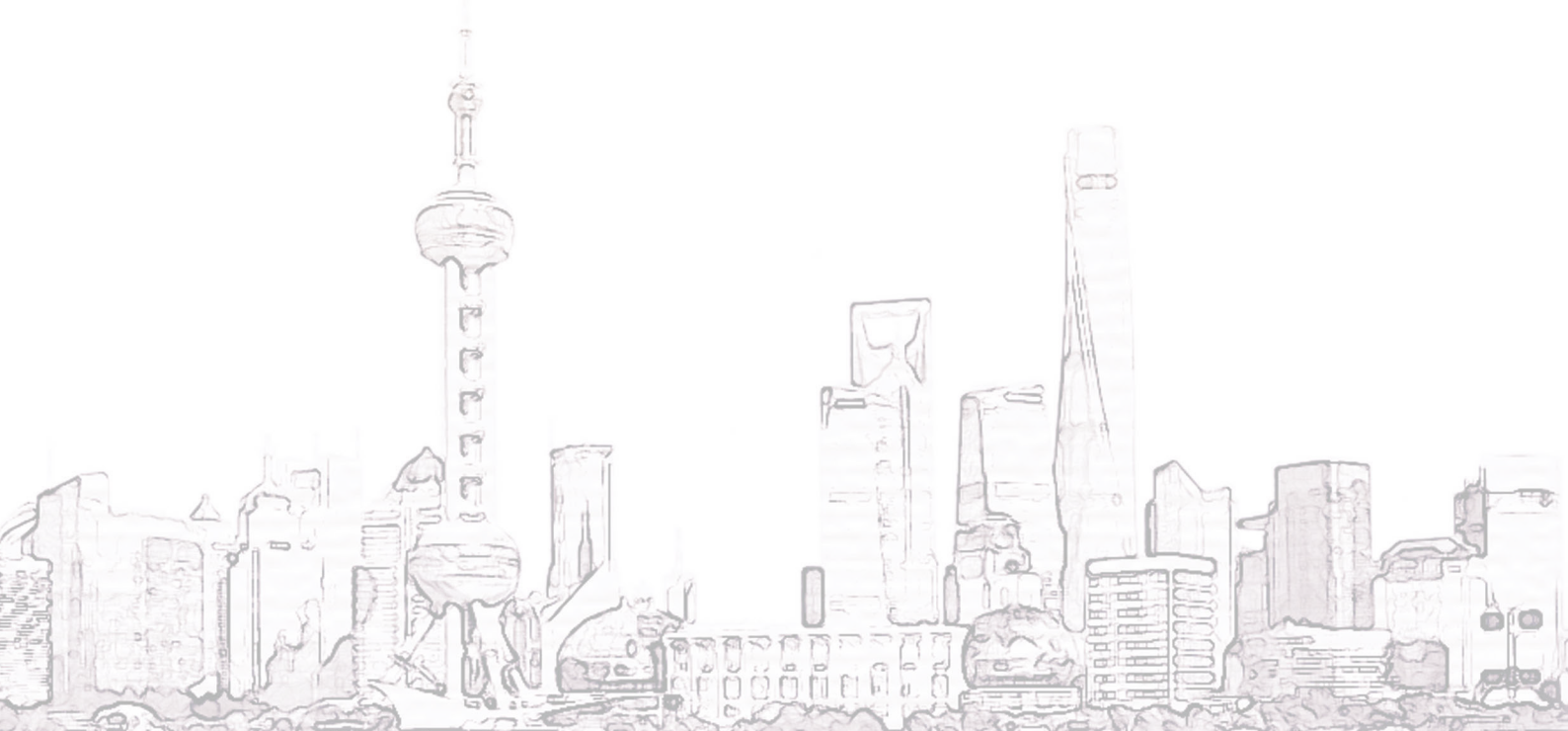
2023年是全面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精神的開局之年，我國經濟回升向好，高質量發展扎實推進。2023年也是光大銀行發展歷程中的重要一年。光大銀行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堅守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全面推進高質量發展，積極服務實體經濟，堅定不移走中國特色金融發展之路，持續打造有競爭力的國有股份制商業銀行。

這一年，光大銀行堅持政治引領，深入開展主題教育，扎實推進巡視整改，全面加強黨的建設，各項工作再上新台階；堅持把服務實體經濟作為根本宗旨，靠前發力確保貸款穩步增長，多措並舉降低企業融資成本，持續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資產負債規模穩步提升，信貸投向持續優化，存款結構不斷改善，經營效益保持穩定；堅持戰略導向，客戶基礎不斷夯實，協同經營成效顯著，轉型成果不斷湧現，財富管理特色愈加鮮明；堅持高質量發展，綜合實力持續提升，資產質量保持穩定，成功實現可轉債轉股，完成二級資本債券發行，資本基礎得到增強，ESG評級有所提升，獲「最佳股份制商業銀行」榮譽。

展望2024年，我國經濟發展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先立後破，強化宏觀政策逆周期和跨周期調節，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加強政策工具創新和協調配合，經濟將保持回升向好、長期向好的基本趨勢。同時，我國經濟回升向好的基礎還不穩固。

新的一年，光大銀行將認真學習領悟習近平總書記關於金融工作的系列重要講話精神。深刻領會建設金融強國的關鍵核心要素是「六個強大」，深刻領會建設金融強國的根本目的是服務中國式現代化，深刻領會建設金融強國的必由路徑是走中國特色金融發展之路。光大銀行要在中國特色現代金融體系中不斷做優做強，持續構建財富管理銀行競爭優勢，推進高質量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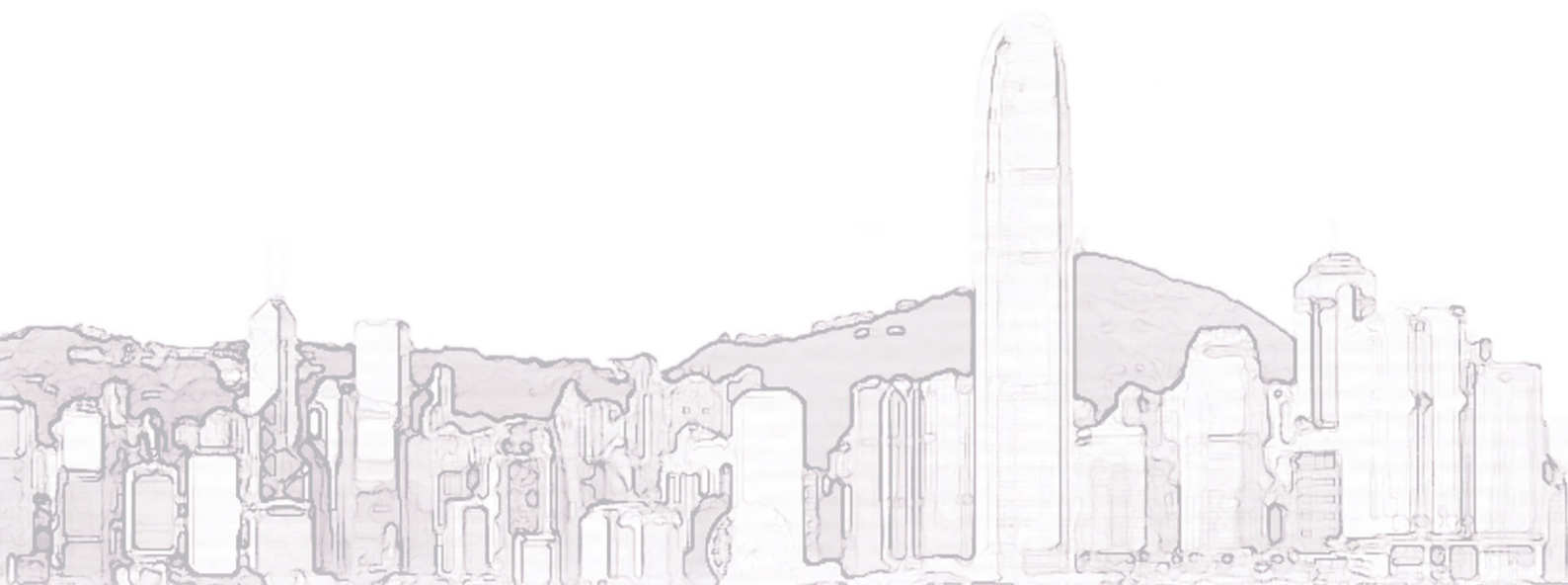
新的一年，光大銀行將加強黨的建設，堅持黨的集中統一領導。要牢牢把握正確的政治方向，推進全面從嚴治黨向縱深發展，加強幹部人才隊伍建設，持之以恆正風肅紀一體推進「三不腐」。光大銀行要切實把黨領導的政治優勢轉化為金融治理能力，打造專業能力強的金融幹部人才隊伍，把專業和技術作為未來可持續發展的特色所在。



新的一年，光大銀行將優化發展戰略措施，強化戰略執行。要聚焦高質量發展目標，貫徹落實國家戰略部署，創新發展模式，強化公司治理和內部合規管控，依託集團優勢做好協同經營。光大銀行要堅持服務實體經濟，錨定三大北極星指標，圍繞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實現高質量發展。

新的一年，光大銀行將統籌發展和安全，守住不發生系統性風險的底線。要堅持底線思維，把防控風險作為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題；集中力量，打好風險隱患資產壓降攻堅戰；全面落實監管要求，堅持依法合規經營。光大銀行要將合規內控理念和監管政策要求貫穿於經營管理的全過程，靠合規經營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做好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堅持走穩健、規範、可持續發展道路。

千川匯海闊、風好正揚帆。2024年是新中國成立75週年，是實現「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的關鍵一年。我們將提振信心，穩中求進，實幹擔當，善作善成，奮力打造專業、特色和有影響力、競爭力的國有股份制商業銀行，為中國式現代化作出應有貢獻。



行長致辭

2023年，光大銀行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深入貫徹中央金融工作會議和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堅守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認真開展主題教育，深入推進巡視整改，不斷推動高質量發展，各方面工作取得積極成效。

過去一年，我們堅持把金融服務實體經濟作為根本宗旨。妥善處理好功能性和營利性的關係，靠前發力加大信貸投放，優化資金供給，加強對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優質金融服務，努力提高服務實體經濟質效。通過完善服務實體經濟工作機制，設立科創金融專營機構，推出「專精特新巨人貸」等創新產品，科技創新貸款比上年末增長50.64%，製造業貸款比上年末增長24.74%，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比上年末增長24.18%，綠色貸款比上年末增長57.44%，各項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貸款增幅明顯快於一般貸款增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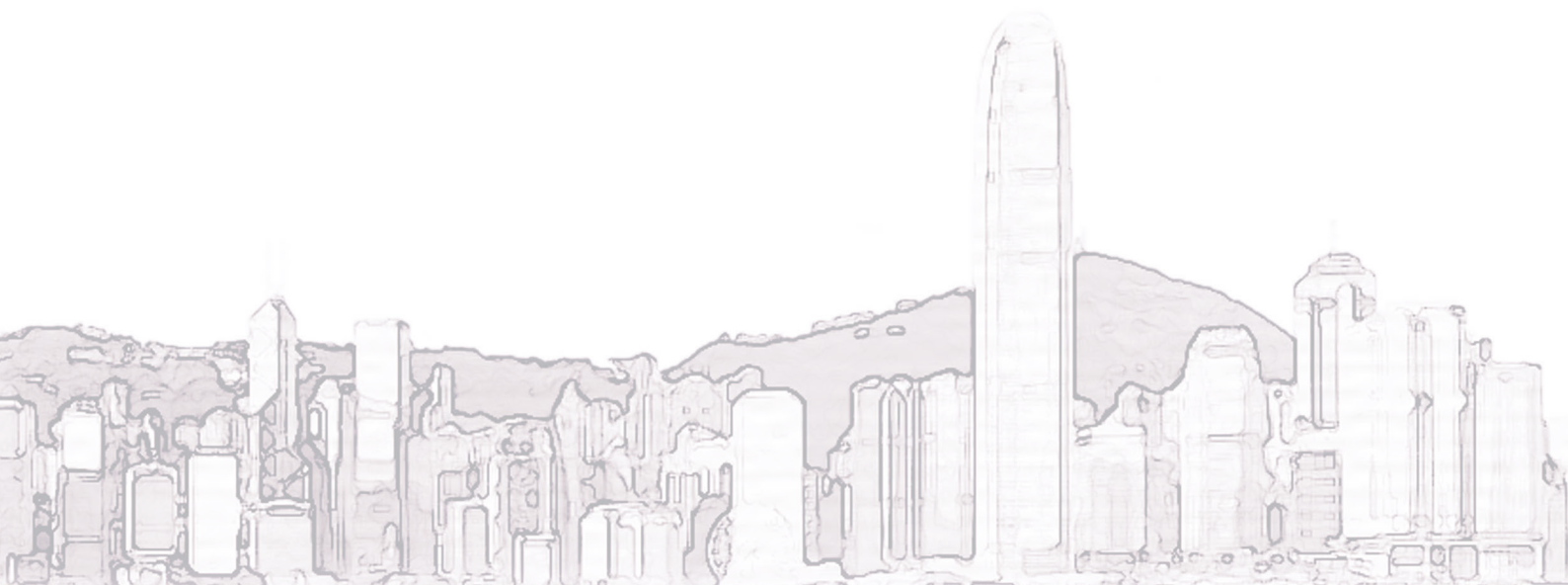
過去一年，我們堅持把推動高質量發展作為首要任務。堅持向市場要效益、向管理要效益、向成本要效益，推動內涵式發展轉型。資產負債規模穩步提升，資產總額6.77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7.50%；負債總額6.22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7.38%，存款突破4萬億元。財富管理特色愈發鮮明，對公綜合融資規模(FPA)站上5萬億元，債券承銷規模名列前茅，併購貸款大幅增長。零售資產管理規模(AUM)比上年末增長12.42%，私行客戶連續四年實現兩位數增長，養老金託管規模比上年末增長19.60%。同業金融交易額(GMV)3.94萬億元，同業代銷業務實現快速突破。積極補充資本，成功實現169億元可轉債轉股，發行150億元二級資本債券，資本充足率13.50%、一級資本充足率11.36%、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9.18%，均比上年末提升。

過去一年，我們堅持把金融為民、履行社會責任作為應有之義，不斷提升金融服務的普惠性、便利性和規範性，彰顯社會責任和光大擔當。光大「雲繳費」助力推廣縣、鄉及以下地區開放式繳費服務，不斷擴大個人、企業、政府繳費服務範圍，保持中國領先開放便民繳費平台優勢。豐富「1元理財」、養老金融等普惠型財富管理產品貨架。針對新市民創業、安居等需求，打造「光速貸」「安居通」等數字化特色產品。推出「簡愛版」手機銀行，優化適老金融服務。落實消保新規，加強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在人民銀行消保評價中連續三年蟬聯A級，在金融監管總局消保評級中位列全國性股份制銀行前列。積極踐行ESG理念，首次在明晟(MSCI)ESG評級中獲評A級。鞏固拓展脫貧成果，做好定點幫扶，支持「母親水窖·綠色鄉村」項目，拓寬公益服務領域，全面助力鄉村振興。



過去一年，我們堅持把防控風險作為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題。加強全面風險管理和內控合規管理，不斷增強風險識別、評估、監測、控制能力。健全風險隱患資產分級分類管理機制，加強重點領域風險管控，加大風險化解處置力度，精準防控新增授信風險，牢牢守住不發生系統性金融風險底線。全行資產質量總體保持平穩，不良貸款率繼續保持在1.25%，逾期率比上年末有所下降。加大撥備計提力度，夯實資產質量管控基礎。優化風險管控機制，強化大額授信集中度管理，深化專職審批人能力建設。以「制度執行年」為抓手，完善制度體系，強化制度執行，堅持依法合規經營。

展望未來，光大銀行將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堅持黨中央對金融工作的集中統一領導，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以服務實體經濟為根本宗旨，以推進金融高質量發展為主題，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統籌發展和安全，積極培育中國特色金融文化，堅定不移走中國特色金融發展之路，促進規模質量效益均衡協調發展，努力為投資者創造長期穩定回報，為客戶、員工、股東、合作夥伴和社會大眾創造更大價值，奮力打造專業、特色和有影響力、競爭力的國有股份制商業銀行。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一、主要財務數據及指標

項目	2023年	2022年	2023年比 2022年 增減(%)	2021年	2020年 (重述後) ⁸	2019年 (重述後) ⁸
經營業績(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淨收入	107,480	113,655	(5.43)	112,155	110,697	101,91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3,698	26,744	(11.39)	27,314	24,409	23,219
經營收入	145,735	151,865	(4.04)	153,366	142,798	132,989
經營費用	(43,909)	(45,227)	(2.91)	(45,540)	(40,335)	(38,466)
資產減值損失	(52,105)	(50,609)	2.96	(54,795)	(56,932)	(49,347)
稅前利潤	49,757	55,966	(11.09)	52,941	45,526	45,176
淨利潤	41,076	45,040	(8.80)	43,639	37,928	37,450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40,792	44,807	(8.96)	43,407	37,835	37,359
每股計(人民幣元)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 資產 ¹	7.57	7.46	1.47	6.99	6.45	6.10
基本每股收益 ²	0.62	0.74	(16.22)	0.71	0.68	0.68
稀釋每股收益 ³	0.61	0.67	(8.96)	0.65	0.61	0.62
規模指標(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總額	6,772,796	6,300,510	7.50	5,902,069	5,368,163	4,733,490
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	3,786,954	3,572,276	6.01	3,307,304	3,009,482	2,712,204
貸款減值準備 ⁴	85,371	83,180	2.63	76,889	75,533	76,228
負債總額	6,218,011	5,790,497	7.38	5,417,703	4,913,123	4,347,417
存款餘額	4,094,528	3,917,168	4.53	3,675,743	3,480,642	3,017,875
股東權益總額	554,785	510,013	8.78	484,366	455,040	386,073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資產	552,391	507,883	8.76	482,489	453,470	384,992
股本	59,086	54,032	9.35	54,032	54,032	52,489
盈利能力指標(%)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	0.63	0.74	-0.11個百分點	0.77	0.75	0.82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⁵	8.38	10.27	-1.89個百分點	10.64	10.72	11.77
淨利差	1.68	1.93	-0.25個百分點	2.07	2.20	2.18
淨利息收益率	1.74	2.01	-0.27個百分點	2.16	2.29	2.3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佔經營收入比率	16.26	17.61	-1.35個百分點	17.81	17.09	17.46
成本收入比	28.95	28.62	+0.33個百分點	28.64	27.21	27.87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1.25	1.25	-	1.25	1.38	1.56
撥備覆蓋率 ⁶	181.27	187.93	-6.66個百分點	187.02	182.71	181.62
貸款撥備率 ⁷	2.27	2.35	-0.08個百分點	2.34	2.53	2.83

註：1、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資產-其他權益工具優先股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部分)/期末普通股股本總數。

2、基本每股收益=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本期宣告發放的優先股股息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

本行2023年發放優先股股息29.71億元(稅前)、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18.40億元(稅前)。

3、稀釋每股收益=(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對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影響)/(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轉化為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僅包含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減值準備。

5、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加權平均淨資產。

6、撥備覆蓋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減值準備+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減值準備)/不良貸款餘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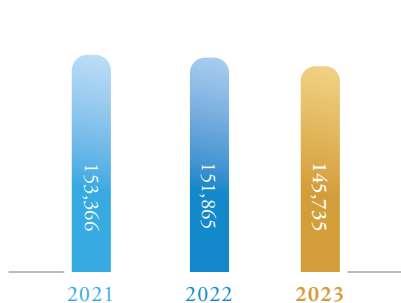
7、貸款撥備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減值準備+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減值準備)/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

8、2021年9月本集團發生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事項，本集團對比較報表的相關項目進行了追溯調整，追溯調整後的項目添加「重述後」註釋。

上述1、2、3、5數據根據證監會《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2010年修訂)的規定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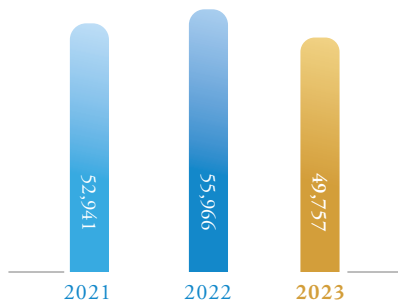
經營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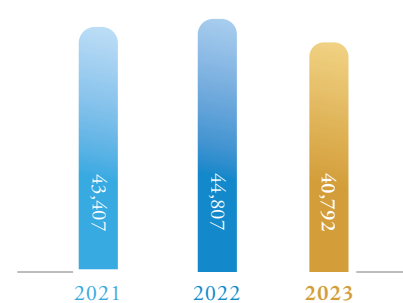
稅前利潤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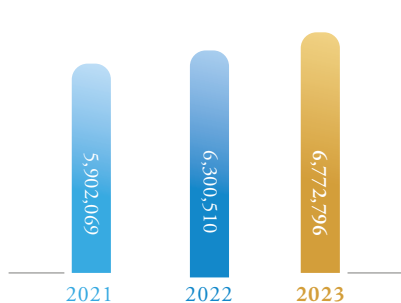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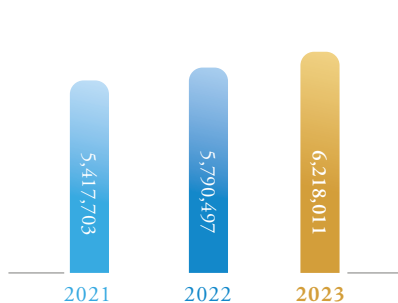
資產總額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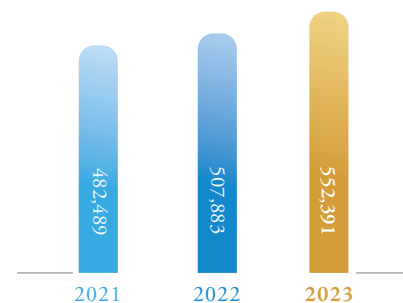
負債總額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資產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二、本年度分季度經營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經營收入	38,162	38,369	35,724	33,480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12,378	11,694	13,618	3,10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6,543)	87,308	7,354	(81,733)

三、補充財務指標

單位：%

項目	標準值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動性比例	人民幣	≥25	76.71	74.44	75.58
	外幣	≥25	77.51	123.89	125.41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		≤10	2.24	1.63	1.17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		≤50	10.51	8.11	7.74

註：以上流動性比例指標按監管法人口徑計算。

四、資本構成及變化

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中國銀監會令2012年第1號)計量的資本充足率指標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併表 ¹	非併表	併表 ¹	非併表	併表 ¹	非併表
總資本淨額 ²	651,382	619,209	593,218	564,700	562,254	536,269
核心一級資本	448,686	434,433	404,205	393,475	378,813	370,359
核心一級資本扣減項	(5,586)	(18,435)	(4,809)	(17,650)	(4,021)	(16,893)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²	443,100	415,998	399,396	375,825	374,792	353,466
其他一級資本	105,059	104,899	105,063	104,899	105,062	104,899
其他一級資本扣減項	-	-	-	-	-	-
一級資本淨額 ²	548,159	520,897	504,459	480,724	479,854	458,365
二級資本	103,223	98,312	88,759	83,976	82,400	77,904
二級資本扣減項	-	-	-	-	-	-
信用風險加權資產	4,464,348	4,339,626	4,238,225	4,111,100	3,896,107	3,780,878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	78,907	80,346	63,211	63,390	41,485	41,833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	281,023	268,786	278,336	267,594	267,141	258,913
風險加權資產合計	4,824,278	4,688,758	4,579,772	4,442,084	4,204,733	4,081,624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18	8.87	8.72	8.46	8.91	8.66
一級資本充足率	11.36	11.11	11.01	10.82	11.41	11.23
資本充足率	13.50	13.21	12.95	12.71	13.37	13.14

註：1、併表口徑的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包括境內外所有分支機構，以及《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規定屬於併表範圍的被投資金融機構。其中，併表的被投資金融機構包括光大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光大理財有限責任公司、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光銀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歐洲)、韶山光大村鎮銀行、江蘇淮安光大村鎮銀行和江西瑞金光大村鎮銀行。

2、核心一級資本淨額=核心一級資本-核心一級資本扣減項；一級資本淨額=核心一級資本淨額+其他一級資本-其他一級資本扣減項；總資本淨額=一級資本淨額+二級資本-二級資本扣減項。

3、本集團各級資本充足率均滿足系統重要性銀行監管要求。

4、本行已公開披露《2023年資本充足率報告》，請登錄上交所網站、港交所披露易網站和本行網站查詢。

五、槓桿率

按照《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中國銀監會令2015年第1號)計量的槓桿率指標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3月31日
槓桿率	7.10	6.96	6.90	6.90
一級資本淨額	548,159	544,396	534,851	532,701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7,725,517	7,823,307	7,751,119	7,725,161

註：本集團槓桿率滿足系統重要性銀行監管要求。

有關杠桿率的更多內容詳見「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六、流動性覆蓋率

按照《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中國銀保監會令2018年第3號)計量的流動性覆蓋率指標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3月31日
流動性覆蓋率	149.17	126.95	116.48	120.72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1,068,057	923,277	889,540	865,139
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	716,013	727,283	763,701	716,673

註：本集團各項流動性風險指標均滿足監管要求，目前監管機構尚未在流動性方面對本集團提出其他附加監管要求。

七、淨穩定資金比例

按照《商業銀行淨穩定資金比例信息披露辦法》(銀保監發[2019]11號)計量的淨穩定資金比例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3月31日
淨穩定資金比例	109.48	107.50	106.34	104.81
可用的穩定資金	3,914,733	3,849,924	3,804,914	3,779,586
所需的穩定資金	3,575,681	3,581,192	3,577,939	3,606,220

有關淨穩定資金比例的更多內容詳見「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八、大額風險暴露指標

按照《商業銀行大額風險暴露管理辦法》(中國銀保監會令2018年第1號)計量的大額風險暴露指標如下：

單位：%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併表	非併表	併表	非併表
最大單家非同業單一客戶貸款餘額佔資本淨額比例	2.24	2.37	1.63	1.71
最大單家非同業單一客戶風險暴露佔一級資本淨額比例	2.67	2.81	1.92	2.01
最大單家非同業集團或經濟依存客戶風險暴露佔一級資本淨額比例	3.52	3.70	4.29	4.50
最大單家同業單一客戶風險暴露佔一級資本淨額比例	3.58	3.69	5.36	5.62
最大單家同業集團客戶風險暴露佔一級資本淨額比例	4.27	5.10	6.25	6.53

註：本集團各項大額風險暴露指標均滿足監管要求，目前監管機構尚未在大額風險暴露方面對本集團提出其他附加監管要求。





管理層討論 與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報告期經濟、金融與監管環境

2023年，國際環境變亂交織。世界百年變局加速演進，國際政治紛爭和軍事衝突多點爆發，世界經濟增長動能不足，全球經濟呈現高通脹、高利率、高債務、低增長「三高一低」態勢，部分國家宏觀政策在控通脹、穩增長、防風險之間艱難權衡，部分發展中國家面臨貨幣貶值、資本外流、債務違約等嚴峻風險挑戰。

中國政府堅持穩字當頭、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加快構建新發展格局，經濟運行呈現前低、中高、後穩態勢，就業物價總體穩定，國際收支基本平衡，高質量發展紮實推進，經濟實力再上新台階，作為全球增長最大引擎，經濟發展具備強勁內生動力、韌性、潛力。全年GDP達到126.06萬億元，增長5.2%。

人民銀行穩健的貨幣政策精準有力，強化逆週期和跨週期調節，綜合運用利率、準備金、再貸款等工具，切實服務實體經濟，有效防控金融風險，為經濟回升向好創造了適宜的貨幣金融環境；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改革成效顯著，存款利率市場化調整機製作用有效發揮，貨幣政策傳導效率增強，社會融資成本明顯下降；外匯市場供需基本平衡，經常賬戶順差穩定，外匯儲備充足，人民幣匯率雙向浮動、預期趨穩，在合理均衡水平上保持基本穩定，發揮了宏觀經濟穩定器功能。

金融監管總局對接國際標準，出台多項政策舉措，進一步完善商業銀行監管規則，推動金融機構加強風險管理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引導金融機構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推動經濟高質量發展和共同富裕；著力防範化解金融風險，嚴守不發生系統性金融風險底線；持續深化金融業改革開放，完善現代金融監管體系，提升金融體系的適應性、競爭力和普惠性。

二、行業特點及本行所處地位

2023年，在國內外經濟形勢複雜多變、銀行業整體經營壓力較大的情況下，銀行業金融機構積極落實宏觀調控政策，深化金融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優化資金供給結構，提高資金使用效率，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支持國民經濟復甦增長。監管部門頒佈的一系列規章制度和行業政策促進商業銀行加強風險防範、保持穩健發展。銀行業金融機構資產負債規模穩步擴張，經營態勢總體穩健。

本行堅持穩字當頭、穩中求進，聚焦主責主業，履行央企責任擔當，全面深化體制機制改革，持續完善公司治理機制，深入推進金融和科技融合，不斷增強線上化服務能力，數字化、智能化、集約化水平顯著提高。全面落實國家戰略，精準支持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製造業貸款、綠色貸款、普惠貸款、民企貸款增速均高於全行貸款平均增速，金融服務能力和水平不斷提升。強化全面風險管理，針對不同風險分類精準施策，有效防範化解金融風險，嚴守風險底線，提升高質量發展能力。

三、本行發展戰略

(一) 戰略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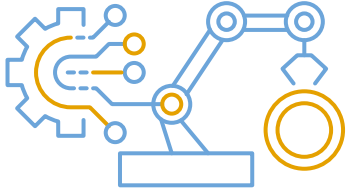
一是堅持黨的領導，保持正確方向。堅持黨中央對金融工作的集中統一領導，秉承金融央企的政治責任和政治使命，不折不扣貫徹落實好黨中央各項決策部署。二是堅持人民立場，增進民生福祉。堅持以人民為中心的價值取向，堅持把金融服務實體經濟作為根本宗旨，堅定服務國家重大戰略和經濟社會發展，緊緊抓住人民群眾最關心最直接最現實的利益問題，將維護人民利益、增進民生福祉不斷轉化為本行的實際行動。三是堅持新發展理念，推動高質量發展。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努力實現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著力增強競爭力、創新力、抗風險能力，以高質量發展的確定性應對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四是堅持深化改革，釋放創新活力。堅持在市場化法治化軌道上推進金融創新發展，堅持深化金融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圍繞客戶需求變化加強創新，深化體制機制改革，優化資源配置，集中力量攻堅克難，全力化解經營管理中的各種矛盾問題，搶佔行業發展與市場競爭制高點。五是堅持系統觀念，實現高效協同。堅持統籌金融開放和安全，加快形成規模、質量、效益、結構相協調的發展模式。深化推動協同創新，釋放規模經濟、範圍經濟與協同效應優勢。六是堅持穩健經營，嚴守風險底線。堅持把防控風險作為金融工作的永恆主題，加強合規內控管理和全面風險管理，提升風險管理智能化水平，不斷增強風險識別、評估、監測、控制能力，牢牢守住不發生系統性金融風險底線。

(二) 發展思路

本行堅持和加強黨的全面領導，以服務實體經濟和高質量發展為主線，錨定FPA、AUM和GMV三大北極星指標，圍繞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打造財富管理、綜合服務、交易銀行和場景融合等戰略性業務領域，構建和形成本行鮮明特色和競爭優勢。其中，財富管理強化零售、公司、金融市場各板塊協同與價值創造，打造以手機銀行、雲繳費雙APP為核心的「財富+」開放平台，構建以「財富管理、資產管理、資產託管」為核心的大財富管理生態全鏈條，幫助各類客戶實現財富保值增值和傳承；綜合服務強化構建「一個客戶、一個光大、一體化服務」綜合金融生態與特色，推進「商行+投行+私行」一體化發展，實現全行資產和負債貫通、企業客戶和同業客戶貫通、公司業務和零售業務貫通，加強跨層級協同聯動和數字賦能，向客戶提供一攬子綜合服務解決方案；交易銀行著力做深做透產業鏈供應鏈核心客戶金融服務，構建「產品創設部門+客戶管理部門」常態化協同營銷機制，實現客戶需求的精準觸達，滿足客戶多元化、差異化需要，促進客戶價值提升；場景融合圍繞數字民生、數字產業和數字政務三大領域，拓展雲繳費、物流通、汽車全程通、安居通、靈工通、現金管理(支付結算通)等特色產品服務的應用輸出，著力打造以本行為「主賬戶、主結算、主交易」的場景金融新業態。為有力支撐重點業務領域發展，全行實施客群經營能力、科技支撐能力、風險管理能力、產品創新聚合能力和團隊專業能力提升工程，推進高質量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戰略實施情況



對公貸款(不含貼現)

↑ **12.14%**

製造業貸款

↑ **24.74%**

戰略新興產業貸款

↑ **46.71%**

科技型企業貸款

↑ **50.64%**

綠色貸款

↑ **57.44%**

報告期內，本行堅決貫徹落實國家戰略，積極服務和融入新發展格局，錨定FPA、AUM和GMV三大北極星指標，拓展重點業務領域，加強能力建設，努力推動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一是積極服務實體經濟，提升可持續發展能力。堅守金融本源，堅持把發展經濟的著力點放在實體經濟上，以服務實體經濟為根本宗旨，推動信貸總量穩定增長，單列普惠小微、製造業、科技創新、戰略性新興產業、綠色發展、鄉村振興等重點領域信貸計劃，實施差異化FTP及資本收費優惠等支持措施，持續增強對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精準支持。報告期末，全行對公貸款(不含貼現)比上年末增長12.14%，製造業貸款、戰略新興產業貸款、科技型企業貸款和綠色貸款比上年末分別增長24.74%、46.71%、50.64%和57.44%。通過應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植根實體經濟，業務規模穩步增長，經營效益符合預期，資產規模6.77萬億元，實現淨利潤410.76億元。

二是錨定三大北極星指標，推進業務結構優化。公司金融業務以FPA為指引，整合商行、投行、私行等業務優勢，以全融資品種服務客戶全生命週期，「商投私一體化」價值創造效能持續提升，FPA總量5.09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5.06%。零售金融業務錨定AUM，突出「財富管理」與「金融科技」兩個特色，聚焦「財富管理、零售存款、零售信貸、信用卡」四大核心業務，強化「客戶經營、雙曲線模式、場景賦能、科技賦能、多元協同」五項能力建設，構建涵蓋「財富管理、資產管理、資產託管」為核心的大財富管理生態全鏈條，AUM總量2.73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2.42%。金融市場業務以GMV為導向，構建數字化運營新業態，發佈「金融機構數字化綜合服務平台」，為金融同業客戶提供產品代銷、撮合交易、科技輸出和研究資訊四大服務，升級同業客群綜合經營模式，GMV總量3.94萬億元，同比增長18.14%。

三是完善風險治理體系，提升風險抵禦能力。堅持穩健審慎的風險管理策略，積極落實各項監管要求，健全風險管理體系，增強各類風險應對能力。建立投向、行業、區域、產品、組合為一體的「1+4」信貸和投資政策體系，強化行業研究成果轉化，優化資產結構。落實審批預審會商機制，加強客戶集中度管理，持續做好大額授信客戶穿透式風險監測與強制應對，強化風險成本考核。嚴格落實《商業銀行金融資產風險分類辦法》要求，制定風險分類新規過渡期實施方案，優化金融資產風險分類管理制度。

四是持續推進科技賦能，加快數字化轉型。不斷加強業務與科技深度融合，推進業務中台、數據中台和技術中台重點項目實施並取得階段性建設成果。實現「專精特新企業貸」等中小企業線上融資產品智能化和自動化審批，完成資金交易業務綜合管理平台債券基金、貨幣基金、人民幣拆借等前中後台一體化業務功能投產，建設完成金融機構數字化綜合服務平台。保持光大雲繳費中國領先便民繳費平台優勢，持續拓展雲繳費項目接入和平台輸出，加快物流、房屋交易、校外教培、靈活用工等重點領域場景拓展，強化手機銀行、雲繳費客戶端雙平台建設與綜合運營。提升數字化、智能化、便捷化服務能力，構建開放式數字化生態體系。



案例1：推進協同經營，提升協同價值

2023年，本行擔任主承銷商為光大集團承銷7期銀行間債務融資工具，助力光大集團成功融資165.00億元；協同光大永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創新打造安盈系列消費金融類資產支持計劃產品，成功發行70.00億元；協同光大興隴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落地國內首單身心障礙服務信託，合作家族信託28筆，存量規模6.55億元；助力粵港澳大灣區建設，落地區域內首單銀保協同保債計劃「光大永明-稔平環島基礎設施債權投資計劃」，總註冊資金15億元；協同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浙江區域落地一系列銀證協同創新項目，總規模超35億元，推動盤活區域存量資產。通過代銷產品等協同營銷，本行實現個人客戶遷徙超430萬人次。



全年通過光大集團協同經營實現交叉銷售341.23億元，同比增長3.78%；為客戶提供聯合融資1,724.90億元。

四、本行核心競爭力

一是擁有堅實的股東背景。光大集團是由財政部和匯金公司發起設立的國有大型金融控股集團，擁有金融全牌照和環保、旅遊、健康等特色實業，具有綜合金融、產融協同、跨境經營優勢，為本行開展綜合金融服務和產融協同提供了堅實可靠的平台。

二是具有良好的創新基因。本行具有較強的創新驅動發展理念，在國內銀行中首家推出人民幣理財產品，打造出中國最大的開放式繳費平台「雲繳費」。

三是財富管理戰略轉型初見成效。本行準確把握發展機遇，在同業中率先啟動財富管理戰略轉型，在財富管理、資產管理、綜合金融服務等領域形成較強市場優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四是具有較為穩健的經營風格。本行始終堅持審慎的風險管理理念、穩健的業務發展策略和依法合規的經營管理原則，全面風險管理策略和手段不斷豐富，風險管理主動性、前瞻性不斷提高，為長期可持續發展奠定基礎。

五是具備較強的科技發展基礎。本行持續推進業務與科技深度融合，傾力打造具有光大特色的「科技引領、數據驅動」科技發展體系，加速推進全行數字化轉型，科技基礎和賦能業務發展能力不斷提升。

五、本行主要工作回顧

（一）積極服務實體經濟

堅持把金融服務實體經濟作為根本宗旨，作為經營工作的出發點和落腳點，在落實國家重大戰略、支持重點區域協同發展中靠前發力。報告期內，全行信貸總量保持較快增長，業務結構持續優化，對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支持力度不斷增強。其中，科技創新貸款、戰略性新興產業貸款、製造業貸款、綠色貸款、普惠貸款、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涉農貸款等重點領域貸款增幅明顯快於一般貸款增幅。

（二）不斷推進業務轉型

堅持向市場、向管理、向成本要效益，推動內涵式發展轉型。資產、負債、營收和利潤整體平穩。三大「北極星指標」穩中有升，FPA總量站上5萬億元，債券承銷規模名列前茅。AUM規模2.73萬億元，理財產品管理規模1.31萬億元，私行客戶連續四年高速增長。GMV規模3.94萬億元，同業代銷快速突破。成功實現169億元可轉債轉股，發行150億元二級資本債券，資本充足率得到提升。加強費用管控，降本增效取得積極成果。

（三）全面強化風險管控

嚴守風險底線，推動防範化解風險專項治理，不斷提升風險治理能力。建立風險隱患資產分級分類管理機制，加強重點領域風險管控，全力打好房地產、政府平台等重點領域風險處置攻堅戰。優化風險管控機制，推動信用審批機制改革。綜合運用多種清收化解方式，加快出清不良資產，全行資產質量總體保持平穩。加大撥備計提力度，計提資產減值損失同比增長2.96%。

（四）持續提升社會影響力

在推動業務高質量發展的同時，堅持「以人民為中心」落實消保新規，主動響應客戶訴求，實現消保監管評價「雙提升」、投訴「量位雙優」。獲《人民日報》「2023中國品牌建設案例」獎，被《金融時報》評為「年度最佳股份制銀行」，首次在明晟ESG評級中獲評A級。品牌知名度和社會認可度持續提升。



六、整體經營情況



資產總額

↑ **7.50%**

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

↑ **6.01%**

存款餘額

↑ **4.53%**

成功實現可轉債轉股

169億元

順利發行二級資本債券

150億元

資本充足率

↑ **0.55個百分點**

一級資本充足率

↑ **0.35個百分點**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 **0.46個百分點**

(一) 業務規模穩健增長，有力有效支持實體經濟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加大對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金融支持力度，在服務實體經濟中實現自身高質量發展，促進業務規模穩健增長。

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67,727.9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4,722.86億元，增長7.50%；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37,869.5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146.78億元，增長6.01%，其中普惠金融、綠色、製造業、戰略性新興產業、科技型企業、民營企業等領域貸款均實現快速增長；存款餘額40,945.2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773.60億元，增長4.53%。

(二) 經營收入同比下降，四季度降幅環比收窄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經營收入1,457.35億元，同比下降4.04%；四季度當季，經營收入同比下降2.83%，降幅環比前三季度明顯收窄。其中，利息淨收入1,074.80億元，同比下降5.43%；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236.98億元，同比下降11.39%。實現淨利潤410.76億元，同比下降8.80%，主要是本集團為夯實資產質量管控基礎，加大撥備計提力度，計提資產減值損失同比增長2.96%。

(三) 持續提升風險管控能力，資產質量總體穩定可控

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餘額474.7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8.02億元；不良貸款率1.25%，與上年末持平；關注類貸款率1.84%，與上年末持平；逾期貸款率1.95%，比上年末下降0.01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181.27%，比上年末下降6.66個百分點。

(四) 多渠道補充資本金，各級資本充足率滿足監管要求

報告期內，本集團成功實現169億元可轉債轉股，順利完成150億元二級資本債券發行，有力夯實資本基礎。報告期末，本集團資本淨額6,513.82億元，比上年末增長9.80%；資本充足率13.50%，一級資本充足率11.36%，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9.18%，均符合監管要求。

**光大金融服務
開放門戶 全新上線**

服務開放 | 能力共享 | 生態共建

一站式
標準化接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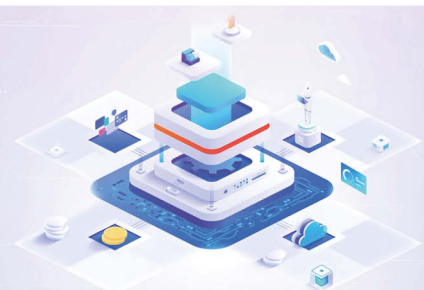
行業
解決方案



數據
可視化管理



聯盟
生態共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七、利潤表主要項目分析

(一) 利潤表項目變動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	2022年	增減額
利息淨收入	107,480	113,655	(6,17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3,698	26,744	(3,046)
交易淨收益	3,233	2,470	763
股利收入	44	49	(5)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8,926	6,416	2,51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損失)/收益	(555)	858	(1,413)
匯兌淨收益	1,125	484	641
其他經營淨收益	1,784	1,189	595
經營費用	43,909	45,227	(1,318)
信用資產減值損失	52,075	50,600	1,475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30	9	21
合營企業產生的收益/(損失)	36	(63)	99
稅前利潤	49,757	55,966	(6,209)
所得稅費用	8,681	10,926	(2,245)
淨利潤	41,076	45,040	(3,964)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40,792	44,807	(4,015)

(二) 經營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經營收入1,457.35億元，同比減少61.30億元，下降4.04%。利息淨收入佔比73.75%，同比下降1.09個百分點；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比16.26%，同比下降1.35個百分點。

單位：%

項目	2023年	2022年
利息淨收入佔比	73.75	74.8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比	16.26	17.61
其他收入佔比	9.99	7.55
經營收入合計	100.00	100.00

(三) 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淨收入1,074.80億元，同比減少61.75億元，下降5.43%。

本集團淨利差1.68%，同比下降25個BPs；淨利息收益率1.74%，同比下降27個BPs，主要是受貸款利率重定價、新發放貸款利率下行、存量房貸利率調整等因素影響。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			2022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生息資產						
貸款和墊款	3,688,794	175,189	4.75	3,470,892	172,825	4.98
應收融資租賃款	107,440	5,503	5.12	109,329	6,084	5.56
投資	1,731,458	57,568	3.32	1,533,559	53,358	3.48
存放央行款項	312,062	4,667	1.50	319,628	4,619	1.45
拆出、存放同業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25,391	7,882	2.42	229,349	4,423	1.93
生息資產合計	6,165,145	250,809	4.07	5,662,757	241,309	4.26
利息收入		250,809			241,309	
付息負債						
客戶存款	3,999,130	92,898	2.32	3,759,684	86,392	2.30
同業存放、拆入及賣出回購款項	1,031,086	25,391	2.46	846,774	18,142	2.14
發行債券	965,251	25,040	2.59	881,759	23,120	2.62
付息負債合計	5,995,467	143,329	2.39	5,488,217	127,654	2.33
利息支出		143,329			127,654	
利息淨收入		107,480			113,655	
淨利差¹			1.68			1.93
淨利息收益率²			1.74			2.01

註： 1、 淨利差為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總付息負債平均成本率兩者的差額。

2、 淨利息收益率為利息淨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平均餘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列示本集團由於規模變化和利率變化導致利息收入與利息支出的變動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規模因素	利率因素	利息收支變動
貸款和墊款	10,850	(8,486)	2,364
應收融資租賃款	(105)	(476)	(581)
投資	6,886	(2,676)	4,210
存放央行款項	(109)	157	48
拆出、存放同業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52	1,607	3,459
利息收入變動	19,374	(9,874)	9,500
客戶存款	5,502	1,004	6,506
同業存放、拆入及賣出回購款項	3,949	3,300	7,249
發行債券	2,189	(269)	1,920
利息支出變動	11,640	4,035	15,675
利息淨收入	7,734	(13,909)	(6,175)

(四) 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利息收入2,508.09億元，同比增加95.00億元，增長3.94%，主要是投資利息收入增長。

1、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1,751.89億元，同比增加23.64億元，增長1.37%，主要是貸款規模增長。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			2022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企業貸款	2,071,033	86,788	4.19	1,874,288	81,033	4.32
零售貸款	1,519,007	86,838	5.72	1,479,464	89,442	6.05
貼現	98,754	1,563	1.58	117,140	2,350	2.01
貸款和墊款	3,688,794	175,189	4.75	3,470,892	172,825	4.98

2、投資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利息收入575.68億元，同比增加42.10億元，增長7.89%，主要是投資規模增長。

3、拆出、存放同業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拆出、存放同業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78.82億元，同比增加34.59億元，增長78.20%，主要是拆出、存放同業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規模和收益率雙升。

(五) 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支出1,433.29億元，同比增加156.75億元，增長12.28%，主要是同業存放、拆入及賣出回購款項利息支出增加。

1、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客戶存款利息支出928.98億元，同比增加65.06億元，增長7.53%，主要是客戶存款規模及利率雙升。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			2022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企業客戶存款	2,839,223	65,372	2.30	2,836,706	64,098	2.26
活期	975,830	13,076	1.34	845,312	8,824	1.04
定期	1,863,393	52,296	2.81	1,991,394	55,274	2.78
零售客戶存款	1,159,907	27,526	2.37	922,978	22,294	2.42
活期	241,548	868	0.36	234,195	968	0.41
定期	918,359	26,658	2.90	688,783	21,326	3.10
客戶存款合計	3,999,130	92,898	2.32	3,759,684	86,392	2.30

2、同業存放、拆入及賣出回購款項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同業存放、拆入及賣出回購款項利息支出253.91億元，同比增加72.49億元，增長39.96%，主要是同業存放、拆入及賣出回購款項規模和利率雙升。

3、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發行債券利息支出250.40億元，同比增加19.20億元，增長8.30%，主要是發行債券規模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六)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236.98億元，同比減少30.46億元，下降11.39%，主要是銀行卡服務手續費收入同比減少18.52億元，下降14.17%。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	2022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6,724	30,077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11,215	13,067
理財服務手續費	4,141	4,677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3,782	4,271
代理服務手續費	2,809	3,149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2,057	2,058
承兌及擔保手續費	1,454	1,486
承銷及諮詢手續費	1,241	1,335
其他	25	3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026)	(3,33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3,698	26,744

(七) 其他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入145.57億元，同比增加30.91億元，主要是投資性證券淨收益增加。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	2022年
交易淨收益	3,233	2,470
股利收入	44	49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8,926	6,41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損失)/收益	(555)	858
匯兌淨收益	1,125	484
其他經營性收益	1,784	1,189
其他收入合計	14,557	11,466

(八) 經營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費用439.09億元，同比減少13.18億元，下降2.91%。成本收入比28.95%，同比增長0.33個百分點。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	2022年
職工薪酬費用	21,716	22,237
物業及設備支出	7,638	7,327
稅金及附加	1,716	1,766
其他	12,839	13,897
經營費用合計	43,909	45,227

(九) 資產減值損失

報告期內，本集團堅持客觀審慎的撥備政策，持續夯實撥備基礎，增強風險抵禦能力，計提資產減值損失521.05億元，同比增加14.96億元，增長2.96%。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	2022年
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	45,155	47,66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45,241	47,3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86)	3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34	50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5,732	2,062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損失	597	815
其他	487	(436)
資產減值損失合計	52,105	50,609

(十) 所得稅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費用86.81億元，同比減少22.45億元，下降20.55%，主要是免稅收入增加、可抵扣的資產減值損失增加以及利潤下降導致應納稅所得額減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八、資產負債表主要項目分析

(一) 資產

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67,727.9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4,722.86億元，增長7.50%，主要是貸款和墊款增長。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	3,786,954		3,572,276	
貸款應收利息	11,342		10,255	
貸款減值準備 ^註	(85,371)		(83,180)	
貸款和墊款淨額	3,712,925	54.83	3,499,351	55.55
應收融資租賃款	99,158	1.46	108,012	1.7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9,942	0.59	32,073	0.51
現金及存放央行款項	349,184	5.16	356,426	5.66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2,254,786	33.29	2,062,342	32.73
貴金屬	6,916	0.10	7,187	0.11
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9,742	3.10	130,007	2.06
長期股權投資	204	0.00	165	0.00
固定資產	25,838	0.38	26,174	0.42
使用權資產	10,408	0.15	10,281	0.16
商譽	1,281	0.02	1,281	0.02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974	0.50	32,703	0.52
其他資產	28,438	0.42	34,508	0.55
資產合計	6,772,796	100.00	6,300,510	100.00

註： 僅包含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減值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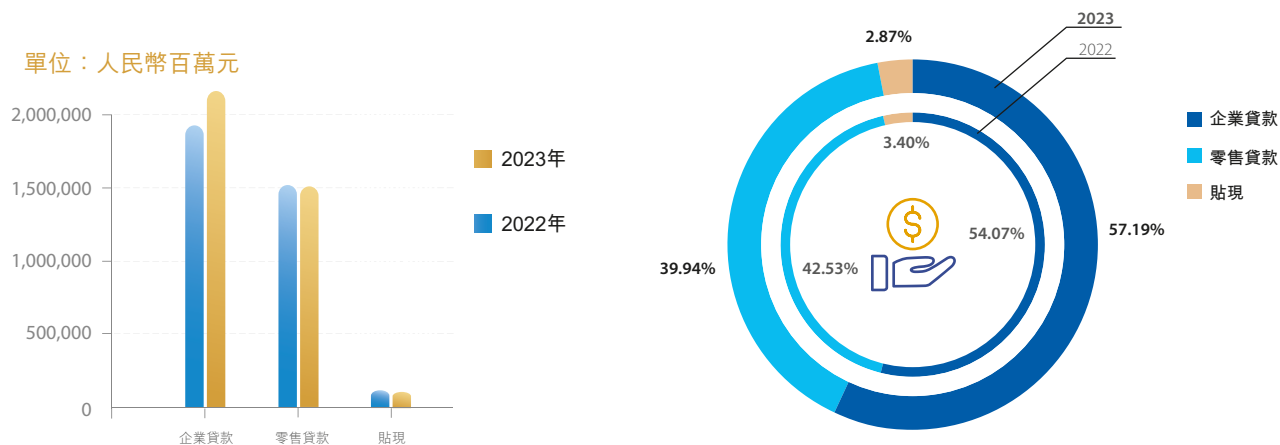
1、 貸款和墊款

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37,869.5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146.78億元，增長6.01%；貸款和墊款總額在資產總額中佔比55.91%，比上年末下降0.79個百分點。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企業貸款	2,165,840	57.19	1,931,450	54.07
零售貸款	1,512,616	39.94	1,519,119	42.53
貼現	108,498	2.87	121,707	3.40
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	3,786,954	100.00	3,572,276	100.00

——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和墊款主要項目構成 ——



2、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報告期末，本集團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22,547.8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924.44億元，佔資產總額的33.29%，比上年末上升0.56個百分點。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32,896	19.20	403,617	19.57
衍生金融資產	13,324	0.59	15,730	0.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561,047	24.88	449,596	21.8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246,387	55.28	1,192,273	57.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132	0.05	1,126	0.05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總額	2,254,786	100.00	2,062,342	10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持有金融債券的類別和金額

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金融債券6,730.82億元，比上年末減少49.99億元，其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債券佔比66.84%。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8,750	8.73	100,233	14.7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449,905	66.84	416,943	61.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64,427	24.43	160,905	23.73
持有金融債券合計	673,082	100.00	678,081	100.00

4、持有規模最大的十支金融債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債券名稱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計提減值準備情況
債券1	21,870	4.04	2027-04-10	-
債券2	19,290	4.24	2027-08-24	-
債券3	18,150	3.05	2026-08-25	-
債券4	14,930	4.39	2027-09-08	-
債券5	13,420	3.18	2026-04-05	-
債券6	12,480	3.86	2029-05-20	-
債券7	12,340	4.04	2028-07-06	-
債券8	12,140	4.65	2028-05-11	-
債券9	11,550	4.73	2025-04-02	-
債券10	10,370	3.63	2026-07-19	-

5、商譽

本集團商譽成本60.19億元，報告期末，商譽減值準備47.38億元，賬面價值12.81億元，與上年末相比未發生變動。

6、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用作擔保物資產的相關情況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 負債

本行根據相關監管要求制定《負債質量管理辦法》，建立自身負債質量管理體系，完善負債質量管理組織架構，明確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相關職能部門、經營機構在負債質量管理工作中的職責，確定負債質量管理策略、管理流程、報告制度、信息披露和應急計劃等相關內容。本行嚴格執行負債質量管理要求，密切監測負債質量管理限額指標，全年負債總量穩定增長，負債結構多元合理，負債成本穩中有降，負債質量狀況及負債質量管理六大要素執行情況良好。

報告期末，本集團負債總額62,180.1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4,275.14億元，增長7.38%，主要是應付債券及客戶存款增加。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向中央銀行借款	99,633	1.60	63,386	1.09
客戶存款	4,094,528	65.85	3,917,168	67.6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52,326	8.88	540,668	9.34
拆入資金	194,205	3.12	188,601	3.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27	0.00
衍生金融負債	13,946	0.22	14,261	0.25
賣出回購金融款	73,115	1.18	92,980	1.61
應付職工薪酬	20,064	0.32	19,006	0.33
應交稅費	7,304	0.12	11,141	0.19
租賃負債	10,349	0.17	10,151	0.17
應付債券	1,099,326	17.68	875,971	15.13
其他負債	53,215	0.86	57,137	0.98
負債合計	6,218,011	100.00	5,790,497	10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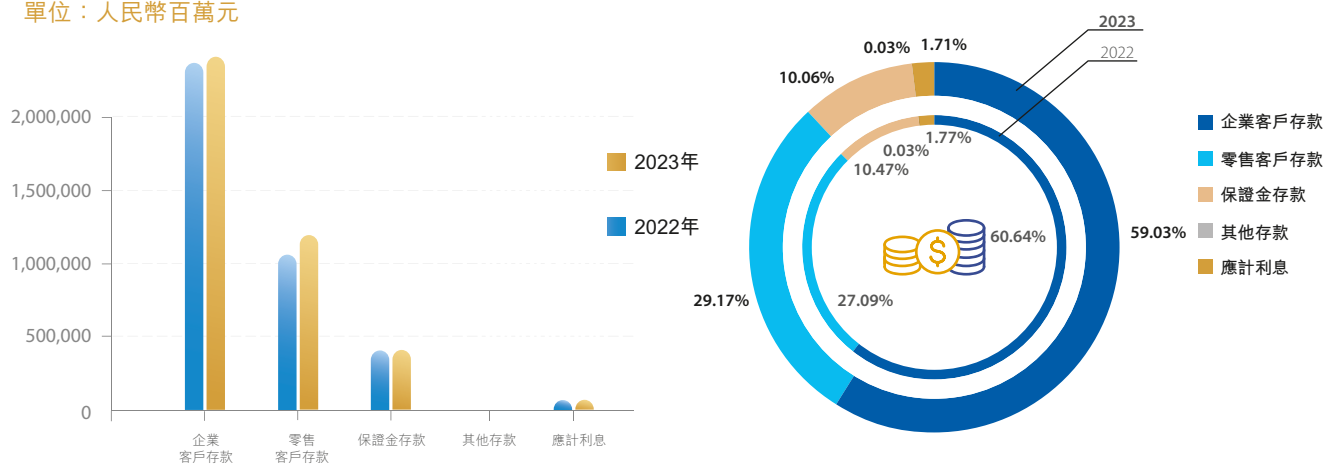
報告期末，本集團客戶存款餘額40,945.2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773.60億元，增長4.53%。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企業客戶存款	2,417,109	59.03	2,375,469	60.64
活期	965,167	23.57	823,302	21.02
定期	1,451,942	35.46	1,552,167	39.62
零售客戶存款	1,194,615	29.17	1,061,369	27.09
活期	249,402	6.09	254,332	6.49
定期	945,213	23.08	807,037	20.60
保證金存款	412,129	10.06	409,978	10.47
企業	405,955	9.91	404,888	10.34
零售	6,174	0.15	5,090	0.13
其他存款	1,019	0.03	1,078	0.03
應計利息	69,656	1.71	69,274	1.77
客戶存款餘額	4,094,528	100.00	3,917,168	100.00

——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客戶存款構成情況 ——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三) 股東權益

報告期末，本集團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5,547.85億元，比上年末淨增加447.72億元，主要是當期實現利潤增加及可轉債轉股補充資本。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實收股本	59,086	54,032
其他權益工具	104,899	109,062
資本公積	74,473	58,434
其他綜合收益	2,245	(590)
盈餘公積	26,245	26,245
一般風險準備	86,161	81,401
未分配利潤	199,282	179,299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	552,391	507,883
少數股東權益	2,394	2,130
股東權益合計	554,785	510,013

(四)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本集團資產負債表外項目主要是信貸承諾，包括貸款及信用卡承諾、承兌匯票、保函、信用證及擔保。報告期末，信貸承諾合計13,381.81億元，比上年末減少412.43億元。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貸款及信用卡承諾	379,310	367,128
承兌匯票	669,058	724,330
開出保函	128,239	116,297
開出信用證	161,394	171,484
擔保	180	185
信貸承諾合計	1,338,181	1,379,424

九、現金流量

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36.14億元。其中，經營資產變動產生的現金流出2,618.07億元，經營負債變動產生的現金流入1,936.06億元。

本集團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2,058.25億元。其中，收回投資產生的現金流入10,592.89億元；投資支付的現金流出13,225.68億元。

本集團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1,960.19億元。其中，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淨額12,595.29億元，償付債券本金支付現金10,202.56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十、貸款質量

(一) 貸款行業集中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行業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製造業	444,913	20.55	379,002	19.62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337,316	15.57	320,176	16.58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335,235	15.48	268,954	13.92
批發和零售業	177,439	8.19	160,716	8.32
房地產業	165,745	7.65	178,649	9.25
建築業	165,227	7.63	151,748	7.8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36,270	6.29	110,579	5.73
金融業	105,414	4.87	85,008	4.40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84,276	3.89	72,531	3.76
農、林、牧、漁業	59,157	2.73	65,622	3.40
其他 ^註	154,848	7.15	138,465	7.16
企業貸款小計	2,165,840	100.00	1,931,450	100.00
零售貸款	1,512,616		1,519,119	
貼現	108,498		121,707	
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	3,786,954		3,572,276	

註：「其他」包括採礦業；住宿和餐飲業；公共管理和社會組織；信息傳輸、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衛生、社會保障和社會福利業；居民服務和其他服務業；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查業；文化、體育和娛樂業；教育業等。

(二) 貸款投放地區分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地區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長江三角洲	903,353	23.86	841,441	23.56
中部地區	650,965	17.19	610,286	17.08
珠江三角洲	574,249	15.16	511,900	14.33
西部地區	475,934	12.57	446,599	12.50
環渤海地區	516,609	13.64	465,674	13.04
東北地區	105,734	2.79	106,440	2.98
總行	434,359	11.47	473,669	13.26
境外	125,751	3.32	116,267	3.25
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	3,786,954	100.00	3,572,276	100.00

(三) 貸款擔保方式分類及佔比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類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信用貸款	1,313,169	34.68	1,192,422	33.38
保證貸款	937,383	24.75	845,036	23.66
抵押貸款	1,210,545	31.97	1,188,728	33.28
質押貸款	325,857	8.60	346,090	9.68
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	3,786,954	100.00	3,572,276	100.00

(四) 前十大貸款客戶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名稱	行業	2023年12月31日	佔貸款和墊款	
		貸款餘額	本金總額百分比	佔資本淨額百分比 ¹
借款人1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4,647	0.38	2.24
借款人2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8,700	0.23	1.33
借款人3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7,788	0.21	1.20
借款人4	房地產業	7,395	0.20	1.14
借款人5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6,177	0.16	0.95
借款人6	建築業	5,577	0.15	0.86
借款人7 ²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5,000	0.13	0.77
借款人8 ²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4,999	0.13	0.77
借款人9	製造業	4,189	0.11	0.64
借款人10	製造業	3,999	0.11	0.61
合計		68,471	1.81	10.51

註： 1、 貸款餘額佔資本淨額的百分比按照原銀保監會的有關規定計算。

2、 借款人7、8為本行關聯方，與本行構成關聯交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五) 信貸資產五級分類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類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正常	3,669,687	96.91	3,461,714	96.91
關注	69,791	1.84	65,888	1.84
次級	23,335	0.62	25,037	0.70
可疑	15,258	0.40	13,427	0.38
損失	8,883	0.23	6,210	0.17
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	3,786,954	100.00	3,572,276	100.00
正常貸款	3,739,478	98.75	3,527,602	98.75
不良貸款	47,476	1.25	44,674	1.25

註： 正常貸款包括正常和關注類貸款，不良貸款包括次級、可疑和損失類貸款。

(六) 貸款遷徙率

單位：%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比上年末增減	2021年12月31日
正常類貸款遷徙率	2.49	2.05	+0.44個百分點	2.22
關注類貸款遷徙率	26.41	27.78	-1.37個百分點	49.40
次級類貸款遷徙率	72.10	80.68	-8.58個百分點	76.00
可疑類貸款遷徙率	58.51	51.43	+7.08個百分點	74.64

(七) 重組貸款和逾期貸款

1、 重組貸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類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貸款和墊款 本金總額百分比	餘額	佔貸款和墊款 本金總額百分比
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6,551	0.17	4,404	0.12
逾期90天以上的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1,267	0.03	19	0.00

2、逾期貸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類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逾期3個月以內	31,861	43.23	32,182	46.04
逾期3個月至1年	26,245	35.60	24,223	34.65
逾期1年以上至3年以內	12,044	16.34	11,519	16.48
逾期3年以上	3,564	4.83	1,979	2.83
逾期貸款本金合計	73,714	100.00	69,903	100.00

(八) 不良貸款的業務類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類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企業貸款	26,849	56.55	28,099	62.90
零售貸款	20,627	43.45	16,575	37.10
貼現	-	-	-	-
不良貸款總額	47,476	100.00	44,674	100.00

(九) 不良貸款的地區分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地區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珠江三角洲	8,431	17.76	9,326	20.88
長江三角洲	6,062	12.76	4,724	10.57
中部地區	6,001	12.64	6,099	13.65
環渤海地區	4,921	10.37	4,428	9.91
東北地區	4,206	8.86	5,078	11.37
西部地區	3,818	8.04	4,186	9.37
總行	9,923	20.90	7,483	16.75
境外	4,114	8.67	3,350	7.50
不良貸款總額	47,476	100.00	44,674	10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十) 不良貸款的行業分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行業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房地產業	8,833	18.60	6,952	15.56
製造業	4,696	9.88	8,578	19.20
批發和零售業	3,998	8.41	4,216	9.44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840	3.88	1,858	4.16
採礦業	1,655	3.49	603	1.35
建築業	1,309	2.76	1,053	2.3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062	2.24	1,582	3.54
住宿和餐飲業	590	1.24	147	0.33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403	0.85	573	1.28
信息傳輸、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179	0.38	362	0.81
其他 ^註	2,284	4.82	2,175	4.87
企業貸款小計	26,849	56.55	28,099	62.90
零售貸款	20,627	43.45	16,575	37.10
貼現	-	-	-	-
不良貸款總額	47,476	100.00	44,674	100.00

註：「其他」包括衛生、社會保障和社會福利業；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測業；金融業；公共管理和社會組織；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農、林、牧、漁業；教育業等。

(十一) 不良貸款的擔保方式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類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信用貸款	15,970	33.63	12,625	28.26
保證貸款	7,836	16.51	9,241	20.69
抵押貸款	20,452	43.08	19,978	44.72
質押貸款	3,218	6.78	2,830	6.33
不良貸款總額	47,476	100.00	44,674	100.00

(十二) 抵債資產及減值準備的計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抵債資產	314	440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314	440
減值準備	(167)	(202)
抵債資產淨值	147	238

(十三) 貸款減值準備金的計提和核銷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對金融工具進行信用風險水平判定後，以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為基礎，基於客戶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等風險量化參數，針對不同風險水平的貸款計提與其風險程度對應的預期信用損失，並將計提的減值準備計入當期損益。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¹	83,180	76,889
本年計提 ²	45,241	47,366
收回已核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9,437	7,505
折現回撥 ³	(961)	(758)
本年核銷及處置	(51,573)	(47,828)
其他	47	6
年末餘額¹	85,371	83,180

註： 1、 不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貼現、國內證福費延業務計提的減值準備。

2、 含因階段轉換及未導致貸款終止確認的合同現金流量修改計提的減值準備。

3、 隨時間推移，已減值的貸款隨其後現值增加的累積利息收入。

(十四) 不良資產處置及呆賬核銷政策

本行持續優化特殊資產經營管理機制，堅持投行化、專業化、平台化建設，推進特資經營轉型，提升特資價值創造能力；聚焦重點領域、重點分行、重點項目，積極穩妥處置化解房地產、地方政府融資平台、信用卡等領域風險；創新處置方式，拓展處置渠道，構建特資經營生態圈，提升現金回收水平；強化科技賦能，全面實現業務流程電子化，推進業務數字化轉型；落實監管政策，強化核銷管理，堅持「賬銷案存、權在力催」，加強對已核銷資產的清收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共處置不良貸款537.14億元，比上年增加46.78億元，其中，核銷呆賬331.28億元，債權轉讓74.48億元，債轉股4.15億元，資產證券化127.23億元。此外，通過保全清收現金303.56億元。

十一、資本充足率

有關內容詳見「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相關內容及本行公開披露的《2023年資本充足率報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十二、分部經營業績

(一) 按地區分部劃分的經營業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地區	2023年		2022年	
	經營收入	稅前利潤	經營收入	稅前利潤
長江三角洲	25,697	17,139	28,355	14,987
環渤海地區	25,622	10,149	27,202	12,488
中部地區	24,748	7,887	26,434	11,693
珠江三角洲	20,304	1,378	21,625	4,644
西部地區	17,997	5,178	18,587	7,811
東北地區	5,634	178	5,889	(1,279)
總行	22,797	7,128	20,771	5,161
境外	2,936	720	3,002	461
合計	145,735	49,757	151,865	55,966

(二)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經營業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類型	2023年		2022年	
	經營收入	稅前利潤	經營收入	稅前利潤
公司金融業務	53,948	23,999	57,619	25,844
零售金融業務	64,956	6,741	65,998	6,358
金融市場業務	27,872	20,133	28,051	23,776
其他業務	(1,041)	(1,116)	197	(12)
合計	145,735	49,757	151,865	55,966

有關分部經營業績的更多內容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十三、其他

(一) 主要財務指標增減變動幅度及原因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減幅	變動主要原因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7,500	28	240,971.4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規模增加
向中央銀行借款	99,633	63,386	57.18	向中央銀行借款規模增加
應交稅費	7,304	11,141	(34.44)	應交企業所得稅減少
其他綜合收益	2,245	(590)	不適用	公允價值計權益的資產估值回升
項目	2023年	2022年	增減幅	變動主要原因
交易淨收益	3,233	2,470	30.89	交易淨收益增加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8,926	6,416	39.12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增加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損失)/收益	(555)	858	不適用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損失增加
匯兌淨收益	1,125	484	132.44	匯兌收益增加
其他經營淨收益	1,784	1,189	50.04	其他經營淨收益增加

(二) 逾期未償債務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逾期未償債務。

(三) 應收利息及其壞賬準備的計提

1、表內應收利息增減變動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年末餘額
表內應收利息 ^註	42,880	233,712	229,247	47,345

註：包含計提利息及應收未收利息。

2、應收利息壞賬準備的計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減額
應收利息壞賬準備餘額	3	101	(9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四) 其他應收款及其壞賬準備的計提

1、其他應收款增減變動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減額
其他應收款	8,955	18,045	(9,090)

2、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的計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減額
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餘額	908	816	92

十四、各業務條線經營業績

(一) 公司金融業務



經營收入

539.48億元

FPA

5.09萬億元

↑ **5.06%**

公司金融客戶

98.03萬戶

↑ **1.70%**

本行公司金融業務立足「光大所能」，聚焦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重點發力科技金融、綠色金融、先進製造業「三大新賽道」，創新產品與服務，啟動「百群大戰」「萬戶成長計劃」「走進深交所」等系列活動，持續加大力度服務實體經濟重點領域；發揮FPA北極星指標引領作用，全力推進「商投私」一體化轉型，持續做大客戶融資總量；按照「價值分層、需求分群、服務分級、生態融合」的客戶經營理念，搭建以「戰略客戶、潛力客戶、基礎客戶」為核心的「分層分級分群」客戶經營新模式；持續推進數字化轉型，加強場景聚合、生態對接，逐步構建公司「金融+非金融」一站式數字化綜合服務體系。報告期內，實現經營收入539.48億元，同比減少36.71億元，下降6.37%，佔全行經營收入的37.01%。報告期末，全行FPA總量5.09萬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448.16億元，增長5.06%；公司金融客戶總量98.03萬戶，比上年末增加1.64萬戶，增長1.70%。





專題1：多措並舉，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

本行作為中管金融企業，堅持服務實體經濟宗旨，以「光大所能」，全力做好服務實體經濟各項工作。

一、強化頂層設計，加大信貸投放

制定實施《2023年服務實體經濟工作方案》，圍繞製造業、綠色金融、科技創新、區域戰略等重點領域明確工作舉措；落實國家各項政策精神，制定支持科創企業、服務地方政府專項債、穩住外貿外資支持對外開放、支持民營企業發展、服務全面推進鄉村振興等指導意見；不斷加大信貸投放力度，公司金融信貸總量實現穩增多增，重點領域及薄弱環節貸款增速明顯快於一般貸款增速。報告期末，全行對公貸款(不含貼現)比上年末增長12.14%，高於全行貸款平均增速；製造業、戰略性新興產業、綠色貸款、科技型企業貸款、普惠小微企業貸款增速分別達到24.74%、46.71%、57.44%、50.64%、24.18%。

二、優化工作機制，提升服務效率

在總行層面成立服務實體經濟和國家區域戰略領導小組，在總行部門成立裝備製造、綠色金融、科技創新專業處室，在長三角等重點區域成立科技專營支行；對製造業、戰略性新興產業、綠色金融、科技創新、普惠金融、鄉村振興等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強化考核激勵、給予定價優惠等專項政策；建立「公司+風險」協同架構，完善「授信白名單+紅黃綠燈正反饋」機制，加快營銷效率；持續推動「接龍式」三方會商機制，提升項目儲備管理的前瞻性和有效性；推進「紅星計劃」「優質市場主體」「一事一議」等激勵機制，降低企業融資成本；開通審批綠色通道，對接專精特新、製造業單項冠軍、高新技術企業等重點企業，加大重點領域信貸投放。

三、創新服務模式，豐富金融產品

積極支持國家重點產業集群，圍繞國家級先進製造業和戰略性新興產業集群，開展「服務新型工業化暨百群大戰」活動；以國家級／省級專精特新企業、製造業單項冠軍企業、戰略性新興企業為依託，持續推進「百行千區萬企走進專精特新」銀企對接會活動；開展「走進園區」活動，推出「園區金融綜合服務包」；依照科創企業發展路徑，圍繞初創期、發展期、成熟期等企業發展階段，打造「商投私一體化」綜合服務方案。構建「基礎融資」「財富管理」「投資銀行」「交易金融」「普惠金融」「生態金融」六大產品矩陣，推出「專精特新巨人貸」「專精特新企業貸」「無感貼現」「固資易貸」「U穀e貸」「可持續發展掛鈎貸款」等系列創新產品；發佈交銀產品「易」系列2.0，提供「全場景、全品類、全渠道」金融解決方案；發佈跨境金融產品手冊和跨境金融服務方案，推出外匯易、跨境易、貿融易、鏈融易、財資易五大系列70多個產品。

四、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支持重大區域戰略

明確將促進區域協調發展納入戰略發展規劃，引導金融資源向重大區域戰略地區聚集；成立六個戰略工作小組，推動區域重點戰略落地見效；持續豐富信貸業務品種，加大優惠政策傾斜力度，組織相關地區分行支持重點產業和重大項目。報告期末，本行在六大戰略區域(京津冀、長三角、粵港澳大灣區、長江經濟帶、黃河流域生態保護、海南自貿區)的對公人民幣貸款(含貼現)餘額1.87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超1,800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對公存款業務

本行堅持高質量發展理念，持續加大對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信貸支持力度，努力實現量的合理增長和質的有效提升；聚焦財富管理轉型，推進「機構拓展、受託支付、鏈式拓客、現金管理」四大增存新動能，圍繞支付、代發等場景服務，拓展雲財資、跨行通、招標通等現金管理產品；加快數字化建設，推動業務線上化和便捷化，賦能客戶營銷、產品創新和業務拓展；堅守風險底線，依法合規經營，資產質量保持穩定。報告期末，對公存款餘額(含保證金存款中的對公部分) 28,230.6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427.07億元，增長1.54%，其中，對公人民幣核心存款餘額增加876.02億元，增長3.62%；對公貸款(不含貼現)餘額21,658.40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343.90億元，增長12.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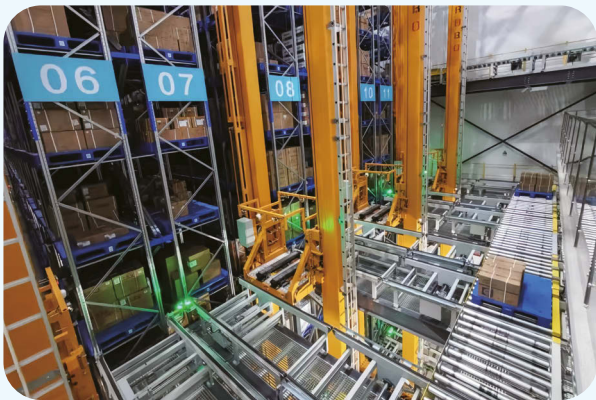
案例2：專精特新巨人貸

本行針對「專精特新」企業客戶推出專屬產品「專精特新巨人貸」，現已升級為線上服務、專家審批、額度更大、期限更長的2.0版本。該產品採用「專精特新」企業專屬評級模型以及優化後的授信模板，突出企業創新能力、成長性、專業化等內容，業務審批流程最快可在三個工作日內完成。

江蘇某企業擁有65年的鋼絲繩製造經驗，是國內領先的特種鋼絲繩供應商，於2016年在上交所上市，並被評為國家級專精特新「小巨人」。近年來，該企業進入快速發展期。本行無錫分行積極對接企業，深入調研項目，打造服務方案，為其量身匹配「專精特新巨人貸」，快速批覆貸款12,000萬元，並實現投放3,720萬元，同時利用利率優惠政策降低客戶融資成本。



報告期末，全行審批通過「專精特新巨人貸」超600億元。



2、普惠金融業務

本行積極踐行服務小微、服務民生的社會責任，通過推進「敢貸願貸能貸會貸」長效機制建設，提升小微企業金融服務能力；圍繞核心企業，推動產業鏈供應鏈優化升級；聚焦服務科創型、成長型小微企業，發佈《成長型小微企業專屬金融方案》，為小微企業提供全流程、跨市場、全週期的「金融+非金融」綜合性金融服務；先後舉辦兩場「走進深交所」活動，分別組織多家專精特新客戶和擬發起公募REITs意向企業參加路演，助力優質小微企業登陸資本市場；不斷擴大金融服務生態圈，在武漢等多個城市舉辦「走進專精特新」活動，對接數百家企業；積極落實小微企業貸款延期還本付息政策，搭建多樣化的小微企業延期申請渠道，



按照市場化原則給予小微企業續貸或延期支持。報告期末，全面完成「兩增兩控」監管指標，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餘額3,791.33億元，比上年末增加738.16億元，增長24.18%，高於全行貸款平均增速；普惠客戶42.97萬戶，比上年穩步增長；新投放貸款加權平均利率3.97%，同比下降47BPs；不良率0.85%。

3、投資銀行業務

本行積極踐行「商投私一體化」經營理念，持續優化投行產品體系，通過債券融資、併購融資、結構化融資、股權融資和居間撮合等「多維驅動」，提升滿足客戶多元化融資需求能力，服務市場主體。報告期內，本行承銷銀行間債券市場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818支，承銷金額4,814.18億元，包括科創票據、綠色債務融資工具、鄉村振興票據、熊貓債、能源保供特別債等多筆債務融資工具創新產品，支持綠色發展、先進製造、科技創新、鄉村振興等國家重點戰略領域；加強併購融資資源整合能力，支持實體經濟、產業升級項目的收購兼併，重點開展對上市公司等重點客群及重點交易場景下的項目營銷，境內外新增併購貸款273.83億元；發行信貸資產證券化項目5單，資產規模127.24億元。



案例3：創新債務融資工具，發展綠色金融

2023年6月，本行成功承銷發行某風電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科創票據），發行規模10億元，期限3年。該項目為本行承銷發行的首單綠色科創票據，募集資金全部用於客戶海上風力發電項目。本期綠色科創票據有助於企業實現碳減排，為企業的綠色創新發展注入金融「活水」。

2023年9月，本行成功發行某市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綠色資產支持商業票據（碳中和債），發行金額3億元，優先級期限1年。本項目基礎資產為客戶持有的203條公交線路未來收益權，入池資產全部為清潔能源汽車。本項目是全市場首單收費收益權類資產支持商業票據，也是本行首單碳中和資產支持商業票據，實現了資產支持商業票據底層資產由既有債權類資產向未來收益權類資產的突破。



本行全年助力14家市場主體發行21筆綠色債券，累計承銷81.28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交易銀行業務

本行不斷豐富交易銀行產品體系，推出交銀產品「易」系列2.0，通過提供「全場景、全品類、全渠道」的金融解決方案，滿足客戶綜合金融需求；加快數字化轉型，順利投產新國結系統一期，持續提升交銀產品線上化、移動化、自動化服務能力；不斷升級陽光供應鏈雲平台、雲財資系統，為客戶提供集結算和融資產品為一體的交易銀行開放式服務；持續拓展交銀產品場景化應用，汽車全程通、現金管理支付結算通、電子保函、陽光電費通、跨境貿易新業態等場景快速發展；「陽光薪」農民工工資金融服務持續發揮惠企利民雙重價值，助力保障新市民合法權益，報告期末，農民工工資保函擔保金額累計116.31億元，本年新增25.94億元，服務對公客戶1,479戶，本年新增37戶；支持進出口企業辦理跨境收付結算，推動國際結算、跨境人民幣業務發展。報告期末，表內外貿易融資餘額4,539.52億元。



案例4：陽光融e鏈服務核心企業固鏈穩鏈

陽光融e鏈指本行通過網銀、銀企直連或第三方供應鏈金融平台等電子手段，針對供應鏈上游或下游交易，直接或間接獲取貿易雙方交易背景信息、交互債權轉讓信息，並提供全流程在線保理金融服務的產品。

本行戰略客戶某汽車製造業企業是國內領先的行業龍頭企業，擁有汽車自主品牌，圍繞汽車主價值鏈佈局上下遊業務，形成了汽車、汽車零部件、供應鏈金融等產業鏈，並圍繞汽車產業鏈自建了產業供應鏈金融平台。本行通過與企業供應鏈金融平台實現陽光融e鏈項目對接後，核心企業基於真實的貿易背景開立電子債權憑證並承擔無條件付款責任，本行為持有憑證的供應商提供無追索權1+N保理融資服務。2023年，累計投放近6億元。



報告期末，全行陽光融e鏈發生額129.60億元，客戶2,012戶，其中核心企業225戶，帶動供應商1,787戶。

(二) 零售金融業務



經營收入

649.56億元

AUM

2.73萬億元

↑ **12.42%**

零售客戶

15,223.73萬戶

↑ **3.52%**

本行著力打造數字化零售銀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經營理念，推進零售「雙曲線」經營發展模式，深耕「第一曲線」，發揮支行網點和專職客戶經理隊伍優勢，提升線下經營產能；拓展「第二曲線」，推動業務模式的集約化、場景化、平台化建設，加快服務轉型升級。強化數字驅動，深化零售客戶分層分群經營，零售客戶總量增加，質量提高；加快負債端結構調整，零售存款規模增長，結構優化，成本改善；推進資產端業務轉型，強化集約化經營，支持普惠金融發展，打造陽光零售貸款名品，零售貸款規模增長，資產質量保持穩定；深化財富管理轉型，優化產品譜系，強化資產配置能力，適應客戶多元投資需求。報告期內，實現經營收入649.56億元，同比減少10.42億元，下降1.58%，佔全行經營收入的44.57%，其中，零售淨利息收入487.62億元，同比增長2.67%，佔全行淨利息收入的45.37%；零售非利息淨收入161.94億元，同比下降12.47%，佔全行非利息淨收入的42.33%。

1、零售客戶與管理客戶總資產

本行持續發揮零售客戶經營發展委員會的機制保障作用，推進落實「分層分群、數據驅動、渠道協同、交易轉化」客戶經營策略；依託總行客戶營運中心，優化提升總分行協同經營質效，逐步實現全量基礎客戶集約化經營，重點依託線下渠道服務能力，提高中高端客戶集中經營水平；夯實零售業務中台核心能力，以數據要素為驅動，以平台工具為手段，構建全產品、全渠道、全鏈路的數字化客戶經營模式，提升客戶綜合貢獻。報告期末，零售客戶（含借記卡和信用卡客戶）15,223.73萬戶，月日均資產在50萬元及以上的中高端客戶比上年末增長8.86%；手機銀行、陽光惠生活與雲繳費三大APP累計用戶30,648.60萬戶，同比增長19.89%，其中，月活用戶(MAU)6,878.49萬戶，同比增長17.77%；AUM27,250.90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2.4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零售存款業務

本行深化存款綜合經營，按照「量價雙優」發展導向，提升規模，優化結構，改善成本。積極拓展社保民生、擁軍優撫、養老金融、健康醫療、商圈經營、社區物業、交通出行、文教旅遊、消費支付等渠道場景，發揮項目批量獲客作用；增強源頭性資金獲取能力，加強公私聯動，協同發展代發業務，推廣「薪悅通」企業行政管理服務平台，持續推出「薪滿益足」「開薪下午茶」等專屬權益活動，開展代發客群特色化經營；加大渠道聯動，拓展第三方快捷支付綁卡業務，提高線上平台交易量，帶動結算性資金沉澱留存；強化雙卡聯動，促進借記卡業務與信用卡業務在獲客、活客方面形成合力，提升客戶粘性與服務體驗。報告期末，零售存款餘額(含保證金存款中的零售部分) 12,007.89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343.30億元，增長12.60%。

3、零售貸款業務

本行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大力發展零售普惠金融，加強小微客戶信貸供給，主動紓困幫扶受災影響客戶；助力鄉村振興，打造多個特色農貸項目；滿足居民剛需和改善型住房需求，順利完成首套住房存量利率調整；豐富線上消費產品供給，為客戶提供便捷、多元的融資服務；服務新市民，實現全量打標，開發信貸專屬產品；深化轉型發展，持續推進經營集約化、產品標準化、流程線上化、運營一體化「四化工程」建設，增強內生發展動力；成立自營網貸聯合運營團隊，深化業務、風險、科技一體化運營；加強風險與合規管理，不斷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推進催收體系、反欺詐體系和決策引擎建設；落實互聯網平台貸款監管整改，進一步降低銀保增信類貸款規模和客戶成本，推動零售信貸高質量發展。報告期末，零售貸款餘額(不含信用卡)10,790.69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36.79億元，增長2.24%。





案例5：金融溫暖「新市民」

本行聚焦新市民的金融服務需求，出台關於加強服務新市民的惠民利民舉措，助力「新市民」融入「第二故鄉」，增強新市民的獲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聯合美團發起新市民小微生意支持計劃－「美團生意貸」，有資金需求的某餐飲經營者均可在美團App首頁搜索「新市民」，進入活動頁面申請由本行及美團聯合提供的最高20萬元無抵押經營貸款。當前，國內某餐飲門店已超8.8萬家，年營收超過500億元，累計輻射帶動當地30萬人就業。

推出新市民專屬按揭貸款。重慶某小學教師已在重慶生活6年，夢想在第二故鄉擁有一個屬於自己的家，在瞭解各家銀行的住房按揭貸款政策後，決定向重慶分行申請一筆住房按揭貸款。重慶分行為其提供便捷的貸款手續，順利辦理了一筆金額30萬元、期限15年的新市民專屬按揭貸款。

為小業主提供貸款便利。經營餐館的某夫婦在武漢生活多年，準備購房，針對餐館大多使用支付寶、微信支付的實際情況，武行分行考慮客戶的綜合資質，將支付寶、微信流水作為客戶收入來源分析，高效為客戶辦理了按揭貸款。



4、 財富管理業務

本行堅定以AUM規模為北極星指標，加快財富管理轉型，積極應對市場波動，圍繞策略、產品、服務，優化提升客戶體驗；通過「雙曲線」融合發展，提升零售金融渠道價值，為零售金融注入新動能；打造分層、專業的理財經理隊伍，持續推動網點「廳堂融合」管理模式，提升網點服務效能；搭建線上財富管理開放生態，加強與外部機構合作，擴大「金融+非金融」服務邊界，構建全旅程、全週期客戶陪伴體系；強化資產配置能力，完善投研投顧體系建設，豐富理財、代理產品譜系，適應客戶多元投資需求。報告期內，實現個人財富管理手續費淨收入74.20億元，佔全行手續費淨收入的31.31%，其中，代理保險手續費收入同比增長43.6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私人銀行業務

本行深化「數據洞察」(Data)+「場景裂變」(Scene)+「全旅程陪伴」(Companion)的私行客群經營模式，私行客戶全旅程運營能力增強，線上、場景、活動、權益四大運營體系持續完善；迭代升級手機銀行私行客戶專版，活躍客戶6.72萬戶，比上年末增長70.56%；優化A幣權益積分平台，累計服務客戶12萬戶；持續打造財經、文化、親子、醫養、運動、出行六大重點場景活動，服務逾20萬戶高淨值客戶。推動科創企業商投私一體化，服務企業家客戶6,912戶，AUM近千億元；推動代理產品供給側改革，代理公、私募和代理保險的普惠型、穩健型、保障型產品佔比84.19%，雲繳費基金和保險客戶突破42萬戶，財富錢包開戶突破145萬戶，比上年末增長43.56%；持續豐富個人養老金保險、基金及商業養老金產品等大養老貨架，升級頤享陽光養老專區，線上養老專區服務客戶147萬戶；迭代優化手機銀行財富開放平台建設，三大產品頻道月活用戶12.56萬戶，比上年末增長28.83%；報告期末，實現零售代理中收24.44億元；代理業務銷量1,660.56億元，同比增長34.92%；代理AUM2,968.80億元，比上年末增長6.51%。強化數字投研投顧建設，上線企業級投研投顧和資產配置平台，提升大類資產配置和客戶服務能力。報告期末，私行客戶63,502戶，比上年末增加6,976戶，增長12.34%；管理私人銀行客戶資產6,378.0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696.23億元，增長12.25%。



案例6：打造「商行+投行+私行」一體化綜合服務體系

本行聚焦國家級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省級專精特新中小企業和小微普惠企業三大B端重點客群，圍繞企業家客戶「人一家一企一社」綜合需求，尤其是企業家與企業經營相連接的投融資一體化需求，加強產品創新，構建專屬產品貨架；依託「集賢薈」企業家活動平台，為企業家客戶提供社交活動、圈層資源鏈接、成長賦能等增值服務，打造綜合服務體系。

針對某科技小微企業主，北京分行為其出具家族信託方案，一是以家族信託置業金分配的形式用於子女購置房產，確保屬於子女的婚內個人財產；二是根據《信託法》相關規定，提前為夫妻二人的企業經營風險進行風險隔離；三是在信託內配置私募陽光寶、現金類理財和增額壽險大額保單，幫助客戶穩健投資並保持一定流動性。最終客戶設立家族信託5,900萬元，並帶動認購對公理財1,000萬元和對公授信需求，一站式解決企業主個人投資、家庭保障、企業隔離、財富傳承的綜合需求。

蘇州分行借助本行私人銀行優勢、「集賢薈」活動平台等，為蘇州某民營上市企業及其高管量身定製多維度金融產品和服務。最終該企業在本行授信額度數十億元，其高管成為本行私行客戶，AUM峰值3億元，全年為其創造財富管理收益超300萬元。

報告期末，本行為近7,000戶私行客戶提供「商投私一體化」綜合服務，管理客戶資產近千億元。



6、 信用卡業務

本行堅持穩定新客質量，全面推動借貸雙卡同步營銷，挖掘行內客群資源，提高營銷成功率。深化客戶生命週期經營，引入期加強獲客綁卡一體化，成長期聚焦精準營銷，挽留期優化睡眠喚醒、到期續卡、銷戶挽留流程。精細化分期產品運營，加大交易到分期的轉化力度，優化分期客群、期限、利率優惠等策略組合，推進渠道建設，實現生息資產佔比提升。進一步加強風險管控，貸前嚴控新客風險，實施精準審慎的審批授信策略；貸中加強主動管理，實施高風險客戶敞口壓降策略；貸後提升清收化解效能，推進催收、訴訟、調解一體化運營，拓寬資產證券化、批量轉讓等不良資產多元處置渠道。深入推進數字化轉型，推進客戶智能運營、綜合展業、分期管理、外呼營銷、消保投訴等四十多個系統升級與重構，發佈陽光惠生活APP8.0版本，報告期末，月活用戶1,546.17萬戶，比上年末增長10.63%。持續完善消費者權益保護體系，優化全流程工作機制與客戶投訴處理流程，提升投訴糾紛化解效率，增強客戶服務能力。報告期末，信用卡客戶5,092.69萬戶，本年新增328.03萬戶；交易金額23,745.81億元，時點透支餘額4,347.19億元（不含在途掛賬調整）；實現業務收入430.60億元。

7、 數字金融與雲繳費業務

本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聚焦雲繳費、場景金融、手機銀行及雲繳費APP、企業級平台等重點領域，提高開放式、數字化、智能化服務能力。光大雲繳費繼續保持中國最大開放便民繳費平台領先優勢，深耕便民服務與普惠金融領域，堅持「一張藍圖繪到底」，生活便民繳費服務向省、市、縣、鄉、村縱深拓展，政務、社保繳費助力數字政務加速「一網通辦」；持續拓展大中型合作平台輸出，連續第9年發佈《中國便民繳費產業報告》，品牌影響力進一步提升。報告期末，累計接入繳費項目16,240項，本年新增1,749項，增長12.07%；累計輸出平台815家，本年新增72家，增長9.69%；繳費筆數28.79億筆，同比增長12.07%；繳費金額8,321.38億元，同比增長23.05%。發力拓展場景金融，「物流通」「安居通」等重點業務取得較快發展；「物流通」深耕物流產業鏈條，累計合作頭部企業80家，服務貨主及司機超980萬戶，報告期內交易金額2,180.04億元，同比增長13.63%；「安居通」厚植房屋交易場景，與21家業內領先企業深化合作，報告期內交易金額3,908.45億元，同比增長30.25%。手機銀行發佈11.0新版本，全新升級五大主頁，開展首屆「財富發光節」活動；雲繳費客戶端完成4.0新版升級，創新推出財富錢包餘額投資產品「繳費寶」。報告期末，手機銀行註冊用戶6,191.57萬戶，月活客戶2,712.85萬戶，比上年末增長17.81%；繳費直聯用戶1.95億戶，比上年末增長27.45%；直聯月活用戶2,619.47萬戶，比上年末增長22.38%。報告期內，本行創新推出「薪悅通」平台，為企業提供數字化綜合服務，助力中小微企業數字化轉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案例7：「薪悦通」平台服務中小微企業

本行聚焦中小微企業客戶數字化轉型，創新推出企業數字化增值服務雲平台－「薪悦通」，提供人事、考勤、薪酬、個稅等企業內部管理服務與銀行代發工資業務的一站式服務方案，發揮金融科技優勢，助力企業降本增效。

某電子器件製造企業在薪資發放過程中，長期面臨工資發放完成後，還需單獨製作工資單信息，不僅效率較低且時常出現差錯。通過「薪悦通」完成工資發放後，系統能夠自動推送電子工資單到員工服務端，簡便易用的服務獲得企業稱讚。

某公交公司在人事、考勤、薪酬等內部管理過程中，長期採取線下管理模式，手工填單、走簽審批。本行將「薪悦通」從人事、考勤管理，到算薪算稅、個稅申繳服務，再到員工服務、協同辦公的一攬子解決方案介紹給客戶，最終幫助客戶實現企業內部管理的數字化轉型。

報告期末，「薪悦通」平台服務企業客戶2,615戶。



(三) 金融市場業務



經營收入

278.72億元

GMV

3.94萬億元

↑18.14%

本行金融市場業務圍繞服務國家戰略，不斷增強業務經營水平和投資交易能力，持續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聚焦同業業務高質量發展和同業客群GMV增長，上線運營「金融機構數字化綜合服務平台」，促進同業生態圈建設；深化「陽光理財」在財富管理中的重要作用，強化大類資產配置，優化公募REITs投資佈局，推動認股權業務落地；發揮託管平台作用，鏈接全市場資管機構，貫通銀行資產和負債兩端，融入財富管理和融資撮合場景，滿足投資和融資客戶需求，價值貢獻不斷提高。報告期內，實現經營收入278.72億元，同比減少1.79億元，下降0.64%，佔全行經營收入的19.13%。

1、 資金業務

本行加強資金管理精細化水平，發揮線上融資優勢，確保本外幣流動性安全；加強宏觀研判能力，提升擇時交易和把握波段能力，抓住市場機會，重點配置國債、地方債、政策性金融債和高等級信用債，做優債券組合管理；聚焦代客業務發展，堅持風險中性理念，通過增量擴面、提質降本等措施服務實體經濟匯率利率避險；政府債券承銷排名繼續保持股份制銀行前列；通過投承聯動、投託聯動等協同機制提升全行綜合創利能力。報告期末，本行自營債券組合13,645.30億元，佔全行資產的20.20%，其中，國債、地方政府債佔比57.52%。

2、 金融同業業務

本行以數字化轉型為抓手，加快經營轉型步伐，上線運營「金融機構數字化綜合服務平台」，為同業客戶提供產品代銷、撮合報價、科技輸出和資訊信息四大服務，打造新的同業客戶價值增長點，推動北極星指標GMV穩步增長；圍繞國家重點領域，聚焦實體經濟發展需要，通過信用債和ABS投資支持綠色、普惠、科創等領域實體企業直接融資，提升金融服務實體精準性；前瞻性進行市場研判，不斷優化資產結構，促進同業業務提質增效；加強業務組合管理，統籌流動性、風險管理和效益指標，動態制定最優資產負債組合策略；持續關注流動性安全，助力全行流動性管理；堅守合規底線，嚴格管控業務風險，加強信用風險監測預警，保持資產質量穩定。報告期內，本行與近4,000家同業客戶開展業務合作，同業存款餘額5,523.26億元。



案例8：同業業務名品「陽光ABS」

「陽光ABS」是本行參與企業或金融機構以存量資產或未來資產的現金流為支撐發行的債權類資產投資業務。

通過「陽光ABS」投資某大型汽車集團旗下公司發行的資產證券化產品48.50億元，累計投資195.64億元，提高該集團汽車產業鏈的資金運作效率，助力該集團自主創新，向先進製造業轉型。

通過「陽光ABS」投資某新能源汽車公司發行的資產證券化產品77.08億元，累計投資187.18億元。該項目入池基礎資產全部為新能源汽車貸款，是本行支持民營企業，踐行綠色發展理念的重要舉措之一。

2023年，全行陽光ABS新增服務客戶108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資產管理業務

本行持續深化「陽光理財」在財富管理中的重要作用，滿足投資者多元化的財富管理需求，支持實體經濟發展和國家戰略實施；以客戶需求為中心，做好產品創設並完善投資場景，優化管理到賬時間，豐富低波動產品佈局；持續推動以價值發現為目標的產—研—投系統化投資架構落地，凝聚投研合力，強化大類資產配置，綜合使用交易、量化等策略，產品淨值表現穩健；深入服務實體企業投融資需求，豐富資本市場業務特色化發展，優化公募REITs投資佈局，成功推動認股權業務落地，支持專精特新企業健康成長；堅守合規經營與風險防控，做好白名單分析與風險因子評估，加強風險監測和投後管理，保持行業領先風險管控成效。報告期末，本行併表口徑非保本理財產品餘額13,122.63億元，其中，淨值型理財產品餘額12,793.86億元，淨值型理財產品佔比97.49%；全年非保本理財產品累計發行2.67萬億元，為投資者創造收益335.33億元。



案例9：創新投融資模式，支持科創企業



2023年6月，光大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簡稱光大理財)在北京股權交易中心成功登記掛牌首批認股權項目，成為首家開展認股權業務的銀行理財公司，為資本市場助力科技企業高質量發展增添新動能。

寧波某企業從事新能源汽車電池相關產業，是國家高新技術企業、浙江省專精特新企業。光大理財與該企業簽署認股權合作協議，從2023年到3年後企業上市前，該企業將給予光大理財股權優先購買權，光大理財也將積極利用自身資源優勢，協助對接導入VC風投基金，支持企業未來成長。

光大理財全年對接超過百家科技企業或專精特新企業，落地60餘筆認股權業務，其中半數以上為國家級「小巨人」企業，覆蓋計算機、集成電路、生物醫藥、電力設備、機械設備等領域。



專題2：聚焦高質量發展，開創資管業務新局面

2004年，本行陽光理財作為全國首隻人民幣理財產品正式問世，開啟居民財富管理新紀元。近20年來，本行陽光理財以拳拳之心服務居民財富保值增值，助力中國經濟騰飛發展；實施「資管新規」之後，光大理財作為陽光理財的接班人，聚焦質量，守正突破，持續開創資管業務新局面。

一、堅持客戶至上，高質量服務投資者

圍繞客戶多元化財富管理需求，持續豐富「七彩陽光淨值型產品體系」內涵，實現公募REITs、養老理財、數字人民幣理財等多個行業先試先行；結合投資者風險偏好需求，重點推出低波動理財產品，優化管理贖回到賬時間，完成多層次理財場景升級；精細做好產品風險收益定位，堅定落實投資者適當性要求，積極開展投資者教育，加強投資者權益保護與理財認知，努力提供「符合預期、時有驚喜」的投資者體驗。自光大理財成立以來累計為投資者創造收益1,386.25億元。

二、堅持責任擔當，高質量服務國家戰略

持續創新資管項下投融資品種組合，切實加強對國家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支持力度，陪伴實體企業成長，深度參與ESG責任投資，在公募REITs、資本市場業務、認股權業務等方面走在市場前列，為優質企業提供中長期資金支持。推進適合理財產品風險偏好的產—研—投系統化投資架構建設，從投資範式、程式、數據、因子、平台強化投資能力，打造多資產、多策略、全天候的投資平台，動態優化組合管理，及時調整投資策略，積極挖掘高性價比資產，產品淨值相對穩定，業績表現得到市場認可。

三、堅持穩健經營，實現自身高質量發展

堅持風險合規底線，以「理財內控新規」為抓手，全面提升資管業務內控有效性；積極應對融資平台和房地產行業政策變化，持續加強風險監測和預警，構建智能預警模型；在同業中率先實現「穿透限額指標」監控，加強流動性風險的精細化管理；堅持「科技為舟」的戰略路徑，持續推進數字化賦能，支撐資管業務持續高質量發展。

面對居民財富再配置、養老第二三支柱建設、財富管理普惠化等發展新機遇，陽光理財將堅持以投資者為中心，繼續創造可持續的價值回報，以專業力量服務國家戰略。

4、資產託管業務

本行資產託管業務因時而變，順勢而為，主動調整營銷策略及產品佈局，發揮協同聯動作用，持續做大託管規模、做多託管收入、做響「光大託管」品牌；推動數字化轉型，強化託管系統服務能力，優化客戶體驗，夯實客群基礎；抓住養老金融發展機遇，做好養老金融大文章，全力拓展養老金業務，推動養老金一二三支柱協同發展，構建養老金融生態圈；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促進降本增效，實現全年安全連續平穩運營。報告期內，本行託管業務實現稅後收入16.98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十五、業務創新情況

本行持續完善創新管理體系建設，發揮金融科技創新專項基金優勢，加強創新引導和激勵，提升創新驅動作用。強化創新基金孵化支持效能，做好項目培育與孵化，報告期末，全行累計立項創新項目89項，為公司、零售、金融市場、後台支持各板塊發展提供有力支持。頒發年度創新發展獎鼓勵優秀創新成果，共有5大類獎項42個項目、147個創意策劃獲獎，促進金融產品融合創新。

十六、金融科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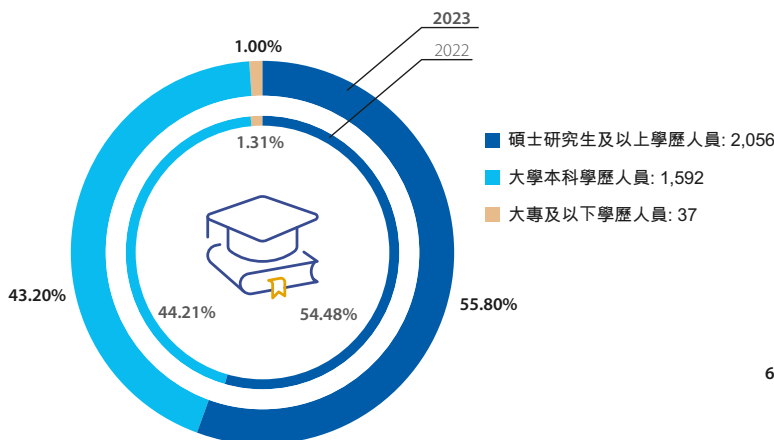
本行建立「全行戰略規劃、數字化轉型規劃、科技戰略規劃」三位一體數字光大戰略框架，深化建設「123+N」數字銀行發展體系。報告期內，核心指標持續增長，「一個智慧大腦」不斷賦能，開發訓練算法模型超1,100個，比上年增長約6%；加強多模態生物識別的交叉應用，覆蓋場景超680個，比上年增長約12%。築牢「兩大技術平台」基座，雲計算平台3.0（全棧雲）自主可控，全棧雲韌性災備實踐成功入選「雲系統容災優秀實踐案例」，全行應用系統上雲率近90%；大數據平台計算高效，數據總量超13PB，比上年增長約7%。「三項服務能力」穩步提升，聚焦移動化、開放化、生態化方向，構建「以客戶為中心」的數字化經營新模式。「N個數字化名品」通過雲繳費、雲支付、隨心貸、物流全程通、出國雲、陽光融e鏈等名品提供便捷線上金融服務。

優化科技創新機制，開展「金點子」孵化，科技創新項目成果突出，「一種基於信息技術的報警裝置」和「一種用於網絡信息技術交換機的穩定支撐架」等599個科技項目取得專利或軟著，「基於全棧雲的數字化基礎設施體系建設」和「新一代數據倉庫平台體系建設」等39個科技項目獲行業榮譽獎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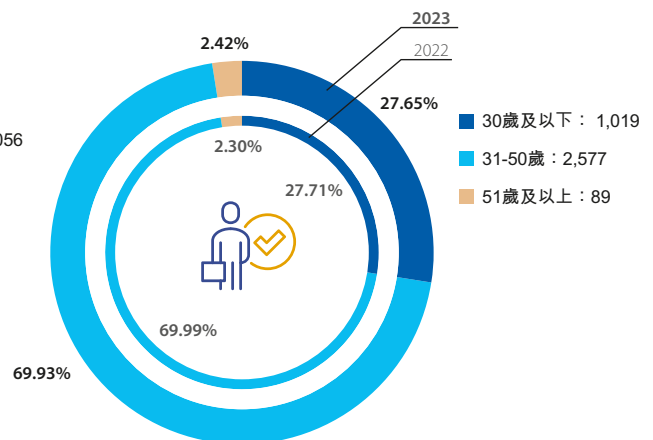
持續提升科技投入產出效果，加強人才隊伍建設。報告期內，全行科技投入58.15億元，比上年減少3.12億元，下降5.09%，佔經營收入的3.99%。報告期末，全行科技人員3,685人，比上年增加473人，佔全行員工的7.74%。按學歷劃分，大專及以下學歷37人，佔比1.00%；大學本科學歷1,592人，佔比43.20%；碩士研究生及以上學歷2,056人，佔比55.80%。按年齡劃分，30歲及以下1,019人，佔比27.65%；31-50歲2,577人，佔比69.93%；51歲及以上89人，佔比2.42%。

完成重大節日、重要時段安全保障。組織金融業統一例行演練、網絡安全演練、數據安全檢查、災備切換演練等活動，提升系統安全運營能力。報告期內，本行信息系統運行穩定，無重大安全事件發生。

本行科技人員學歷結構圖



本行科技人員年齡結構圖





專題3：推動科技賦能，建設數字光大

本行圍繞新一期科技戰略規劃，積極推進業務與科技深度融合，開展戰略性重點科技項目建設，推進數據治理和數據資產價值創造，做好數字金融大文章。

一、加強頂層規劃設計，推動數字光大建設

發佈實施《科技戰略規劃》，推動全行數字化轉型進程；推進科技治理、應用架構、數據架構、技術架構、信息安全架構目標藍圖落地，重點聚焦客戶、營銷、智能運營、智能風控等業務中台、數據中台和技術中台建設，提升企業級共享能力；聚焦技術預研、創新實踐、規模推廣、標準規範、行業影響、創新服務六大研究方向，設立九大專題研究室，進一步對大數據、雲計算、5G+互聯網、人工智能、區塊鏈等新技術進行前瞻性預研和儲備。

二、聚焦業技深度融合，深化場景金融建設

公司金融方面，持續構建「客戶」和「營銷」雙中台驅動，拓展客戶中台標準組件能力，細化客戶特徵與行為標籤，覆蓋營銷目標客群253萬戶；推出普惠服務移動專版，投產專精特新企業貸、陽光e擔貸等普惠創新系列產品；投產新一代國際結算系統，推出交銀服務四大移動專區，發佈訂單貸、e建貸、e購匯等交易銀行「易」系列2.0產品。零售金融方面，構建零售中台核心能力，賦能數字化經營；智能營銷平台累計下發營銷線索6.56億人次，實現銷售2.49萬億元；客戶畫像沉澱1,200個標籤庫，構建450個客群宮格，構建分層分群的客戶經營體系；完成資產配置陪伴服務平台系統投產，搭建資產配置策略中台框架，提供差異化、多樣化的財富規劃能力；投產隨心寶系列產品，提升理財產品高收益、高流動性能力。金融市場方面，投產資金交易業務綜合管理平台一階段債基、貨基、人民幣拆借前中後一體化業務，實現系統自主建設的里程碑式突破；投產金融機構數字化綜合服務平台，建成面向同業客戶的綜合產品服務體系；投產光銀避險代客金融市場一期，實現代客利率衍生品業務線上化管理；投產債券承分銷系統，實現債券一級承銷業務的總分行全流程直通式處理。數字金融方面，持續擴展雲繳費場景，累計接入合作商戶815家，社保繳費業務創新高；繳費產品接入數字人民幣掃碼支付、數字人民幣APP、抖音支付、華為聚合支付，深度擴展拓客能力；推出首隻繳費收益錢包產品「繳費寶」，實現基金申購及繳費支付無感快贖；推出「薪悅通」平台服務中小微企業數字化轉型，以代發業務為核心，為企業提供全流程線上化的人事、薪酬管理解決方案。

光大場景金融服務

助力數字化轉型 推動高質量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強化數據資產管理，發揮數據要素價值

數據資產治理方面，持續推進數據標準質量一體化建設，完成普惠金融、綠色金融、科技金融等百餘項指標數據標準制定，數據質量綜合評分同比提升4.62分。數據安全管理方面，堅持推動數據安全與業務場景相結合的管理機制，完成300餘項重點業務場景的數據安全影響評估。數據平台建設方面，建立常態化降本管理機制，以技術創新帶動存量數據壓縮和增量控制；加強企業級數據中台建設，高效支持光速貸、借記卡存款產品營銷等業務場景。數據分析應用方面，建立全行數據分析師認證和聘任機制，全行3,000餘人參加認證考試，並正式聘任近700名數據分析師；建立大零售條線智能化專項營銷；開展快捷支付專題分析，直接帶動快捷支付交易額增長超百億元。數據要素創新實踐方面，發佈《企業數據資源會計核算實施方案》《商業銀行數據要素金融產品與服務研究報告》研究成果，貴陽分行發佈「貴數貸」產品，與深數所、上數所及貴數所簽署合作協議，在深圳、上海、貴陽等分行開展數據資產增信融資業務實踐。

四、打造智能應用體系，助力業務創新轉型

數字化轉型方面，統籌推進數字化轉型頂層設計、OKR過程管理機制建設和效能評估體系建設，正式發佈《數字化轉型規劃(2023-2025年)》，涵蓋總體規劃及公司金融、零售金融、金融市場、風險管理、數字技術、組織保障6個子規劃。一體化智能運營方面，將原來分別面向資產客戶、負債客戶獨立開展的智能風控、智能營銷模式，逐步轉變為面向全量客戶開展的風險、營銷一體化智能運營模式，提升客戶運營的全面性、實時性、持續性。該模式在光速貸中率先得到應用，報告期末光速貸餘額80.82億元。賦能公司金融方面，協同公司條線創新建立「授信客戶白名單」管理機制，通過風險篩查、動態評級和營銷線索挖掘等技術，支持白名單客戶授信餘額新增1,466.00億元，拉動活期存款餘額新增404.00億元。賦能普惠金融方面，協同推出「專精特新企業貸」創新產品，報告期末「專精特新企業貸」餘額71.57億元。賦能零售金融方面，全年支持互聯網渠道平台貸款自動化審批餘額1,871.97億元；輔助傳統個貸審批餘額8,692.53億元。全年支持長尾客群AUM累計提升1,363.96億元，支持基礎客群AUM累計提升196.88億元，支持私行代理產品銷售金額84.90億元。

十七、人力資源管理

本行深入落實人才發展規劃，大力培養適應銀行戰略發展需要的各類人才隊伍；加強領導班子建設，統籌謀劃各級各類領導班子配備並加大優秀年輕幹部選用；改進人員配置及管理模式，提升人力資源投入產出效率；完善組織架構設置，增強組織運行效能；優化激勵約束機制，完善績效考核和薪酬體系；強化教育培訓工作，提升人才自主培養體系化水平。



十八、投資狀況分析

(一) 報告期末，本行對外重大股權投資餘額**132.33**億元，與上年持平。

(二) 重大股權投資

單位：萬元、萬股、%

投資對象	主要業務	投資金額	持股數量	持股比例	報告期損益	合作方
光大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租賃	468,000	531,000	90	196,894	湖北港口集團有限公司、 武漢市軌道交通建設有限公司
光大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理財業務	500,000	-	100	176,376	無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個人消費貸款	60,000	60,000	60	17,110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光銀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銀行	26億港元	-	100	1,290萬港元	無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歐洲)	全牌照銀行業務	2,000萬歐元	-	100	475萬歐元	無
韶山光大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業銀行	10,500	10,500	70	802	三一集團有限公司、廣州保利和泰 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長沙通程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韶山市城鄉建 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江蘇淮安光大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商業銀行	7,000	7,000	70	62	江蘇東方金狐狸服飾有限公司、淮 安市宏運市政有限公司、南京夢 都煙草包裝有限公司、淮安市宏 淮農業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江西瑞金光大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商業銀行	10,500	10,500	70	926	瑞金市文化旅遊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瑞金市紅都水產食品有限公司、 瑞金市世通駕駛員培訓學校有限 責任公司、瑞金市綠野軒林業有 限公司
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卡清算業務	9,750	255,000	2.56	1,214,600	其他商業銀行等
國家融資擔保基金有限責任公司	再擔保業務	100,000	-	1.51	-	財政部、國家開發銀行、工商銀行、 招商銀行、中國人壽等20家股東

- 註： 1、 上述重大股權投資的資金來源均為自有資金。
2、 上述重大股權投資的投資期限均為長期投資。
3、 上述重大股權投資的投資方式均為新設。
4、 上述重大股權投資均已完成。
5、 上述重大股權投資均不涉及訴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的非股權投資，債券投資為本行日常業務，詳見前述相關內容。

(四) 報告期內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本行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境內外債券和金融衍生工具為本行日常業務，具體情況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十九、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股權收購及出售情況。

二十、主要控股公司

(一) 光大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成立於2010年5月，從事融資租賃業務，註冊地湖北省武漢市，註冊資本59億元。報告期內，該公司堅持服務實體經濟，充分發揮「產融結合」「融資融物」的功能特點，圍繞航空、航運、車輛、新能源等專業領域，形成一定品牌優勢，並積極拓展新基建、新材料、高端製造等領域，為客戶提供全面、優質、高效的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服務，業務範圍覆蓋全國。報告期末，總資產1,375.58億元，淨資產149.87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19.69億元。

(二) 光大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該公司成立於2019年9月，從事發行公募理財產品、發行私募理財產品、理財顧問和諮詢等資產管理相關業務，註冊地山東省青島市，註冊資本50億元。報告期內，以客戶為中心，持續豐富七彩陽光產品體系，優化客戶投資旅程陪伴，提升投研能力，支持實體經濟，服務國家戰略，切實維護投資者利益。報告期末，管理資產總規模13,123.61億元，總資產106.11億元，淨資產100.23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17.64億元。

(三)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成立於2020年8月，從事發放個人消費貸款相關業務，註冊地北京市，註冊資本10億元。報告期內，積極推動自有場景搭建和自主風控能力提升。報告期末，總資產116.77億元，淨資產13.19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1.71億元。

(四) 光銀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該公司成立於2015年6月，註冊地香港，註冊資本26億港元，持有證券交易、證券諮詢、融資諮詢和資產管理業務牌照。報告期內，重點開展保薦與承銷、上市公司增發配售及企業再融資等投資銀行業務。報告期末，總資產63.66億港元，淨資產15.25億港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1,290萬港元。

(五)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歐洲)

該公司成立於2017年7月，註冊地盧森堡，註冊資本2,000萬歐元，為全牌照銀行機構，主營業務包括吸收存款、發放貸款、發行票據、發行債券以及其他作為信貸機構根據盧森堡法律可開展的所有業務。報告期內，重點開展風險參與買入等信貸業務。報告期末，總資產18,597萬歐元，淨資產2,035萬歐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475萬歐元。

(六) 韶山光大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該村鎮銀行成立於2009年9月，從事存貸款等商業銀行業務，註冊地湖南省韶山市，註冊資本1.5億元。報告期內，立足三農，服務韶山，發展小微業務，助推縣域經濟，探索金融支持農村經濟發展。報告期末，總資產8.93億元，淨資產2.44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802萬元。

(七) 江蘇淮安光大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該村鎮銀行成立於2013年2月，從事存貸款等商業銀行業務，註冊地江蘇省淮安市，註冊資本1億元。報告期內，服務三農，拓展小微業務，保持穩健發展。報告期末，總資產10.50億元，淨資產1.38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62萬元。

(八) 江西瑞金光大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該村鎮銀行成立於2018年11月，從事存貸款等商業銀行業務，註冊地江西省瑞金市，註冊資本1.5億元。報告期內，積極探索服務三農，開展中小微業務。報告期末，總資產7.01億元，淨資產1.83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926萬元。

二十一、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本集團享有權益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專項資產管理計劃等，更多內容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二、風險管理

(一) 信用風險管理

本行完善統一授信管理，加強併表層面限額管控和數據治理；強化貸款集中度管理，進一步優化資產結構，加快化解存量風險，嚴格防範增量風險；完善表外業務管理架構和風險管理體系，加強重點領域風險管控，進一步規範合作機構管理；加強行業研究，推動研究成果轉化；深化大數據、人工智能升級傳統風險控制技術的應用，推進風險管理數字化轉型；持續推進客戶經理、產品經理和風險管理關鍵崗位人員資格認證和履職管理，打造專業化隊伍，提升風險防控能力；推進不良資產認責與改進風險管理相結合，及時改進薄弱環節，加強精準認責嚴肅問責，深化全員底線意識、責任意識和合規意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堅持服務實體經濟，優化信貸資源配置，保持信貸穩定增長，加強對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金融服務，支持科技創新、先進製造、綠色發展和中小微企業，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落實房地產「金融十六條」，支持居民剛性和改善型住房需求，促進房地產市場平穩健康發展；單列小微企業信貸計劃，加大小微企業和涉農授信支持力度；加強消費領域金融服務，支持擴大內需。

嚴格進行資產分類，動態客觀反映風險狀況；堅持審慎穩健的撥備政策，按照新金融工具會計準則進行減值測算和撥備計提；完善資產質量全流程管理機制，加強組合監測和大額授信客戶穿透式風險監測，強化重點領域風險防範；加大不良貸款處置力度、拓寬處置渠道。

有關信用風險的更多內容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行嚴守流動性安全底線，堅持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理念，通過實施主動的流動性管理策略，維持充足穩健的流動性水平；密切跟蹤國內外經濟金融形勢變化，積極應對經營環境挑戰，做好前瞻研判和策略規劃，加強多元化負債統籌；定期開展壓力測試和應急計劃評估，嚴控流動性風險限額，實現流動性、安全性和效益性的良好平衡；強化併表管理治理體系建設，提升銀行集團風險抵禦能力。

有關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更多內容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三）市場風險管理

本行密切跟蹤國際政治經濟局勢及境內外市場，對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商品風險等進行前瞻性研判與管理；不斷健全市場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加強市場風險限額管理；積極推進市場風險計量引擎及市場風險新標準法系統建設。

有關市場風險管理的更多內容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四）大額風險暴露管理

本行嚴格落實《商業銀行大額風險暴露管理辦法》（銀保監會令2018年第1號）要求，持續加強大額風險暴露管理，有序開展大額風險暴露計量、監測、系統優化等工作，有效管控客戶集中度風險。報告期內，本行大額風險暴露的各項限額指標均控制在監管範圍之內。

有關大額風險暴露指標數據詳見「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五) 國別風險管理

本行建立與風險狀況相適應的國別風險管理體系，設定國別風險限額並定期監測，開展國別風險壓力測試，制定重大風險事項處理流程。報告期末，本行國別風險敞口國家國際評級均在投資級以上，已按監管規定充分計提國別風險準備金。

(六) 操作風險管理

本行強化操作風險管理動態識別、監測力度，有效利用歷史損失數據的集合運用，做好風險防範、問題跟蹤、風險處置和整改工作；實時關注監管處罰動向，分析總結重點違規案由，舉一反三，防微杜漸；開展風險案例徵集活動，加強對關鍵領域常見風險的警示通報和教育培訓；積極落實資本管理新規相關規定，優化實施方案，開發管理系統，完善操作風險管理和資本計量體系。

有關操作風險管理的更多內容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七) 合規風險管理

本行積極落實「制度執行年」工作要求，持續跟蹤監測外部法律法規變化，定期重檢內部規章制度；聚焦監管關注的重點領域，強化制度執行效能；在總行主要業務部室設置內控合規官，構建全方位、立體式盡職監督體系；提升案件防控管理質效，組織「強案防、促合規」專項活動，持續開展員工異常資金交易排查；推進嚴肅精準問責，優化員工行為管理制度；加強關聯交易管理，完善授權管理體系，及時進行動態調整；強化對併表機構合規風險預警和報告管理，構建內控合規管理長效機制。

(八) 聲譽風險管理

本行以維護銀行聲譽穩定為總體目標，按照聲譽風險全覆蓋原則，進一步強化流程、提升能力、加強監督，完善聲譽風險管理機制；持續加強輿情日常監測和聲譽風險隱患的定期排查，關注聲譽風險事件的事前防範，堅持從源頭防範化解；將聲譽風險管理與銀行業務發展相結合，提升聲譽風險應對能力和管理水平。

(九) 洗錢風險管理

本行積極實施「風險為本」的管理策略，完善洗錢風險管控機制，確保將洗錢風險管理要求融入業務部門的日常管理和操作流程中；優化客戶洗錢風險評級體系，提升對高風險客戶的管控效果；完善客戶盡職調查預警規則和排查流程，組織對境內分行的常規和專項檢查，加強對境外分行的監督指導，提升可疑交易監測模型的監測效果；密切關注洗錢犯罪趨勢，定期開展反洗錢宣傳和培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十) 重點領域信貸政策

本行高度重視房地產領域風險防範，適應我國房地產市場供求關係發生重大變化的新形勢，因城施策，穩定房地產開發貸款投放，做好「保交樓、穩民生」金融服務，保持房地產融資合理適度，加快重點項目的風險化解，促進房地產業良性循環和平穩健康發展；對公業務堅持客戶名單制管理，突出「優質房企」的授信主體選擇，嚴格項目合規性管理，落實資金封閉監管要求；零售業務圍繞核心區域和項目開展個人按揭貸款，積極滿足居民剛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根據區域和項目情況實施差異化的抵質押率管理，做好樓盤項目准入管理。

二十三、未來發展展望

(一) 行業格局和發展趨勢

展望2024年，中國銀行業將繼續保持穩健運營態勢。資產規模增速保持穩定，信貸總量有效增長，資產結構圍繞信貸主業、實體經濟和消費需求進行優化，重點佈局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企業綜合融資成本和個人消費信貸成本繼續降低。資產質量穩步改善，信用風險總體可控。負債結構根據宏觀政策和市場導向繼續優化，重點圍繞源頭資金獲取和活期存款提升進行調整，負債成本有望同步降低。隨著國內經濟結構的持續調整、商業銀行改革轉型進度和成效不同以及規模效應影響，銀行之間的經營分化態勢將進一步加大。

(二) 經營計劃

繼續堅持高質量發展導向，守住流動性安全底線，保持資本充足，防範化解金融風險，提升全行經營效益。在當前經營環境和監管政策不發生重大變化的情況下，爭取實現貸款增長不低於6%。該經營計劃不構成本行對投資者的業績承諾，投資者對此應保持足夠風險意識，理解經營計劃與業績承諾之間的差異。

(三) 資本需求計劃

本行將基於財務預算、戰略規劃及壓力測試結果制定資本規劃及資本補充計劃。根據實際情況，積極進行內源式補充並拓展外部補充渠道，進一步夯實資本基礎，以應對經濟週期波動、監管政策變動的影響，保障長期可持續發展。

(四) 可能面臨的風險及應對措施

2024年，從國際環境看，世界經濟貿易投資放緩，全球通脹出現回落趨勢，發達國家利率保持高位。國際金融市場仍不穩定，地緣政治衝突持續，外部環境動盪不安，世界經濟復甦動力不足。從國內看，我國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先立後破，強化宏觀政策逆週期和跨週期調節，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加強政策工具創新和協調配合，經濟回升向好、長期向好的基本趨勢沒有改變。同時，我國經濟回升向好的困難和挑戰仍然較大，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業產能過剩、社會預期偏弱、風險隱患仍然較多，國內大循環存在堵點，外部環境的複雜性、嚴峻性、不確定性上升。銀行業競爭更為激烈，金融科技快速發展，利率市場化改革不斷深入，存貸利差面臨持續收窄壓力，銀行資產負債管理的難度加大，傳統商業銀行經營理念和模式面臨重大挑戰。

本行將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聚焦主責主業，全面深入貫徹「八個堅持」，立足「兩個大局」，更好統籌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為經濟社會發展提供優質金融服務，不斷推進高質量發展。一是鼎力服務實體經濟，加快推進「商行+投行+私行」戰略轉型，精準有力支持重大戰略、重點領域與薄弱環節，做好「五篇大文章」。二是堅定服務社會民生，以更加市場化、可持續的方式提供低成本、廣覆蓋、便捷性的金融產品與服務，為城鄉居民創造可持續價值回報，推進共同富裕，切實維護消費者權益。三是著力提升核心競爭力，增強數字化轉型對經營發展的驅動作用，優化資金資源配置，統籌區域發展佈局，更好發揮集團綜合金融服務協同核心作用。四是堅決維護金融安全，健全審慎高效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嚴守內控合規制度，完善審計監督體系，加強安全生產管理，發揮系統重要性銀行的壓艙石作用。





環境和社會 責任

環境和社會責任

一、環境信息



綠色貸款

3,137.62億元

↑ **57.44%**

清潔能源產業貸款

629.45億元

↑ **102.02%**

(一)綠色金融

1、綠色金融政策

本行全面落實綠色發展理念，認真貫徹監管部門相關政策要求，完善綠色金融的組織架構和工作機制，制定綠色金融信貸政策和綠色投融資分類手冊，加強系統輔助識別綠色融資功能，創新綠色金融服務模式，推進碳排放權質押貸款、林權抵押貸款、「碳易通」場景金融模式，落地可持續掛鉤貸款，為企業低碳轉型多元融資需求提供一攬子金融服務，助力「雙碳」目標實現。

2、綠色金融表現

本行加大信貸資源配置和支持力度，豐富綠色金融產品體系，綠色貸款、綠色債券等業務實現較快發展，報告期末，綠色貸款餘額3,137.6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144.72億元，增長57.44%，其中，清潔能源產業貸款629.4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17.87億元，增長102.02%，高於全行貸款平均增速。積極承銷綠色債券，支持環保低碳企業直接融資，助力14家市場主體發行21筆綠色債券，累計承銷81.28億元，撬動企業369.60億元直接融資，投向新能源汽車、清潔能源發電、綠色畜牧業等領域。



專題4：立足光大所能，奮力寫好綠色金融大文章

本行全力落實「雙碳」目標，豐富綠色金融產品、提升綠色金融服務質效、創造綠色金融品牌價值，積極建設「綠色光大」。

一、加強頂層設計，全面落實綠色發展理念

大力發展綠色金融，支持綠色、低碳、循環經濟發展，以市場化方式為「碳達峰、碳中和」目標提供投融資支持，確保綠色融資增速不低於全行平均增速；認真落實監管部門政策要求，完善綠色金融管理工作機制，制定《推進碳達峰碳中和綠色金融工作中期行動方案》《綠色金融、環境與氣候風險管理提升方案》《綠色金融工作管理辦法》；聚焦清潔能源、節能環保、生態環境、基礎設施綠色升級等綠色金融重點領域，拓寬融資渠道，助力實現「雙碳」目標。

二、創新服務模式和產品類型，不斷壯大業務規模

創新產業鏈金融服務模式，推出「碳易通場景金融」、碳排放權質押貸款、林權抵押貸款等創新信貸產品，為企業低碳轉型多元融資需求提供一攬子金融服務；創新綠色產品類型，成功落地多個首單項目，探索長三角一體化區域適用的綠色金融產品，投放首筆可持續發展掛鉤貸款，承銷全市場首單收費收益權類ABCP綠色資產支持商業票據（碳中和債），承銷首單科創綠色雙標債券和綠色鄉村振興票據；加強重點產品標準化管理，印發林權抵押貸、分佈式光伏貸管理制度，促進信貸資金向綠色產業流動。

三、推進科技賦能，加強ESG風險管理

強化綠色信貸分類管理，搭建綠色融資標識自動化輔助識別和環境效益測算工具，上線客戶系統、信貸系統和移動端，提升綠色信貸分類的準確性、全面性、便捷性；整合多項綠色分類標準，印發綠色投融資分類手冊，規範綠色標識分類流程；加強培訓，提高對綠色信貸分類識別、綠色金融債項目審核及環境效益測算的認識和實操能力。

四、建設「綠色光大」品牌，樹立「綠色光大」形象

積極樹立綠色光大形象，《光大銀行的ESG探索和思考》入選《2023中國ESG發展白皮書》；獲評財經網「2023年度綠色金融企業」、華夏時報「2023年度綠色金融服務機構」；完善信息披露，提升ESG市場評價，2023年明晟ESG評級首次獲得「A」評級。



(二) 綠色運營

1、 節能減排制度

(1) 減少能耗

本行堅持從嚴從簡、依法依規、總量控制、實事求是、公開透明、深化改革的原則，建立了一系列減少能耗的制度，涉及經費管理、公務差旅、因公出境、公務接待、公務用車、會議舉行等方面；推廣應用節能技術產品，淘汰高耗能設施設備，重點推廣應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積極使用節水型器具，建設節水型單位，對廢舊物品進行集中回收處理，促進循環利用。

(2) 綠色辦公

本行制定《關於積極開展綠色辦公綠色生活建設「綠色光大」八項舉措》《視頻會議系統管理辦法(2023年版)》等，倡導綠色辦公，通過設置用水、用電等資源使用規範，將節能減排納入日常管理。設立廢舊物資分類回收系統，加大辦公區域照明、空調等電力調配，提高員工節約意識和責任心，鼓勵員工在日常工作中自覺節水、節紙、節電。

環境和社會責任

2、 節能降耗措施

(1) 增強員工環保意識

宣傳垃圾分類、更換垃圾箱標識、粘貼帶有分類明細標識，提醒員工正確分類投放；鼓勵員工在日常生活工作中養成良好節能環保意識，自覺進行垃圾分類，節約水電、紙張，努力營造綠色辦公環境。

(2) 加強水電管理

在辦公樓內安裝感應式水龍頭，杜絕「長流水」現象；更換部分鹵素燈具，使用LED節能燈和夜間照明控制；鼓勵員工利用自然光照，減少日間照明；堅持每日巡查，確保辦公設備班後停機斷電。

(3) 電子化替代傳統紙張

規範全行會議流程，減少會議次數；提倡使用視頻會議，減少實體會議對資源的消耗；推廣電子化辦公，減少紙張使用。

(4) 碳排放盤查

通過統計收集境內分支機構年度能源數據，完成碳排放情況摸底，確定重點用能機構，探索能源管理新方法，推動減污降碳協同增效。

(5) 鼓勵綠色出行

鼓勵員工採取步行、騎自行車、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等綠色出行方式，減少碳足跡；因公出行優先選擇低碳交通工具；推薦使用視頻會議等遠程辦公技術，減少出差頻率，降低碳排放。



(三) 環境和氣候風險管理

1、 風險管理政策

本行高度重視ESG風險管理，制定《環境、社會和治理風險管理政策》，將ESG風險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堅持全面覆蓋、分類管理和全程管理的基本原則；積極構建ESG風險管理框架，明確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和職責分工；建立分類管理標準，對存在重大ESG風險的客戶嚴格執行「一票否決制」；規範管理流程，將ESG風險管理要求嵌入盡職調查、審查審批、貸後管理等信貸業務各環節，嚴格實施全流程管控。

2、 風險管理舉措

本行加強環境氣候風險審核，認真把好授信准入關，防止出現綠色項目資本空轉和「洗綠」等問題；加強客戶ESG風險全程管理，上線環境、社會和治理風險系統功能，在貸前調查、審查審批、合同管理、放款審核、貸後管理各環節加入對ESG風險的識別、評估和管理；堅決貫徹落實化解過剩產能要求，加強高排放高耗能等產能嚴重過剩行業管理，堅持總量管理和結構調整，積極支持「僵屍企業」出清，實行嚴重產能過剩行業授信限額管理、存量客戶四分類（支持類、維持類、壓縮類、退出類）管理。

本行積極建立環保工作機制，推進各項環保措施落地實施。本行不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佈的重點排污單位，未因環境問題受到行政處罰。

二、社會責任信息

(一) 宗旨和理念

本行制定《環境、社會和治理(ESG)2023年工作要點》，為全行協同開展ESG工作提供具體指引，推動ESG理念全面融入經營管理。明確「應對氣候變化、堅持金融為民、提升客戶體驗、凝聚多元人才、投身公益事業、推進穩健治理」六大履責領域，提出強化ESG管理、提升ESG影響力、發展綠色金融、開展低碳運營、深化普惠金融、助力鄉村振興、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提升金融服務可及性、建設包容性組織、發展多元化能力、統籌公益行動、打造公益品牌、完善公司治理機制和加強商業道德管理14項行動，通過計劃、能力和經費保障措施不斷完善ESG治理長效機制。



環境和社會責任

(二) 鞏固脫貧成果

本行堅持落實「四個不摘」基本要求，持續做好鞏固脫貧攻堅成果與鄉村振興的有效銜接，保持脫貧地區信貸支持政策基本穩定，加大對國家重點幫扶縣的差異化支持，繼續開展捐贈幫扶、消費幫扶和駐村幫扶。報告期末，脫貧地區貸款餘額396.81億元，比年初增加9.21億元；國家鄉村振興重點幫扶縣貸款餘額39.22億元，比年初增加2.64億元，均達到持續增長的監管要求；全行累計參與和支持定點幫扶、鄉村振興相關項目捐贈金額1,471.47萬元，其中參與光大集團定點幫扶捐贈1,310.00萬元，批覆合肥、石家莊和重慶等12家分行捐贈項目161.47萬元；光大購精彩幫助包括定點幫扶縣在內的29個省215個縣鄉村企業264家，上線農產品1,258款，累計銷售261.89萬件，銷售額1.72億元，其中，報告期內銷售額1,508.37萬元；全行29家分行共有66個對口幫扶地，累計派出駐村幹部202位，仍在一線76位。



(三) 助力鄉村振興

本行制定《2023年金融服務全面推進鄉村振興建設農業強國工作方案》，單列涉農貸款、普惠型涉農貸款信貸計劃，加大涉農信貸投放，涉農信貸各項指標完成良好；重點支持糧食安全和重要農產品穩產保供，持續開展「服務糧食安全·助力種業振興」專項營銷活動，大力支持種業企業，制定《糧食安全三年工作方案》，發佈「糧食安全知識地圖」「大食物觀手冊」等，推廣「陽光金糧貸」「陽光金種貸」等糧食領域重點信貸產品；不斷豐富鄉村振興信貸產品庫，制定農擔貸、新型農業經營主體貸、設施農業貸等涉農信貸產品制度，各分行結合當地資源稟賦持續創新具有區域特色的涉農信貸產品，「陽光興農」品牌的社會影響力不斷提升。報告期末，全行涉農貸款餘額4,501.49億元，比年初增加354.72億元；普惠型涉農貸款餘額276.74億元，比年初增加64.60億元，增長30.45%，高於各項貸款平均增速。





案例10：聚焦種業振興，端穩中國飯碗

本行合肥分行按照「打造合肥種業之都」發展規劃和產業佈局，與安徽省農業農村廳共同啟動「金融支持種業振興專項提升行動」，積極搭建政銀合作平台，出台差異化支持政策，創新陽光金種貸、銅陵鱸魚貸、皖西大白鵝貸、陽光徽果貸等系列產品，助力支持安徽種業龍頭企業產業鏈整合和跨區併購，行動成效顯著，得到國務院新聞辦公室網站及多家全國性媒體廣泛關注和點贊，提升「陽光興農」品牌影響力。一是開展種業振興專項行動。合肥分行深化與政府及有關協會合作，加強與種業產供銷鏈條各企業的聯合聯動，推進種業產業「建鏈、固鏈、延鏈、強鏈」。二是制定專項政策。合肥分行制定金融支持種業振興專項行動方案，形成上下聯動、橫向協作、合力推進的工作局面，促進安徽省內種業的良性發展。三是定製服務方案。合肥分行與安徽省種業明星企業合作，配合該企業併購戰略，設計併購融資服務方案，並以該企業為核心打造「種糧一體化」平台，推出本行首個線上化農貸特色項目「皖美—光大種業貸」，實現農戶線上申請農資貸款。報告期內合肥分行服務種業客戶60餘戶；報告期末，種業客戶授信規模24.34億元，貸款餘額10.4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5.41億元，增長107.55%。



（四）支持民生公益

本行持續關注社會需求，用實際行動積極踐行社會責任，為人民幸福、社會和諧貢獻光大愛心；聚焦重點領域，探索「公益+金融」合作新模式，開啟「母親水窖—綠色鄉村」公益捐贈，關注鄉村教育，推出「給鄉村孩子的一節課」系列課程；拓寬公益服務領域，在精準幫扶、教育、水災、愛老敬老等領域開展形式多樣的公益活動。報告期內，本行對外捐贈額1,745萬元。

（五）股東權益保護

本行堅持公平對待所有投資者的基本原則，建立獨立健全、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機制。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的召集、召開合法合規，重大經營決策事項履行相關程序，獨立非執行董事對重大事項的合規情況進行監督並發表獨立意見，監事會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進行監督，切實維護全體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控股股東及其他主要股東嚴格遵守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和本行《章程》，通過公司治理程序正當行使股東權利，切實履行股東義務，維護本行獨立運作，未發現存在利用大股東地位損害本行和其他股東合法權益的情況；及時、公平披露定期報告和其他重大信息，確保披露信息真實、準確、完整、簡明清晰、通俗易懂，保障全體股東對本行重大事項的知情權。

環境和社會責任

(六) 消費者權益保護

報告期內，本行深入貫徹落實《銀行保險機構消費者權益保護管理辦法》，健全完善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機制，構建全方位的消保工作體系，以「責任消保、文化消保、智慧消保」為主要路徑，推動消保高質量發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積極履行職責，定期研究審議、部署指導開展消保工作；多措並舉加強教育宣傳，開展2023「陽光消保美好陪伴」主題教育宣傳活動，發佈美麗鄉村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報告、適老服務報告，累計建設完成12家鄉村金融教育基地，報告期內新建5家，教育宣傳觸及消費者3.67億人次；厚植消保文化理念，舉辦第二屆「陽光消保」文化季活動，組織「文化消保大賽」，以書法、繪畫等形式傳播消保文化；加快消保數字化轉型，探索大數據、人工智能技術在消保領域的應用，持續迭代升級消保審查系統，開發投訴管理與分析系統、消保全流程管控系統；不斷提升營業網點服務水平，積極融入老年友好型社會建設，充分保障殘障人士等群體公平獲得金融服務的權利，北京分行望京西支行、太原分行新建路支行獲評中國銀行業協會「銀行業營業網點文明規範服務百佳示範單位」。報告期內，共受理消費者投訴414,109筆，投訴總量排名前三的地區為北京市、廣東省、河南省，投訴總量排名前三的業務為銀行卡業務(佔比76.93%)、債務催收業務(佔比13.11%)、貸款業務(佔比5.52%)。



(七) 職工權益保護

本行多措並舉提升員工薪酬福利待遇，發揮薪酬福利激勵作用，鼓勵員工長期為企業服務；實行考勤管理和休假管理，兼顧人性化和公平性；保證員工享有國家法定節假日及帶薪休假，鼓勵員工合理安排工作；積極落實國家生育政策，保障員工享有符合政策的休假及福利待遇；完善多支柱養老保障體系，依法參加基本養老保險，建立補充養老保險制度(企業年金制度)；建立補充醫療保險制度，優化升級醫療保障，滿足員工個性化醫療保障需求。

暢通職工民主參與和監督渠道，規範召開職工代表大會和會員代表大會，持續完善以職工代表大會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選派具備專業能力的職工參與企業年金的投資決策，選舉職工監事參與企業管理，切實維護職工合法權益；及時協調處理勞動關係矛盾糾紛，推動構建光大和諧文化。廣泛深入開展勞動和技能競賽，發揮勞模示範引領作用，激發和促進廣大職工立足崗位、鑽研學習、提高技能、加強實踐，發掘和培育高素質專業人才，助力職工個人成長和職業發展。健全完善職工關愛慰問幫扶機制，扎實推進「兩節送溫暖」「陽光關愛基金」等常態化精準慰問幫扶工作，打造層次清晰、各有側重、有機銜接的職工關愛慰問幫扶機制。高度重視職工身心健康，優化升級「就醫綠色通道」和「員工舒心計劃」兩項健康保障服務，幫助職工及家屬解決掛號難、看病難和心理情緒困擾問題。豐富職工精神文化生活，組織開展讀書、健步走、視聽、羽毛球、棋牌、科普講座等各類職工文體活動，營造溫馨、和諧、快樂、健康的企業氛圍，不斷提升職工的幸福感和滿足感。

三、治理信息

本行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結構和ESG管治架構：股東大會為權力機構，董事會為決策機構，監事會為監督機構，高級管理層為執行機構；ESG管治架構涵蓋「決策層—管理層—執行層」三個層級，其中，董事會為決策層，總行社會責任／普惠金融管理委員會為管理層，各相關單位為執行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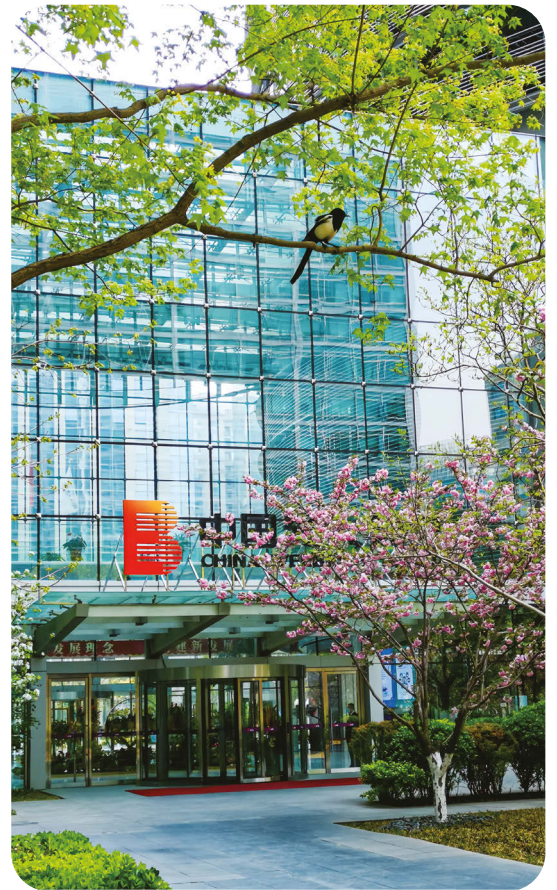
董事會積極主動履職，充分發揮ESG戰略部署和決策引領作用，2023年3月，經本行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批准，董事會普惠金融發展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更名為社會責任、普惠金融發展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增加社會責任相關職責；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聽取關於碳達峰、碳中和與綠色金融工作開展情況的報告，要求完善綠色金融常態化工作機制，加大資源配置做好綠色金融各項業務佈局；審議通過《關於捐贈支持定點幫扶的議案》，助力鞏固脫貧成果；審議消保工作相關議案，聽取投訴形勢分析和典型案例通報；對消保工作開展專項審計，督促審計發現問題的整改落實；關注適老技術的開發應用，積極解決老年人運用智能技術的困難；修訂《綠色金融工作管理辦法》，在經營發展中加大對綠色、低碳、循環經濟的支持，防範環境、社會和治理風險，提升自身的環境、社會和治理表現。

本行管理層協調推動全行履行環境和社會責任，下設多個委員會及工作組負責ESG各項工作，確保在社會責任及ESG領域一系列計劃的有效落實。在環境維度，管理層審議通過綠色金融、碳達峰碳中和、環境與氣候風險管理等相關議案4個；在社會維度，審議通過服務實體經濟、先進製造業、「專精特新」及科創企業、消費者權益保護、鄉村振興、定點幫扶捐贈、數據安全等相關議案51個；在治理維度，審議通過公司章程、內控合規、員工行為守則、關聯交易、內部審計等相關議案42個。

有關公司治理的更多內容詳見「公司治理」。

四、其他

本行已在上交所網站、港交所披露易網站和本行網站公開披露《2023年社會責任（環境、社會及治理）報告》，有關環境和社會責任的更多內容詳見該報告。



重要事項

一、利潤分配政策的制定與實施

(一) 利潤分配政策

本行《章程》明確了普通股利潤分配的基本原則、具體政策和審議程序等事宜。本行《2022-2024年股東回報規劃》規定本行優先採用現金分紅的利潤分配方式，除特殊情況外，本行在當年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的情況下，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少於本行當年度實現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二十。

(二) 本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根據經審計的2023年度財務報表，本行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407.92億元，母公司報表中淨利潤372.87億元，母公司報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潤1,904.80億元，扣除2023年度「光大優1」「光大優2」「光大優3」股息29.71億元、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18.40億元後，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淨利潤359.81億元，本年度可供普通股股東分配淨利潤324.76億元。

綜合考慮全體股東利益、本行業務可持續發展及監管部門有關資本充足率的要求，根據《公司法》《證券法》等規定，並按照本行《章程》《2022-2024年股東回報規劃》的有關要求，擬定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如下：

- 1、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累計計提法定盈餘公積262.45億元，已達到註冊資本的50%，根據《公司法》有關規定，本次利潤分配可不再計提。
- 2、根據財政部《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有關規定，按照風險資產期末餘額1.5%差額計提一般準備43.97億元。
- 3、向全體普通股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每10股派1.73元(稅前)，以本行截至本報告披露日總股本590.86億股計算，現金股息總額合計102.22億元，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的25.06%，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28.41%。現金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發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派發金額按照股東大會召開前一周(包括股東大會當日)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 4、本行本年度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 5、留存的未分配利潤將用於補充資本，滿足資本充足率監管要求。

上述利潤分配方案須經本行2023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本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未對本行既定的現金分紅政策進行調整或變更，該方案符合本行《章程》《2022-2024年股東回報規劃》規定，有明確、清晰的分紅標準和比例，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董事會、監事會對利潤分配方案進行認真討論與審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獨立意見，有效維護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上述利潤分配方案尚需提請本行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包括中小股東在內的全體普通股股東都有權出席股東大會表達意見和訴求。本行股東大會將開通網絡投票，並單獨計算中小股東對利潤分配方案的投票情況，充分保護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本行本年度利潤分配的扣稅事項按照相關規定執行，具體內容將在分紅派息實施公告中說明。

(三) 近三年普通股利潤分配方案與現金分紅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現金分紅	102.22	112.26	108.60
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的比例	25.06	25.05	25.02
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比例	28.41	28.07	28.13

二、本行及本行實際控制人、股東及其他關聯方的重要承諾事項及履行情況

根據證監會相關規定，為保證本行發行優先股相關填補回報措施能夠得到切實履行，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承諾忠實、勤勉地履行職責，維護本行和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並作出以下承諾：

- 1、 承諾不無償或以不公平條件向其他單位或者個人輸送利益，也不採用其他方式損害本行利益；
- 2、 承諾勤儉節約，嚴格按照國家、地方及本行有關規定對職務消費進行約束，不過度消費，不鋪張浪費；
- 3、 承諾不動用本行資產從事與本人履行職責無關的投資、消費活動；
- 4、 承諾促使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制定的薪酬政策與本行填補回報措施的執行情況相掛鉤；
- 5、 如本行將來推出股權激勵計劃，則促使本行股權激勵的行權條件與填補回報措施的執行情況相掛鉤。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未發生違反承諾的情形。

就本行獲知，本行及本行其他股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其他關聯方無上述以外的其他重要承諾事項。

重要事項

三、儲備

本行儲備變動情況詳見「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四、固定資產

本行截至報告期末的固定資產變動情況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五、買賣或贖回本行上市證券

除本報告披露外，本行及子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任何上市證券。

六、優先認股權安排

本行《章程》未就優先認股權作出規定，本行股東無優先認股權。

七、退休與福利

本行提供給員工的退休福利情況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八、與僱員、供貨商及客戶的關係

本行堅持以員工為中心發展思想，對員工的培訓管理、薪酬政策等詳見「環境和社會責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相關內容。

本行重視對供貨商的選擇，按照規定堅持集中採購，鼓勵公平公開競爭，本著互信原則與優質供貨商建立長遠合作關係。

本行秉承誠實守信原則，致力向客戶提供優質金融服務，健全完善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有關內容詳見「環境和社會責任」。

報告期內，本行與僱員、供貨商及客戶之間無重大糾紛。

九、主要客戶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最大5家客戶對本行經營收入的貢獻佔本行經營收入的比例不超過30%。

十、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本行未發生控股股東及其它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安永華明對此出具專項審核意見。該專項審核意見已在上交所網站、港交所披露易網站和本行網站公開披露。

十一、會計政策變更

報告期內，本行無會計政策變更。

十二、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

(一) 聘任年度財務報告審計會計師事務所

2023年6月21日，本行召開2022年度股東大會，決定聘請安永華明為2023年度境內審計會計師事務所，簽字會計師為許旭明、洪曉冬，許旭明同時為審計項目合夥人，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的連續年限為4年，洪曉冬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的連續年限為8年；聘請安永為2023年度境外審計會計師事務所，簽字會計師為吳志強，吳志強同時為審計項目合夥人，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的連續年限為2年。支付審計費用900萬元(含代墊費和增值稅)。兩家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的連續年限均為8年。報告期內，本行向安永華明及其成員機構支付非審計業務費用1,619.40萬元，安永華明和安永確認此類非審計業務不會損害其審計獨立性。

(二) 聘任年度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

2023年6月21日，本行召開2022年度股東大會，決定聘請安永華明為2023年度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支付審計費用90萬元(含代墊費和增值稅)。

(三) 新聘會計師事務所

2024年2月6日，本行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同意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行2024年度境內會計師事務所，聘請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2024年度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審計費用837萬元(含代墊費和增值稅)，其中，財務報表審計費用767萬元，內部控制審計費用70萬元。本次變更會計師事務所的原因是：在執行完2023年度審計工作後，本行原聘任的會計師事務所已連續8年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達到財政部規定的最長連續聘用會計師事務所年限。該事項尚需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

(四) 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會計師事務所的聘任無不同意見。

十三、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破產重整事項。

十四、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行在日常經營過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訴訟，其中大部分為收回不良貸款而主動提起。報告期內，本行不涉及重大被訴、仲裁案件。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未取得終審判決的被訴及仲裁案件370件，涉案金額6.65億元。上述訴訟及仲裁不會對本行財務或經營成果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重要事項

十五、本行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受處罰情況

- (一)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調查情況，本行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採取強制措施情況。
- (二)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未受到刑事處罰，不存在涉嫌違法違規被證監會立案調查情況，未受到證監會行政處罰，未受到其他有權機關重大行政處罰。
- (三) 報告期內，本行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未發生涉嫌嚴重違紀違法、職務犯罪被紀檢監察機關採取留置措施情況。
- (四)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未發生因涉嫌違法違規被其他有權機關採取強制措施情況。
- (五)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被證監會採取行政監管措施、被證券交易所採取紀律處分情況。

十六、本行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誠信狀況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未發生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所負數額較大債務到期未清償等情況。

十七、本行於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交易事項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本行與本行的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間的交易構成本行的關連交易。對於該等交易，本行按照香港上市規則予以監控和管理。

本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關係及交易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上述關聯方交易中的若干交易亦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規定的關連交易，且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予以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本行已就該等關聯方交易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詳情如下：

以下披露的關連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性關連交易，且符合有關的披露要求。就下述關連交易，董事確認本行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具體詳情請參見本行在港交所披露易網站以及本行網站上披露的公告。

(一) 非豁免的關連交易

1、 持續關連交易

(1) 接受關連法人提供的科技服務

本行於2020年12月24日與光大科技有限公司(簡稱光大科技)簽署協議，光大科技同意為本行提供科技服務，有效期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包括首尾兩日)。協議主要條款及條件載列如下：

光大科技向本行提供科技服務，包括在成熟技術服務領域、新興技術服務領域及人力外包領域提供科技服務。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截至2021、2022及2023年12月31日止之交易總金額年度上限分別為4億元、5億元及6億元。交易對價採取恰當、合理及公允的計價方法，並將以本行自有資金按具體協議確定支付。

光大科技為本行控股股東光大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構成本行關連人士。

報告期內，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2023年交易總金額年度上限6億元，實際發生金額為2.56億元。

(2) 與關連法人互相提供服務或商品

本行於2021年12月15日與光大集團簽署綜合服務框架協議，有效期自2021年12月15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根據綜合服務框架協議，光大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可與本行互相提供服務或商品。協議主要條款及條件載列如下：

光大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向本行提供產品管理服務、綜合服務、出售補充醫療保險、科技服務、聯合營銷服務、雲繳費服務、通道業務服務、證券化產品投資服務，及本行向光大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資產託管服務、代銷服務、綜合服務、證券化產品投資服務。上述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互相提供服務或商品的定價依據市場化方式進行，確保對本行而言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的原則進行。

光大集團為本行控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構成本行關連人士。

2023年5月22日，本行與光大集團簽署綜合服務框架協議補充協議，以修訂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光大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向本行提供的綜合服務及聯合營銷服務的年度上限。

重要事項

報告期內，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光大集團及／或其聯繫人與本行互相提供各項服務或商品的2023年年度上限及實際發生金額載列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交易類型	年度上限	實際發生金額
光大集團系關連人士向本行提供		
產品管理服務	5.73	1.86
綜合服務	9.09	2.94
補充醫療保險	1.9845	1.98
科技服務	6.6	2.59
聯合營銷服務	11.66	6.54
服務費支出	1.5	1.48
通道業務服務	4.5	1.25
證券化產品投資服務	12.75	1.36
本行向光大集團系關連人士提供		
資產託管服務	4	3.36
代銷服務	17.04	13.12
綜合服務	1.15	1.1485
證券化產品投資服務	0.69	0.69

(3) 為關連法人核定收購不良資產交易額度

本行於2023年6月30日與光大金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簡稱光大金甌)簽署協議，本行同意為光大金甌核定不良資產累計交易額度15億元，額度項下單筆交易不超過15億元，額度有效期自2023年6月30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包括首尾兩日)為期一年。協議主要條款及條件載列如下：

在合理定價估值的前提下，光大金甌基於商業目的，可收購本行的不良資產。

光大金甌為本行控股股東光大集團的附屬公司，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構成本行關連人士。

報告期內，未發生該類關連交易。

2、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各項持續性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1) 在本行日常業務中訂立；
- (2)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為一般商業條款時，則對本行而言，該等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及
- (3)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行股東的整體利益。

3、核數師確認

本行已外聘核數師，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3000》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6條出具載有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驗結果的無保留意見函件。

根據所進行的工作，本行核數師已向董事會提供函件，確認就前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

- (1)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 (2) 就本行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行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
- (4) 就前述披露的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出本行訂立的年度上限總額。

(二) 可豁免的關連交易

報告期內，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行與本行的關連人士進行了一系列的關連交易，該等關連交易均可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相關規定豁免遵守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重要事項

十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一) 重大託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或其他公司託管、承包、租賃本行資產的事項

除日常業務外，本行在報告期內未發生重大託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或其他公司託管、承包、租賃本行資產的事項。

(二) 重大擔保事項

擔保業務屬於本行日常業務。報告期內，除人民銀行和原銀保監會批准的經營範圍內的擔保業務外，本行沒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擔保事項，未發生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和證監會規定的對外擔保決議程序訂立擔保合同的情況。

(三) 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於本行對外擔保的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根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8號—上市公司資金往來、對外擔保的監管要求》（證監會公告[2022]26號）的相關規定及要求，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本著公正、公平、客觀的態度對本行的對外擔保情況進行核查，現發表專項核查意見如下：

經檢查，本行開展對外擔保業務是經人民銀行和原銀保監會批准的、屬於銀行經營範圍內的常規業務之一。報告期末，本行存續為光大集團應付金融債券利息1.8億元提供擔保，光大集團以其持有的6,750萬股某大型證券公司股權提供反擔保。除此以外的本行擔保業務餘額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本行重視擔保業務的風險管理，制定了具體的業務管理辦法及操作規程；通過現場、非現場檢查等管理手段，對擔保業務進行風險監測防範。報告期內，該項業務運作正常，未發生違反上述規定的情況。

(四) 重大委託理財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正常業務範圍之外的委託理財事項。

(五) 其他重大合同

報告期內，本行日常業務經營的各項合同履行情況正常，未發生其他重大合同事項。

十九、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行歷次募集的資金均按照招股說明書、募集說明書等文件中披露的用途使用，用於充實本行資本金，提高資本充足率，支持業務持續穩健發展。

報告期內，本行發行150億元二級資本債券，分為兩個品種：其中，品種一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發行100億元，在第5年末附有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票面利率3.55%；品種二1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發行50億元，在第10年末附有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票面利率3.64%。募集資金用於充實本行二級資本。

二十、其他重要事項

(一) 可轉債到期摘牌

本行2017年3月發行的300億元A股可轉債已於2023年3月16日到期、3月17日摘牌，累計轉股金額227.31億元，累計轉股6,596,456,061股，到期兌付總金額76.33億元。本行可轉債募集資金用於支持本行業務發展，轉股資金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增強本行資本實力。

(二) 主要股東變動情況

2023年3月，原中國華融通過可轉債轉股方式，將其持有的140,186,860張本行可轉債轉為本行A股普通股，轉股股數4,184,682,388股。本次轉股前，原中國華融未持有本行普通股；本次轉股後，原中國華融持有本行普通股4,184,682,388股，佔本行普通股總數的7.08%，成為本行主要股東。

(三) 澳門分行正式開業

2022年7月，本行澳門分行設立申請獲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批准；2023年3月，澳門分行正式開業。

二十一、子公司重要事項

(一) 光大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該公司向全體股東分配現金股利2億元。報告期內，該公司未發生重大訴訟或仲裁、收購及出售重大資產、重大關聯交易、重大合同、司法或行政調查、重大處罰事項。該公司聘任安永華明進行年度財務審計。

(二) 光大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報告期內，該公司未進行利潤分配，未發生重大訴訟或仲裁、收購及出售重大資產、重大關聯交易、重大合同、司法或行政調查、重大處罰事項。該公司聘任安永華明進行年度財務審計。

(三)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期內，該公司未進行利潤分配，未發生重大訴訟或仲裁、收購及出售重大資產、重大關聯交易、重大合同、司法或行政調查、重大處罰事項。該公司聘任安永華明進行年度財務審計。

(四) 光銀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報告期內，該公司未進行利潤分配，未發生重大訴訟或仲裁、收購及出售重大資產、重大關聯交易、重大合同、司法或行政調查、重大處罰事項。該公司聘任安永進行年度財務審計。

(五)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歐洲)

報告期內，該公司未進行利潤分配，未發生重大訴訟或仲裁、收購及出售重大資產、重大關聯交易、重大合同、司法或行政調查、重大處罰事項。該公司聘任安永進行年度財務審計。

重要事項

(六) 韶山光大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期內，該村鎮銀行未進行利潤分配，未發生重大訴訟或仲裁、收購及出售重大資產、重大關聯交易、重大合同、司法或行政調查、重大處罰事項。該村鎮銀行聘任湖南正德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年度財務審計。

(七) 江蘇淮安光大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期內，該村鎮銀行未進行利潤分配，未發生重大訴訟或仲裁、收購及出售重大資產、重大關聯交易、重大合同、司法或行政調查、重大處罰事項。該村鎮銀行聘任淮安淮裕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年度財務審計。

(八) 江西瑞金光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期內，該村鎮銀行發生股權變更，瑞金市世通駕駛員培訓學校有限責任公司受讓瑞金市天成農產品有限公司持有的該村鎮銀行全部股份750萬股、受讓瑞金市綠野軒林業有限責任公司持有的該村鎮銀行部分股份650萬股，合計持股1,400萬股。該村鎮銀行於2023年10月向全體股東分配現金股利248.65萬元。該村鎮銀行未發生重大訴訟或仲裁、收購及出售重大資產、重大關聯交易、重大合同、司法或行政調查、重大處罰事項。該村鎮銀行聘任贛州中浩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年度財務審計。

二十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職業責任保險制度

報告期內，本行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規定，建立了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職業責任保險制度。本行《章程》以及該等職業責任保險內載有相關獲准賠償條文的規定，該等保險就被保險人的相關責任及其可能面對相關法律訴訟而產生的相關費用依照其條款作出賠償。

二十三、報告期後事項

本行無重大的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二十四、審閱年度業績

安永華明和安永已分別對本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進行審計，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本行董事會及其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行2023年度的業績及財務報告。

二十五、發佈年度報告

本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上市規則編製的中英文兩種語言版本年度報告，可在港交所披露易網站和本行網站查閱。在對年度報告的中英文版本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版本為準。

普通股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股份變動

單位：股、%

	2022年12月31日		報告期內變動	2023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可轉債轉股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	-	-	-	-
國有法人持股	-	-	-	-	-
二、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54,031,980,091	100.00	5,053,570,970	59,085,551,061	100.00
1、人民幣普通股	41,353,244,591	76.53	5,053,570,970	46,406,815,561	78.54
2、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12,678,735,500	23.47	-	12,678,735,500	21.46
三、股份總數	54,031,980,091	100.00	5,053,570,970	59,085,551,061	100.00

二、證券發行與上市

(一) 報告期內，本行可轉債到期摘牌，共計16,929,463,000元A股可轉債轉為本行A股普通股，轉股股數5,053,570,970股。報告期末，本行股份總數59,085,551,061股，其中，A股46,406,815,561股，H股12,678,735,500股。

(二) 除上述外，本行沒有因送股、轉增股本、配股、增發新股、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權證行權、實施股權激勵計劃、企業合併、減資、內部職工股上市、債券發行或其他原因引起本行股份總數及股東結構的變動、本行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

(三) 本行無內部職工股。

三、股東數量

單位：戶

	A股	H股
報告期末股東總數	194,906	826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前一月末股東總數	177,392	825

普通股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四、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單位：股、%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報告期內		持股數量	持股比例	質押、標記或
		增減數量	股份類別			凍結的股份數量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國有法人	868,403,880	A股	24,227,813,441	41.00	-
		-	H股	1,782,965,000	3.02	-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42,080	H股	5,238,339,290	8.87	未知
其中：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	H股	1,605,286,000	2.72	-
華僑城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	H股	4,200,000,000	7.11	-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4,184,682,388	A股	4,184,682,388	7.08	-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	A股	1,572,735,868	2.66	-
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法人	-	H股	1,530,397,000	2.59	-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	A股	989,377,094	1.67	-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	A股	413,094,619	0.70	-
		-	H股	376,393,000	0.64	-
申能(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	A股	766,002,403	1.30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9,708,078	A股	759,105,055	1.28	-

註：

- 1、報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份均為無限售條件股份。
- 2、報告期末，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在該公司開戶登記的所有機構和個人投資者持有的本行H股合計5,238,339,290股，其中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和光大集團持有的本行H股分別為1,605,286,000股、282,684,000股和172,965,000股，代理本行其餘H股為3,177,404,290股。
- 3、據本行獲知，截至報告期末，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光大集團間接控制的子公司；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是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中遠海運(上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和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均為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控制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 4、報告期末，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以名義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並代表他人持有本行A股合計759,105,055股，包括香港及海外投資者持有的滬股通股票。
- 5、本行不存在回購專戶，不存在委託表決權、受託表決權、放棄表決權情況，無表決權差異安排。
- 6、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不存在參與轉融通業務出借股份情況，不存在信用賬戶持股情況。
- 7、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報告期新增前十大股東，中遠海運(上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退出前十大股東。
- 8、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現更名為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五、本行滿足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比例要求的確認

基於公開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一直維持香港上市規則及香港聯交所授予的相關豁免所要求的公眾持股量。

六、主要股東

(一) 控股股東

1、 基本信息

企業名稱：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吳利軍

成立日期： 1990年11月12日

經營範圍： 投資和管理金融業，包括銀行、證券、保險、基金、信託、期貨、租賃、金銀交易；資產管理；投資和管理非金融業。(市場主體依法自主選擇經營項目，開展經營活動；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依批准的內容開展經營活動；不得從事國家和北京市產業政策禁止和限制類項目的經營活動。)

2、 控參股的其他境內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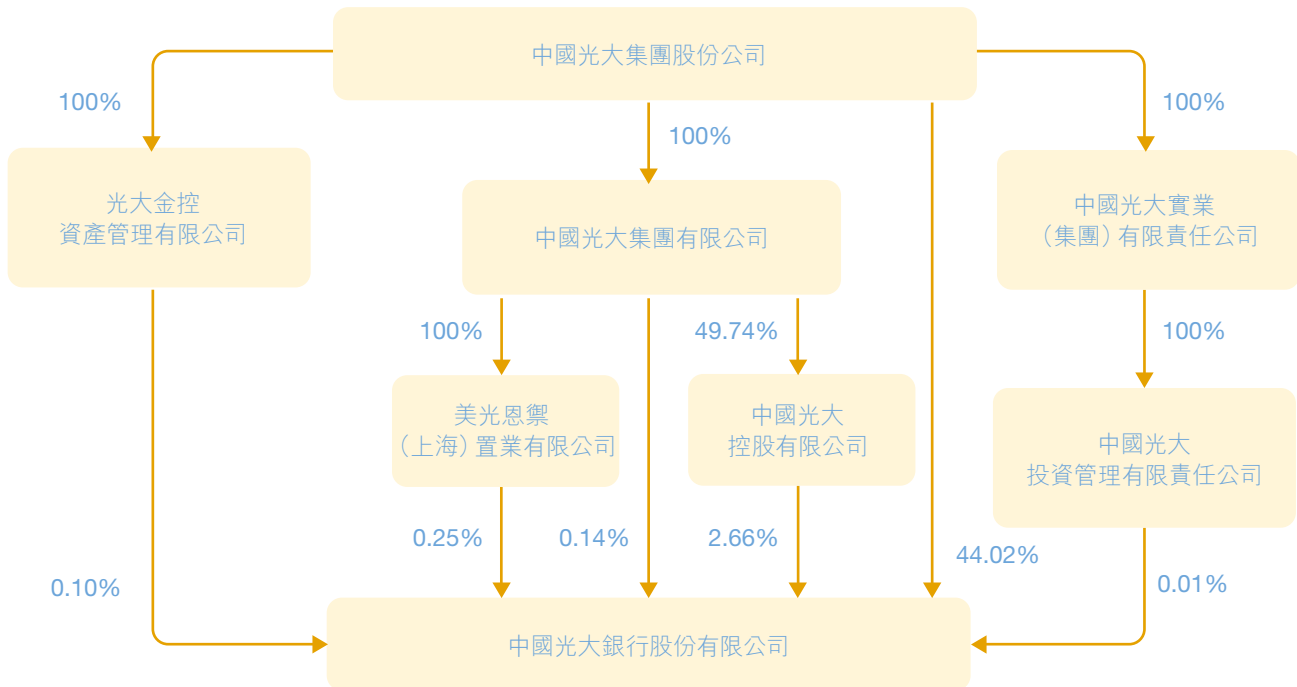
截至報告期末，光大集團控參股的其他境內外上市公司如下：

公司名稱	上市交易所	持股比例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香港聯交所	45.88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	49.74
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	43.08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22.99
嘉事堂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	28.47
光大永年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	74.99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香港聯交所	3.99

3、 光大集團的控股股東為匯金公司，持股比例63.16%。

普通股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4、光大集團與本行股權關係圖



5、光大集團持有的本行股份不存在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二)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東

- 1、華僑城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股份7.11%，向本行派出董事，為本行主要股東，其控股股東為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股比例90%。該公司成立於1987年12月，註冊資本120.00億元，法定代表人張振高，主要經營旅遊及相關文化產業(包括演藝、娛樂及其服務等)、工業、房地產、商貿、包裝、裝潢、印刷行業投資；旅遊、倉庫出租、文化藝術、捐贈汽車保稅倉，會議展覽服務等。該公司持有的本行股份不存在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 2、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股份7.08%，向本行派出董事，為本行主要股東，其主要股東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6.46%；財政部，持股比例24.76%；中保融信私募基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8.08%；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持股比例4.5%。該公司成立於1999年11月，註冊資本802.47億元，法定代表人劉正均，主要經營收購、受託經營金融機構和非金融機構不良資產，對不良資產進行管理、投資和處置；債權轉股權，對股權資產進行管理、投資和處置；對外投資、買賣有價證券、發行金融債券、同業拆借和向其它金融機構進行商業融資、破產管理、財務、投資、法律及風險管理諮詢和顧問業務、資產及項目評估、經批准的資產證券化業務、金融機構託管和關閉清算業務、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等。該公司持有的本行股份不存在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三) 監管口徑下的其他主要股東

根據《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中國銀監會令2018年第1號)，本行主要股東還包括：

- 1、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通過旗下的中遠海運(上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和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合計間接持有本行股份3.94%，曾向本行派出董事(該董事已於2023年11月20日辭任)，對本行具有重大影響，其控股股東為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股比例90%。該公司成立於2016年2月，註冊資本110.00億元，法定代表人萬敏，主要經營國際船舶運輸、國際海運輔助業務；從事貨物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海上、陸路、航空國際貨運代理業務；自有船舶租賃；船舶、集裝箱、鋼材銷售；海洋工程裝備設計；碼頭和港口投資；通訊設備銷售，信息與技術服務；倉儲(除危險化學品)；從事船舶、備件相關領域內的技術開發、技術轉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股權投資基金。上述兩家公司持有的本行股份不存在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 2、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本行股份合計3.93%，向本行派出董事，對本行具有重大影響，其控股股東為匯金公司，持股比例71.56%。該公司成立於1996年8月，註冊資本424.7980億元，法定代表人和春雷，主要經營投資設立保險企業，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投資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國內、國際再保險業務等。該公司持有的本行股份不存在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 3、申能(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股份1.30%，向本行派出監事，對本行具有重大影響，其實際控制人為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股比例100%。該公司成立於1996年11月，註冊資本280億元，法定代表人黃迪南，主要經營電力、能源基礎產業的投資開發和管理，天然氣資源的投資，城市燃氣管網的投資，高科技產業投資管理，實業投資，資產經營，國內貿易(除專項規定外)。該公司持有的本行股份不存在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四) 與主要股東的關聯交易

本行將上述主要股東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以及上述主要股東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的法人或非法人組織共計2,300餘家企業作為本行關聯方進行管理。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控股子公司與其中53家關聯方發生關聯交易49筆，批覆金額合計約1,328.00億元。上述關聯交易已按程序提交董事會及其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批或備案。

普通股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七、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尚無股份回購計劃。

八、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就本行董事及監事所知，以下人士或法團（本行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行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存置之權益登記冊內或須知會本行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類型	好倉/淡倉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佔全部
					相關類別股份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4,5}	百分比(%) ^{4,5}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¹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1,605,286,000	12.66	2.72
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 ¹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1,605,286,000	12.66	2.72
中遠海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¹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1,605,286,000	12.66	2.72
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¹	H股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605,286,000	12.66	2.72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²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3,773,385,000	29.76	6.39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²	H股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1,866,595,000	14.72	3.16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²	H股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1,906,790,000	15.04	3.23
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 ²	H股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530,397,000	12.07	2.59
華僑城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200,000,000	33.13	7.11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³	A股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6,017,105,467	56.06	44.03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³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7,046,529,086	58.28	45.78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A股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184,682,388	9.02	7.08

註：

- 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持有本行1,605,286,000股H股的好倉。就本行所知，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由中遠海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中遠海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由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全資擁有，而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由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及中遠海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1,605,286,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直接持有本行1,530,397,000股H股的好倉。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376,393,000股H股的好倉。光大集團直接持有本行1,782,965,000股H股的好倉。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83,630,000股H股的好倉。就本行所知，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由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71.56%權益由匯金公司擁有。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由光大集團全資擁有，而光大集團的63.16%權益由匯金公司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持有的1,530,397,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而光大集團被視為於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83,63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因此，匯金公司間接持有本行合計3,773,385,000股H股的權益。

- 3、 光大集團直接持有本行24,227,813,441股A股的好倉。光大集團因擁有下列企業的控制權而被視作間接持有本行合計1,789,292,026股A股的好倉：
- (1)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1,572,735,868股A股的好倉。
 - (2) 美光恩禦(上海)置業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148,156,258股A股的好倉。
 - (3) 中國光大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直接持有本行8,000,000股A股的好倉。
 - (4) 光大金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60,399,900股A股的好倉。
- 因此，光大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本行合計26,017,105,467股A股的好倉。
-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分別直接持有本行413,094,619股及616,329,000股A股的好倉。就本行所知，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權益、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71.56%權益及光大集團的63.16%權益由匯金公司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匯金公司被視為於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的616,329,000股A股的好倉、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413,094,619股A股的好倉及光大集團的26,017,105,467股A股的好倉中擁有權益。因此，匯金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本行合計27,046,529,086股A股的好倉。
- 4、 於2023年12月31日，本行發行股份59,085,551,061股，包括46,406,815,561股A股及12,678,735,500股H股。
- 5、 股權百分比約整至兩個小數位。
- 6、 以上所披露數據基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所提供信息及本行截至報告期末掌握的信息作出。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報告期末，概無任何人士曾知會本行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行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行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的登記冊內的本行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九、香港法規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就本行董事及監事所知，本行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或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依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亦未被授予購買本行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證的權利。

優先股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優先股的發行與上市

單位：人民幣元、%、萬股

代碼	簡稱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票面股息率	發行數量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	
							交易數量	終止上市日期
360013	光大優1	2015年6月19日	100	4.45	20,000	2015年7月21日	20,000	-
360022	光大優2	2016年8月8日	100	4.01	10,000	2016年8月26日	10,000	-
360034	光大優3	2019年7月15日	100	4.80	35,000	2019年8月5日	35,000	-

二、募集資金使用

本行發行優先股的目的是為了應對行業監管對資本提出的更高要求，確保業務持續穩健發展及優化資本結構，募集資金全部用於補充其他一級資本。

三、優先股股東總數及前十名股東

(一) 光大優1(代碼360013)

單位：戶、股、%

報告期末股東總數							22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前一個月末股東總數							22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報告期內				股份類別	質押、標記或凍結的股份數量
		增減數量	持股數量	持股比例			
華寶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其他	-	32,400,000	16.20	境內優先股	-	
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900,000	24,800,000	12.40	境內優先股	-	
交銀施羅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15,500,000	7.75	境內優先股	-	
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15,500,000	7.75	境內優先股	-	
中銀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90,000	15,410,000	7.71	境內優先股	-	
江蘇省國際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其他	-	11,640,000	5.82	境內優先股	-	
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0,000,000	5.00	境內優先股	-	
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0,000,000	5.00	境內優先股	-	
華潤深國投信託有限公司	其他	6,629,140	8,149,140	4.07	境內優先股	-	
招商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7,786,000	3.89	境內優先股	-	

註：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與光大集團、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存在關聯關係，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存在關聯關係。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優先股股東之間以及其與前十名普通股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二) 光大優2(代碼360022)

單位：戶、股、%

報告期末股東總數							22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前一個月末股東總數							21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報告期內			股份類別	質押、標記或凍結的股份數量	
		增減數量	持股數量	持股比例			
中航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0,100,000	16,470,000	16.47	境內優先股	-	
華潤深國投信託有限公司	其他	14,990,000	15,290,000	15.29	境內優先股	-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國有法人	-	10,000,000	10.00	境內優先股	-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8,180,000	8.18	境內優先股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50,000	7,150,000	7.15	境內優先股	-	
交銀施羅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00,000	6,640,000	6.64	境內優先股	-	
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5,210,000	5.21	境內優先股	-	
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2,190,000	4,830,000	4.83	境內優先股	-	
中銀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4,570,000	4.57	境內優先股	-	
信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其他	4,310,000	4,310,000	4.31	境內優先股	-	

註：光大集團為本行控股股東，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光大集團間接控制的子公司，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與光大集團、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存在關聯關係。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優先股股東之間以及其與前十名普通股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三) 光大優3(代碼360034)

單位：戶、股、%

報告期末股東總數							26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前一個月末股東總數							26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報告期內			股份類別	質押、標記或凍結的股份數量	
		增減數量	持股數量	持股比例			
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84,110,000	24.03	境內優先股	-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47,720,000	13.63	境內優先股	-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27,270,000	7.79	境內優先股	-	
交銀施羅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27,270,000	7.79	境內優先股	-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其他	-	20,810,000	5.95	境內優先股	-	
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8,180,000	5.19	境內優先股	-	
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9,650,000	15,540,000	4.44	境內優先股	-	
中信保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其他	-	15,000,000	4.29	境內優先股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3,630,000	3.89	境內優先股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410,000	10,720,000	3.06	境內優先股	-	

註：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存在關聯關係，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與光大集團、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存在關聯關係，中信保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與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存在關聯關係。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優先股股東之間以及其與前十名普通股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優先股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四、優先股利潤分配

(一) 優先股利潤分配政策

本行發行的「光大優1」「光大優2」「光大優3」均採用分階段調整的票面股息率定價方式，首5年的票面股息率從發行日起保持不變，其後股息率每5年重置一次，每個重置周期內的票面股息率保持不變。通過市場詢價，「光大優1」首期股息率5.30%，「光大優2」首期股息率3.90%，「光大優3」首期股息率4.80%。其中，「光大優1」和「光大優2」首期票面股息率已滿5年，第二期股息率已分別於2020年6月25日和2021年8月11日起調整為4.45%和4.01%。

上述三隻優先股均採取非累積股息支付方式，股息以現金方式支付。在本行決議取消部分或全部優先股派息的情形下，當期末未派股息不累積至之後的計息期。本行的優先股股東按照約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後，不再與普通股股東一起參與剩餘利潤分配。

(二) 優先股利潤分配方案

2023年6月26日，本行派發「光大優1」股息，票面股息率4.45%（稅前）。2023年8月11日，本行派發「光大優2」股息，票面股息率4.01%（稅前）。2023年4月17日，本行派發「光大優3」股息，票面股息率4.80%（稅前）。上述分配方案均已實施完畢。

按照約定，「光大優1」和「光大優2」採用每年支付一次的付息方式。本行將分別於「光大優1」付息日（2024年6月25日）和「光大優2」付息日（2024年8月12日）前至少10個工作日召開董事會審議派息事宜。「光大優3」採用每會計年度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本行將於董事會審議批准後15個工作日內實施股息分配方案。

(三) 近三年優先股分配金額與分配比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分紅金額	2,971	2,971	2,960
分配比例	100.00	100.00	100.00

註：分配比例以宣派的股息金額與約定的當年度支付的股息金額計算。

五、報告期內本行未進行優先股回購及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有關優先股回購及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的觸發條件詳見本行歷次發行優先股的《募集說明書》。

六、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優先股表決權恢復情況。

七、本行對優先股採取的會計政策及理由

根據財政部頒發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和《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列報》，本行發行的優先股作為權益工具核算。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一、現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	報告期內從本行領取的薪酬 (稅前、萬元)	是否在關聯方 領取薪酬
吳利軍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男	59	2020.03-2025.09	-	是
崔勇	副董事長(候任)、非執行董事(候任)	男	54	-	-	是
王志恒	黨委書記、執行董事、行長	男	50	2022.12-2025.09	78.99	否
曲亮	黨委委員、執行董事、副行長	男	57	2018.09-2025.09	169.50	否
齊曄	黨委委員、執行董事(候任)、副行長、 工會委員會主席	女	54	2020.05-	166.22	否
楊兵兵	黨委委員、執行董事(候任)、副行長、 風險責任人、機關黨委書記	男	53	2020.05-	166.22	否
姚威	非執行董事	男	48	2021.02-2025.09	-	是
朱文輝	非執行董事	男	46	2023.08-2025.09	-	是
李巍	非執行董事	男	53	2021.08-2025.09	-	是
邵瑞慶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6	2019.08-2025.08	43.00	是
洪永淼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0	2019.09-2025.09	43.00	是
李引泉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8	2020.06-2025.09	43.00	是
劉世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1	2022.01-2025.09	43.00	是
黃志凌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4	2023.11-2025.09	-	否
吳俊豪	股東監事	男	58	2009.11-2025.09	-	是
李銀中	股東監事	男	59	2021.12-2025.09	-	是
王喆	外部監事	男	63	2016.11-2022.11	33.00	是
喬志敏	外部監事	男	71	2019.09-2025.09	34.00	是
陳青	外部監事	女	63	2022.09-2025.09	-	否
尚文程	職工監事	男	48	2019.07-2025.09	250.26	否
楊文化	職工監事	男	55	2022.09-2025.09	245.02	否
盧健	職工監事	男	52	2022.09-2025.09	217.84	否
劉彥	首席財務官(候任)	女	50	-	-	否
張旭陽	董事會秘書、首席業務總監	男	51	2022.08-	183.02	否
從本行領取的薪酬合計					1,716.07	

- 註： 1、 董事、監事薪酬尚待股東大會批准。
- 2、 部分董事、監事的最終薪酬正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後再行披露。
- 3、 2022年11月，王喆先生外部監事任期屆滿，在接替的外部監事獲得股東大會批准前，王喆先生將繼續履職。
- 4、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從本行領取薪酬均為2023年全年薪酬。
- 5、 本行董事、監事在董事會、監事會討論本人薪酬事項時均已迴避。
- 6、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未持有本行股份。
- 7、 報告期內，本行未實施股權激勵，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未持有本行股票期權或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 8、 本行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近三年未受到證券監督機構任何處罰。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二、離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	報告期內從本行領取的薪酬 (稅前、萬元)	是否在關聯方 領取薪酬
王江	黨委書記、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男	60	2022.03-2023.11	-	是
姚仲友	非執行董事	男	60	2021.02-2023.05	-	是
董鐵峰	黨委委員、紀委書記(副行長級)	男	56	2020.12-2024.03	169.50	否
劉沖	非執行董事	男	54	2019.12-2023.11	-	是
王立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6	2017.01-2023.10	35.00	否
韓復齡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9	2021.05-2024.01	42.00	是
盧鴻	黨委委員、監事長、股東監事、 工會委員會主席	男	60	2021.03-2023.11	145.92	否
從本行領取的薪酬合計					392.42	

- 註： 1、 2023年離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以其實際任職時間計算。
- 2、 2023年1月，王立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屆滿，在接替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凌先生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前，王立國先生繼續履職。2023年11月，金融監管總局核准黃志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王立國先生不再履職。
- 3、 本行董事、監事在董事會、監事會討論本人薪酬事項時均已迴避。
- 4、 報告期內，本行離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未持有本行股份。
- 5、 報告期內，本行未實施股權激勵，本行離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未持有本行股票期權或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 6、 本行離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近三年未受到證券監督機構任何處罰。

三、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一) 董事變動

- 2023年3月13日，原銀保監會核准王志恒先生本行執行董事任職資格。
- 2023年5月31日，因退休原因，姚仲友先生辭去本行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職務。
- 2023年8月31日，金融監管總局核准朱文輝先生本行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
- 2023年11月1日，金融監管總局核准黃志凌先生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王立國先生不再履職。
- 2023年11月17日，因工作調整，王江先生辭去本行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委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職務。
- 2023年11月17日，本行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選舉吳利軍先生為本行第九屆董事會董事長；2024年1月29日，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吳利軍先生本行董事長任職資格。
- 2023年11月20日，因個人事務不能投入充足時間履行職務，劉沖先生辭去本行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社會責任、普惠金融發展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職務。
- 2024年1月27日，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及社會責任、普惠金融發展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韓復齡先生因病逝世。

- 9、2024年2月6日，本行第九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同意提名崔勇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提名齊曄女士、楊兵兵先生為本行執行董事候選人；2024年3月7日，本行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崔勇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選舉齊曄女士、楊兵兵先生為本行執行董事；2024年3月8日，本行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選舉崔勇先生為本行第九屆董事會副董事長。崔勇先生非執行董事、副董事長任職資格和齊曄女士、楊兵兵先生執行董事任職資格尚待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二) 監事變動

2023年11月13日，因退休原因，盧鴻先生辭去本行監事長、股東監事、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職務。

(三) 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 2023年3月13日，原銀保監會核准王志恒先生本行行長任職資格。
- 2024年2月6日，本行第九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同意聘任劉彥女士為本行首席財務官，其任職資格尚待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 2024年3月5日，因工作調整，董鐵峰先生不再擔任本行黨委委員、紀委書記(副行長級)職務。

四、董監事資料變更

- 本行董事長吳利軍先生擔任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
- 本行執行董事、行長王志恒先生擔任本行黨委書記。
-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引泉先生擔任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世平先生擔任惠州市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 本行股東監事吳俊豪先生不再擔任申能(集團)有限公司金融管理部總經理及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本行外部監事王喆先生擔任上海農村商業銀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通聯支付網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本行職工監事盧健先生擔任本行財務會計部總經理，不再擔任監事會辦公室主任。

五、本行薪酬制度

本行根據監管要求和經營管理需要，制定並實施《員工薪點管理辦法》《境內分行負責人薪酬管理辦法》《績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辦法》《績效薪酬追索扣回辦法》等薪酬管理制度。高級管理人員及對風險有直接或重要影響崗位的員工，績效薪酬的40%以上採取延期支付方式，延期支付期限不少於3年。對存在違法違規違紀行為或出現職責範圍內風險超常暴露的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對風險有直接或重要影響崗位的員工，根據受到黨紀處分、組織處理、違規處理的種類或風險暴露程度，追索扣回其相應期限內的績效薪酬。報告期內，本行按照相關辦法對因違法違規違紀行為或出現職責範圍內風險超常暴露等情形的員工，均進行了相應績效薪酬的追索扣回。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六、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決策程序、確定依據及實際支付情況

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根據本行《章程》的相關規定進行核定和發放。具體薪酬分配方案經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批准，其中，董事的薪酬方案報股東大會批准。

本行監事薪酬根據本行《章程》的相關規定進行核定和發放，具體薪酬分配方案經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後提交監事會審議，報股東大會批准。

2023年度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情況詳見本節前述相關內容。

七、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股東單位的任職

姓名	任職股東單位名稱	職務	任期
吳利軍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黨委書記	2023年8月至今
		董事長	2023年11月至今
王志恒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黨委委員	2022年12月至今
		執行董事	2023年2月至今
姚威	華僑城集團有限公司	黨委常委、總會計師	2020年7月至今
朱文輝	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黨委委員	2022年3月至今
		副總裁、財務總監	2022年6月至今
李巍	中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黨委書記	2021年3月至今
		副董事長、總經理	2021年6月至今

八、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一) 董事

吳利軍先生

自2020年3月起任本行副董事長、2024年1月起任本行董事長。現任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兼任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黨校校長、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曾任國內貿易部國家物資儲備調節中心副主任(副局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信息中心負責人，培訓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人事教育部主任、黨委組織部部長，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黨委委員、主席助理，深圳證券交易所理事會理事長、黨委書記(副部長級)，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總經理。獲經濟學博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崔勇先生

現任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總經理，本行副董事長(候任)。曾在交通部工作，歷任中國工商銀行公司業務部交通城建處副處長、處長，公司業務一部副總經理，中國工商銀行青島分行黨委副書記、副行長，廈門分行黨委書記、行長，北京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中國工商銀行公司金融業務部總經理，中國農業銀行黨委委員、副行長，中國建設銀行黨委委員、執行董事、副行長。獲工學學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王志恒先生

自2022年12月起任本行黨委副書記，2023年3月起任本行執行董事、行長，2023年12月起任本行黨委書記。現任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黨委委員、執行董事。曾任中國銀行總行公司業務部公司規劃處副處長，總行人力資源部主管、副總經理，廣東省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青海省分行黨委書記、行長，總行黨委組織部部長、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北京市分行黨委書記、行長，總行黨委委員、副行長。獲經濟學碩士學位，經濟師。

曲亮先生

自2018年9月起任本行黨委委員、2020年3月起任本行副行長、2021年2月起任本行執行董事。現任本行悉尼分行海外高管(SOOA)。曾任中國工商銀行河南省分行公司業務部副總經理；招商銀行鄭州分行辦公室主任、公司銀行二部總經理、公司銀行一部總經理，總行公司銀行部副總經理，呼和浩特分行黨委書記、行長，重慶分行黨委書記、行長；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全面深化改革領導小組辦公室深改專員(集團總部部門正職)，兼租賃業務管理中心主任；兼本行北京分行黨委書記、行長；光銀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代)。獲法學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中國金融學會理事。

齊擘女士

自2020年5月起任本行黨委委員、2020年7月起任本行副行長。現任本行執行董事(候任)、工會委員會主席，兼任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1992年加入本行，歷任總行信貸部職員，海南代表處幹部，海口(直屬)支行行長助理、副行長，總行私人業務部(後更名為零售業務部)副總經理，零售業務部風險總監(總行部門副總經理級)，風險管理部派駐零售風險總監(總行部門副總經理級)、小微金融風險總監(總行部門總經理級)，零售業務部副總經理(總行部門總經理級)、總經理，首席業務總監。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經濟師。

楊兵兵先生

自2020年5月起任本行黨委委員、2020年7月起任本行副行長、2021年10月起任本行風險責任人。現任本行執行董事(候任)、機關黨委書記。2005年加入本行，歷任總行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信息科技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電子銀行部總經理，數字金融部總經理，首席業務總監。曾任中國銀行總行風險管理部統一授信管理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其間，任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風險管理部授信管理處副主管(主持工作))，風險管理部高級風險經理(風險管理規劃)。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姚威先生

自2021年2月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現任華僑城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常委、總會計師，兼任康佳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大亞灣核電運營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資產處固定資產組副主任、主任、會計處內部控制組主任，中國廣東核電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員工、預算管理主任、稅務管理經理、高級經理、綜合財務處處長，中廣核風電有限公司總會計師，中國廣核美亞電力控股有限公司(後更名為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總會計師，中國廣核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財務與資產管理部總經理。曾兼任中廣核太陽能開發有限公司總會計師、中廣核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深圳市能之匯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華僑城(雲南)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獲經濟學學士學位，註冊會計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朱文輝先生

自2023年8月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現任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財務總監。曾任中國中信集團公司財務部項目經理；中信澳大利亞有限公司、中信資源澳大利亞有限公司項目經理；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高級項目經理、高級主管、資深主管、處長，庫務部處長、總經理助理，財務部副總經理。曾兼任中信興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出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工程設計建設有限公司董事。獲經濟學碩士、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澳洲註冊會計師。

李巍先生

自2021年8月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現任中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副董事長、總經理，中再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曾任華泰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光大永明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業務總監；光大永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中國大地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北京分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戰略客戶部總經理；中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獲工商管理學博士學位。

邵瑞慶先生

自2019年8月起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上海立信會計金融學院會計學教授(國家二級)、博士生導師，兼任中國交通會計學會副會長、上海市會計學會副會長兼學術委員會主任、上海市審計學會常務理事、交通運輸部財會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華東建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上海海事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會計系主任、經濟管理學院院長，上海立信會計學院教授、副院長，上海市第十三屆人大代表。曾兼任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招商銀行外部監事。獲經濟學學士學位、管理學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國際會計師公會榮譽資深會員。

洪永淼先生

自2019年9月起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中國科學院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院長、特聘教授，中國科學院數學與系統科學研究院特聘研究員，發展中國家科學院院士，世界計量經濟學會會士，教育部高等學校經濟學類專業教學指導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計量經濟學報》聯合主編，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中國留美經濟學會會長、中國工商銀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廈門銀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獲理學學士學位、經濟學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

李引泉先生

自2020年6月起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招商局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兼任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萬城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滬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中國農業銀行國際業務部總經理助理、紐約分行籌備組負責人、人事教育部副主任、香港分行副總經理，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財務總監(總會計師)、副總裁，招商局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CEO)、董事長。曾兼任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後更名為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招商銀行非執行董事，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執行董事，LIZHI INC.獨立非執行董事，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獲經濟學碩士學位、金融發展學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劉世平先生

自2022年1月起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吉貝克信息技術(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兼任中國科學院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金融科技研究中心主任，同濟大學兼職教授，國家重點研發計劃「物聯網與智慧城市關鍵技術及示範」重點專項首席科學家，XBRL中國執行委員會副主席，國家下一代互聯網產業技術創新戰略聯盟副理事長，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信息技術委員會委員，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委員，廣東省金融創新研究會副會長，廣東省金創區塊鏈研究院理事、名譽院長，廣西壯族自治區決策委員會特邀諮詢委員，成都市人民政府科技顧問團顧問，大連金普新區管委會顧問，愛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福建華通銀行外部監事，惠州市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曾任美國衣阿華州立大學經濟研究所研究員，普爾維丁金融公司高級業務分析員，美國IBM全球服務部門商業智能首席顧問、數據挖掘在金融行業應用全球團隊負責人，人民網獨立非執行董事，福州大學講席教授，興業銀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浙江泰隆商業銀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獲經濟學碩士及博士學位、統計學碩士學位。

黃志凌先生

自2023年11月起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經濟學博士，研究員，風險管理專業人士和經濟學家。1991年起在原國家計劃委員會經濟研究中心(現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宏觀經濟研究院)從事宏觀經濟分析與貨幣政策研究、市場經濟體研究；1995年至1998年在中國建設銀行從事政策研究工作，曾任政策研究室副主任，投資研究所副所長，總行辦公室副主任；1999年至2006年在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工作，曾任總裁辦公室主任，資產處置審核委員會主任；2006年4月起任中國建設銀行風險管理部總經理，2011年2月起任首席風險官，2013年9月至2020年5月任首席經濟學家(期間兼任董事會秘書)，主要研究方向為宏觀經濟政策與銀行發展戰略。2023年9月起受聘擔任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學術顧問委員會委員。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二) 監事

吳俊豪先生

自2009年11月起任本行監事。現任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曾任上海申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副主管，申能(集團)有限公司資產管理部副主管、主管、高級主管，金融管理部副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曾兼任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獲企業管理專業碩士學位。

李銀中先生

自2021年12月起任本行監事。曾任中國光大國際信託投資公司深圳辦事處財務部經理；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審計室幹事、審計部金融審計處副處長；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助理總經理，投資管理部副總經理(正處級、副局級)，審計部主任，董事；深圳光大置業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長；光大永年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澳門代表處首席代表。曾兼任中國光大(澳門)有限公司總經理。獲經濟學學士學位，高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

王喆先生

自2016年11月起任本行外部監事。現任上海市互聯網金融行業協會秘書長，兼任上海金融業聯合會副會長、保集健康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上海農村商業銀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通聯支付網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中國人民銀行貨幣司職員、辦公廳副處長，中國金幣深圳中心經理，中信銀行深圳分行副行長，中國金幣深圳中心總經理，中國金幣總公司副總經理，上海黃金交易所總經理、理事長、黨委書記，中國外匯交易中心黨委書記。獲碩士學位。

喬志敏先生

自2019年9月起任本行外部監事。兼任武漢農村商業銀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中國銀行總行財務會計局副處長、盧森堡分行副行長、總行綜合計劃部副總經理，中國人民銀行會計司副司長、監管一司副司長、工商銀行監管組組長(正局級)，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財會部主任，中國民生銀行第四屆監事會副主席、第五屆監事會主席，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碩士研究生，高級會計師。

陳青女士

自2022年9月起任本行外部監事。曾任審計署財政司副處長；中國銀行監事會副處長、處長、正處級專職監事；中國農業銀行監事會正處級專職監事；交通銀行副局級專職監事、監事會辦公室主任、審計監督局局長，期間兼任交通銀行紀委委員及機關紀委委員、工會女職工委員會主任、職工監事。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獲2018年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高級審計師。

尚文程先生

自2019年7月起任本行職工監事。現任本行審計部總經理，兼任中國內部審計協會理事。2000年加入本行，歷任本行計劃財務部財務管理處副處長，計劃財務部派駐信用卡中心財務主管(高級經理級)、派駐信息科技部財務主管(高級經理級)、財務管理處高級經理、管理會計處高級經理，東部審計中心副主任(總行部門總經理助理級、副總經理級)、審計部副總經理。獲金融學博士學位，高級經濟師，高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

楊文化先生

自2022年9月起任本行職工監事。現任本行法律合規部總經理，兼任問責委員會辦公室主任，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歐洲)非執行董事。2006年加入本行，歷任本行信貸審批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資產保全部總經理，特殊資產經營管理部總經理。曾任中信實業銀行北京知春路支行副行長、總行常務副行長秘書、公司銀行業務總部綜合管理部副總經理、風險政策部副總經理。獲經濟學碩士學位，經濟師。

盧健先生

自2022年9月起任本行職工監事。現任本行財務會計部總經理。2000年加入本行，歷任本行計劃財務部財務管理處副處長、高級經理，南京分行常州支行副行長(一級分行部門總經理級)，計劃財務部派駐總行電子銀行部財務主管(高級經理級)、財務管理處高級經理、總經理助理，財務會計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監事會辦公室主任。獲經濟學學士學位，高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

(三) 高級管理人員

王志恒先生

見前述董事部分。

曲亮先生

見前述董事部分。

齊擘女士

見前述董事部分。

楊兵兵先生

見前述董事部分。

劉彥女士

現任本行首席財務官(候任)、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兼金融市場部總經理。1999年加入本行，歷任總行營業部計劃財務部業務主管、業務副經理，計劃財務部業務副經理、費用報銷管理處副處長、管理會計處高級經理，東部審計中心副主任(總行部門總經理助理級)，上海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總行資產負債管理部副總經理。獲管理學碩士學位，註冊會計師。

張旭陽先生

自2022年8月起任本行董事會秘書、2022年5月起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現任本行首席業務總監。曾任本行市場開發部、辦公室職員，辦公室綜合文祕處副處長、文祕二處處長，資金部高級副經理、代客業務處處長，投行業務部外匯及結構性產品組處長、總經理助理，私人業務部總經理助理兼財富管理中心主任，零售業務部副總經理兼財富管理中心主任、總經理兼財富管理中心主任，資產管理部總經理，光大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籌備組組長，光大理財有限責任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百度公司副總裁、度小滿公司副總裁。曾兼任網聯清算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獲經濟學碩士、理學碩士學位。青島市第十七屆人大代表及人大財政經濟委員會委員。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九、董事和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之權益

本行無任何董事或監事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有任何權益。

十、董事會成員之間的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除本報告披露外，本行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十一、董事和監事的合約權益及服務合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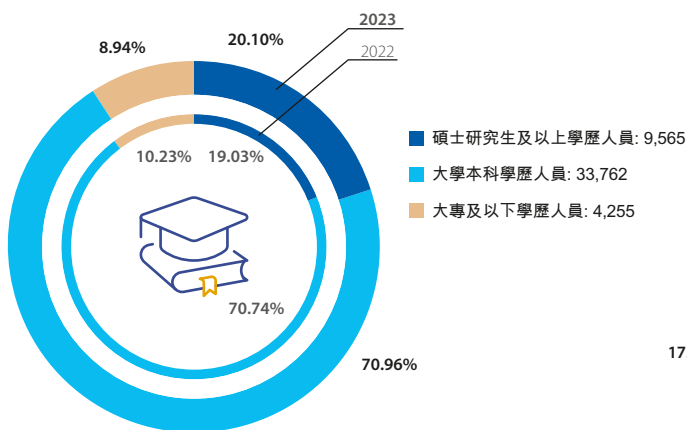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和監事或其關連的實體在本行或其子公司所訂立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無任何重大權益。本行董事和監事沒有與本行簽訂任何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十二、員工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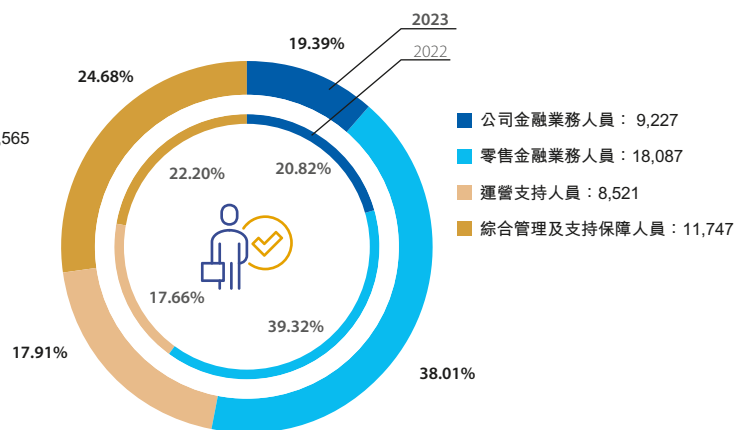
(一) 基本情況

報告期末，本行從業人員47,582人，其中，子公司人員926人；離退休人員2,222人。從業人員中，按學歷劃分，大專及以下學歷4,255人，佔比8.94%；大學本科學歷33,762人，佔比70.96%；碩士研究生及以上學歷9,565人，佔比20.10%。按專業劃分，公司金融業務人員9,227人，佔比19.39%；零售金融業務人員(含信用卡和數字金融業務)18,087人，佔比38.01%；運營支持人員(含櫃員)8,521人，佔比17.91%；綜合管理及支持保障人員11,747人，佔比24.68%。

本行員工學歷結構圖



本行員工專業結構圖



(二) 員工多元化

本行重視員工多元化，對於不同性別、黨派、民族等的員工一視同仁，充分保障員工在招聘、崗位調整、培訓和晉升等方面享有平等權利，努力打造專業、包容、多元化的工作環境。報告期末，本行男性員工與女性員工的比例為1:1.3。

(三) 員工薪酬制度

本行薪酬政策緊密圍繞全行發展戰略與經營目標，堅持激勵與約束相結合，按照「績效導向、內部公平、市場可比」的原則建立薪酬體系，薪酬分配持續向基層機構和基層員工傾斜。通過建立薪酬分配激勵約束機制，平衡好當期與長遠、收益與風險的關係，確保薪酬激勵與風險調整後的業績相匹配。本行薪酬管理政策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和本行公司治理程序制定及調整。

本行總體薪酬水平根據全行效益等情況核定，年度薪酬總量由董事會審定。本行嚴格按照監管規定和公司治理要求制定年度薪酬方案，在年度薪酬方案內管理分配所轄各級機構薪酬總額及員工薪酬。

本行員工薪酬政策適用於所有與本行建立勞動合同關係的員工，不存在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況。員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績效薪酬和福利性收入構成。其中，基本薪酬根據員工崗位價值、服務年限和履職能力等因素確定，績效薪酬與員工所在機構和個人經營業績考核結果掛鉤。本行審計、合規和風險管理部門員工的薪酬依據其價值貢獻、履職能力和工作表現等因素確定，與其監管業務無直接關聯，與其他業務領域保持獨立。

報告期內，對本行風險有直接或重要影響崗位的員工共14,974人，薪酬合計88.38億元。

(四) 培訓計劃

本行堅持戰略導向和履職能力提升，不斷完善培訓體系，豐富培訓內容，加強各級領導幹部政治素質培養；統籌推進全行專業人才庫建設與培養，持續推進國際化、零售金融人才庫建設，建立風險合規、黨建巡察與科技創新人才庫；制定公司金融、零售金融、風險合規、金融科技、財務管理、運營管理、綜合管理等板塊年度培訓計劃，系統化、規範化、專業化開展各業務板塊專業培訓；完善人才自主培養體系，加強總、分行內訓師隊伍和課程體系建設；堅持科技賦能，加強陽光學院數字化學習平台建設。報告期內，陽光學院累計開展線上培訓96期，新上線課程2,763門，線上課程總量達1.7萬餘門，日均在線學習人數2,756人，舉辦培訓班8,998個，開展2,533場在線考試，員工學習總時長達136.12萬小時。

(五) 報告期末主要子公司的員工情況

- 1、光大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員工180人，其中管理類7人、業務類92人、支持保障類81人，本科及以上學歷員工佔比95.72%。
- 2、光大理財有限責任公司正式員工313人，其中管理類9人、業務類281人、支持保障類23人，本科及以上學歷員工佔比100%。
- 3、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員工133人，其中管理類5人、業務類97人、支持保障類31人，本科及以上學歷員工佔比100%。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4、光銀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正式員工99人，其中管理類5人、業務類58人、支持保障類36人，本科及以上學歷員工佔比100%。
- 5、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歐洲)正式員工17人，其中管理類4人、業務類10人、支持保障類3人，本科及以上學歷員工佔比100%。
- 6、韶山光大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員工33人，其中管理類3人、業務類18人，支持保障類12人，本科及以上學歷員工佔比69.70%。
- 7、江蘇淮安光大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員工42人，其中管理類4人，業務類20人，支持保障類18人，本科及以上學歷員工佔比80.95%。
- 8、江西瑞金光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員工29人，其中管理類3人、業務類15人、支持保障類11人，本科及以上學歷員工佔比84.61%。

十三、機構情況

(一) 部門設置情況

報告期內，投資銀行部下設戰略客戶部(二級部)職能整合至原公司金融部，原公司金融部更名為公司金融部／戰略客戶部；原天津後台基地管理中心更名為研修中心(黨校)，其他部門設置無變化。截至報告期末，總行一級部門設置為：辦公室(黨委辦公室)、董事會辦公室、監事會辦公室、戰略管理與投資者關係部、財務會計部、資產負債管理部、公司金融部／戰略客戶部、機構客戶部、投資銀行部、交易銀行部、國際業務部、普惠金融事業部／鄉村振興金融部、零售與財富管理部、私人銀行部、零售信貸部、信用卡中心、金融市場部、金融同業部、資產託管部、數字金融／雲生活事業部、金融科技部、數據資產管理部、科技研發中心、智能運營中心、風險管理部、信用審批部、風險監控部、特殊資產經營管理部／資產管理部、法律合規部／問責委員會辦公室、審計部、直屬審計中心、東部審計中心、南部審計中心、中部審計中心、西部審計中心、運營管理部、渠道管理部／消費者權益保護部、人力資源部(黨委組織部)、黨務工作部(黨委宣傳部)、紀委辦公室／機關紀委、巡察辦公室、工會委員會辦公室、機關黨委、研修中心(黨校)、黨建工作研究辦公室。

(二) 分支機構設置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淨增營業網點5家，淨減少社區銀行22家。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在境內設立分支機構1,312家，其中一級分行39家、二級分行115家、營業網點1,158家(含異地支行、縣域支行、同城支行及分行營業部)；另有社區銀行438家。機構網點輻射全國150個經濟中心城市，覆蓋全部省級行政區域。本行在境外設立分支機構6家，分別為香港分行、首爾分行、盧森堡分行、悉尼分行、澳門分行和東京代表處。

本行員工、機構具體情況見下表：

機構名稱	機構數量	員工人數	資產規模(百萬元)
總行	1	8,346	4,176,956
北京分行	71	2,921	751,432
上海分行	57	1,838	427,047
天津分行	34	886	101,221
重慶分行	27	940	113,331
石家莊分行	55	1,342	116,249
太原分行	40	1,110	126,400
呼和浩特分行	20	552	40,882
大連分行	23	660	33,066
瀋陽分行	39	1,140	53,055
長春分行	36	914	45,345
黑龍江分行	38	959	57,208
南京分行	68	1,771	322,518
蘇州分行	20	843	141,535
無錫分行	10	402	105,340
杭州分行	44	1,363	232,985
寧波分行	19	713	63,962
合肥分行	55	1,458	187,910
福州分行	41	1,278	100,496
廈門分行	17	517	46,351
南昌分行	32	841	88,081
濟南分行	37	936	75,934
青島分行	35	961	78,469
煙台分行	15	504	62,174
鄭州分行	52	1,393	133,319
武漢分行	40	1,049	128,385
長沙分行	62	1,510	132,830
廣州分行	91	2,449	321,663
深圳分行	49	1,184	295,435
南寧分行	30	855	66,702
海口分行	23	733	44,151
成都分行	31	863	91,104
昆明分行	22	706	56,929
西安分行	39	1,118	89,465
烏魯木齊分行	7	210	20,886
貴陽分行	13	368	37,395
蘭州分行	11	316	24,900
銀川分行	5	140	8,037
西寧分行	2	81	9,377
拉薩分行	2	81	5,278
香港分行	1	230	178,998
首爾分行	1	41	36,312
盧森堡分行	1	44	29,187
悉尼分行	1	64	32,069
澳門分行	1	21	4,538
東京代表處	1	5	-
子公司		926	
區域匯總調整			(2,675,976)
合計	1,319	47,582	6,618,931

註： 1、 總行員工人數中，包括信用卡中心2,958人、遠程銀行中心1,804人。

2、 該表機構數量及資產規模不包括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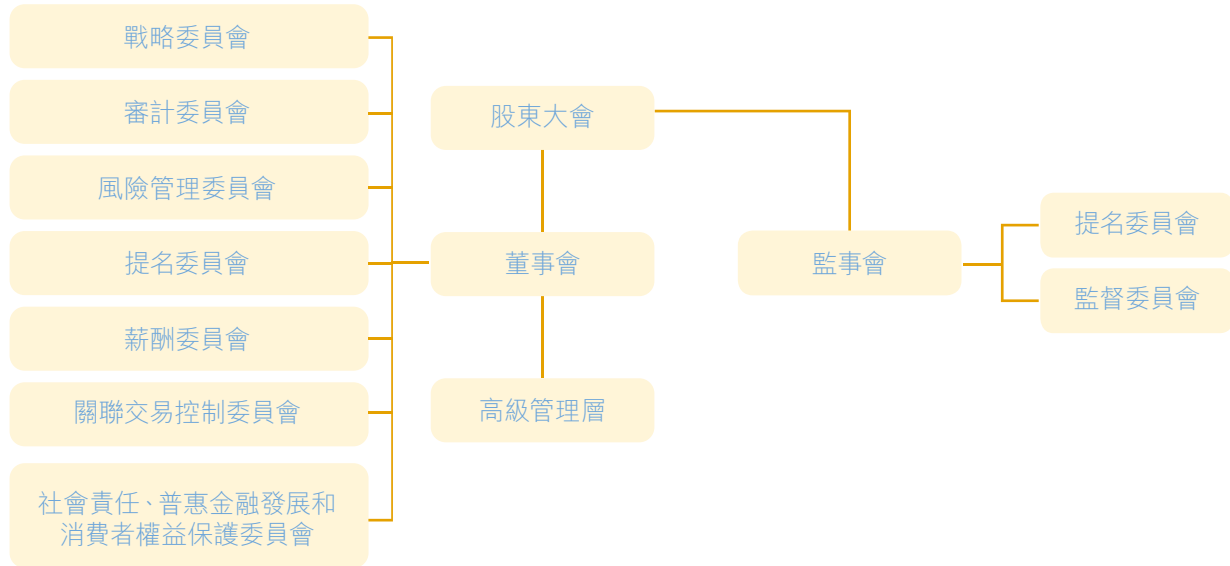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架構圖



二、公司治理概述

本行按照資本市場的最佳規範持續推進公司治理建設，已形成符合現代企業制度要求的、健全完備的公司治理框架和制度體系，公司治理水平穩步提升。報告期內，本行嚴格遵守《公司法》《證券法》《商業銀行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商業銀行監事會工作指引》以及香港上市規則等要求，公司治理的實際狀況與法律、行政法規和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治理的規定不存在重大差異。

本行董事會負責履行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第A.2.1條所載的職能，包括審閱本行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職業發展、本行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的情況、本行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守則條文的情況以及本節的披露。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認真貫徹落實中央金融工作會議及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積極服務實體經濟，履行央企責任擔當；進一步明確戰略發展思路，推動內涵式發展轉型，堅持高質量發展；推動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深度融合，不斷健全各司其職、各負其責、協調運作、相互制衡的治理體系，修訂後的《章程》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加快推進本行數字化轉型，持續健全科技治理體系，批准數字化轉型規劃和科技戰略規劃，推進業務與科技深度融合，做好數字金融大文章；調整優化總行相關一級部門職能及組織架構，提升服務客戶能力；堅持穩健審慎的風險管理理念，完善風險管理制度體系，進一步提升風險及內控合規管理水平；持續優化關聯交易管理機制，嚴格審查重大關聯交易；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捐贈支持定點幫扶；踐行ESG職責，結合監管最新規定，調整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並修訂工作規則；積極服務小微、服務民生，健全完善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機制；落實最新監管要求，修訂《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制度》，並制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專門會議工作規則》，保障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用充分發揮；完成原中國華融主要股東資格核准，有序做好股東股權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不斷強化監督責任擔當，積極推進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有機融合；認真落實監管要求，與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分工協作，依法履行各項監督職能，審慎客觀提出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監督評價意見，積極開展對自身履職評價工作，促進各方有效履職；圍繞本行重要財務決策制定和執行情況，認真審閱財務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有針對性地開展財務監督；通過審議議案、聽取報告、調查研究、部門訪談等方式，加強對風險管理、內部控制、戰略管理和薪酬管理等方面的監督檢查，指導內部審計工作，有效維護本行及股東權益，促進本行依法合規、穩健經營；聚焦重點監督領域，深入調查研究，圍繞服務實體經濟、合規運作與風險化解等，科學、高效開展專題調研；認真貫徹落實「制度執行年」要求，修訂《監事會對董事履職監督評價辦法》，進一步規範監事會運作；強化督辦落實，以《監事建議反饋單》《調研建議反饋單》形式督辦意見建議，提升監督質效；打造監督亮點，走訪北海市光大銀行社保卡聯合服務點，參與金融知識教育保護宣傳專題活動；持續加強自身建設，不斷提升監督工作質效，為本行持續健康發展提供監督保障。

報告期內，本行通過制度安排和程序保障，切實保護中小股東的知情權、參與權和決策權。股東大會均採取現場加網絡投票方式召開，在審議涉及中小投資者利益的重大事項時，就中小投資者的表決單獨計票並予以披露。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培育中國特色金融文化，堅持誠實守信，不逾越底線；以義取利，不唯利是圖；穩健審慎，不急功近利；守正創新，不脫實向虛；依法合規，不胡作非為。加強統一品牌規劃，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響力，打造客戶認同與信賴的光大銀行品牌。

本行董事會已對報告期內的工作實施進行回顧，並徵求高級管理層意見，認為董事會已有效履行職責，維護股東及本行利益。

三、獨立性及同業競爭情況

本行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按照監管要求，採取一系列措施，確保本行在資產、人員、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保持獨立，具有完全自主經營能力。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未佔用、支配本行資產；本行高級管理人員未擔任控股股東單位的任何行政職務；本行具有獨立健全的財務、會計管理制度，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未干預本行財務、會計活動；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內部機構與本行及其內部機構沒有上下級關係；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未干涉本行具體運作，未影響本行經營管理的獨立性。

本行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其他單位未從事與本行相同或相近業務，不存在同業競爭情況。

四、股東大會

（一）股東大會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召開1次年度股東大會、1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召開均符合本行《章程》規定的程序。

2023年6月21日，本行在北京召開2022年度股東大會，出席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共85名，代表有表決權股份42,955,356,333股，佔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72.7003%。本次會議審議通過年度董事會及監事會報告、固定資產投資預算、財務決算報告、股東回報規劃、利潤分配方案、重大關聯交易、聘請會計師事務所、董監事薪酬、選舉董事、捐贈支持定點幫扶等13項議案，聽取5項報告。

公司治理

2023年12月27日，本行召開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出席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共41名，代表有表決權股份38,752,885,980股，佔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65.5878%。本次會議審議通過變更註冊資本、重大關聯交易、修訂《對外股權投資管理辦法》等3項議案，聽取1項報告。

上述會議相關公告登載於上交所網站、港交所披露易網站和本行網站。

(二)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認真、全面執行股東大會表決通過的各項決議。

董事會認真落實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時向股東派發股息，切實保障股東利益。利潤分配方案已於2023年7月實施完畢。

根據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關於選舉董事的議案，本行及時向金融監管總局申報新任董事的任職資格，所有申報的董事任職資格均已獲核准。

根據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捐贈支持定點幫扶的議案，本行已完成定點幫扶捐贈工作。

有關股東大會職責的更多內容詳見本行《章程》。

五、董事和董事會

(一) 董事會組成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2名(王志恒、曲亮)，非執行董事4名(吳利軍、姚威、朱文輝、李巍)，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邵瑞慶、洪永淼、李引泉、劉世平、黃志凌)。

本行十分注重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在審核董事候選人任職資格和條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時，綜合考量董事候選人的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定期評估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11名董事中，研究生及以上學歷10名，其中博士6名；非執行董事均在各自單位擔任重要職務，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經濟、金融、財會、風險管理、金融科技等方面的資深專家，具有多元化的行業工作經驗，在不同領域為本行提供專業意見。董事會瞭解性別多元化的特殊重要性，因此將努力提高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本行董事會和股東大會已選舉齊曄女士為執行董事，其任職資格尚待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董事簡歷詳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二)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是本行的決策機構，負責召集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決議，決定戰略規劃、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定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風險資本分配方案、利潤分配方案，聘任高級管理人員等。

本行已制定《章程》等相關制度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和意見，包括有關董事的選任程序及選任標準、有重大利害關係的董事就董事會相關議案的迴避表決機制、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聘請外部審計機構、諮詢機構、獨立財務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的職權等。董事會認為上述機制能夠有效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觀點和意見。

有關董事會職責的更多內容詳見本行《章程》。

(三) 董事會會議情況及決議內容

報告期內，董事會召開會議9次，其中現場會議6次，書面傳簽會議3次。董事會共審議議案80項，聽取報告49項，有效履行科學決策職責。

本行董事會高度重視戰略優化，定期評估戰略執行情況；與時俱進修訂和完善相關制度，不斷夯實公司治理運行的制度基礎；強化全面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增強風險抵禦能力；規範股東股權管理機制，進一步提升管理水平；優化信息披露體系，豐富完善披露內容，有效保護投資者合法權益；切實加強自身建設，不斷提升履職能力。

本行董事會決議公告登載於上交所網站、港交所披露易網站和本行網站。

(四) 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董事	股東大會	董事會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親自出席次數/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風險管理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社會責任、普惠金融發展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現任董事									
吳利軍	1/2	7/9	4/4	-	-	1/1	-	-	-
王志恒	2/2	8/8	3/3	-	4/4	-	-	-	5/5
曲亮	2/2	9/9	-	-	-	-	-	-	5/5
姚威	0/2	9/9	-	4/6	-	-	-	-	5/5
朱文輝	1/1	4/4	2/2	3/3	-	-	-	-	-
李巍	0/2	9/9	-	-	4/5	-	1/1	4/4	-
邵瑞慶	2/2	9/9	-	6/6	5/5	-	2/2	6/6	-
洪永淼	1/2	9/9	4/4	-	-	3/3	2/2	6/6	-
李引泉	1/2	8/9	-	6/6	-	3/3	2/2	6/6	-
劉世平	2/2	9/9	4/4	6/6	-	3/3	-	6/6	-
黃志凌	0/1	3/3	-	1/1	1/1	-	-	2/2	1/1
離任董事									
王江	0/1	2/6	2/2	-	-	2/2	-	-	-
姚仲友	-	3/3	-	-	2/2	-	-	-	-
劉冲	1/1	7/7	-	-	4/4	-	-	-	4/4
王立國	0/1	6/6	-	5/5	4/4	-	1/1	4/4	-
韓復齡	2/2	9/9	-	-	-	3/3	2/2	6/6	5/5

- 註： 1、 2023年新任董事自原銀保監會、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其任職資格後開始履職。
 2、 董事變動情況詳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3、 「親自出席次數」包括現場出席和書面傳簽方式參加會議。
 4、 未能親自出席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的董事，委託其他董事出席並代為行使表決權。

公司治理

(五)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

根據本行《章程》規定，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董事任期從金融監管總局核准之日起計算，任期屆滿連選可以連任，連選連任的任期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計算。

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屆任期與本行其他董事任期相同。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任職年限應符合有關法律和監管機構的規定。

本行《章程》規定了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對每位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審議通過董事候選人的提案後提交股東大會選舉。

(六) 董事會關於財務報告的聲明

本行高級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充分的解釋及足夠的資料，使董事會可以就提交其批准的財務及其他資料做出有根據的判斷。本行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編製能真實反映本行經營成果的2023年度財務報告書。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可能嚴重影響本行持續經營能力的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

六、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戰略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社會責任、普惠金融發展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報告期內共召開專門委員會會議31次，其中戰略委員會4次，審計委員會6次，風險管理委員會5次，提名委員會3次，薪酬委員會2次，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6次，社會責任、普惠金融發展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5次，共審議議案73項，聽取報告56項。各專門委員會根據職責分工，對重大經營管理事項認真討論研究，為董事會的科學決策提供專業化支持。

(一) 戰略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制定經營目標、中長期發展戰略，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議資本管理目標與補充規劃、監督檢查實施情況；制定經營計劃、經營管理體制改革方案、重大對外投資方案及資本運作方案，並監督、檢查其執行情況，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報告期內，委員會共召開會議4次，其中現場會議2次，書面傳簽會議2次，審議議案6項，聽取報告4項。審議通過2023年經營計劃和財務預算方案、2023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方案、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22-2024年股東回報規劃、修訂《對外股權投資管理辦法》及委員會工作規則等議案，聽取2023年碳達峰碳中和與綠色金融工作開展情況、2022年戰略執行情況報告。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吳利軍(主任委員)，執行董事王志恒，非執行董事朱文輝，獨立非執行董事洪永淼、劉世平。

(二)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監督及評估本行內部控制；檢查本行的風險、合規狀況、會計政策、財務報告程序和財務狀況；審核本行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負責年度審計工作；監督及指導內部審計工作，審核內部審計章程等重要制度和報告，審查中長期審計規劃和年度審計計劃；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機構，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負責內外部審計的協調；審查監督本行員工舉報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或其他不正當行為的機制；提議聘任或者解聘財務負責人；審核因會計準則變更以外的原因作出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者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等。

報告期內，委員會共召開會議6次，其中現場會議3次，書面傳簽會議3次，審議議案12項，聽取報告13項。審議通過A股和H股年度財務審計報告、半年度審閱報告、季度執行商定程序等定期報告以及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和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內部審計計劃、選聘會計師事務所及修訂委員會工作規則等議案，聽取內部審計工作總結、2022年度《管理建議書》及整改情況和理財業務專項審計，關注並討論年度、半年度和季度的經營情況。

委員會認真履行對審計師的監督職責，督促審計師做好審計工作。2023年3月，委員會召開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聘請2023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委員會認為安永華明和安永已按照審計服務合同約定完成本行2022年度審計工作，具備應有的專業勝任能力、投資者保護能力、獨立性及良好的誠信狀況，同意續聘其為本行2023年度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並同意將該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2023年12月，委員會審閱審計師的審計工作方案，重點關注服務團隊、時間表、審計重點關注領域、審計師獨立性，以及項目質量控制與保密性等問題，指出審計中需要關注的重點問題。2024年3月，委員會召開會議，審議安永華明和安永出具的本行2023年度財務審計報告，認為財務審計報告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經營情況，並形成決議提交董事會審議。同時，委員會審議了審計師關於審計工作的總結報告，認為審計師對重點審計項目執行了恰當的審計程序，圓滿完成了年度審計工作，並同意提交董事會審閱。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委員會由6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並擔任主任委員，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邵瑞慶(主任委員)，非執行董事姚威、朱文輝，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引泉、劉世平、黃志凌。

(三)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擬定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和可接受的總體風險水平；監督本行高級管理層在信用、市場、操作、流動性、合規和聲譽風險等方面的控制情況；評估本行風險政策、管理狀況及風險承受能力；定期向董事會提交風險管理報告；擬定本行資本充足率管理目標，定期監測資本充足率指標；審批巴塞爾新資本協議實施的相關事項；督促管理層履行反洗錢職責、提升數據治理有效性、履行數據安全管理職責等。

報告期內，委員會共召開會議5次，其中現場會議3次，書面傳簽會議2次，審議議案24項，聽取報告11項。審議通過風險管理報告、資本充足率相關報告、負債質量管理及併表管理報告、業務連續性專項審計報告、內部資本充足評估報告、風險偏好指標、制定並修訂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呆賬核銷及修訂委員會工作規則等議案，持續關注信貸投資政策、內控合規及案防管理、專項審計和反洗錢管理等相關工作。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凌(主任委員)、執行董事王志恒、非執行董事李巍、獨立非執行董事邵瑞慶。

(四)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遴選合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程序和標準，對擬任人選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就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級管理人員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定期評估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為配合本行戰略而擬對董事會做出的調整提出建議等。

報告期內，委員會共召開會議3次，均為書面傳簽會議，審議議案4項，聽取報告1項。審議通過提名董事候選人、修訂委員會工作規則等議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公司治理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並擔任主任委員，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世平(主任委員)，非執行董事吳利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永淼、李引泉。

(五)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擬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監督實施；審查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情況，向董事會提出考核、評價建議；審查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監督實施等。

報告期內，委員會共召開會議2次，其中現場會議1次，書面傳簽會議1次，審議議案6項，聽取報告3項。審議通過2022年度董事會對董事整體履職評價報告、2022年度董事薪酬、2022年度績效薪酬追索扣回情況及修訂委員會工作規則等議案，聽取高級管理人員述職，研究並提出2022年度高級管理人員考核評價結論及薪酬建議。委員會認為高管薪酬的確定符合《高管薪酬管理辦法》的有關規定，董事薪酬的確定符合本行《章程》的相關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的確定符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職情況和薪酬標準。董事在涉及本人薪酬確定的分項表決中迴避。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並擔任主任委員，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洪永淼(主任委員)，非執行董事李巍，獨立非執行董事邵瑞慶、李引泉。

(六)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就一般關聯交易予以備案；對重大關聯交易進行審查，並報董事會審議；就全年發生的關聯交易總體狀況、風險程度、結構分佈向董事會報告；擬定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報董事會批准後執行；負責確認關聯方，並及時向相關工作人員公佈其所確認的關聯方；聽取本行對未按照規定報告關聯方、違規開展關聯交易等情形的問責情況報告。

報告期內，委員會共召開會議6次，其中現場會議3次，書面傳簽會議3次，審議議案16項，聽取報告1項。審議通過2022年度關聯交易報告、12筆重大關聯交易、與光大集團系關聯方的2筆持續關聯交易及修訂委員會工作規則等議案，聽取關聯交易管理專項審計報告，受理75筆一般關聯交易備案。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包括李引泉(主任委員)，邵瑞慶、洪永淼、劉世平、黃志凌。

(七) 社會責任、普惠金融發展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社會責任、普惠金融發展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推動ESG體系建設，審議ESG有關戰略、規劃、政策和制度；研究、制定、評估提升ESG績效的相關措施，落實監管機構提出的ESG相關要求；審議社會責任報告、定期聽取ESG情況報告，提高ESG信息披露水平；監督評估本行綠色金融發展戰略執行情況；制定本行普惠金融業務的發展戰略規劃；審議本行普惠金融基本政策制度、考核評價辦法、年度經營計劃；對高級管理層關於普惠金融工作開展情況進行指導和監督；定期審議高級管理層關於消費者權益保護的工作報告並提交董事會，根據董事會授權，討論決定相關事項，研究消費者權益保護重大問題和重要政策；指導、督促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制度體系的建立和完善；研究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相關審計報告、監管通報、內部考核結果等，督促高級管理層及時落實整改；監督本行高級管理層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全面性、及時性、有效性等。

報告期內，委員會共召開會議5次，其中現場會議2次，書面傳簽會議3次，審議議案5項，聽取報告23項。審議通過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總結和計劃、專項審計發現問題整改落實情況、分行小微企業金融服務考核辦法及修訂委員會工作規則等議案，聽取並討論普惠金融工作總結和工作計劃、消費者投訴情況分析、人民銀行和金融監管總局關於消費者保護工作檢查情況及整改落實情況等事項。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志恒(主任委員)、曲亮，非執行董事姚威，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凌。

七、董事長與行長

本行董事長、行長的角色及工作由不同人士擔任，各自職責界定清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本行董事長負責召集、主持董事會，保證全體董事知悉所有審議和報告事項，管理董事會的運作，確保董事會能適時並有建設性地討論所有重大及有關事項。本行行長主持經營管理工作，組織落實董事會決議，執行本行戰略及經營計劃。

2023年1-11月，王江先生為本行董事長；2023年11月17日，因工作調整，王江先生辭去本行董事長職務；自2024年1月29日起，吳利軍先生擔任本行董事長。自2023年3月13日起，王志恒先生擔任本行行長。

八、獨立非執行董事

(一)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行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涉及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中所述會令獨立性受質疑的因素。本行已收到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行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規定。

(二) 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大會

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大會情況詳見本節前述相關內容。

(三) 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董事會

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詳見本節前述相關內容。

(四)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有關事項提出異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未對董事會議案及其他事項提出異議。

(五)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佔比超過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利潤分配方案、提名董事、董事薪酬、重大關聯交易、內控審計等涉及中小股東利益的事項發表獨立意見；在各專門委員會中，發揮專業優勢，對各項議題提出建設性、專業性的意見和建議；董事會閉會期間，通過閱讀本行發送的內部文件、《董事會信息通報》等資料以及參加審慎監管會談、董事溝通會及赴分支機構調研等，及時瞭解監管意見及本行戰略執行、業務創新、內控審計、風險防控等方面情況；積極與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審計師進行溝通，獲取履職所需的信息；通過電郵、電話等形式與本行保持密切聯繫。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建議得到高級管理層的重視和採納，對本行進一步加強風險控制、促進業務發展發揮積極作用。

公司治理

根據香港聯交所相關規定，本行召開董事長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座談會，與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從戰略定位、發展方式、公司治理、數字化轉型、風險管理等方面提出意見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建議得到高級管理層的重視和採納，對本行進一步明確戰略方向、促進業務發展、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發揮積極作用。

九、監事和監事會

(一) 監事會組成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監事會由8名成員組成，其中股東監事2名(吳俊豪、李銀中)，外部監事3名(王喆、喬志敏、陳青)，職工監事3名(尚文程、楊文化、盧健)。監事會成員具備豐富的金融、財務和企業管理方面經驗，具有足夠專業性和獨立性，能夠確保監事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監事簡歷詳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有關監事會職責的更多內容詳見本行《章程》。

(二) 監事會履職方式

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的方式主要包括：召開會議，出席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列席高級管理層的各项會議，審閱本行各類經營管理報告，聽取各條線、各分行工作匯報，與各分行、各部門負責人進行訪談，赴分支機構調研等。通過上述方式，監事會對本行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情況以及本行財務管理、風險管理、內控管理、戰略管理和薪酬管理等情況進行監督。

(三) 監事會會議

報告期內，監事會按照本行《章程》和議事規則的相關規定，召開監事會會議6次，其中現場會議4次，書面傳簽會議2次，審議議案29項，聽取報告63項，涉及本行定期報告、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評價報告、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利潤分配方案、年度經營計劃和財務預算方案、監事薪酬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計劃等事項，並就相關議案發表明確意見。

報告期內，監事依法依規出席全部股東大會並列席歷次董事會現場會議，對股東大會和董事會召開的合法合規性、投票表決程序及董事出席會議、發言和表決情況進行監督。

(四) 監事出席會議情況

監事	監事會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監督委員會
親自出席次數／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現任監事			
吳俊豪	6/6	-	4/5
李銀中	6/6	3/3	-
王喆	6/6	3/3	5/5
喬志敏	6/6	3/3	5/5
陳青	6/6	3/3	5/5
尚文程	6/6	-	5/5
楊文化	6/6	-	5/5
盧健	6/6	3/3	-
離任監事			
盧鴻	5/5	2/2	-

- 註： 1、 監事變動情況詳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2、 「親自出席次數」包括現場出席和書面傳簽方式參加會議。
- 3、 未能親自出席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的監事，委託其他監事出席並代為行使表決權。

(五)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監事會下設提名委員會和監督委員會，報告期內共召開專門委員會會議8次，其中提名委員會3次，監督委員會5次，共審議議案16項，聽取報告5項。專門委員會根據職責分工，討論研究重大監督事項，為監事會有效履職提供有力支持。

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就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監事會提出建議；擬訂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的監事選任程序和標準，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對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提出建議；對董事選聘程序進行監督；擬訂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情況的監督方案，進行綜合評價並向監事會報告；對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實施情況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進行監督；明確監事薪酬或津貼標準，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等。

報告期內，委員會共召開會議3次，其中現場會議1次，書面傳簽會議2次，審議議案9項，聽取報告3項。審議通過2022年度履職監督評價報告、2022年度監事和原監事長薪酬、修訂監事會對董事履職監督評價辦法及監事會2023年度履職監督評價實施方案等議案，聽取提名委員會2022年履職情況及2023年工作計劃、2022年度績效薪酬追索扣回情況、2022年績效考評與薪酬管理專項審計等報告。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委員會由5名監事組成，成員包括外部監事喬志敏(主任委員)，股東監事李銀中，外部監事王喆、陳青，職工監事盧健。

公司治理

2、 監督委員會

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擬訂對本行經營決策、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監督方案，提交監事會審議通過後組織實施；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實際的發展戰略；瞭解董事會定期報告的編製和相關重大調整情況，並向監事會報告；與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本行相關部門和中介機構進行溝通，並根據需要對本行聘用外部審計機構提出監督建議等。

報告期內，委員會共召開會議5次，其中現場會議2次，書面傳簽會議3次，審議議案7項，聽取報告2項。審議通過本行定期報告、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及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等議案，聽取2022年戰略執行情況、監督委員會2022年履職情況及2023年工作計劃等報告。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委員會由6名監事組成，成員包括外部監事陳青(主任委員)，股東監事吳俊豪，外部監事王喆、喬志敏，職工監事尚文程、楊文化。

(六) 監事會監督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七) 外部監事履職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外部監事3名，佔比不低於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根據本行《章程》規定，監事會提名委員會、監督委員會主任委員由外部監事擔任。報告期內，3名外部監事均能夠嚴格按照監管要求，依據本行《章程》賦予的職責和權利，誠實守信，勤勉履職，獨立行使監督職權，為本行從事監督工作的時間均不低於15個工作日。在履職過程中，外部監事通過出席監事會會議、召集監事會專門委員會、出席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等方式，主動瞭解本行經營管理狀況和戰略執行情況，並對重大關聯交易、利潤分配、信息披露、財務報告真實性、董監高的提名選任及其薪酬等重點關注事項，發表獨立、專業、客觀的意見。閉會期間，認真研讀本行發送的內部文件、《監事會信息通報》等資料，充分獲取監督信息；通過電郵、電話等形式與本行保持密切聯繫；注重維護中小股東與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為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發揮積極作用。

(八) 監事會對年度報告的審核情況

監事會審議年度報告並出具書面審核意見。監事會認為：《2023年年度報告》的編製和審議程序符合法律法規、監管規定、本行《章程》和內部管理制度的各項規定。報告的內容和格式符合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實反映本行2023年度經營管理和財務狀況等事項。未發現參與年報編製和審議的人員有違反保密規定的行為。

(九) 監事會對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及實施情況的審核意見

本行嚴格按照監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認真執行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及時、公平披露信息，報告期內所披露信息真實、準確、完整。

十、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之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為本行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經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後，已確認他們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年度一直遵守上述《標準守則》。本行亦就有關僱員買賣公司證券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行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指引。

十一、高級管理層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高級管理層由5名成員組成，負責本行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執行董事會批准的戰略規劃、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擬定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和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具體管理辦法等。

報告期內，高級管理層圍繞本行發展戰略，認真執行董事會確定的經營計劃和財務預算，聚焦重點業務，建設高質量發展能力，經營管理取得新進展。

十二、對高級管理人員考評機制、激勵機制的建立及實施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負責擬定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審查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情況，提出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建議並報董事會批准。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聽取高級管理人員述職，研究並提出2022年度高級管理人員考核評價結論及薪酬方案，經董事會審議批准後實施。

十三、股權激勵及員工持股計劃實施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尚未實施股權激勵及員工持股計劃。

十四、董監事培訓

報告期內，部分董事參加上交所舉辦的上市公司董事初任培訓、北京上市公司協會舉辦的北京轄區上市公司董事監事專題培訓，部分獨立非執行董事參加上交所舉辦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後續培訓。本行全體董監事在公司治理、政策法規、業務經營管理方面的培訓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第C.1.4條的要求。

十五、審計師酬金

有關審計師酬金詳見「重要事項」相關內容。

公司治理

十六、信息披露及內幕信息管理

本行作為A+H股上市公司，貫徹落實《證券法》及相關監管規定，遵循境內外法規要求，做好內幕信息管理，優化信息披露流程，提升信息披露質量。本行已制定《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及《內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及內幕信息管理工作由董事會負責，授權董事會秘書負責組織、協調和實施。

本行按照相關要求落實內幕信息保密管理和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在定期業績發佈及重大事項發生時，嚴格控制知情人範圍，並在關鍵時點及時做好登記工作，在內幕信息依法公開披露前，對內幕信息進行管理和監控。本行及時公平披露各項信息，保證信息披露的真實、準確和完整，保護投資者合法權益。報告期內，本行完成2022年年度報告、2023年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的編製披露，優化豐富定期報告內容，聚焦業務特色和亮點，向境內外投資者全面展現發展戰略及經營管理情況；及時充分披露臨時公告，統籌兼顧境內外監管要求，全年共發佈92期A股公告、134期H股公告。

十七、投資者關係管理

本行高度重視股東的意見和建議，制定股東溝通政策並每年重檢以確保其成效。報告期內，本行嚴格按照境內外法律法規的規定及監管部門的要求，採取多種形式積極開展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增進與投資者的溝通；業績報告披露後，通過線上及線下方式舉辦2022年度、2023年中期及三季度業績說明會；通過組織管理層路演直接拜訪投資機構30餘家；利用主題開放日、投資者集體接待日、機構投資者現場調研及參加境內外券商策略會等活動，與數百名投資者進行溝通交流；接聽境內外投資者諮詢電話520餘次、處理諮詢電子郵件210餘件；利用「上證e互動」等互動平台與投資者保持溝通；持續更新中英文網站內容，便於投資者瞭解本行資訊；在股東大會上，與中小股東積極互動交流，解答其關心的問題。經實施上述措施後，本行認為現有股東溝通政策充分有效。

十八、香港上市規則的公司秘書

張旭陽先生和李美儀女士(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聯席公司秘書。本行的內部主要聯絡人為張旭陽先生。報告期內，張旭陽先生和李美儀女士均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要求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十九、股東權利

- (一)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
- (二)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3%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2個交易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董事會；董事會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三)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提議時，本行董事長應當在10日內召集和主持臨時董事會會議。

(四) 除非法律、法規、規章、規範性文件及本行《章程》對優先股股東另有規定，本行全體股東享有下列權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領取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 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會議，並在股東大會上發言以及行使表決權；
- 3、 對本行的業務經營活動進行監督管理，提出建議或者質詢；
- 4、 依照法律、法規、規章、規範性文件、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相關規定及本行《章程》的規定轉讓股份；
- 5、 依照本行《章程》的規定獲得有關信息，包括：在繳付成本費用後得到本章程、本行債券存根、本行財務會計報告，在繳付合理費用後有權查閱和複印本行股本狀況等；
- 6、 本行終止或者清算時，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參加剩餘財產的分配；
- 7、 依照法律法規的規定，通過民事訴訟或其他法律手段維護其合法權益，並可以向監管機構反映有關情況。

(五) 本行優先股股東享有以下特別權利：

- 1、 優先於普通股股東分配股息；
- 2、 本行清算時，優先於普通股股東分配剩餘財產；
- 3、 在規定情形下，優先股股東可以出席股東大會並享有表決權；
- 4、 在規定情形下，優先股股東恢復表決權。

有關股東權利的具體內容詳見本行《章程》。本行股東與董事會進行溝通或查詢的具體聯繫方式詳見「本行簡介」相關內容。

公司治理

二十、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的聲明

本行已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所頒佈的《銀行業(披露)規則》的指引編製H股2023年度財務報表。

二十一、遵守《香港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的聲明

本行自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以來，已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應用於企業管治實踐，並已於報告期內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二十二、內部控制

(一) 內部控制建設及實施

本行堅持制度先行原則，建立以層次化管理為核心的內控合規制度體系。第一層次以本行《章程》為綱，以合規風險管理政策、內部控制管理制度為核心的基本制度，對全行內控合規治理架構、職責劃分、工具應用以及風險監控識別、評估、報告、處置及監督檢查等進行規範；第二層次由內部控制手冊、法律合規風險預警及報告管理辦法、合規經理管理辦法、規章制度管理基本辦法、境外機構合規管理辦法等制度構成，主要確立內控合規監測預警、監督檢查、制度管理、考核評級等一系列具體體制、機制；第三層次包括各條線和職能部門的業務管理制度彙編，形成「一項業務一個制度、一個條線一本手冊」規章制度體系，並以「合法合規、簡單管用、易於執行」為目標，按年定期開展規章制度重檢工作，持續提升規章制度的有效性、適用性和可執行性。

本行按照監管要求，強化國家統一會計制度的貫徹實施，嚴格執行企業會計準則，紮實做好各類監督檢查發現的會計信息質量問題整改工作，堅持「整改全覆蓋、問題零容忍」原則，已在本報告編製中全面反映現階段整改成果。

該等體系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有關本行風險管理體系相關信息和報告期內工作情況，詳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相關內容。

董事會對本行公司治理、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狀況進行定期審閱和評估。董事會認為本行公司治理、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繫在報告期內切實有效。

(二) 子公司內控管理情況

本行持續推動子公司提升內控合規管理水平，支持子公司根據業務需求調整組織架構、優化管理機制、貫徹外規內化、落實監管政策；統籌管理子公司制度建設、監督檢查、常規及專項報告機制等內控合規事項，夯實內控管理基礎，確保子公司內控體系的統一性、完備性、有效性和及時性；針對內外部檢查發現的問題，督導子公司全面落實整改，鞏固深化內控管理成果。

(三) 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根據本行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2023年12月31日)，本行不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根據本行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2023年12月31日)，本行未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至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出日之間未發生影響內部控制有效性評價結論的因素。

本行《2023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已刊登於上交所網站、港交所披露易網站和本行網站。

(四)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安永華明對本行進行內部控制審計並出具審計意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本行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該審計報告已刊登於上交所網站、港交所披露易網站和本行網站。

二十三、報告期內本行《章程》的重大變動

2022年，根據原銀保監會、證監會、上交所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定，本行對《章程》進行修訂，相關議案已經2022年12月29日召開的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於2023年8月31日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後正式生效。

有關本行《章程》修訂的相關情況已刊登於上交所網站、港交所披露易網站和本行網站。

總分支機構通訊錄

機構名稱	辦公地址	郵編	電話	傳真
總行	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25號中國光大中心	100033	010-63636363	010-63639066
北京分行	北京市西城區宣武門內大街1號	100031	010-66567699	010-66567411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東新區世紀大道1118號	200120	021-63606360	021-23050088
天津分行	天津市和平區曲阜道83號中聯大廈附樓	300041	022-23300167	022-23300229
重慶分行	重慶市渝中區民族路168號	400010	023-63792773	023-63792764
石家莊分行	石家莊市橋東區裕華東路56號	050000	0311-88628882	0311-88628883
太原分行	太原市迎澤區迎澤大街295號	030001	0351-3839008	0351-3839108
呼和浩特分行	呼和浩特市賽罕區敕勒川大街東方君座D座	010096	0471-4955882	0471-4955800
大連分行	大連市中山區五五路4號	116001	0411-39037007	0411-39037015
瀋陽分行	瀋陽市和平區和平北大街156號	110003	024-83255555	024-23283218
長春分行	長春市朝陽區解放大路2677號	130061	0431-88400080	0431-88400121
黑龍江分行	哈爾濱市南崗區東大直街278號	150001	0451-53618775	0451-53618775
南京分行	南京市鼓樓區漢中路120號	210029	025-84787610	025-84712699
蘇州分行	蘇州市工業園區星海街188號	215021	0512-68662988	0512-68668766
無錫分行	無錫市崇安區人民中路1號	214023	0510-81802528	0510-81802535
杭州分行	杭州市拱墅區密渡橋路1號浙商時代大廈	310006	0571-87895358	0571-87895367
寧波分行	寧波市江東區福明路828號恆富大廈1號樓	315040	0574-87300888	0574-87317230
合肥分行	合肥市蜀山區長江西路200號	230001	0551-65101888	0551-65101726
福州分行	福州市鼓樓區五一北路153號正祥中心1號樓	350001	0591-87760707	0591-87835838
廈門分行	廈門市思明區湖濱中路160號	361004	0592-2221666	0592-2237788
南昌分行	南昌市紅谷灘新區豐和大道1333號	330000	0791-86662030	0791-86665448
濟南分行	濟南市市中區經七路85號	250001	0531-86155965	0531-86155800
青島分行	青島市市南區香港西路69號	266071	0532-83893801	0532-83893800
煙台分行	煙台市芝罘區南大街111號	264000	0535-6658506	0535-6261796
鄭州分行	鄭州市河南自貿實驗區鄭州片區(鄭東) 金融島中環路22號	450000	0371-65766001	0371-65766000
武漢分行	武漢市江岸區沿江大道143-144號	430014	027-82796303	027-82801976
長沙分行	長沙市天心區芙蓉中路三段142號	410015	0731-85363527	0731-85523677
廣州分行	廣州市天河區天河北路685號	510635	020-38730066	020-38730049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區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18號	518040	0755-83053388	0755-83242955

機構名稱	辦公地址	郵編	電話	傳真
南寧分行	南寧市良慶區宋廂路16號太平金融大廈	530201	0771-5558638	0771-5568100
海口分行	海口市龍華區金龍路南側金龍城市廣場	570125	0898-68539999	0898-68520711
成都分行	成都市錦江區大慈寺路79號	610017	028-86665566	028-86720299
昆明分行	昆明市五華區人民中路28號	650021	0871-63111068	0871-63111078
西安分行	西安市蓮湖區紅光街33號	710002	029-87236013	023-87236010
烏魯木齊分行	烏魯木齊市天山區解放北路177號	830002	0991-7659851	0991-7706607
貴陽分行	貴陽市觀山湖區長嶺北路會展城B區金融城西三塔	550081	0851-82590249	0851-82590335
蘭州分行	蘭州市城關區東崗西路555號	730000	0931-8688600	0931-8688701
銀川分行	銀川市興慶區解放西街219號	750001	0951-8773000	0951-8773080
西寧分行	西寧市城西區五四西路57-7號	810008	0971-6363263	0971-6236234
拉薩分行	拉薩市城關區金珠中路7號泰和國際文化廣場	850000	0891-6597000	0891-6597000
香港分行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08號光大中心23樓	-	00852-31239888	00852-21432188
首爾分行	韓國首爾市鍾路區清溪川路41號永豐大廈23層	03188	00822-37883700	00822-37883701
盧森堡分行	盧森堡大公國盧森堡市埃米爾路透大街10號	L-2420	00352-2666888	00352-266688124
悉尼分行	澳大利亞新南威爾士州悉尼市百仁格魯大街 100號國際大廈1號樓28層	NSW2000	0061-2-79238888	0061-2-79238800
澳門分行	澳門蘇亞利斯博士大馬路320號澳門財富中心23層	-	00853-82966100	00853-82966150
東京代表處	日本東京都千代田區丸之內一丁目4番1丸之內永樂大廈	100-0005	0081-3-62591786	-



獨立核數師 報告及財務 報表



獨立核數師報告	137
202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143
202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0
2023年度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277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審計意見

我們審計了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信息。

我們認為，後附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2023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和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形成審計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審計報告的「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職業判斷，認為對本年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在審計報告的「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	
<p>貴集團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較多重大判斷和假設，例如：</p>	<p>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貸款審批、貸後管理、信用評級、押品管理以及貸款減值測試相關的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包括相關的數據質量和信息系統。</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選擇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認定標準高度依賴判斷，並可能對存續期較長的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有重大影響； • 模型和參數－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所使用的模型本身具有較高的複雜性，模型參數輸入較多且參數估計過程涉及較多的判斷和假設； • 前瞻性信息－運用專家判斷對宏觀經濟進行預測，考慮不同經濟情景權重下，對預期信用損失的影響； • 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認定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需要考慮多項因素，且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依賴於未來預計現金流量的估計。 	<p>我們採用風險導向的抽樣方法，選取樣本執行信貸審閱程序，基於貸後調查報告、債務人的財務信息、抵質押品價值評估報告以及其他可獲取信息，分析債務人的還款能力，評估貴集團對貸款評級的判斷結果。</p>
	<p>我們在內部信用風險模型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重要參數、管理層重大判斷及其相關假設的應用進行了評估及測試，主要集中在以下方面：</p>
	<p>1、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綜合考慮宏觀經濟變化，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方法論以及相關參數的合理性，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風險敞口、風險分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等； • 評估管理層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時採用的前瞻性信息，包括宏觀經濟變數的預測和多個宏觀情景的假設及權重； • 評估管理層對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認定的合理性，並對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和墊款，分析管理層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時間以及發生概率，尤其是抵質押品的可回收金額。
<p>由於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涉及較多判斷和假設，且考慮到其金額的重要性(於2023年12月31日，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人民幣37,982.96億元，佔總資產的56.08%；貸款減值準備總額人民幣860.61億元)，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p>	
<p>相關披露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1，附註五、16和附註五、50(a)。</p>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p>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續)</p>	<p>2、 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估並測試用於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數據和流程，包括貸款業務數據、內部信用評級數據、宏觀經濟數據等，及減值系統的計算邏輯、數據輸入、系統接口等； • 評估並測試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關鍵控制，包括模型變更審批、模型表現的持續監測、模型驗證和參數校準等。 <p>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貴集團信用風險敞口和預期信用損失相關披露的控制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p>
<p>金融工具的估值</p> <p>對於沒有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貴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而估值技術中常包括依賴主觀判斷的假設和估計。採用不同的估值技術或假設，將可能導致對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估計存在重大差異。</p> <p>於2023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2,133.79億元和人民幣139.46億元，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佔總資產和總負債比例分別為17.92%和0.22%；其中估值中採用通過直接(如價格)或者間接可觀察參數而分類為第二層級的金融資產，佔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比例為79.53%；估值中採用重大不可觀察參數而被分類為第三層級的金融資產，佔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比例為0.93%。考慮金額的重要性，且估值存在不確定性，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p> <p>相關披露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2和附註五、51(c)。</p>	<p>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金融工具估值相關的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p> <p>我們執行了審計程序對貴集團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參數和假設進行評估，包括：對比當前市場上同業機構常用的估值技術；將所採用的可觀察參數與可獲得的外部市場數據進行核對；獲取不同來源的估值結果進行比較分析等。</p> <p>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貴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披露的控制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p>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i>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評估與披露</i>	
<p>貴集團在開展金融投資資產管理、信貸資產轉讓等業務過程中，發行理財產品，且持有不同的結構化主體的權益，包括理財產品、基金、信託計劃等。貴集團需要綜合考慮擁有的權力、享有的可變回報及兩者的聯繫等，判斷對每個結構化主體是否存在控制，從而應將其納入合併報表範圍。</p>	<p>我們評估並測試了對結構化主體控制與否的判斷相關的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p>
<p>貴集團在逐一分析是否對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時需要考慮諸多因素，包括每個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貴集團主導其相關活動的能力、直接或間接持有的權益、獲取的管理業績報酬、提供信用增級或流動性支持等而獲得的報酬或承擔的損失等。對這些因素進行綜合分析並形成控制與否的結論，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和估計。考慮到該事項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層判斷的複雜程度，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p>	<p>我們通過抽樣方法檢查了相關的法律文件以分析貴集團是否有義務最終承擔結構化主體的風險，審閱了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擁有的權力、從結構化主體獲得的可變回報的量級和可變動性的分析，評估了貴集團對其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的分析 and 結論。我們還重點檢查了貴集團是否對其發起的結構化主體提供過流動性支持、信用增級等情況，貴集團與結構化主體之間交易的公允性等，對管理層作出的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的判斷作出評估。</p>
<p>相關披露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6和附註五、43。</p>	<p>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貴集團對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相關披露的控制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p>

包括在貴行2023年年度報告中的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中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審計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的情況。基於我們已經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行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允列報的合併財務報表，以及對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負責，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行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行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算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行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審計意見的審計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舞弊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有關的錯報可被視作重大。

在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我們同時：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分和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舞弊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貴行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貴行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審計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有關的披露不充分，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審計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消除不利影響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年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其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吳志強。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3月27日

合併損益表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五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250,809	241,309
利息支出		(143,329)	(127,654)
利息淨收入	1	107,480	113,65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6,724	30,07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026)	(3,33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	23,698	26,744
交易淨收益	3	3,233	2,470
股利收入		44	49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4	8,926	6,41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損失)/收益		(555)	858
匯兌淨收益		1,125	484
其他經營淨收益		1,784	1,189
經營收入		145,735	151,865
經營費用	5	(43,909)	(45,227)
信用減值損失	8	(52,075)	(50,600)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30)	(9)
經營利潤		49,721	56,029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損失)		36	(63)
稅前利潤		49,757	55,966
所得稅費用	9	(8,681)	(10,926)
淨利潤		41,076	45,040
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40,792	44,807
非控制性權益		284	233
		41,076	45,040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10	0.62	0.74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10	0.61	0.6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綜合收益表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五	2023年	2022年
淨利潤		41,076	45,040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不能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計量變動		(192)	(13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公允價值變動淨損益		6	—
— 相關的所得稅影響	23(b)	(2)	—
小計		(188)	(135)
將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公允價值變動淨損益		3,824	(5,046)
—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2)	834
— 於處置時重分類進損益的金額		146	(774)
— 相關的所得稅影響	23(b)	(987)	1,201
—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4	—
—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49	180
小計		3,024	(3,605)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2,836	(3,740)
綜合收益合計		43,912	41,300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行股東		43,627	41,065
非控制性權益		285	235
		43,912	41,3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五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1	349,184	356,42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2	39,942	32,073
貴金屬		6,916	7,187
拆出資金	13	142,242	129,979
衍生金融資產	14	13,324	15,73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5	67,500	28
發放貸款和墊款	16	3,712,925	3,499,351
應收融資租賃款	17	99,158	108,012
金融投資	18	2,241,462	2,046,61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32,896	403,61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561,047	449,59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132	1,126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246,387	1,192,273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19	204	165
物業及設備	20	25,838	26,174
使用權資產	21	10,408	10,281
商譽	22	1,281	1,28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	33,974	32,703
其他資產	24	28,438	34,508
資產總計		6,772,796	6,300,510
負債和股東權益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6	99,633	63,38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7	552,326	540,668
拆入資金	28	194,205	188,6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9	—	27
衍生金融負債	14	13,946	14,26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0	73,115	92,980
吸收存款	31	4,094,528	3,917,168
應付職工薪酬	32	20,064	19,006
應交稅費	33	7,304	11,141
租賃負債	34	10,349	10,151
應付債券	35	1,099,326	875,971
其他負債	36	53,215	57,137
負債合計		6,218,011	5,790,49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五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負債和股東權益(續)			
股東權益			
股本	37	59,086	54,032
其他權益工具	38	104,899	109,062
其中：優先股		64,906	64,906
永續債		39,993	39,993
資本公積	39	74,473	58,434
其他綜合收益	40	2,245	(590)
盈餘公積	41	26,245	26,245
一般風險準備	41	86,161	81,401
未分配利潤		199,282	179,299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		552,391	507,883
非控制性權益		2,394	2,130
股東權益合計		554,785	510,013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6,772,796	6,300,510

本財務報表已於2024年3月27日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吳利軍
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王志恒
行長
執行董事

盧健
財務會計部總經理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度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附註五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制性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股本	優先股	永續債	其他								
2023年1月1日餘額		54,032	64,906	39,993	4,163	58,434	(590)	26,245	81,401	179,299	507,883	2,130	510,013
本期增減變動金額													
淨利潤		-	-	-	-	-	-	-	-	40,792	40,792	284	41,076
其他綜合收益	40	-	-	-	-	-	2,835	-	-	-	2,835	1	2,836
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可轉換公司債券轉增股本及資本公積		5,054	-	-	(4,163)	16,039	-	-	-	-	16,930	-	16,930
利潤分配	4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	-	-	4,760	(4,760)	-	-	-
—對普通股股東的分配		-	-	-	-	-	-	-	-	(11,238)	(11,238)	(21)	(11,259)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	(4,811)	(4,811)	-	(4,811)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59,086	64,906	39,993	-	74,473	2,245	26,245	86,161	199,282	552,391	2,394	554,785
2022年度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其他權益工具										
	附註五	股本	優先股	永續債	其他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制性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2022年1月1日餘額		54,032	64,906	39,993	4,163	58,434	3,152	26,245	75,596	155,968	482,489	1,877	484,366
本期增減變動金額													
淨利潤		-	-	-	-	-	-	-	-	44,807	44,807	233	45,040
其他綜合收益	40	-	-	-	-	-	(3,742)	-	-	-	(3,742)	2	(3,740)
少數股東投入資本		-	-	-	-	-	-	-	-	-	-	38	38
利潤分配	4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	-	-	5,805	(5,805)	-	-	-
—對普通股股東的分配		-	-	-	-	-	-	-	-	(10,860)	(10,860)	(20)	(10,880)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	(4,811)	(4,811)	-	(4,811)
2022年12月31日餘額		54,032	64,906	39,993	4,163	58,434	(590)	26,245	81,401	179,299	507,883	2,130	510,01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2022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49,757	55,966
調整項目		
信用減值損失	52,075	50,600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30	9
折舊及攤銷	6,730	6,358
折現回撥	(1,905)	(758)
股利收入	(44)	(49)
未實現匯兌損失／(收益)	1,874	(644)
投資性證券的利息收入及處置淨收益	(65,608)	(61,80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損失／(收益)	555	(858)
合營企業產生的(收益)／損失	(36)	63
出售交易性證券的淨收益	(3,164)	(1,9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重估(收益)／損失	(1,135)	1,656
應付債券利息支出	25,040	23,120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397	428
處置物業及設備淨損失	21	32
	64,587	72,140
經營資產的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和同業款項淨減少／(增加)	2,385	(980)
拆出資金淨增加	(28,084)	(35,276)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淨減少／(增加)	72,860	(56,455)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增加	(265,835)	(313,24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增加)／減少	(67,427)	31,138
其他經營資產淨減少	24,294	20,108
	(261,807)	(354,707)
經營負債的變動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淨增加	11,329	15,266
拆入資金淨增加	5,585	8,79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減少)／增加	(19,935)	12,275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增加／(減少)	35,410	(37,001)
客戶存款淨增加	176,978	227,572
支付所得稅	(14,149)	(18,110)
其他經營負債淨(減少)／增加	(1,612)	17,371
	193,606	226,169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3,614)	(56,39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附註五	2023年	2022年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1,059,289	733,672
收到的投資收益		62,565	60,941
處置物業及設備和其他長期資產收到的現金淨額		43	16
投資支付的現金		(1,322,568)	(893,056)
購建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所支付的現金		(5,154)	(4,667)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05,825)	(103,094)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子公司吸收少數股東投資收到的現金		-	38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1,259,529	930,514
償付債券本金所支付的現金		(1,020,256)	(818,471)
償付債券利息所支付的現金		(24,028)	(22,724)
分配利潤所支付的現金		(16,070)	(15,690)
支付的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3,156)	(3,101)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6,019	70,56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658	3,0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額	46(a)	(12,762)	(85,919)
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136,664	222,583
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46(b)	123,902	136,664
收取利息		192,339	186,631
支付利息(不包括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116,483)	(92,06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一 基本情況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於1992年8月18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開始營業。本行於2010年8月和2013年12月先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行經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現為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准持有B0007H111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核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110000100011743X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25號、甲25號中國光大中心。

本行及子公司(詳見附註五、19)(以下合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准的包括對公及對私存款、貸款、支付結算、資金業務及其他金融業務。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境內經營並在境外設有若干分行和子公司。就本財務報表而言，「中國境內」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中國台灣。「境外」指中國境內以外的其他國家和地區。

本財務報表已經本行董事會於2024年3月27日決議批准報出。

二 重要會計政策

1 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同時遵循了香港《公司條例》的信息披露要求。

本合併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其他會計項目均按歷史成本計量。資產如果發生減值，則按照相關規定計提相應的減值準備。

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作出某些估計。同時，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還需要作出某些判斷。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的估計和判斷事項，請參見附註三。

作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金融機構，本集團亦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以下簡稱「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和具體會計準則、其後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應用指南、企業會計準則解釋以及其他相關規定(統稱「中國會計準則」)編製報告期的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及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報告期的淨利潤和於本年末的股東權益並無差異。

1.1 2023年已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2023年1月1日，本集團開始適用以下新準則和修訂。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其修訂	保險合同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定義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單次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立法模版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1 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續)

1.1 2023年已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是一項涉及保險合同確認與計量、列報與披露的綜合性新會計準則，替代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除特定範圍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適用於所有類型的保險合同(即人壽、非人壽、原保險和再保險)，不論簽發這些合同的主體類型，也適用於具有自由參與特徵的某些擔保和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總體目標是為保險合同提供一個涵蓋所有與會計方面相關的，更適用於保險公司的全面會計模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以一般模型為基礎，以針對具有直接參與特徵的合同的特定調整(可變費用法)為輔助，主要是針對短期合同的簡化方法(溢價分配法)。新準則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沒有影響。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要求主體披露其重要的會計政策信息，而非披露其重大的會計政策。如果將會計政策信息與主體財務報表中包含的其他信息匯總考慮後，可以合理地預計將會對通用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產生影響，則會計政策信息具有重要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作出重要性判斷》的修訂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了非強制性指引。本集團已在財務報表附註二中披露了重要會計政策信息。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內任何專案的計量、確認或列報均無影響。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澄清了會計估計變更與會計政策變更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的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該等修訂亦澄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方法及輸入數據作出會計估計。由於本集團的方法及政策與有關修訂一致，有關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沒有影響。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縮小了單項交易產生的與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初始確認豁免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等額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交易，如租賃及棄置義務。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以未來期間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和遞延所得稅負債。該修訂的通過對截至2023年和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的基本每股收益和攤薄每股收益、其他綜合收益以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均未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立法模版引入了一項強制性的暫時例外情況，即因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公佈的支柱二立法模版規則而產生的遞延稅項的確認及披露。該修訂還引入了對受影響實體的特定披露要求，以幫助財務報表使用者更好地了解實體因該立法而面臨繳納支柱二所得稅的風險，包括在支柱二立法生效期間主體應當單獨披露與支柱二相關的當期所得稅或在支柱二立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主體應當披露已知或能夠合理估計的信息。根據評估，本集團預計支柱二所得稅的修訂不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1 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續)

1.2 2023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及修訂

		於此日期起／之後 的年度內生效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對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2024年1月1日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對供應商融資安排的披露	2024年1月1日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轉讓或投入	生效期已被無限遞延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規定了賣方兼承租人對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進行後續計量時，不得確認與租回所保留的使用權相關的利得或損失。

2020年1月和2022年10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第69至76段的修訂，修訂旨在說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還是非流動的要求。該修訂澄清了推遲清償負債的權利的含義，要求延期權利必須在報告期末存在，且對負債的分類不受主體行使其延期權利的可能性影響。此外，當交易對手方可通過交付自身權益工具進行清償債務，並將其作為複合金融工具的權益工具進行確認，則該條款不影響該項負債的流動性劃分。附有契約條件且歸類為非流動負債的貸款安排，且企業推遲清償負債的權利取決於在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應遵循的契約條件的，企業應當在附註中予以披露。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澄清了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要求對此類安排進行額外披露。修訂中的披露要求目的在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供應商融資安排對主體的負債、現金流和流動性風險敞口的影響。允許提前應用這些修訂。這些修訂就比較信息、年度報告期初的信息和中期信息提供了過渡寬免。預計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規定了主體應如何評估貨幣是否可兌換，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計量日應如何估計即期匯率。修訂要求披露的信息應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缺乏可兌換性的影響。允許提前應用這些修訂。在應用修訂時，主體無需重述比較信息。首次應用修訂的任何累積影響，應確認為首次應用之日對留存收益的期初餘額的調整或在適當情況下對權益單獨組成部分累積的折算差額在一個單獨的權益性項目中列示。預計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旨在解決兩者對關於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轉讓或投入的不同處理規定。該修訂規定，當主體向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出售或投入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相關的利得或損失應予全額確認；如果上述資產交易不構成一項業務，則相關利得或損失以其他不相關主體在聯營或合營企業的利益為限進行確認。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2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辦法

2.1 子公司

當本集團承擔或有權取得一個主體(包括企業、被投資單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業所控制的結構化主體)的可變經營回報，並有能力通過本集團對該主體所持有的權利去影響這些回報，即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時，該主體為本集團的子公司。在判斷本集團是否對某個主體擁有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目前可實現或可轉換的潛在表決權以及其他合同安排的影響。子公司於實際控制權轉入本集團之日起納入合併範圍，於本集團的控制停止時不再納入合併範圍。如果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對控制定義所涉及的相關要素發生變化的，本集團重新評估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對通過非同一控制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採用購買法進行會計處理。合併成本為取得對被購買方的控制權而付出的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工具的公允價值，並包括由或有對價協議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因企業合併取得的可辨認資產、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以合併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合併成本小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則直接計入合併損益表。

本集團通過同一控制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合併方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合併對價賬面價值(或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資本公積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

本集團內部交易產生的資產、負債、權益、收入、費用和現金流量於合併時全額抵銷。如有需要，在編製合併報表時，會對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進行適當調整，以確保其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在本行的財務狀況表內，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以投資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後的淨額列示。投資成本需根據或有對價協議的變更導致支付對價的變動進行相應調整，但不包括企業合併相關費用，該等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表。本行以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確認為對子公司的投資損益。

2.2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是指根據合同約定，本集團與一方或多方通過共同控制來從事經營活動的實體。

本集團對合營企業的股權投資以投資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並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本集團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包含商譽。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間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已按本集團在合營企業的投資比例進行抵銷。除非該交易提供了轉讓資產發生減值的證據，否則未實現損失也已被抵銷。如有需要，在編製合併報表時，會對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進行適當調整，以確保其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在財務報告日判斷對合營企業的股權投資是否存在減值跡象。一旦存在減值跡象，則進行減值評估。對合營企業的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高出其可收回金額部分確認為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是指對合營企業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扣除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其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

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現金，以及到期日通常在三個月內的短期高流動性存款，其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及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持有。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存放中央銀行可隨時支取的備付金、以及上文所界定的期限短的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拆出資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4 外幣折算

本集團收到投資者以外幣投入資本時按當日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其他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交易發生日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在財務報告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財務報告日即期匯率折算。以外幣計價，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貨幣性證券，其外幣折算差額分解為由攤餘成本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和該等證券的其他賬面金額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屬於攤餘成本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損益表，屬於其他賬面金額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項目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損益表。

對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其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其折算差額計入損益表中的「淨交易收益」。

境外經營實體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股東權益項目除「未分配利潤」項目外，其他項目採用初始交易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損益表中的收入和費用按發生日的近似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折算差異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處置境外經營實體時，應將所有者權益項目下列示的與該境外經營實體有關的累計外幣報表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個企業的金融資產，並形成其他單位的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的合同。

5.1 金融工具的確認和終止確認

本集團於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即從其賬戶和財務狀況表內予以轉銷：

- (1)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
- (2) 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並且(a)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b)雖然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會計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是指按照合同條款的約定，在法規或通行慣例規定的期限內收取或交付金融資產。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

當合同所指定的義務解除、撤銷或屆滿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5.2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

本集團按照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三類：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當且僅當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時，才對所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進行重分類。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5 金融工具(續)

5.2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續)

業務模式

業務模式反映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比如本集團持有該項金融資產是僅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還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如果以上兩種情況都不適用，那麼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其他」。業務模式在金融資產組合層面進行評估，並以按照合理預期會發生的情形為基礎確定，考慮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該組資產的現金流、該組資產的業績如何評估並上報給關鍵管理人員、風險如何評估和管理，以及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等。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評估旨在識別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本金金額可能因提前還款等原因在金融資產的存續期內發生變動；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末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僅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其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產生得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及匯兌差額確認為當期損益外，其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和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5 金融工具(續)

5.2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不可撤銷地選擇將部分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僅將相關股利收入(明確作為投資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計入當期損益，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需計提減值準備。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之外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與套期會計有關外，所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只有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時，金融資產才可在初始計量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企業在初始確認時將某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後，不能重分類為其他類金融資產；其他類金融資產也不能在初始確認後重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照上述條件，本集團指定的這類金融資產主要包括通過運用利率掉期交易降低相應利率風險的固定利率個人住房貸款。

5.3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

除了簽發的財務擔保合同及由於金融資產轉移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或繼續涉入被轉移金融資產所形成的金融負債以外，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與套期會計有關外，所有公允價值變動均計入當期損益。對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如果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會造成或擴大損益中的會計錯配，本集團將所有公允價值變動(包括自身信用風險變動的影響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5 金融工具(續)

5.4 金融工具的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同進行減值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具體信息詳見附註五、50 (a))。

5.5 財務擔保合同及信貸承諾

財務擔保合同，是指特定債務人到期不能按照債務工具條款償付債務時，發行方向蒙受損失的合同持有人賠付特定金額的合同。財務擔保合同在初始確認時按照公允價值計量，除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財務擔保合同外，其餘財務擔保合同在初始確認後按照報告期末確定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金額和初始確認金額扣除按照收入確認原則確定的累計攤銷額後的餘額兩者孰高者進行後續計量。

貸款承諾是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一項在承諾期間內以既定的合同條款向客戶發放貸款的承諾。貸款承諾按照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提減值損失。

5.6 衍生金融工具及會計套期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外匯遠期合同和利率互換，分別對匯率風險和利率風險進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除與套期會計有關外，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就套期會計方法而言，本集團的套期分類為：

- (1) 公允價值套期，是指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除匯率風險外)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進行的套期。
- (2) 現金流量套期，是指對現金流量變動風險進行的套期，此現金流量變動源於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很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有關的某類特定風險，或一項未確認的確定承諾包含的匯率風險。

在套期關係開始時，本集團對套期關係有正式指定，並準備了關於套期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和風險管理策略的正式書面文件。該檔載明瞭套期工具、被套期項目，被套期風險的性質，以及本集團對套期有效性評估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能夠抵銷被套期風險引起的被套期項目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的程度。此類套期在初始指定日及以後期間被持續評價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終止或已行使(但作為套期策略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換不作為已到期或合同終止處理)，或因風險管理目標發生變化，導致套期關係不再滿足風險管理目標，或者該套期不再滿足套期會計方法的其他條件時，本集團終止運用套期會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5 金融工具(續)

5.6 衍生金融工具及會計套期(續)

套期關係由於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該套期關係的風險管理目標沒有改變的，本集團對套期關係進行再平衡。

滿足套期會計方法條件的，按如下方法進行處理：

公允價值套期

套期工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被套期項目因套期風險敞口形成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調整未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被套期項目的賬面價值。

就與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有關的公允價值套期而言，對被套期項目賬面價值所作的調整，在套期剩餘期間內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按照實際利率法的攤銷可於賬面價值調整後隨即開始，並不得晚於被套期項目終止根據套期風險而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而進行的調整。被套期項目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按照同樣的方式對累積已確認的套期利得或損失進行攤銷，並計入當期損益，但不調整金融資產賬面價值。如果被套期項目終止確認，則將未攤銷的公允價值確認為當期損益。

被套期項目為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的，該確定承諾的公允價值因被套期風險引起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確認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相關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套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亦計入當期損益。

現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損失中屬於套期有效的部分，直接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屬於套期無效的部分，計入當期損益。

如果被套期的預期交易隨後確認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或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預期交易形成適用公允價值套期的確定承諾時，則原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金額轉出，計入該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其餘現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預期現金流量影響損益的相同期間，如預期銷售發生時，將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對現金流量套期終止運用套期會計時，如果被套期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期仍然會發生的，則以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額不轉出，直至預期交易實際發生或確定承諾履行；如果被套期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期不再發生的，則累計現金流量套期儲備的金額應當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5.7 可轉換公司債券

可轉換公司債券包括負債組成部分及權益組成部分。負債組成部分體現了支付固定本息義務，被分類為負債並在初始確認時按照未嵌入可轉換期權的同類債券的市場利率計算其公允價值，並採用實際利率，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權益組成部分體現了將負債轉換成普通股的嵌入期權，按照可轉換公司債券整體發行所得與其負債組成部分的差額計入所有者權益。所有直接的交易費用按照負債和權益組成部分佔發行所得的比例分攤。

當可轉換公司債券轉換為股票時，按轉股的股數與股票面值計算的金額轉換為股本，可轉換公司債券相關組成部分的賬面餘額與上述股本之間的差額，計入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5 金融工具(續)

5.8 金融資產轉移

本集團已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的，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保留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不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分別下列情況處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控制的，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確認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未放棄對該金融資產控制的，按照其繼續涉入所轉移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並相應確認有關負債。

通過對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財務擔保方式繼續涉入的，按照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和財務擔保金額兩者之中的較低者，確認繼續涉入形成的資產。財務擔保金額，是指所收到的對價中，將被要求償還的最高金額。

5.9 金融工具抵銷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財務狀況表內列示：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6 貴金屬

與本集團交易活動無關的貴金屬按照取得時的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進行後續計量。與本集團交易活動有關的貴金屬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和後續計量，重新計量所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7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返售協議先買入再按固定價格返售的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是指本集團按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按固定價格回購的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按業務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資產負債表中反映。買入返售的已購入標的資產不予以確認；賣出回購的標的資產仍在資產負債表中反映。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相應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8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指本集團為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

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築物、電子設備、飛行設備和在建工程。

購置或新建的物業及設備按取得時的實際成本或認定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該成本包括因取得該物業及設備而直接產生的費用。

與物業及設備有關的後續支出，在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成本能夠可靠的計量時，計入物業及設備成本。所有其他修理維護費用均在發生時直接計入損益表。

物業及設備根據其原價減去預計淨殘值後的金額，按其預計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在財務報告日對物業及設備的預計淨殘值和預計使用年限進行檢查，並根據實際情況作出調整。

物業及設備出售或報廢的處置收入扣除其賬面價值和相關稅費後的淨值計入損益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8 物業及設備(續)

8.1 房屋和建築物、電子設備和其他

本集團對物業及設備在預計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即物業及設備原值減去預計淨殘值後除以預計使用年限，各類物業及設備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分別為：

資產類別	預計 使用壽命(年)	預計 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30-35	3	2.8-3.2
電子設備	3-5	3-5	19.0-32.3
其他	5-10	3-5	9.5-19.4

8.2 飛行設備

飛行設備用於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業務。

飛行設備根據原價減去預計淨殘值後的金額，按照25年的預計使用年限(扣除購買時已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其預計淨殘值率為15%。

8.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為正在建設或安裝的資產，以成本計價。成本包括設備原價、建築成本、安裝成本和發生的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物業及設備並計提折舊。

9 租賃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9.1 作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對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會計處理見附註五、21和附註五、34。

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採用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計算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定增量借款利率時，本集團各機構根據所處經濟環境，以可觀察的利率作為確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參考基礎，在此基礎上，根據自身情況、標的資產情況、租賃期和租賃負債金額等租賃業務具體情況對參考利率進行調整以得出適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在租賃期開始日，將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認定為短期租賃；將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較低的租賃認定為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選擇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租金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直線法攤銷，計入當期損益。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9 租賃(續)

9.2 作為出租人

租賃開始日實質上轉移了與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為融資租賃，除此之外的均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融資租賃出租人，在租賃期開始日對融資租賃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終止確認融資租賃資產。本集團對應收融資租賃款進行初始計量時，以租賃投資淨額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賬價值。租賃投資淨額為未擔保餘值和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賃收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的現值之和，包括初始直接費用。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並確認租賃期內各個期間的利息收入；對於未納入租賃投資淨額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作為經營租賃出租人，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直線法攤銷或其他更為系統合理的方法，確認為當期損益，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初始直接費用資本化，在租賃期內按照與租金收入確認相同的基礎進行分攤，分期計入當期損益。

9.3 使用權資產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其可在租賃期內使用租賃資產的權利確認為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1)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2)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存在租賃激勵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3)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4)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本集團因租賃付款額變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

本集團後續採用年限平均法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能夠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

9.4 租賃負債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為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租賃付款額包括固定付款額及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租賃激勵後的金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根據擔保餘值預計應支付的款項，還包括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格或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需支付的款項，前提是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或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

在計算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本集團採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期間的利息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於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租賃期開始日後，本集團確認利息時增加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支付租賃付款額時減少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當實質固定付款額發生變動、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發生變化、用於確定租賃付款額的指數或比率發生變動、購買選擇權、續租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的評估結果或實際行權情況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按照變動後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10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為本集團擁有和控制的沒有實物形態的可辨認非貨幣性資產，包括計算器軟件及其他無形資產。

計算器軟件及其他無形資產按取得時的實際成本扣除累計攤銷以及減值準備後的淨值列示，並按照預計使用年限平均攤銷，計入當期損益表。

各項無形資產的攤銷年限分別為：

資產類別	攤銷年限(年)
計算器軟件	5
其他	5-10

11 商譽

本集團將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本集團對商譽不攤銷，年末以成本減減值準備(附註二、13)記入財務狀況表內。商譽在其相關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處置時予以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12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是指本集團依法行使債權或擔保物權而受償於債務人、擔保人或第三人的實物資產或財產權利。抵債資產以放棄債權的公允價值入賬，取得抵債資產應支付的相關費用計入抵債資產賬面價值。當有跡象表明抵債資產的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價值時，本集團將賬面價值調減至可變現淨值。

13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本集團於本年末根據內部及外部信息對下列資產進行審閱，判斷其是否存在減值的跡象，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在建工程、無形資產、商譽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本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估計其可收回金額。此外，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對商譽估計其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根據相關現金產出單元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組能夠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的受益情況分攤商譽賬面價值，並在此基礎上進行商譽減值測試。

現金產出單元是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現金產出單元由創造現金流入相關的資產組成。本集團在認定現金產出單元時，主要考慮該資產組能否獨立產生現金流入，同時考慮管理層對經營活動的管理方式、以及對資產使用或者處置的決策方式等。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下同)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有跡象表明單項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本集團以單項資產為基礎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如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性進行估計，本集團以該現金產出單元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組為基礎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

對包含商譽的相關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時，如與商譽相關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存在減值跡象的，首先對不包含商譽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計算可收回金額，確認相應的減值損失。然後對包含商譽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比較其賬面價值與可收回金額，如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減值損失金額首先抵減分攤至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除商譽之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13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續)

商譽的減值損失不予轉回。除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的金額在日後減少，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損失情況下該資產在轉回日的賬面價值。

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照資產在持續使用過程中和最終處置時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和折現率等因素選擇恰當的稅前折現率對其進行折現後的金額加以確定。

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結果表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

就商譽的減值測試而言，對於因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的賬面價值，自購買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攤至相關的資產組；難以分攤至相關的資產組的，將其分攤至相關的資產組組合。相關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是能夠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且不大於本集團確定的經營分部。

14 職工薪酬

職工福利是指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而給予各種形式的報酬以及其他相關支出。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付的職工薪酬確認為負債。對於報告期末之後一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現的影響金額重大，則以其現值列示。

14.1 短期薪酬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的職工工資、獎金、按規定的基準和比例為職工繳納的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和生育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本集團境外機構符合資格的職工參加當地的福利供款計劃。本集團按照當地政府機構的規定為職工作出供款。

14.2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所參與的設定提存計劃是按照中國有關法規要求，本集團職工參加的由政府機構設立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中的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養老保險的繳費金額按國家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算。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繳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除了社會基本養老保險外，本集團境內機構職工參加由本集團設立的退休福利提存計劃(以下簡稱「年金計劃」)。本集團及職工按照上一年度基本工資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供款。本集團供款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按固定的金額向年金計劃供款，如企業年金基金不足以支付員工未來退休福利，本集團也無義務再注入資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14 職工薪酬(續)

14.3 辭退福利

對於本集團在職工勞動合同到期之前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或為鼓勵職工自願接受裁減而提出給予補償的建議。在下列兩者孰早日，確認辭退福利產生的負債，同時計入當期損益：

- 本集團不能單方面撤回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時；
- 本集團有詳細、正式的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計劃；並且，該重組計劃已開始實施，或已向受其影響的各方通告了該計劃的主要內容，從而使各方形成了對本集團將實施重組的合理預期時。

14.4 內退福利

按照本集團的內部退養管理辦法，部分職工可以退出工作崗位休養並按一定的標準從本集團領取工資及相關福利。本集團自內部退養安排開始之日起至達到國家規定的正常退休年齡止，向內退員工支付內退福利。估算假設變化及福利標準調整引起的差異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15 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如果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確認預計負債。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計量。本集團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綜合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預計負債以預計未來現金流出折現後的金額確定。

對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現時義務，履行該義務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計量，則本集團會將該潛在義務或現時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

16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作為客戶的管理人、受託人或代理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不包括本集團因受託業務而持有的資產以及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因為該等資產的風險及收益由客戶承擔。

本集團通過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議，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資金」)，並由本集團按照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託貸款及相關委託資金的風險及回報，因此委託貸款及委託資金按其本金記錄為財務狀況表外項目，而且並未就這些委託貸款計提任何減值準備。

17 其他權益工具

優先股

本集團根據所發行的優先股的合同條款及其所反映的經濟實質，結合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確認時將這些金融工具或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本集團對於其發行的同時包含權益成分和負債成分的優先股，按照與含權益成分的可轉換工具相同的會計政策進行處理。本集團對於其發行的不包含權益成分的優先股，按照與不含權益成分的其他可轉換工具相同的會計政策進行處理。

本集團對於其發行的應歸類為權益工具的優先股，按照實際收到的金額，計入權益。存續期間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為利潤分配處理。按合同條款約定贖回優先股的，按贖回價格沖減權益。

永續債

本集團發行的永續債不包括支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給其他方，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方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且永續債不存在須用或可用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條款安排，本集團發行的永續債分為權益工具，發行永續債發生的手續費、佣金，及交易費用從權益中扣除。永續債利息在宣告時，作為利潤分配處理。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18 收入確認

18.1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根據讓渡資金使用權的時間和實際利率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利息收入包括折讓或溢價攤銷，或生息資產的初始賬面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異按實際利率基準計算的攤銷。

實際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資產的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餘成本及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金融資產在預計存續期間或更短的期間(如適用)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該金融資產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本集團會在考慮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條款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但不會考慮未來信用損失。計算項目包括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訂約方之間所支付或收取的所有費用、交易費用和其他溢價或折價。

對於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自初始確認起，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是指將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在預計存續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攤餘成本的利率。

對於購入或源生的未發生信用減值、但在後續期間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在後續期間，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

18.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收入。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指能夠主導該商品的使用或該服務的提供並從中獲得幾乎全部的經濟利益。

本集團通過向客戶提供各類服務收取手續費及佣金。其中，通過在一定期間內提供服務收取的手續費及佣金在相應期間內按照履約進度確認，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於相關交易完成時確認。

18.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按權責發生制原則確認。

19 支出確認

19.1 利息支出

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負債攤餘成本、佔用資金的時間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在相應期間予以確認。

19.2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權責發生制原則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20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根據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以及未作為資產和負債確認但按照稅法規定可以確定其計稅基礎的項目的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產生的暫時性差異，採用財務狀況表債務法計提遞延所得稅。

各種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據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

- 應納稅暫時性差異是在以下交易中產生的：商譽的初始確認，或者具有以下特徵的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該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且初始確認的資產和負債未導致產生等額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 對於與子公司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能夠控制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對於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本集團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由此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除非：

-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是在以下交易中產生的：該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且初始確認的資產和負債未導致產生等額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 對於與子公司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依據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並反映報告期末預期收回資產或清償負債方式的所得稅影響。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可供所有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轉回的限度內，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如果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應納稅主體和同一稅收徵管部門相關，則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21 股利分配

報告期末後，本集團經審議批准的利潤分配方案中擬分配的股利，不確認為報告期末的負債，在附註中單獨披露。

22 關聯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以及兩方或兩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構成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僅同受國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關聯方關係的企業，不構成本集團的關聯方。

23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根據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以供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業績，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對於不符合任何用來確定報告分部的量化條件的分部予以合併列報。

三 在執行會計政策中所作出的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時，本集團管理層需要運用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假設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金額產生影響。實際情況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本集團管理層對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進行持續評估，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在變更當年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受會計估計和判斷影響的主要領域列示如下。未來的實際結果可能與下述的會計估計和判斷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1 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

本集團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計量所有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在此過程中包含很多估計和判斷，尤其是確定減值損失金額、估計未來合同現金流量、抵質押物價值，以及判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本集團對進行減值計量時受多種因素影響，將導致不同的減值準備計提水準。

本集團的預期信用損失計算是模型輸出的結果，其中包含許多模型假設及參數輸入。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所採用的會計判斷和估計包括：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 前瞻性信息
- 風險分組

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沒有交易活躍的市場可提供報價的金融工具需要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採用市場的最新交易信息，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當前的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本集團建立了一套工作流程，以確保由符合專業資格的人員開發估值技術，並由獨立於開發人員的人員負責公允價值的驗證和審閱工作。估值技術在使用前需經過驗證和調整，以確保估值結果反映實際市場狀況。本集團制定的估值模型盡可能多地採用市場信息並盡少採用本集團特有信息。估值模型使用的部分信息需要管理層進行估計（例如信用和交易對手風險、風險相關係數等）。本集團定期審閱上述估計和假設，必要時進行調整。

3 所得稅

確定所得稅涉及對某些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慎重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所得稅準備。本集團定期根據更新的稅收法規重新評估這些交易的稅務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按可抵扣稅務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未來期間很有可能足有足夠應納稅所得用作抵扣暫時性差異時確認，所以需要管理層判斷獲得未來應納稅所得的可能性。本集團持續審閱對遞延所得稅的判斷，如果預計未來很可能獲得能利用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來應納稅所得，將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三 在執行會計政策中所作出的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4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定期對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以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是否下跌至低於其賬面價值。如果情況顯示資產的賬面價值可能無法全部收回，有關資產便會視為已減值，並相應確認減值損失。

由於本集團不能可靠獲得資產(或資產組)的公開市價，因此不能可靠估計資產的公允價值。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需要對該資產(或資產組)的售價、相關經營成本以及計算現值時使用的折現率等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在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會採用所有能夠獲得的相關數據，包括根據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所作出有關售價和相關經營成本的預測。

5 折舊和攤銷

本集團對物業及設備和無形資產在考慮其殘值後，在使用壽命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和攤銷。本集團定期審閱使用壽命，以確定將計入報告期的折舊和攤銷費用數額。資產使用壽命是本集團根據對同類資產的以往經驗並結合預期的技術改變而確定。如果以前的估計發生重大變化，則會在未來期間對折舊和攤銷費用進行調整。

6 對結構化主體擁有控制的判斷

對於在日常業務中涉及的結構化主體，本集團需要分析判斷是否對這些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以確定是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在判斷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時，本集團綜合考慮直接享有以及通過所有子公司(包括控制的結構化主體)間接享有權利而擁有的權力、可變回報及其聯繫。

本集團從結構化主體獲得的可變回報包括各種形式的管理費和業績報酬等決策者薪酬，也包括各種形式的其他利益，例如直接投資收益、提供信用增級或流動性支持等而獲得的報酬和可能承擔的損失、與結構化主體進行交易取得的可變回報等。在分析判斷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時，本集團不僅考慮相關的法律法規及各項合同安排的實質，還考慮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導致本集團最終承擔結構化主體損失的情況。

如果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對控制定義涉及的相關要素發生變化的，本集團將重新評估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

四 稅項

本集團適用的主要稅費及稅率如下：

(a) 增值稅

增值稅按銷項稅額與進項稅額之間的差額計繳。主要增值稅率為6%、13%。

(b) 城市維護建設稅

按實際繳納的流轉稅的1% -7%計繳。

(c) 教育費附加

按實際繳納的流轉稅的3%計繳。

(d) 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按應納稅所得額計繳。本行及國內子公司所得稅率為25%，境外機構按當地規定繳納所得稅，在匯總納稅時，根據中國所得稅法相關規定扣減符合稅法要求可抵扣的稅項。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

1 利息淨收入

註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利息收入	4,667	4,61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利息收入	257	75
拆出資金利息收入	5,295	3,433
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a)	
— 公司貸款和墊款	86,788	81,033
— 個人貸款和墊款	86,838	89,442
— 票據貼現	1,563	2,350
應收融資租賃款利息收入	5,503	6,08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330	915
投資利息收入	57,568	53,358
小計	250,809	241,309
利息支出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2,471	2,21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利息支出	11,846	10,106
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7,642	4,422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 公司存款利息支出	65,372	64,098
— 個人存款利息支出	27,526	22,29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利息支出	3,432	1,396
應付債券利息支出	25,040	23,120
小計	143,329	127,654
利息淨收入	107,480	113,655

註：

(a) 2023年度已減值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9.05億元(2022年度：人民幣7.58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23年	2022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11,215	13,067
理財服務手續費	4,141	4,677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3,782	4,271
代理服務手續費	2,809	3,149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2,057	2,058
承兌及擔保手續費	1,454	1,486
承銷及諮詢手續費	1,241	1,335
其他	25	34
小計	26,724	30,07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銀行卡交易手續費	1,796	1,735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801	1,135
理財服務手續費	89	153
承銷及諮詢手續費	57	68
承兌及擔保手續費	7	4
代理服務手續費	4	21
其他	272	217
小計	3,026	3,33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3,698	26,744

3 交易淨收益

	2023年	2022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		
— 衍生金融工具	368	191
— 債券	2,825	2,155
小計	3,193	2,346
貴金屬合約	40	124
合計	3,233	2,470

4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2023年	2022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淨收益	9,072	5,64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淨(損失)/收益	(833)	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淨收益	541	1,531
出售時自其他綜合收益重分類至損益的重估收益/(損失)	146	(774)
合計	8,926	6,416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 經營費用

	註	2023年	2022年
職工薪酬費用			
— 職工工資及獎金		14,432	15,249
— 基本養老保險及企業年金		2,480	2,382
— 住房公積金		1,228	1,166
— 職工福利費		851	714
— 補充退休福利		369	334
— 其他職工福利		2,356	2,392
小計		21,716	22,237
物業及設備支出			
— 計提的使用權資產折舊		2,830	2,760
— 計提的物業及設備折舊		2,506	2,412
— 計提的無形資產攤銷		1,053	850
—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511	541
— 租賃利息支出		397	428
— 計提的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341	336
小計		7,638	7,327
稅金及附加		1,716	1,766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a)	12,839	13,897
合計		43,909	45,227

註：

(a)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中包含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費用人民幣990萬元(2022年度：人民幣990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6 董事及監事酬金

於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如下：

註	2023年							
	袍金 人民幣'000	薪金 人民幣'000	已支付的 酌定花紅 人民幣'000	應付 酌定花紅 人民幣'000	小計 人民幣'000	定額供款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000	其他 各種福利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執行董事								
王志恒 (i)	-	338	253	-	591	47	152	790
曲亮	-	1,084	325	-	1,409	134	152	1,695
齊擘 (i)	-	1,059	317	-	1,376	134	152	1,662
楊兵兵 (i)	-	1,059	317	-	1,376	134	152	1,662
非執行董事								
吳利軍 (ii)	-	-	-	-	-	-	-	-
崔勇 (ii)	-	-	-	-	-	-	-	-
姚威	-	-	-	-	-	-	-	-
朱文輝 (ii)	-	-	-	-	-	-	-	-
李巍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瑞慶	430	-	-	-	430	-	-	430
洪永淼	430	-	-	-	430	-	-	430
李引泉	430	-	-	-	430	-	-	430
韓復齡	420	-	-	-	420	-	-	420
劉世平	430	-	-	-	430	-	-	430
黃志凌 (ii)	-	-	-	-	-	-	-	-

註	2023年							
	袍金 人民幣'000	薪金 人民幣'000	已支付的 酌定花紅 人民幣'000	應付 酌定花紅 人民幣'000	小計 人民幣'000	定額供款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000	其他 各種福利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監事								
吳俊豪	-	-	-	-	-	-	-	-
李銀中	-	-	-	-	-	-	-	-
王喆	330	-	-	-	330	-	-	330
喬志敏	340	-	-	-	340	-	-	340
陳青	-	-	-	-	-	-	-	-
尚文程	-	771	1,449	-	2,220	131	152	2,503
楊文化	-	780	1,384	-	2,164	134	152	2,450
盧健	-	745	1,165	-	1,910	116	152	2,178
前非執行董事								
王江 (ii)	-	-	-	-	-	-	-	-
姚仲友 (ii)	-	-	-	-	-	-	-	-
劉沖 (ii)	-	-	-	-	-	-	-	-
前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立國 (ii)	350	-	-	-	350	-	-	350
前監事								
盧鴻 (ii)	-	939	282	-	1,221	112	126	1,459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6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於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如下:(續)

	2022年							
	袍金 人民幣'000	薪金 人民幣'000	已支付的 酌定花紅 人民幣'000	應付 酌定花紅 人民幣'000	小計 人民幣'000	定額供款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000	其他 各種福利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執行董事								
曲亮	-	1,537	551	-	2,088	141	139	2,368
王志恒	-	-	-	-	-	-	-	-
非執行董事								
王江	-	-	-	-	-	-	-	-
吳利軍	-	-	-	-	-	-	-	-
姚仲友	-	-	-	-	-	-	-	-
姚威	-	-	-	-	-	-	-	-
劉冲	-	-	-	-	-	-	-	-
李巍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立國	420	-	-	-	420	-	-	420
邵瑞慶	430	-	-	-	430	-	-	430
洪永淼	430	-	-	-	430	-	-	430
李引泉	430	-	-	-	430	-	-	430
韓復齡	420	-	-	-	420	-	-	420
劉世平	394	-	-	-	394	-	-	394
2022年								
	袍金 人民幣'000	薪金 人民幣'000	已支付的 酌定花紅 人民幣'000	應付 酌定花紅 人民幣'000	小計 人民幣'000	定額供款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000	其他 各種福利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監事								
盧鴻	-	1,569	583	-	2,152	141	139	2,432
吳俊豪	-	-	-	-	-	-	-	-
李銀中	-	-	-	-	-	-	-	-
王喆	330	-	-	-	330	-	-	330
喬志敏	340	-	-	-	340	-	-	340
陳青	-	-	-	-	-	-	-	-
尚文程	-	717	1,090	-	1,807	138	139	2,084
楊文化	-	242	420	-	662	47	49	758
盧健	-	233	322	-	555	34	49	638
前執行董事								
付萬軍	-	292	219	-	511	41	127	679
前非執行董事								
李曉鵬	-	-	-	-	-	-	-	-
前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洪才	36	-	-	-	36	-	-	36
前監事								
吳高連	-	-	-	-	-	-	-	-
徐克順	-	463	735	-	1,198	99	103	1,400
孫建偉	-	559	803	-	1,362	103	102	1,5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6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於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如下:(續)

註:

- (i) 2023年3月13日，原銀保監會核准王志恒先生本行執行董事、行長任職資格。
2024年3月7日，本行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齊擘女士、楊兵兵先生為本行執行董事。
- (ii) 2023年11月17日，本行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選舉吳利軍先生為本行第九屆董事會董事長；2024年1月29日，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吳利軍先生本行董事長任職資格。
2024年3月7日，本行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崔勇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2024年3月8日，本行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選舉崔勇先生為本行第九屆董事會副董事長。
2023年8月31日，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朱文輝先生本行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
2023年11月1日，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黃志凌先生本行獨立董事任職資格，王立國先生不再履職。
2023年11月17日，因工作調整，王江先生辭去本行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委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職務。
2023年5月31日，因退休原因，姚仲友先生辭去本行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職務。
2023年11月20日，因個人事務不能投入充足時間履行職務，劉沖先生辭去本行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社會責任、普惠金融發展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職務。
2023年11月13日，因退休原因，盧鴻先生辭去本行監事長、股東監事、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職務。
- (iii)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上述董事及監事的2023年薪酬尚未最終確定，但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及本行2023年度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上述人員薪酬情況以其本人2023年在本行擔任董事、監事的實際任期時間為基準計算。

7 最高薪酬人士

	2023年 人民幣'000	2022年 人民幣'000
薪金及其他酬金	2,693	2,749
酌定花紅	22,872	23,275
退休金計劃供款	296	273
其他福利	964	933
合計	26,825	27,230

五位酬金最高的人士當中並無董事及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的該些人士人數如下: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3,000,001元至人民幣3,500,000元	-	-
人民幣3,500,001元至人民幣4,000,000元	-	-
人民幣4,000,001元至人民幣4,500,000元	-	-
人民幣4,500,001元至人民幣5,000,000元	1	-
人民幣5,000,001元以上	4	5

該些人士並無在相關期間內收取任何獎勵聘金或離職補償金，也沒有豁免任何酬金。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8 信用減值損失

	2023年	2022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45,241	47,36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86)	3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34	50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5,732	2,062
應收融資租賃款	597	815
其他	457	(445)
合計	52,075	50,600

9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五	2023年	2022年
當年所得稅		11,113	22,286
遞延所得稅	23(b)	(2,260)	(11,607)
以前年度調整	9(b)	(172)	247
合計		8,681	10,926

(b)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關係：

	註	2023年	2022年
稅前利潤		49,757	55,966
法定稅率		25%	25%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12,439	13,992
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5)	(2)
不可作納稅抵扣的支出及其他		3,896	2,725
非納稅項目收益			
— 免稅收入	(i)	(7,477)	(6,036)
小計		8,853	10,679
以前年度調整		(172)	247
所得稅費用		8,681	10,926

註：

(i) 免稅收入主要包括中國國債利息收入及基金分紅收入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0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當年淨利潤除以當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3年	2022年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當年淨利潤	40,792	44,807
減：本行其他權益工具當年宣告股息	4,811	4,811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當年淨利潤	35,981	39,996
當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57,822	54,032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0.62	0.74

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2023年	2022年
年初已發行的普通股	54,032	54,032
加：當年新增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790	-
當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57,822	54,032

稀釋每股收益以全部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均已轉換為假設，以調整後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當年淨利潤除以調整後的當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券為稀釋性潛在普通股。

	2023年	2022年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當年淨利潤	35,981	39,996
加：可轉換公司債券的利息費用(稅後)	272	79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收益的淨利潤	36,253	40,790
當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57,822	54,032
加：假定可轉換公司債券全部轉換為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1,484	6,81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收益的當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59,306	60,849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0.61	0.67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1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庫存現金		4,361	4,022
存放中央銀行			
— 法定存款準備金	(a)	276,799	281,357
— 超額存款準備金	(b)	64,428	67,141
— 外匯風險準備金	(c)	740	243
— 財政性存款		2,717	3,522
小計		349,045	356,285
應計利息		139	141
合計		349,184	356,426

註：

- (a) 本集團在中國人民銀行(「人行」)及若干有業務的境外國家及地區的中央銀行存放法定存款準備金。這些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於報告期末，本行在中國內地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為：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存款繳存比率	7.00%	7.50%
外幣存款繳存比率	4.00%	6.00%

本集團中國內地子公司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按人行相應規定執行。存放於境外國家及地區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按當地監管機構規定執行。

- (b)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 (c) 外匯風險準備金為本集團按相關規定向人行繳存的外匯風險準備金，於2023年12月31日，外匯風險準備金的繳存比率為20% (2022年12月31日：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國境內款項		
— 銀行	28,412	17,532
— 其他金融機構	709	1,022
存放中國境外款項		
— 銀行	11,192	13,935
小計	40,313	32,489
應計利息	64	19
合計	40,377	32,508
減：減值準備	(435)	(435)
賬面價值	39,942	32,073

13 拆出資金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拆放中國境內款項		
— 銀行	8,243	6,068
— 其他金融機構	111,172	85,049
拆放中國境外款項		
— 銀行	22,782	38,727
小計	142,197	129,844
應計利息	371	379
合計	142,568	130,223
減：減值準備	(326)	(244)
賬面價值	142,242	129,979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會計

(a) 按合同類型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掉期	911,287	4,856	(4,713)
— 國債期貨	97	—	(2)
貨幣衍生工具			
— 遠期外匯	4,484	58	(49)
— 外匯掉期和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931,148	8,383	(9,157)
— 外匯期權	2,443	27	(25)
合計	1,849,459	13,324	(13,946)
	2022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掉期	1,037,901	4,768	(4,518)
— 國債期貨	308	1	—
貨幣衍生工具			
— 遠期外匯	22,844	540	(348)
— 外匯掉期和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659,026	10,130	(9,379)
— 外匯期權	9,519	291	(16)
信用類衍生工具	160	—	—
合計	1,729,758	15,730	(14,2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會計(續)

(b) 按信用風險加權金額分析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交易對手違約風險加權資產		
－利率衍生工具	475	1,390
－貨幣衍生工具	1,418	2,652
信用估值調整風險加權資產	2,309	4,443
合計	4,202	8,485

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規定計量衍生工具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加權資產，包括交易對手違約風險加權資產、信用估值調整風險加權資產。本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按照《衍生工具交易對手違約風險資產計量規則》計量衍生工具交易對手違約風險加權資產。

(c) 套期會計

(1) 公允價值套期

本集團利用利率掉期對利率變動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進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項目為本集團持有的固定利息債券。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用於套期會計中作公允價值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名義金額為人民幣126.17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62.39億元)，上述套期工具中，衍生金融資產為人民幣3.45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4.16億元)，衍生金融負債為人民幣1.23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0.14億元)。

2023年度及2022年度，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中確認的套期無效部分產生的損益不重大。

(2) 現金流量套期

本集團利用交叉貨幣互換對匯率風險導致的現金流量波動進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項目為本集團發行的固定利息債券。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用於套期會計中作現金流量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名義金額為人民幣15.00億元(2022年12月31日：無)，上述套期工具中，衍生金融資產為人民幣0.48億元(2022年12月31日：無)，衍生金融負債為人民幣0.00億元(2022年12月31日：無)。

2023年度，現金流量套期中確認的套期無效部分產生的損益不重大。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國境內		
— 銀行	2,317	—
— 其他金融機構	65,138	—
中國境外		
— 銀行	—	28
小計	67,455	28
應計利息	51	—
合計	67,506	28
減：減值準備	(6)	—
賬面價值	67,500	28

(b) 按擔保物類型分析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債券		
— 政府債券	6,433	—
— 其他債券	61,022	28
小計	67,455	28
應計利息	51	—
合計	67,506	28
減：減值準備	(6)	—
賬面價值	67,500	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6 發放貸款和墊款

(a) 按性質分析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公司貸款和墊款	2,068,722	1,838,407
票據貼現	636	497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個人住房按揭貸款	584,099	589,758
— 個人經營貸款	299,291	257,190
— 個人消費貸款	195,679	208,442
— 信用卡	433,547	463,729
小計	1,512,616	1,519,1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公司貸款和墊款	97,118	93,043
票據貼現	107,862	121,210
小計	204,980	214,253
合計	3,786,954	3,572,276
應計利息	11,342	10,255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3,798,296	3,582,531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準備	(85,371)	(83,180)
發放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3,712,925	3,499,3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準備	(690)	(776)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6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b) 按客戶行業分佈情況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附擔保物 貸款和墊款
製造業	444,913	11.74%	82,297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337,316	8.91%	112,731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335,235	8.85%	68,882
批發和零售業	177,439	4.69%	36,271
房地產業	165,745	4.38%	108,194
建築業	165,227	4.36%	42,950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36,270	3.60%	41,333
金融業	105,414	2.78%	7,663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84,276	2.23%	15,973
農、林、牧、漁業	59,157	1.56%	14,789
其他	154,848	4.09%	29,297
公司貸款和墊款合計	2,165,840	57.19%	560,380
個人貸款和墊款	1,512,616	39.94%	868,717
票據貼現	108,498	2.87%	107,305
合計	3,786,954	100.00%	1,536,402
應計利息	11,342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3,798,296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 墊款減值準備	(85,371)		
發放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3,712,92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 墊款減值準備	(6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6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b) 按客戶行業分佈情況分析(續)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附擔保物 貸款和墊款
製造業	379,002	10.59%	78,769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320,176	8.96%	120,441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268,954	7.53%	65,021
房地產業	178,649	5.00%	117,234
批發和零售業	160,716	4.50%	41,166
建築業	151,748	4.25%	47,185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10,579	3.10%	38,971
金融業	85,008	2.38%	8,739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72,531	2.03%	14,816
農、林、牧、漁業	65,622	1.84%	19,029
其他	138,465	3.88%	32,387
公司貸款和墊款合計	1,931,450	54.06%	583,758
個人貸款和墊款	1,519,119	42.53%	832,781
票據貼現	121,707	3.41%	118,279
合計	3,572,276	100.00%	1,534,818
應計利息	10,255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3,582,531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 墊款減值準備	(83,180)		
發放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3,499,3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 墊款減值準備	(776)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及本報告期內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之十或以上的行業中，已減值貸款、相應的減值準備，減值準備當年計提和核銷情況的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階段一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當年 計提的 減值準備	已減值 貸款當年 核銷金額	
製造業	8,564	(2,564)	(1,099)	(2,932)	2,061	4,030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6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c) 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分析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信用貸款	1,313,169	1,192,422
保證貸款	937,383	845,036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1,210,545	1,188,728
- 質押貸款	325,857	346,090
合計	3,786,954	3,572,276
應計利息	11,342	10,255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3,798,296	3,582,531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 墊款減值準備	(85,371)	(83,180)
發放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3,712,925	3,499,3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 墊款減值準備	(690)	(776)

(d) 按地區分佈情況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貸款餘額	比例	附擔保物 貸款和墊款
長江三角洲	903,353	23.86%	323,157
中部地區	650,965	17.19%	317,662
珠江三角洲	574,249	15.16%	319,019
環渤海地區	516,609	13.64%	256,554
西部地區	475,934	12.57%	223,808
境外	125,751	3.32%	20,962
東北地區	105,734	2.79%	74,441
總行	434,359	11.47%	799
合計	3,786,954	100.00%	1,536,4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6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d) 按地區分佈情況分析(續)

	2022年12月31日		
	貸款餘額	比例	附擔保物 貸款和墊款
長江三角洲	841,441	23.56%	332,851
中部地區	610,286	17.08%	319,605
珠江三角洲	511,900	14.33%	303,254
環渤海地區	465,674	13.04%	251,536
西部地區	446,599	12.50%	222,310
境外	116,267	3.25%	21,940
東北地區	106,440	2.98%	74,881
總行	473,669	13.26%	8,441
合計	3,572,276	100.00%	1,534,818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之十或以上的地區中，已減值貸款和減值準備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已減值 貸款和墊款	階段一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珠江三角洲	8,431	(4,373)	(3,857)	(5,253)
長江三角洲	6,062	(7,075)	(1,956)	(3,674)
中部地區	6,001	(3,541)	(3,413)	(2,989)
環渤海地區	4,921	(3,211)	(1,943)	(3,408)
西部地區	3,818	(3,265)	(4,010)	(2,055)
合計	29,233	(21,465)	(15,179)	(17,379)

	2022年12月31日			
	已減值 貸款和墊款	階段一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珠江三角洲	9,326	(6,261)	(3,008)	(5,213)
中部地區	6,099	(5,900)	(3,496)	(3,444)
長江三角洲	4,724	(10,567)	(2,246)	(3,570)
環渤海地區	4,428	(3,252)	(1,830)	(3,270)
西部地區	4,186	(4,734)	(3,499)	(2,398)
合計	28,763	(30,714)	(14,079)	(17,895)

關於地區分部的定義見附註五、49(b)。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6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e)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3個月 以內 (含3個月)	逾期3個月 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20,408	13,380	1,607	928	36,323
保證貸款	3,874	2,569	2,576	594	9,613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7,395	7,908	7,847	2,014	25,164
— 質押貸款	184	2,388	14	28	2,614
小計	31,861	26,245	12,044	3,564	73,714
應計利息	83	—	—	—	83
合計	31,944	26,245	12,044	3,564	73,797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 總額的百分比	0.84%	0.69%	0.32%	0.09%	1.94%

	2022年12月31日				
	逾期3個月 以內 (含3個月)	逾期3個月 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8,061	10,778	1,456	295	30,590
保證貸款	2,881	5,094	1,975	357	10,307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11,121	7,382	7,540	1,289	27,332
— 質押貸款	119	969	548	38	1,674
小計	32,182	24,223	11,519	1,979	69,903
應計利息	108	—	—	—	108
合計	32,290	24,223	11,519	1,979	70,011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 總額的百分比	0.90%	0.68%	0.32%	0.06%	1.96%

已逾期貸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以上(含1天)的貸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6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f) 貸款和墊款及減值準備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階段一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階段三 貸款和墊款 佔貸款和 墊款的百分比
發放貸款和墊款本金	3,600,805	137,271	48,878	3,786,954	1.29%
應計利息	8,001	3,054	287	11,342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3,608,806	140,325	49,165	3,798,296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發放貸款和墊款 減值準備	(30,599)	(23,766)	(31,006)	(85,371)	
發放貸款和 墊款賬面價值	3,578,207	116,559	18,159	3,712,925	

	2022年12月31日				
	階段一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階段三 貸款和墊款 佔貸款和 墊款的百分比
發放貸款和墊款本金	3,418,026	106,860	47,390	3,572,276	1.33%
應計利息	8,441	1,530	284	10,255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3,426,467	108,390	47,674	3,582,531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發放貸款和墊款 減值準備	(36,726)	(17,680)	(28,774)	(83,180)	
發放貸款和 墊款賬面價值	3,389,741	90,710	18,900	3,499,351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6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g) 貸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

	2023年			合計
	階段一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年初餘額	(36,726)	(17,680)	(28,774)	(83,180)
轉至階段一	(2,610)	2,371	239	-
轉至階段二	2,153	(2,495)	342	-
轉至階段三	389	2,286	(2,675)	-
本年淨計提	6,216	(8,247)	(43,210)	(45,241)
本年核銷及處置	-	-	51,573	51,573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	-	-	(9,437)	(9,437)
已減值貸款利息收入	-	-	961	961
匯率變動及其他	(21)	(1)	(25)	(47)
年末餘額	(30,599)	(23,766)	(31,006)	(85,371)

	2023年			合計
	階段一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年初餘額	(31,363)	(19,935)	(25,591)	(76,889)
轉至階段一	(2,847)	2,511	336	-
轉至階段二	1,180	(1,377)	197	-
轉至階段三	427	3,348	(3,775)	-
本年淨計提	(4,117)	(2,227)	(41,022)	(47,366)
本年核銷及處置	-	-	47,828	47,828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	-	-	(7,505)	(7,505)
已減值貸款利息收入	-	-	758	758
匯率變動及其他	(6)	-	-	(6)
年末餘額	(36,726)	(17,680)	(28,774)	(83,180)

註：

- (i) 上述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僅包含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準備。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準備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為人民幣6.90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7.76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6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h) 已重組的貸款和墊款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已重組的貸款和墊款	6,551	4,404
其中：逾期90天以上的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1,267	19

17 應收融資租賃款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	115,776	126,223
減：未實現融資收益	(12,943)	(14,945)
應收融資租賃款現值	102,833	111,278
應計利息	837	1,122
減：減值準備	(4,512)	(4,388)
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麵價值	99,158	108,012

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1年以內(含1年)	40,820	39,200
1年至2年(含2年)	31,071	31,903
2年至3年(含3年)	19,730	24,686
3年至4年(含4年)	10,156	14,703
4年至5年(含5年)	3,940	7,428
5年以上	10,059	8,303
合計	115,776	126,223

18 金融投資

	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a)	432,896	403,6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b)	561,047	449,5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c)	1,132	1,12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d)	1,246,387	1,192,273
合計		2,241,462	2,046,612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8 金融投資(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交易性債務工具	(i)	106,408	109,640
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ii)	326,488	293,977
合計		432,896	403,617

(i) 交易性債務工具

	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由下列政府或機構發行			
中國境內			
— 政府		28,605	9,407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45,887	79,658
— 其他機構	(1)	29,734	19,479
中國境外			
— 政府		1,176	256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510	372
— 其他機構		496	468
合計	(2)	106,408	109,640
上市	(3)	21,052	1,542
其中：於香港上市		2,270	670
非上市		85,356	108,098
合計		106,408	109,640

註：

- (1) 中國境內其他機構債務工具主要包括由國有企業及股份制企業發行的債券。
- (2) 於報告期末，交易性債務工具中有部分用於回購協議交易和定期存款的質押，詳見附註五、25(a)。
- (3) 上市僅包括在證券交易所進行交易的債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8 金融投資(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ii) 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基金投資	296,565	214,031
權益工具	4,341	5,059
其他	25,582	74,887
合計	326,488	293,977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i) 按照發行機構和所在地區分析：

	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國境內			
—政府		278,638	196,287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	143,306	143,053
—其他機構	(2)	88,524	65,207
中國境外			
—政府		1,911	4,437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21,121	17,852
—其他機構		19,520	16,078
小計		553,020	442,914
應計利息		8,027	6,682
合計	(3)	561,047	449,596
上市	(4)	68,540	55,718
其中：於香港上市		25,199	33,248
非上市		484,480	387,196
小計		553,020	442,914
應計利息		8,027	6,682
合計		561,047	449,596

註：

- (1) 中國境內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債務工具主要包括由境內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 (2) 中國境內其他機構發行的債務工具主要包括由國有企業及股份制企業發行的債券。
- (3) 於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中有部分用於回購協議交易和定期存款業務的質押，詳見附註五、25(a)。
- (4) 上市僅包括在證券交易所交易的債務工具。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8 金融投資(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續)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減值準備變動：

	2023年				合計
	階段一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年初餘額	(470)	(158)	(590)	(1,218)	
轉至階段二	6	(6)	-	-	
轉至階段三	52	92	(144)	-	
本年淨計提	(39)	(40)	(55)	(134)	
匯率變動及其他	18	5	36	59	
年末餘額	(433)	(107)	(753)	(1,293)	

	2022年				合計
	階段一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年初餘額	(410)	(104)	(173)	(687)	
轉至階段二	10	(30)	20	-	
轉至階段三	31	104	(135)	-	
本年淨計提	(95)	(103)	(302)	(500)	
匯率變動及其他	(6)	(25)	-	(31)	
年末餘額	(470)	(158)	(590)	(1,218)	

(c)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上市	(i)	30	24
非上市		1,102	1,102
合計	(ii)	1,132	1,126

註：

(i) 上市僅包括在證券交易所進行交易的權益工具。

(ii) 本集團將因非交易目的持有的權益工具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於2023年12月31日，其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1.32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1.26億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收到上述權益工具發放的股利人民幣0.44億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人民幣0.60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8 金融投資(續)

(d)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債券投資及資產支持證券	(i)	1,199,678	1,105,621
其他	(ii)	43,327	79,789
小計		1,243,005	1,185,410
應計利息		18,679	17,745
合計		1,261,684	1,203,155
減：減值準備		(15,297)	(10,882)
賬面價值		1,246,387	1,192,273
上市	(iii)	205,136	217,335
其中：於香港上市		25,104	29,541
非上市		1,022,572	957,193
小計		1,227,708	1,174,528
應計利息		18,679	17,745
賬面價值		1,246,387	1,192,273

(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投資及資產支持證券按發行機構和所在地區分析：

	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國境內			
— 政府		488,028	405,772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408,738	385,852
— 其他機構	(1)	236,545	242,040
中國境外			
— 政府		13,987	29,524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41,167	31,091
— 其他機構		11,213	11,342
小計		1,199,678	1,105,621
應計利息		18,637	17,330
合計	(2)	1,218,315	1,122,951
減：減值準備		(4,241)	(4,217)
賬面價值		1,214,074	1,118,734
公允價值		1,241,475	1,135,161

註：

- (1) 中國境內其他機構債券及資產支持證券主要包括由國有企業及股份制企業發行的債券及資產支持證券。
- (2) 於報告期末，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投資中有部分用於回購協議交易、定期存款業務和衍生交易質押，詳見附註五、25(a)。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8 金融投資(續)

(d)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續)

(i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投資主要為信託及其他受益權投資。

(iii) 上市僅包括在證券交易所進行交易的債務工具。

(iv)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變動：

	2023年			合計
	階段一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年初餘額	(1,325)	(56)	(9,501)	(10,882)
轉至階段一	(19)	19	–	–
轉至階段二	22	(22)	–	–
本年淨計提	751	(71)	(6,412)	(5,732)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513	513
已減值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	–	944	944
匯率變動及其他	(140)	–	–	(140)
年末餘額	(711)	(130)	(14,456)	(15,297)

	2022年			合計
	階段一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年初餘額	(1,361)	(1,315)	(7,649)	(10,325)
轉至階段二	36	(36)	–	–
轉至階段三	162	1,314	(1,476)	–
本年淨計提	(88)	(19)	(1,955)	(2,062)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1,579	1,579
匯率變動及其他	(74)	–	–	(74)
年末餘額	(1,325)	(56)	(9,501)	(10,88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9 對子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a) 對子公司的投資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光大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4,680	4,680
光銀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2,267	2,267
韶山光大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	105
江蘇淮安光大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0	70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歐洲)	156	156
江西瑞金光大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	105
光大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5,000	5,000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00	600
合計	12,983	12,983

子公司介紹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地址	註冊資本	投資比例	表決權 比例	主營業務	經濟性質 或類型
光大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金融租賃」)	湖北武漢	5,900	90%	90%	租賃業務	股份有限公司
光銀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光銀國際」)	香港	2,267	100%	100%	投資銀行業務	有限公司
韶山光大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韶山光大」)	湖南韶山	150	70%	70%	銀行業務	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淮安光大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淮安光大」)	江蘇淮安	100	70%	70%	銀行業務	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歐洲)(「光銀歐洲」)	盧森堡	156	100%	100%	銀行業務	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瑞金光大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瑞金光大」)	江西瑞金	150	70%	70%	銀行業務	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光大理財」)	山東青島	5,000	100%	100%	資本市場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陽光消金」)	北京	1,000	60%	60%	銀行業務	股份有限公司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9 對子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b)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2023年	2022年
年初賬面價值	165	256
投資成本減少	-	(47)
權益法下投資收益/(損失)	36	(63)
外幣折算差額	3	19
年末賬面價值	204	165

20 物業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物 註(i)	飛行設備 註(ii)	在建工程	電子設備	其他	合計
成本						
2023年1月1日	14,278	11,057	2,832	9,968	4,971	43,106
本年增加	58	267	923	648	185	2,081
其他轉入/(轉出)	2,138	-	(2,152)	-	-	(14)
本年處置	(24)	-	-	(390)	(155)	(569)
外幣折算差額	-	186	-	-	-	186
2023年12月31日	16,450	11,510	1,603	10,226	5,001	44,790
累計折舊						
2023年1月1日	(5,337)	(1,370)	-	(6,269)	(3,793)	(16,769)
本年計提	(495)	(414)	-	(1,304)	(293)	(2,506)
本年處置	-	-	-	365	144	509
外幣折算差額	-	(23)	-	-	-	(23)
2023年12月31日	(5,832)	(1,807)	-	(7,208)	(3,942)	(18,789)
減值準備						
2023年1月1日	(163)	-	-	-	-	(163)
2023年12月31日	(163)	-	-	-	-	(163)
賬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10,455	9,703	1,603	3,018	1,059	25,8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0 物業及設備(續)

	房屋及 建築物 註(i)	飛行設備 註(ii)	在建工程	電子設備	其他	合計
成本						
2022年1月1日	13,529	10,134	2,656	9,151	4,818	40,288
本年增加	59	1	930	1,373	351	2,714
其他轉入/(轉出)	690	-	(754)	-	-	(64)
本年處置	-	-	-	(556)	(198)	(754)
外幣折算差額	-	922	-	-	-	922
2022年12月31日	14,278	11,057	2,832	9,968	4,971	43,106
累計折舊						
2022年1月1日	(4,895)	(882)	-	(5,582)	(3,611)	(14,970)
本年計提	(442)	(394)	-	(1,212)	(364)	(2,412)
本年處置	-	-	-	525	182	707
外幣折算差額	-	(94)	-	-	-	(94)
2022年12月31日	(5,337)	(1,370)	-	(6,269)	(3,793)	(16,769)
減值準備						
2022年1月1日	(163)	-	-	-	-	(163)
2022年12月31日	(163)	-	-	-	-	(163)
賬面價值						
2022年12月31日	8,778	9,687	2,832	3,699	1,178	26,174

註：

- (i) 於2023年12月31日，有賬面價值共計人民幣22.78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0.35億元)的房屋及建築物的產權手續尚在辦理之中。本集團管理層預期在辦理產權手續上不會有重大成本發生。
- (ii)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子公司光大金融租賃經營租出的飛行設備賬面淨值為人民幣97.03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96.87億元)。於報告期末，部分飛行設備用於同業借款抵押，詳見附註五、25(a)。

本集團的房屋及建築物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價值按租賃剩餘年限分析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於中國境內持有		
— 中期租賃(10至50年)	9,846	8,173
— 短期租賃(10年以下)	609	605
合計	10,455	8,778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1 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物	交通工具及其他	合計
成本			
2023年1月1日	18,193	53	18,246
本年增加	3,574	9	3,583
本年減少	(2,854)	(26)	(2,880)
外幣折算差額	13	-	13
2023年12月31日	18,926	36	18,962
累計折舊			
2023年1月1日	(7,939)	(26)	(7,965)
本年計提	(2,820)	(10)	(2,830)
本年減少	2,232	17	2,249
外幣折算差額	(8)	-	(8)
2023年12月31日	(8,535)	(19)	(8,554)
賬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10,391	17	10,408

	房屋及建築物	交通工具及其他	合計
成本			
2022年1月1日	17,302	61	17,363
本年增加	2,250	8	2,258
本年減少	(1,406)	(16)	(1,422)
外幣折算差額	47	-	47
2022年12月31日	18,193	53	18,246
累計折舊			
2022年1月1日	(6,381)	(29)	(6,410)
本年計提	(2,749)	(11)	(2,760)
本年減少	1,205	14	1,219
外幣折算差額	(14)	-	(14)
2022年12月31日	(7,939)	(26)	(7,965)
賬面價值			
2022年12月31日	10,254	27	10,281

22 商譽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賬面餘額	6,019	6,019
減：減值準備	(4,738)	(4,738)
賬面價值	1,281	1,2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2 商譽(續)

經人行批准，本行與國家開發銀行(「國開行」)於1999年3月18日簽訂了《國家開發銀行與中國光大銀行關於轉讓(接收)原中國投資銀行債權債務及同城營業網點的協議》(「轉讓協議」)。根據該轉讓協議，國開行將原中國投資銀行(「原投行」)的資產、負債、所有者權益及原投行29個分支行的137家同城網點轉讓給本行。轉讓協議自1999年3月18日起生效。本行對接收的原投行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進行了核定，並將收購成本與淨資產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並扣減遞延稅項後的餘額作為商譽處理。

本行對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根據測試結果計提減值準備。本行計算資產組的可回收金額時，採用了經管理層批准五年財務預測為基礎編製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本行現金流預測所用的折現率是10%(2022年：11%)，採用的折現率反映了與相關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

根據減值測試結果，於報告期內商譽未發生進一步減值。

2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153	34,8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79)	(2,152)
合計	33,974	32,703

(a) 按性質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2,856	697	3,456	864
—資產減值準備	118,220	29,550	113,780	28,445
—應付職工薪酬及其他	23,623	5,906	22,183	5,546
合計	144,699	36,153	139,419	34,8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公允價值變動	(2,787)	(697)	(32)	(8)
—其他	(5,927)	(1,482)	(8,576)	(2,144)
合計	(8,714)	(2,179)	(8,608)	(2,152)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續)

(b) 遞延所得稅變動情況

	資產 減值準備 註(i)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註(ii)	應付職工 薪酬及其他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2023年1月1日	28,445	856	3,402	32,703
計入當期損益	1,108	130	1,022	2,260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3)	(986)	-	(989)
2023年12月31日	29,550	-	4,424	33,974

	資產 減值準備 註(i)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註(ii)	應付職工 薪酬及其他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2022年1月1日	17,847	(953)	3,001	19,895
計入當期損益	10,827	379	401	11,607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29)	1,430	-	1,201
2022年12月31日	28,445	856	3,402	32,703

註：

- (i) 本集團對發放貸款和墊款及其他資產計提減值準備。該減值準備是根據相關資產於報告期末的預計可收回金額確定。此外，可用作稅前抵扣的減值金額是指按報告期末符合中國所得稅法規規定的資產賬面總價值的1%及符合核銷標準並獲稅務機關批准的資產損失核銷金額。
- (ii)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於其變現時計徵稅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4 其他資產

	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應收利息		8,331	6,539
其他應收款	(a)	8,047	17,229
無形資產		4,297	3,475
購置物業及設備預付款		2,042	1,334
存出保證金		1,641	1,542
長期待攤費用		916	927
抵債資產		147	238
土地使用權		71	77
其他	(b)	2,946	3,147
合計		28,438	34,508

註：

(a) 其他應收款主要為應收待結算及清算款項，減值準備金額不重大。

(b) 其他主要為代理理財資產。

25 擔保物信息

(a) 用作擔保物的資產

本集團作為負債的擔保物的金融資產，包括貼現票據、債券投資和物業及設備，主要作為回購協議交易、定期存單業務、衍生交易和同業借款的抵質押物。於2023年12月31日，上述作為擔保物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954.65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838.53億元)。

(b) 收到的擔保物

本集團在2023年度與同業進行的買入返售業務中接受了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證券作為抵質押物。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從同業接受的上述抵質押物(2022年12月31日：無)。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已出售或向外抵押、但有義務到期返還的證券等質押物(2022年12月31日：無)。該等交易按相關業務的常規及慣常條款進行。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6 向中央銀行借款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向中央銀行借款	98,552	63,142
應計利息	1,081	244
合計	99,633	63,386

2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國境內存放款項		
— 銀行	153,897	160,959
— 其他金融機構	396,375	376,763
中國境外存放款項		
— 銀行	798	2,019
小計	551,070	539,741
應計利息	1,256	927
合計	552,326	540,668

28 拆入資金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國境內拆入資金		
— 銀行	111,593	115,365
— 其他金融機構	5,495	6,605
中國境外拆入資金		
— 銀行	76,212	65,745
小計	193,300	187,715
應計利息	905	886
合計	194,205	188,6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債券賣空	-	27
合計	-	27

3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國境內		
— 銀行	51,038	74,624
— 其他金融機構	-	74
中國境外		
— 銀行	21,616	17,947
— 其他金融機構	274	215
小計	72,928	92,860
應計利息	187	120
合計	73,115	92,980

(b) 按擔保物類別分析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證券	71,916	89,892
銀行承兌匯票	1,012	2,968
小計	72,928	92,860
應計利息	187	120
合計	73,115	92,980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1 吸收存款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戶	965,167	823,302
— 個人客戶	249,402	254,332
小計	1,214,569	1,077,634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戶	1,451,942	1,552,167
— 個人客戶	945,213	807,037
小計	2,397,155	2,359,204
保證金存款	412,129	409,978
其他存款	1,019	1,078
吸收存款小計	4,024,872	3,847,894
應計利息	69,656	69,274
合計	4,094,528	3,917,168

32 應付職工薪酬

	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應付職工薪金及福利		16,051	15,528
應付基本養老保險及企業年金繳費	(a)	313	319
應付補充退休福利	(b)	3,700	3,159
合計		20,064	19,006

註：

(a) 基本養老保險及企業年金繳費

按照中國有關法規，本集團職工參加了由當地勞動和社會保障部門組織實施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本集團以當地規定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繳納基數和比例，向當地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經辦機構繳納養老保險費。

除了以上基本養老保險計劃外，本集團為符合條件的職工設立了企業年金計劃，按上年職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提取年金計劃供款並記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2 應付職工薪酬(續)

註:(續)

(b) 補充退休福利

本集團對符合條件的職工支付補充退休福利。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代表報告期末承諾支付的預計福利責任的折現值。本集團於相關報告期末的應付補充退休福利是由獨立精算師韋萊韜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採用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進行審閱。韋萊韜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聘用了美國精算師協會會員。

(i) 本集團補充退休福利明細列示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補充退休福利責任現值	3,700	3,159

(ii) 本集團補充退休福利變動情況如下：

	2023年	2022年
年初餘額	3,159	2,712
當期服務成本	267	239
利息成本	102	95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計量部分	192	135
支付供款	(20)	(22)
年末餘額	3,700	3,159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計量部分於發生的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見附註五、40。

(iii) 本集團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為：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折現率	3.00%	3.25%
醫療費用年增長率	6.00%	6.00%
預計平均未來壽命	25.17	25.18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2 應付職工薪酬(續)

註:(續)

(b) 補充退休福利(續)

(iv) 敏感性分析:

於報告期末，在保持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下列假設合理的可能的變化將會導致本集團的設定受益計劃義務增加或減少的金額列示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增加	減少
折現率(變動100個基點)	(1,097)	1,209
醫療費用年增長率(變動100個基點)	1,186	(832)

	2022年12月31日	
	增加	減少
折現率(變動100個基點)	(927)	1,021
醫療費用年增長率(變動100個基點)	1,003	(704)

雖然分析沒有將未來現金流量表中全部的預期分配計算在內，但可以對應付補充退休福利敏感性提供近似假設。

除以上(a)和(b)所述外，本集團無其他需支付職工退休福利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重大責任。上述應付職工薪酬中並無屬於拖欠性質的餘額。

33 應交稅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應交企業所得稅	4,334	7,542
應交增值稅	2,554	3,068
其他	416	531
合計	7,304	11,1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4 租賃負債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1年以內(含1年)	2,691	2,723
1年至2年(含2年)	2,288	2,171
2年至3年(含3年)	1,914	1,724
3年至5年(含5年)	2,602	2,539
5年以上	2,080	2,282
未折現租賃負債合計	11,575	11,439
租賃負債	10,349	10,151

35 應付債券

	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應付一般金融債	(a)	233,363	130,346
應付二級資本債	(b)	61,593	46,596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c)	—	24,082
已發行同業存單	(d)	733,507	604,319
已發行存款證	(e)	35,705	46,798
應付中期票據	(f)	30,792	20,476
小計		1,094,960	872,617
應計利息		4,366	3,354
合計		1,099,326	875,971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5 應付債券(續)

(a) 應付一般金融債

	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3月到期的固定利率金融債	(i)	39,998	39,993
於2024年5月到期的浮動利率金融債	(ii)	1,453	1,415
於2024年8月到期的浮動利率金融債	(iii)	969	944
於2025年2月到期的固定利率金融債	(iv)	39,999	39,998
於2025年3月到期的浮動利率金融債	(v)	436	-
於2025年3月到期的浮動利率金融債	(vi)	799	-
於2025年4月到期的浮動利率金融債	(vii)	547	-
於2025年5月到期的浮動利率金融債	(viii)	291	-
於2025年10月到期的固定利率金融債	(ix)	47,997	47,996
於2026年5月到期的固定利率金融債	(x)	19,999	-
於2026年5月到期的浮動利率金融債	(xi)	484	-
於2026年6月到期的固定利率金融債	(xii)	19,999	-
於2026年9月到期的固定利率金融債	(xiii)	29,999	-
於2026年11月到期的固定利率金融債	(xiv)	27,999	-
於2026年11月到期的固定利率金融債	(xv)	2,394	-
合計		233,363	130,346

註：

- (i) 於2021年3月22日發行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400.00億元，期限為3年，票面年利率為3.45%。
- (ii) 於2021年5月18日發行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悉尼分行浮動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澳幣3.00億元，期限為3年，票面年利率為3MBBSW+68BPS。
- (iii) 於2022年11月11日發行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悉尼分行浮動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澳幣2.00億元，期限為1.75年，票面年利率為3MBBSW+103BPS。
- (iv) 於2022年2月17日發行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400.00億元，期限為3年，票面年利率為2.73%。
- (v) 於2023年2月24日發行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悉尼分行浮動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澳幣0.90億元，期限為2年，票面年利率為3MBBSW+93BPS。
- (vi) 於2023年3月15日發行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悉尼分行浮動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澳幣1.65億元，期限為2年，票面年利率為3MBBSW+100BPS。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5 應付債券(續)

(a) 應付一般金融債(續)

註:(續)

- (vii) 於2023年4月19日發行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悉尼分行浮動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澳幣1.13億元，期限為2年，票面年利率為3MBBSW+90BPS。
- (viii) 於2023年5月8日發行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悉尼分行浮動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澳幣0.60億元，期限為2年，票面年利率為3MBBSW+92BPS。
- (ix) 於2022年10月18日發行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金融債券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480.00億元，期限為3年，票面年利率為2.47%。
- (x) 於2023年5月16日發行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債券(第一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200.00億元，期限為3年，票面年利率為2.68%。
- (xi) 於2023年5月5日發行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悉尼分行浮動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澳幣1.00億元，期限為3年，票面年利率為3MBBSW+105BPS。
- (xii) 於2023年6月19日發行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綠色金融債券(第一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200.00億元，期限為3年，票面年利率為2.68%。
- (xiii) 於2023年9月21日發行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債券(第二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300.00億元，期限為3年，票面年利率為2.72%。
- (xiv) 於2023年11月7日發行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債券(第三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280.00億元，期限為3年，票面年利率為2.81%。
- (xv) 光大金融租賃於2023年11月8日發行的2023年光大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30.00億元，期限為3年，票面年利率為2.85%。
- (xvi) 於2023年12月31日，上述一般金融債的公允價值合計為人民幣2,337.14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301.69億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5 應付債券(續)

(b) 應付二級資本債

	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於2030年9月到期的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	(i)	1,596	1,596
於2032年8月到期的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	(ii)	39,998	40,000
於2033年4月到期的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	(iii)	9,999	-
於2037年8月到期的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	(iv)	5,000	5,000
於2038年4月到期的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	(v)	5,000	-
合計		61,593	46,596

註：

- (i) 於2020年9月16日發行的2020年光大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6.00億元，期限為10年，票面年利率為4.39%。本集團可選擇於2025年9月18日按面值贖回該債券。
- (ii) 於2022年8月25日發行的2022年二級資本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400.00億元，期限為10年，票面年利率為3.10%。本集團可選擇於2027年8月29日按面值贖回這些債券。
- (iii) 於2023年4月10日發行的2023年二級資本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00億元，期限為10年，票面年利率為3.55%。本集團可選擇於2028年4月12日按面值贖回這些債券。
- (iv) 於2022年8月25日發行的2022年二級資本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50.00億元，期限為15年，票面年利率為3.35%。本集團可選擇於2032年8月29日按面值贖回這些債券。
- (v) 於2023年4月10日發行的2023年二級資本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50.00億元，期限為15年，票面年利率為3.64%。本集團可選擇於2033年4月12日按面值贖回這些債券。
- (vi)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上述二級資本債的公允價值合計為人民幣622.43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451.13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5 應付債券(續)

(c)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於2017年3月發行的6年期固定利率可轉換公司債券	-	24,082

已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負債和權益成份分拆如下：

註	負債成份	權益成份 附註五、38	合計
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金額	24,826	5,174	30,000
直接交易費用	(64)	(13)	(77)
於發行日餘額	24,762	5,161	29,923
年初累計攤銷	4,767	-	4,767
年初累計轉股金額	(5,447)	(998)	(6,445)
於2023年1月1日餘額	24,082	4,163	28,245
本年兌付	(7,152)	(1,251)	(8,403)
本年轉股金額	(ii) (16,930)	(2,912)	(19,842)
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	-	-	-

註：

- (i) 經中國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本行於2017年3月17日公開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300億元的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以下簡稱「可轉債」)。本次可轉債存續期限為六年，即自2017年3月17日至2023年3月16日。可轉債持有人可在可轉債發行結束之日滿六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可轉債到期日止的期間(以下簡稱「轉股期」)內，按照當期轉股價格行使將本次可轉債轉換為本行A股股票的權利。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期滿後五個交易日內，本行將以本次發行的可轉債的票面面值的105%(含最後一期年度利息)的價格向投資者贖回全部未轉股的可轉債。可轉債已於2023年3月16日到期，本行對2023年3月16日(兌付登記日)收市後登記在冊的可轉債全部贖回。
- (i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累計已有面值人民幣227.31億元可轉債轉為A股普通股(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8.01億元)，累計轉股股數為6,596,456,061股(2022年12月31日：1,542,885,091股)。
- (iii) 2023年度，本行已支付可轉債利息人民幣3.63億元(2022年度：人民幣4.36億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5 應付債券(續)

(d) 已發行同業存單

2023年度，本行共發行同業存單313筆，以攤餘成本計量，其面值為人民幣10,677.20億元(2022年度：人民幣7,965.70億元)。2023年度，到期同業存單面值為人民幣9,351.10億元(2022年度：人民幣7,816.30億元)。於2023年12月31日，未到期同業存單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261.39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966.29億元)。

(e) 已發行存款證

於2023年12月31日，已發行存款證由本行香港分行、首爾分行、悉尼分行及盧森堡分行發行，以攤餘成本計量。這些已發行存款證的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相若。

(f) 應付中期票據

	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於2023年8月3日到期的浮動利率中期票據	(i)	–	4,863
於2024年3月11日到期的固定利率中期票據	(ii)	3,900	3,819
於2024年6月15日到期的固定利率中期票據	(iii)	4,253	4,165
於2024年9月14日到期的固定利率中期票據	(iv)	3,544	3,471
於2024年12月1日到期的固定利率中期票據	(v)	2,125	2,081
於2024年12月15日到期的固定利率中期票據	(vi)	2,123	2,077
於2025年9月12日到期的固定利率中期票據	(vii)	1,498	–
於2026年3月2日到期的固定利率中期票據	(viii)	2,830	–
於2026年9月12日到期的浮動利率中期票據	(ix)	3,538	–
於2026年9月20日到期的浮動利率中期票據	(x)	3,892	–
於2026年12月18日到期的固定利率中期票據	(xi)	353	–
於2026年12月18日到期的固定利率中期票據	(xii)	354	–
於2026年12月18日到期的固定利率中期票據	(xiii)	995	–
於2026年12月19日到期的固定利率中期票據	(xiv)	392	–
於2026年12月21日到期的固定利率中期票據	(xv)	995	–
合計		30,792	20,476

註：

- (i) 本行香港分行於2020年8月3日發行浮動利率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7.00億美元，期限為3年，票面利率為QUARTLY US LIBOR+85BPS。
- (ii) 本行香港分行於2021年3月11日發行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5.50億美元，期限為3年，票面利率為0.93%。
- (iii) 本行香港分行於2021年6月15日發行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6.00億美元，期限為3年，票面利率為0.84%。
- (iv) 本行盧森堡分行於2021年9月14日發行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5.00億美元，期限為3年，票面利率為0.8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5 應付債券(續)

(f) 應付中期票據(續)

註:(續)

- (v) 本行香港分行於2021年12月1日發行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3.00億美元，期限為3年，票面利率為1.27%。
- (vi) 本集團子公司光銀國際於2021年12月15日發行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3.00億美元，期限為3年，票面利率為2.00%。
- (vii) 本行香港分行於2023年9月12日發行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15.00億人民幣，期限為2年，票面利率為2.95%。
- (viii) 本行香港分行於2023年3月2日發行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4.00億美元，期限為3年，票面利率為4.99%。
- (ix) 本行香港分行於2023年9月12日發行浮動利率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5.00億美元，期限為3年，票面利率為SOFR Compounded Index+63BPS。
- (x) 本行悉尼分行於2023年9月20日發行浮動利率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5.50億美元，期限為3年，票面利率為SOFR Compounded Index+63BPS。
- (xi) 本行盧森堡分行於2023年12月18日發行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0.45億歐元，期限為3年，票面利率為3.70%。
- (xii) 本行盧森堡分行於2023年12月18日發行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0.50億美元，期限為3年，票面利率為5.00%。
- (xiii) 本行盧森堡分行於2023年12月28日發行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10.00億人民幣，期限為3年，票面利率為3.00%。
- (xiv) 本行盧森堡分行於2023年12月19日發行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0.50億歐元，期限為3年，票面利率為3.66%。
- (xv) 本行盧森堡分行於2023年12月29日發行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10.00億人民幣，期限為3年，票面利率為3.10%。
- (xvi) 於2023年12月31日，上述中期票據的公允價值合計為人民幣304.76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95.74億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6 其他負債

	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銀行借款	(a)	24,936	20,718
代收代付款項		9,616	13,436
應付融資租賃保證金款項		6,510	6,680
預計負債	(b)	2,068	1,883
久懸未取款項		729	865
應付股利		23	23
其他		9,333	13,532
合計		53,215	57,137

註：

- (a)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子公司光大金融租賃借入長期借款，借款期限1年至10年，還款方式為按季付息和利隨本清。
- (b) 預計負債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表外業務預期信用損失	1,845	1,598
預計訴訟損失	133	157
其他	90	128
合計	2,068	1,883

預計負債變動情況列示如下：

	2023年	2022年
年初餘額	1,883	2,213
本年淨計提／(回撥)	186	(319)
本年支付	(1)	(11)
年末餘額	2,068	1,88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7 股本

本行於報告期末的股本結構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可轉換公司 債券轉換 為A股股票 增加的股份數	2023年 12月31日
境內上市人民幣普通股(A股)	41,353	5,054	46,407
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H股)	12,679	-	12,679
合計	54,032	5,054	59,086

所有人民幣普通股(A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在宣派、派付或作出的一切股息或分派將享有同等地位。

38 其他權益工具

	附註五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優先股(註(a)、(b)、(c)、(e))		64,906	64,906
可轉債權益成份	35(c)	-	4,163
永續債(註(d)、(e))		39,993	39,993
合計		104,899	109,062

(a) 報告期末優先股情況表

發行時間	股息率	發行價格 (人民幣 元/股)	初始數量 (百萬股)	發行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轉股條件
光大優1 2015-6-19	4.45%	100	200	20,000	某些觸發事項下的 強制轉股
光大優2 2016-8-8	4.01%	100	100	10,000	某些觸發事項下的 強制轉股
光大優3 2019-7-15	4.80%	100	350	35,000	某些觸發事項下的 強制轉股
小計				65,000	
減：發行費用				(94)	
賬面價值				64,906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8 其他權益工具(續)

(b) 優先股主要條款

(i) 股息

在本次優先股發行後的5年內採用相同股息率：

隨後每隔5年重置一次(該股息率由基準利率加上固定利差確定)：

固定利差為該次優先股發行時股息率與基準利率之間的差值，且在存續期內保持不變。

(ii) 股息發放條件

在確保資本充足率滿足監管法規要求的前提下，本集團在依法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提取法定公積金和一般風險準備後，有可分配稅後利潤的情況下，可以向優先股股東分配股息，且優先於普通股股東分配股息。任何情況下，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本集團有權取消本次優先股的全部或部分股息支付，且不構成違約事件。

(iii) 股息制動機制

如本集團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次優先股的股息支付，在決議完全派發當年優先股股息之前，本集團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分配股息。

(iv) 清償順序及清算方法

本次發行優先股的受償順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及次級債持有人、二級資本債券持有人、可轉換債券持有人和永續債持有人之後，優先於普通股股東。

(v) 強制轉股條件

當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即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降至5.125% (或以下)時，本集團有權在無需獲得優先股股東同意的情況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本次優先股按照總金額全部或部分轉為A股普通股，並使本集團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恢復到5.125%以上；當本次優先股轉換為A股普通股後，任何條件下不再被恢復為優先股；

當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本集團有權在無需獲得優先股股東同意的情況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本次優先股按照總金額全部轉為A股普通股。當本次優先股轉換為A股普通股後，任何條件下不再被恢復為優先股。其中，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是指以下兩種情形的較早發生者：(1)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認定若不進行轉股或減記，本集團將無法生存；(2)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註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集團將無法生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8 其他權益工具(續)

(b) 優先股主要條款(續)

(vi) 贖回條款

本次優先股自發行結束之日起5年後，在任何一個可贖回日(每年的優先股股息支付日)，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事先批准並符合相關要求，本集團有權全部或部分贖回本次優先股，具體贖回期起始時間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可轉授權)根據市場狀況確定。本次優先股贖回期自贖回期起始之日起至全部贖回或轉股之日止。在部分贖回情形下，本次優先股按同等比例、以同等條件贖回。本次優先股以現金方式贖回，贖回價格為票面金額加當年已宣告且尚未支付的股息。

(c) 優先股變動情況表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2023年12月31日	
	數量 (百萬股)	賬面 價值	數量 (百萬股)	賬面 價值	數量 (百萬股)	賬面 價值
優先股	650	64,906	-	-	650	64,906

	202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2022年12月31日	
	數量 (百萬股)	賬面 價值	數量 (百萬股)	賬面 價值	數量 (百萬股)	賬面 價值
優先股	650	64,906	-	-	650	64,906

(d) 永續債主要條款

經中國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本行於2020年9月1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總額為400億元人民幣的減記型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並於2020年9月22日發行完畢。該債券的單位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為4.60%，每5年調整一次。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8 其他權益工具(續)

(d) 永續債主要條款(續)

上述債券的存續期與本行持續經營存續期一致。自發行之日起5年後，在滿足贖回先決條件且得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份贖回上述債券。當滿足減記觸發條件時，本行有權在報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並獲同意、但無需獲得債券持有人同意的情況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上述債券按照票面總金額全部或部份減記。上述債券本金的清償順序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和次級債務之後，股東持有的股份之前；上述債券與其他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同順位受償。

上述債券採取非累積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權部份或全部取消上述債券的派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收益用於償付其他到期債務，但直至恢復派發全額利息前，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

本行上述債券發行所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提高本行資本充足率。

(e) 歸屬於權益工具持有者的相關信息

項目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	552,391	507,883
—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權益	447,492	402,984
— 歸屬於本行優先股股東的權益	64,906	64,906
— 歸屬於本行永續債股東的權益	39,993	39,993
屬於少數股東的權益	2,394	2,130
— 歸屬於普通股少數股東的權益	2,394	2,130

39 資本公積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股本溢價	74,473	58,4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0 其他綜合收益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不能重分類計入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20	16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計量部分	(895)	(703)
小計	(875)	(687)
將重分類計入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3,051	81
— 已確認公允價值變動	1,522	(1,463)
—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1,529	1,544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4	—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65	16
小計	3,120	97
其他綜合收益合計	2,245	(590)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歸屬於母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 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綜合收 益的債務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 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綜合收 益的債務工具 信用損失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 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綜合收 益的權益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現金流量 套期儲備	外幣 財務報表 折算差額	設定 受益計劃 重新計量 部分	合計
2022年1月1日餘額	2,929	939	16	—	(164)	(568)	3,152
上年增減變動金額	(4,392)	605	—	—	180	(135)	(3,742)
2023年1月1日餘額	(1,463)	1,544	16	—	16	(703)	(590)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2,985	(15)	4	4	49	(192)	2,835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522	1,529	20	4	65	(895)	2,245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1 盈餘公積及一般風險準備

(a) 盈餘公積

於報告期末的盈餘公積全部為法定盈餘公積金。本行在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需按照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本行註冊資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

(b) 一般風險準備

本行根據財政部《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在提取資產減值準備的基礎上，設立一般風險準備用以彌補本行尚未識別的與風險資產相關的潛在可能損失。該一般風險準備作為利潤分配處理，是股東權益的組成部分，本行通過稅後淨利潤計提的一般風險準備餘額原則上應不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

一般風險準備還包括本行下屬子公司根據其所屬行業或所屬地區適用法規提取的一般風險準備。

本集團在2023年計提一般風險準備人民幣47.60億元(2022年：人民幣58.05億元)。本行在2023年提取一般風險準備人民幣43.97億元(2022年：人民幣46.08億元)。

42 利潤分配

(a) 本行於2024年3月27日召開董事會，通過了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本行累計計提法定盈餘公積金額已達到註冊資本的50%，根據《公司法》有關規定，本次利潤分配可不再計提；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計人民幣43.97億元；
- 向光大優3股東發放2023年度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4.80%計算，每股發放現金股息人民幣4.80元(稅前)，合計人民幣16.80億元(稅前)；
- 向全體普通股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每10股派人民幣1.73元(稅前)，共計人民幣102.22億元。

上述利潤分配方案尚待本行股東大會批准。

(b) 本行於2023年9月22日派發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人民幣18.40億元。

(c) 本行於2023年6月21日召開股東大會，通過了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本行累計計提法定盈餘公積金額已達到註冊資本的50%，根據《公司法》有關規定，本次利潤分配可不再計提；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計人民幣46.08億元；
- 向全體普通股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每10股派人民幣1.90元(稅前)，共計人民幣112.26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2 利潤分配(續)

(d) 本行於2023年3月24日召開董事會，通過了2022年度光大優3股息發放方案：

- 計息起始日為2022年1月1日，按照光大優3票面股息率4.80%計算，每股發放現金股息人民幣4.80元(稅前)，合計人民幣16.80億元(稅前)。

(e) 本行於2023年6月2日召開董事會，通過了2023年度光大優1股息發放方案：

- 計息起始日為2022年6月25日，按照光大優1票面股息率4.45%計算，每股發放現金股息人民幣4.45元(稅前)，合計人民幣8.90億元(稅前)。

(f) 本行於2023年6月2日召開董事會，通過了2023年度光大優2股息發放方案：

- 計息起始日為2022年8月11日，按照光大優2票面股息率4.01%計算，每股發放現金股息人民幣4.01元(稅前)，合計人民幣4.01億元(稅前)。

43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a) 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為了更好地運用資金獲取收益，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主要包括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核算的投資基金和資產管理計劃、在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中核算的資產管理計劃和資產支持性證券等。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的賬面價值以及最大損失敞口列示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敞口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敞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基金	296,565	296,565	214,031	214,031
— 資產管理計劃	8,137	8,137	52,909	52,90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資產管理計劃	32,313	32,313	73,539	73,539
— 資產支持證券	115,552	115,552	145,276	145,276
合計	452,567	452,567	485,755	485,755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3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b) 在本集團作為發起人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集團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收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本集團在這些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資或通過管理這些結構化主體收取管理費收入。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直接持有投資以及應收管理手續費而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的資產賬面價值金額不重大。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的規模餘額為人民幣13,122.63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1,852.41億元)。本集團於2023年1月1日之後發行，並於2023年12月31日之前已到期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發行總量共計人民幣301.87億元(2022年度：人民幣34.21億元)。

2023年度，本集團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賺取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人民幣41.41億元(2022年度：人民幣46.77億元)。

理財產品主體出於資產負債管理目的，向本集團及其他銀行同業提出短期資金需求。本集團無合同義務為其提供融資。在通過內部風險評估後，本集團按市場規則與其進行交易。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未合併理財產品主體提供的融資交易的餘額為人民幣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0.00元)。2023年度，本集團從上述融資交易中取得的利息收入金額不重大。

此外，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資產證券化交易中設立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中持有權益的相關信息參見附註五、44。2023年度，本集團自上述結構化主體中獲取的收益不重大。

(c) 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為本集團發行的保本型理財產品以及協力廠商發行的單一資產管理計劃以及特殊目的信託計劃等。本集團對發行及管理的保本型理財產品提供本金保證承諾。本集團將理財的投資和相應資金，按照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性質，分別於對應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中列示。本集團擁有對協力廠商發行的單一資產計劃和特殊目的信託計劃的權利，可以通過參與相關活動而享有重大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可變回報時，本集團對此類單一資產計劃和特殊目的信託計劃具有控制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4 金融資產的轉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託計劃。這些金融資產轉讓若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終止確認條件，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當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時，相關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繼續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上述資產。

信貸資產證券化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出售給特殊目的信託計劃，再由特殊目的信託計劃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本集團在該等信貸資產轉讓業務中可能會持有部分次級檔投資，從而對所轉讓信貸資產保留了部分風險和報酬。本集團會按照風險和報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斷是否終止確認相關信貸資產。

對於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信貸資產證券化，本集團全部終止確認已轉移的信貸資產。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信貸資產證券化交易中持有資產支持證券0.29億元(2022年12月31日：無)。

對於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與所轉讓信貸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且未放棄對該信貸資產控制的，本集團按照繼續涉入程度確認該項資產。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繼續涉入的信貸資產支持證券(2022年12月31日：無)。

收益權轉讓

本集團將信貸資產收益權轉讓給特殊目的信託計劃，再由投資者受讓信託計劃的份額。

對於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資產收益權轉讓，本集團全部終止確認已轉移的信貸資產。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在該等收益權轉讓交易中持有份額。

由於本集團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所轉讓信貸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且未放棄對所轉讓信貸資產的控制，本集團在財務狀況表上按照本集團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該項資產。繼續涉入所轉讓金融資產的程度，是指該金融資產價值變動使本集團面臨的風險水平。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持有部分劣後級信託投資對已轉讓的信貸資產保留了一定程度的繼續涉入，繼續涉入資產與繼續涉入負債在其他資產和其他負債科目核算，已轉讓的信貸資產於轉讓日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9.98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9.98億元)。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繼續確認的資產價值為人民幣2.51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51億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5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包括資本充足率管理、資本融資管理以及經濟資本管理三個方面。其中資本充足率管理是資本管理的重點。本集團按照資本監管相關要求計算資本充足率。本集團資本分為核心一級資本、其他一級資本和二級資本三部分。

資本充足率管理是本集團資本管理的核心。資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團穩健經營和抵禦風險的能力。本集團資本充足率管理目標是在滿足監管要求的基礎上，根據實際面臨的風險狀況，參考國際先進同業的資本充足率水平及本集團經營狀況，審慎確定資本充足率目標。

本集團根據戰略發展規劃、業務擴張情況、風險變動趨勢等因素採用情景模擬、壓力測試等方法預測、規劃和管理資本充足率。本集團於每季度向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提交所需信息。

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相關規定的要求計算資本充足率。

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規定，商業銀行各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如下最低要求：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5%，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6%，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商業銀行應當在最低資本要求的基礎上計提儲備資本，儲備資本要求為風險加權資產的2.5%，由核心一級資本來滿足；特定情況下，商業銀行應當在最低資本要求和儲備資本要求之上計提逆週期資本，逆週期資本要求為風險加權資產的0-2.5%，由核心一級資本來滿足。根據《系統重要性銀行附加監管規定(試行)》要求，系統重要性銀行在滿足最低資本要求、儲備資本和逆週期資本要求基礎上，還應滿足一定的附加資本要求，由核心一級資本滿足。本集團位列系統重要性銀行名單中第一組，需要滿足0.25%的附加資本要求，於2023年1月1日實施。此外，在境外設立的子銀行或分行也需要直接受到當地銀行監管機構的監管，不同國家對於資本充足率的要求有所不同。

表內加權風險資產採用不同的風險權重進行計算，風險權重根據每一項資產、交易對手的信用、市場及其他相關的風險確定，並考慮合格抵押和擔保的影響。表外敞口也採用了相同的方法計算，同時針對其或有損失的特性進行了調整。場外衍生工具交易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加權資產為交易對手違約風險加權資產與信用估值調整風險加權資產之和。市場風險加權資產根據標準法計量。操作風險加權資產根據基本指標法計量。

本集團的資本充足率及相關資料是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為基礎進行計算。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遵守了監管部門規定的資本要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5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相關規定計算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充足率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	448,686	404,205
實收資本	59,086	54,032
資本公積、其他權益工具及其他綜合收益可計入部分	76,722	62,007
盈餘公積	26,245	26,245
一般風險準備	86,161	81,401
未分配利潤	199,276	179,293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1,196	1,227
核心一級資本調整項目	(5,586)	(4,809)
商譽	(1,281)	(1,281)
其他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除外)	(4,295)	(3,475)
依賴未來盈利的由經營虧損引起的淨遞延稅資產	(10)	(53)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443,100	399,396
其他一級資本	105,059	105,063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	104,899	104,899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160	164
一級資本淨額	548,159	504,459
二級資本	103,223	88,759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部分	59,997	45,000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41,899	42,287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1,327	1,472
總資本淨額	651,382	593,218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4,824,278	4,579,772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18%	8.72%
一級資本充足率	11.36%	11.01%
資本充足率	13.50%	12.95%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6 現金流量表補充數據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情況：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末餘額	123,902	136,664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初餘額	136,664	222,5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額	(12,762)	(85,919)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庫存現金	4,361	4,02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4,428	67,14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6,427	31,084
拆出資金	18,686	34,417
合計	123,902	136,664

(c) 籌資活動產生的各項負債的變動如下：

	應付債券	租賃負債	應付股利	合計
2023年1月1日	875,971	10,151	23	886,145
籌資活動現金流	215,245	(3,156)	(16,070)	196,019
非現金變動				
— 計提的利息支出	25,040	397	—	25,437
— 租賃淨增加額	—	2,957	—	2,957
— 可轉換公司債券轉增股本 及資本公積	(16,930)	—	—	(16,930)
— 利潤分配	—	—	16,070	16,070
2023年12月31日	1,099,326	10,349	23	1,109,698
	應付債券	租賃負債	應付股利	合計
2022年1月1日	763,532	10,736	22	774,290
籌資活動現金流	89,319	(3,101)	(15,690)	70,528
非現金變動				
— 計提的利息支出	23,120	428	—	23,548
— 租賃淨增加額	—	2,088	—	2,088
— 利潤分配	—	—	15,691	15,691
2022年12月31日	875,971	10,151	23	886,1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7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a) 關聯方關係

(i) 最終控制方及旗下公司

本集團的最終控制方為在中國成立的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投公司」)。

中投公司經中國國務院(「國務院」)批准於2007年9月29日成立，註冊資本為2,000億美元。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匯金公司」)為中投公司的全資子公司，代表中投公司依法獨立通過控制中國光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集團」)最終控制本行行使權利和履行義務。

匯金公司是由國家出資於2003年12月16日成立的國有獨資公司。註冊地為北京，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282.09億元。匯金公司的職能經國務院授權，進行股權投資，不從事其他任何商業性經營活動。

本集團與中投公司、匯金公司、匯金公司其他子公司及匯金公司的聯營和合營企業間的交易，主要包括吸收存款、買賣債券、進行貨幣市場交易及銀行間結算等。這些交易按銀行業務的正常程序並按市場價格進行。

本集團發行的次級債券、金融債券、同業存單以及存款證為不記名債券並可於二級市場交易，本集團並無有關這些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於報告期末持有本集團的上述債券金額的數據。本集團與最終控制方及旗下公司進行的關聯方及交易金額及餘額於附註五、47(b)中列示。

(ii) 同母系公司

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光大集團。光大集團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100000102063897J，同母系公司關聯方關係指光大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與同母系公司進行的關聯交易金額及餘額於附註五、47(b)中列示。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7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a) 關聯方關係(續)

(ii) 同母系公司(續)

與本集團發生關聯交易的同母系關聯方包括：

關聯方名稱

- CEL ELITE LIMITED
- 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有限公司
-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贛州光控蘇區高品質發展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光大環保(中國)有限公司
- 光大金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光大金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光大科技有限公司
- 光大期貨有限公司
- 光大興隴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 光大幸福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 光大永明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 光大永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光大置業有限公司
- 國開金展經貿有限公司
- 嘉事國潤(上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 昆山開發區光控數字產業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青島光控低碳新能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 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光控嘉鑫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嘉事嘉意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 上海嘉事明倫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 首譽光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宜興環科園光控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光控財金(陝西)先進製造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華電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 天津光控投資有限公司
-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Limited
- 中國光大實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 四川嘉事蓉錦醫藥有限公司
- 張家口光合祥達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青旅集團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7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a) 關聯方關係(續)

(iii) 其他關聯方

其他關聯方包括關鍵管理人員(董事、監事、總行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關鍵管理人員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的企業、本集團持股5%以上股東以及直接控制方的關鍵管理人員。

與本機團發生關聯交易的其他關聯方包括：

關聯方名稱

- 北京中青旅創格科技有限公司
- 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光大一帶一路綠色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光控鄭州國投新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湖南華僑城文旅投資有限公司
- 華僑城集團有限公司
- 華融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 華融天澤投資有限公司
- 寰宇東方國際集裝箱(啟東)有限公司
- 金華未來置業有限公司
- 康佳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昆明以購代建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申能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 深圳華僑城股份有限公司
- 神州數碼融信雲技術服務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 武漢青山古鎮置業有限責任公司
-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中飛顯慶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 中飛租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 中國船舶集團(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
- 中國飛機租賃有限公司
-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中龍飛機迴圈再製造有限公司
- 中石化中海船舶燃料供應有限公司
- 中遠海運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7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a) 關聯方關係(續)

(iii) 其他關聯方(續)

與本集團發生關聯交易的其他關聯方包括:(續)

關聯方名稱(續)

- 中遠海運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 中遠海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 中遠海運物流供應鏈有限公司
- 中機天祿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 北京古北水鎮旅遊有限公司
- 襄陽華僑城文旅發展有限公司
- 寧波市赫江置業有限公司
- 深圳市招華會展實業有限公司
- 特斯聯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 中飛寶慶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 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 中機永樂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 中集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 中遠海運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 中遠海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進行的交易金額及餘額於附註五、47(b)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7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b) 關聯方交易

(i) 最終控制方及旗下公司

本集團與中投公司、匯金公司及其下屬公司進行的重大交易金額如下：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984	730
利息支出	8,553	5,902

本集團與中投公司、匯金公司及其下屬公司往來款項的餘額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616	8,143
貴金屬	2,557	6
拆出資金	22,055	23,419
衍生金融資產	2,697	3,12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878	28
發放貸款和墊款	20	100
金融投資	335,428	340,0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03,533	122,0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72,259	51,592
以攤餘成本計量金融投資	159,636	166,400
其他資產	740	814
合計	378,991	375,69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04,479	121,788
拆入資金	60,985	64,165
衍生金融負債	2,959	3,2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17,281
吸收存款	88,215	108,483
其他負債	1,209	1,025
合計	257,847	315,957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7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b) 關聯方交易(續)

(ii) 與中國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處於以國家控制實體佔主導地位的經濟制度中，國家控制實體由中國政府通過其政府機構、代理機構、附屬機構或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擁有(「國有實體」)。本集團與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發放貸款和吸收存款；進行貨幣市場交易及銀行間結算；委託貸款及其他託管服務；保險和證券代理及其他中間服務；買賣、承銷及承兌由其他國有實體發行的債券；買賣和租賃房屋及其他資產；及提供和接收公用服務及其他服務。

這些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與本集團與非國有實體進行交易所執行的條款相似。本集團的相關定價策略以及就貸款、存款及佣金收入等主要產品及服務制定的審批程式與客戶是否是國有實體無關。經考慮其關係實質後，本集團認為這些交易並非重大關聯方交易，故毋須單獨披露。

(iii) 同母系公司及其他關聯方

本集團與同母系公司及其他關聯方進行的重大交易的金額及於報告期末的往來款項餘額如下：

	光大集團	同母系公司	其他 關聯方	合計
於2023年度進行的 交易金額如下：				
利息收入	—	1,383	982	2,365
利息支出	260	658	605	1,5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7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b) 關聯方交易(續)

(iii) 同母系公司及其他關聯方(續)

本集團與同母系公司及其他關聯方進行的重大交易的金額及於報告期末的往來款項餘額如下：
(續)

	光大集團	同母系公司	其他 關聯方	合計
於2023年12月31日 往來款項的 餘額如下：				
貴金屬	–	451	412	863
拆出資金	–	1,454	16,505	17,959
衍生金融資產	–	–	23	23
發放貸款和墊款	–	3,588	15,558	19,146
金融投資	222	23,169	8,056	31,4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222	23,003	2,243	25,4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債務工具	–	–	2,990	2,99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166	2,823	2,989
其他資產	–	106	1,608	1,714
合計	222	28,768	42,162	71,152
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存放款項	–	15,120	11,888	27,008
衍生金融負債	–	–	18	18
吸收存款	14,304	11,656	5,573	31,533
其他負債	–	189	1,957	2,146
合計	14,304	26,965	19,436	60,705
於2023年12月31日的 重大表外專案如下：				
提供擔保餘額(註)	180	–	–	180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7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b) 關聯方交易(續)

(iii) 同母系公司及其他關聯方(續)

本集團與同母系公司及其他關聯方進行的重大交易的金額及於報告期末的往來款項餘額如下：
(續)

	光大集團	同母系公司	其他關聯方	合計
於2022年度進行的 交易金額如下：				
利息收入	-	4,289	407	4,696
利息支出	105	708	1,136	1,949
於2022年12月31日 往來款項的餘額如下：				
拆出資金	-	3,100	2,000	5,100
衍生金融資產	-	-	13	13
發放貸款和墊款	-	3,822	9,528	13,350
金融投資	272	21,462	706	22,44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272	21,356	-	21,6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債務工具	-	41	77	118
以攤餘成本計量金融投資	-	65	629	694
其他資產	-	119	161	280
合計	272	28,503	12,408	41,18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	20,958	16,648	37,606
衍生金融負債	-	-	20	20
吸收存款	5,164	10,387	22,138	37,689
其他負債	-	192	2,222	2,414
合計	5,164	31,537	41,028	77,729
於2022年12月31日的 重大表外專案如下：				
提供擔保餘額(註)	180	-	-	180

註：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對光大集團應付一家國有商業銀行的債券利息約人民幣1.80億元的擔保義務尚未解除(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80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7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b) 關聯方交易(續)

(iv)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2023年 人民幣'000	2022年 人民幣'000
薪酬	21,085	24,427
其中：退休福利	1,831	1,903
其中：社會基本養老保險	621	587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該等關鍵管理人員2023年12月31日的薪酬總額尚未最終確定，但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23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v) 關聯自然人貸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關聯自然人發放貸款餘額為人民幣0.07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0.09億元)。

其中，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貸款如下：

本集團於報告期向董事、監事、高級職員或其關聯人發放貸款信息，根據修訂的香港《公司條例》第11節第78條，並參照前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第161條列示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年末未償還貸款餘額	4,581	8,199
年內發放貸款最高金額合計	4,956	8,308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8 本行財務狀況表

	附註五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48,606	356,25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823	28,279
貴金屬		6,916	7,187
拆出資金		153,835	137,450
衍生金融資產		13,324	15,7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6,127	-
發放貸款和墊款		3,704,549	3,489,051
金融投資		2,214,355	2,031,0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49,847	398,1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555,215	443,8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127	1,12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208,166	1,187,968
對子公司投資	19	12,983	12,983
物業及設備		16,066	16,403
使用權資產		10,318	10,122
商譽		1,281	1,28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562	31,146
其他資產		25,186	32,121
資產總計		6,618,931	6,169,06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8 本行財務狀況表(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負債和股東權益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99,488	63,23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54,964	544,410
拆入資金	115,644	105,321
衍生金融負債	13,943	14,25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2,227	89,959
吸收存款	4,094,098	3,915,781
應付職工薪酬	19,412	18,473
應交稅費	6,518	9,836
租賃負債	10,259	9,993
應付債券	1,093,182	872,278
其他負債	19,865	27,151
負債合計	6,079,600	5,670,690
股東權益		
股本	59,086	54,032
其他權益工具	104,899	109,062
其中：優先股	64,906	64,906
永續債	39,993	39,993
資本公積	74,473	58,434
其他綜合收益	2,322	(453)
盈餘公積	26,245	26,245
一般風險準備	81,826	77,429
未分配利潤	190,480	173,627
股東權益合計	539,331	498,376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6,618,931	6,169,066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9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條線和經營地區將業務劃分為不同的營運組別，從而進行業務管理。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已按與內部報送信息一致的方式列報，這些內部報送信息是提供給本集團管理層以向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了下列報告分部：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類客戶和政府機關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企業貸款、貿易融資、存款服務、代理服務、現金管理服務、財務顧問與諮詢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及擔保服務等。

零售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個人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服務、銀行卡服務、個人理財服務、匯款服務和證券代理服務等。

金融市場業務

該分部經營本集團的金融市場業務，包括於銀行間進行同業拆借交易、回購交易、同業投資、債券投資和買賣、自營衍生金融工具及自營外匯買賣。金融市場業務分部亦包括代客進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和代客外匯買賣。該分部還對本集團流動性水平進行管理，包括發行債券。

其他業務

該分部主要包括權益投資及相關收益。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費用及經營業績是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

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是參考市場價格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與第三方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對外淨利息收入」列示，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和支出以「分部間淨利息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資產與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分部收入、支出、資產和負債包含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抵銷的內部往來的餘額和內部交易。分部資本性支出是指在會計期間內分部購入的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所發生的支出總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9 分部報告(續)

(a) 經營分部利潤、資產及負債

	2023年				
	公司 銀行業務	零售 銀行業務	金融 市場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經營收入					
對外淨利息收入	22,663	59,217	25,600	–	107,480
分部間淨利息收入／(支出)	22,057	(10,455)	(11,602)	–	–
利息淨收入	44,720	48,762	13,998	–	107,48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6,913	16,115	670	–	23,698
交易性淨收益	–	–	3,233	–	3,233
股利收入	–	–	–	44	44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損失)	330	–	9,728	(1,132)	8,92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產生的損失	–	–	(555)	–	(555)
匯兌淨收益	270	58	797	–	1,125
其他經營淨收益	1,715	21	1	47	1,784
經營收入合計	53,948	64,956	27,872	(1,041)	145,735
經營費用	(17,347)	(24,666)	(1,785)	(111)	(43,909)
信用減值損失	(12,578)	(33,545)	(5,952)	–	(52,075)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24)	(4)	(2)	–	(30)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36	36
分部稅前利潤／(虧損)總額	23,999	6,741	20,133	(1,116)	49,757
其他補充信息					
– 折舊及攤銷費用	3,024	3,443	263	–	6,730
– 資本性支出	1,967	2,998	189	–	5,154

	2023年12月31日				
	公司 銀行業務	零售 銀行業務	金融 市場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分部資產	2,637,211	1,676,631	2,418,605	5,094	6,737,541
分部負債	3,050,710	1,338,226	1,826,215	2,837	6,217,988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9 分部報告(續)

(a) 經營分部利潤、資產及負債(續)

	2022年				
	公司 銀行業務	零售 銀行業務	金融 市場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經營收入					
對外淨利息收入	20,821	67,033	25,801	-	113,655
分部間淨利息收入/(支出)	27,544	(19,537)	(8,007)	-	-
利息淨收入	48,365	47,496	17,794	-	113,65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522	18,399	823	-	26,744
交易性淨收益	-	-	2,470	-	2,470
股利收入	-	-	-	49	49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438	-	5,912	66	6,41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	-	-	858	-	858
匯兌淨收益	245	48	191	-	484
其他經營淨收益	1,049	55	3	82	1,189
經營收入合計	57,619	65,998	28,051	197	151,865
經營費用	(18,176)	(25,006)	(1,899)	(146)	(45,227)
信用減值損失	(13,596)	(34,630)	(2,374)	-	(50,600)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3)	(4)	(2)	-	(9)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損失	-	-	-	(63)	(63)
分部稅前利潤/(虧損)總額	25,844	6,358	23,776	(12)	55,966
其他補充信息					
- 折舊及攤銷費用	2,866	3,226	266	-	6,358
- 資本性支出	1,819	2,672	176	-	4,667
	2022年12月31日				
	公司 銀行業務	零售 銀行業務	金融 市場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分部資產	2,453,436	1,673,543	2,133,844	5,703	6,266,526
分部負債	2,977,717	1,176,387	1,632,788	3,582	5,790,4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9 分部報告(續)

(a) 經營分部利潤、資產及負債(續)

分部資產、負債和總資產及總負債調節：

	附註五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分部資產		6,737,541	6,266,526
商譽	22	1,281	1,28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	33,974	32,703
資產合計		6,772,796	6,300,510
分部負債		6,217,988	5,790,474
應付股利	36	23	23
負債合計		6,218,011	5,790,497

(b) 地區信息

本集團主要是於中國境內經營，分行遍佈全國主要省份、自治區和直轄市，本集團亦在香港、盧森堡、首爾、悉尼、澳門設立分行，並在北京、湖北省武漢市、湖南省韶山市、江蘇省淮安市、江西省瑞金市、山東省青島市、香港及盧森堡設立子公司。

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和無形資產。列報地區信息時，非流動資產是以資產所在地為基準歸集；經營收入是以產生收入的分行所在地為基準歸集。各地區的劃分如下：

- 「長江三角洲」是指本行以下分行、淮安光大服務的地區：上海、南京、杭州、蘇州、寧波、無錫；
- 「珠江三角洲」是指本行以下分行服務的地區：廣州、深圳、福州、廈門、海口；
- 「環渤海地區」是指本行以下分行、光大理財、陽光消金服務的地區：北京、天津、石家莊、濟南、青島、煙臺；
- 「中部地區」是指本行以下分行、光大金融租賃、韶山光大及瑞金光大服務的地區：鄭州、太原、長沙、武漢、合肥、南昌；
- 「西部地區」是指本行以下分行服務的地區：西安、成都、重慶、昆明、南寧、呼和浩特、烏魯木齊、貴陽、蘭州、西寧、銀川及拉薩；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9 分部報告(續)

(b) 地區信息(續)

- 「東北地區」是指本行以下分行服務的地區：黑龍江、長春、瀋陽、大連；
- 「境外」是指本行及以下分行、光銀國際、光銀歐洲服務的地區：中國香港、首爾、盧森堡、悉尼、澳門；及
- 「總行」是指本行總部。

	經營收入								
	長江 三角洲	環渤海 地區	總行	中部 地區	珠江 三角洲	西部 地區	東北 地區	境外	合計
2023年	25,697	25,622	22,797	24,748	20,304	17,997	5,634	2,936	145,735
2022年	28,355	27,202	20,771	26,434	21,625	18,587	5,889	3,002	151,865

	非流動資產(註(i))								
	長江 三角洲	環渤海 地區	總行	中部 地區	珠江 三角洲	西部 地區	東北 地區	境外	合計
2023年12月31日	3,618	3,277	12,744	12,970	3,506	3,009	1,138	352	40,614
2022年12月31日	3,704	3,408	12,191	12,995	3,241	2,763	1,214	491	40,007

註：

(i) 包括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與土地使用權。

50 風險管理

本集團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在滿足監管部門、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關者對銀行穩健經營要求的前提下，在可接受的風險範圍內，優化資本配置，實現價值創造。本集團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操作風險。

本集團在下文主要論述上述風險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風險管理目標、政策和過程，計量風險的方法等。

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識別和分析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設定適當的風險可接受水平並設計相應的內部控制程序，以監控本集團的風險水準。本集團會定期重檢這些風險管理政策及有關內部控制系統，以適應市場情況或本集團經營活動的改變。內部審計部門也定期及不定期檢查內部控制系統的執行是否符合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合同約定的對本集團的義務或承諾而使本集團可能蒙受損失的風險。信用風險主要來自貸款組合、債券投資組合及各種形式的擔保。

信貸業務

本行董事會擬定本集團的發展戰略和風險管理戰略及可接受的總體風險水準，並對本集團的風險控制情況進行監督，對風險狀況及風險管理策略進行定期評估，提出完善本集團與風險管理有關的內部控制的意見。高級管理層負責實施董事會確定的發展戰略、風險戰略和風險管理政策，完善風險管理組織體系，制定風險管理制度和業務細則，建立識別、計量、評估、監測和控制風險的程序和標準，對各類風險進行管理，保證本行的業務活動與董事會通過的風險戰略、風險偏好和風險政策相符。

本集團業務條線承擔信用風險管理的直接責任，風險管理條線承擔制定政策和流程，監測和管理風險的責任，內審部門承擔業務部門和風險管理部門履職情況的審計責任，具體如下：

- 本行公司金融部／戰略客戶部、投資銀行部、普惠金融事業部／鄉村振興金融部、信用卡中心、零售信貸部和數字金融／雲生活事業部等業務條線部門按照本集團風險管理制度規定與流程開展對公、零售信貸業務。業務條線部門為信用風險的直接承擔部門，是風險內控管理的第一道防線，在客戶關係及具體業務存續期內獨立進行全過程管控，對業務的合規性、安全性承擔第一位的責任。
- 本集團從事信用風險管理的職能部門主要包括本行風險管理部、信用審批部、風險監控部、特殊資產經營管理部／資產管理部等部門，是信用風險管理的第二道防線，承擔統籌督導和審核把關責任。信用風險管理職能部門按照「政策技術－審查審批－貸中貸後－清收保全」的基本流程確定部門職能定位。
- 本集團審計部門是風險管理的第三道防線，承擔監督評價責任。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信貸業務(續)

本集團不斷完善內部控制機制，強化信貸業務全流程管理，按照有效制衡的原則，將信貸業務管理各環節的責任落實到各部門和崗位，並建立考核和問責機制。

對於公司信貸業務，本集團制定了信貸與投資政策，針對重點行業制定了行業組合限額並實行動態監控，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覆蓋授信調查、審查審批、發放與支付、授信後管理等關鍵環節。本集團在授信調查環節，進行客戶信用風險評級和信貸業務債項評級並完成授信調查報告；審查審批環節，按照審貸分離、分級審批原則，建立規範的審查審批制度和流程，信貸業務均須經過有權審批人審批；發放與支付環節，設立獨立責任部門負責授信放款審核，按照「實貸實付」管理原則對貸款資金支付進行管理與控制；貸後管理環節，本集團對已放款授信項目進行持續監控，對任何可能對借款人還款能力造成影響的負面事件立即預警，並採取應對措施，防範和控制風險。

對於個人信貸業務，本集團實行「審貸分離、貸放分離、貸抵(貸款經辦與抵押登記)分離和人檔(貸款經辦與檔案保管)分離」的作業流程，有效控制操作風險。在貸前環節，加強對申請人的信用評估工作，客戶經理受理個人信貸業務時需要對信貸申請人收入、信用記錄、貸款償還能力和押品狀況等進行評估。在審查審批環節，按照審貸分離、分級審批原則，建立規範的審查審批制度和流程，客戶經理的報批材料和建議提交貸款審批機構或人員進行審批。本集團對個人貸款進行貸後監控，重點關注借款人的償款能力和抵押品狀況及其價值變化情況。一旦貸款出現逾期，本集團將根據標準化催收作業流程開展催收工作。

本集團採用金融資產風險分類方法監控金融資產組合風險狀況。金融資產按風險程度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及損失五類。後三類被視為不良資產，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金融資產風險分類辦法》(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人民銀行令[2023]第1號)衡量及管理本集團金融資產的質量。

貸款和墊款的金融資產五個類別的主要定義列示如下：

正常：債務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時足額償付。

關注：雖然目前存在一些可能對履行合同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但債務人目前有能力償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級：債務人無法足額償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金融資產已經發生信用減值。

可疑：債務人已經償付本金、利息或收益，金融資產已發生顯著信用減值。

損失：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後，只能收回極少部分金融資產，或損失全部金融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信貸業務(續)

本行實施基於PD(違約概率)模型的客戶信用評級系統。PD模型預測客戶在未來一年內的違約概率，通過映射得到客戶的風險評級。本集團根據每年客戶實際違約情況，對模型進行重檢和優化，使模型能夠更好的識別客戶的信用風險水平。

本行將客戶按信用等級劃分為A、B、C、D四大類，並進一步分為AAA+、AAA、AAA-、AA+、AA、AA-、A+、A、A-、BBB+、BBB、BBB-、BB+、BB、BB-、B+、B、B-、CCC+、CCC、CCC-、CC、C、D二十四個信用等級。D級為違約級別，其餘為非違約級別。

管理層定期審閱影響集團信貸風險管理流程的各種要素，包括貸款組合的增長、資產結構的改變、集中度以及不斷變化的組合風險特徵。同時，管理層致力於對集團信貸風險管理流程進行不斷改進，以最有效地管理上述變化對集團信用風險帶來的影響。這些改進包括但不限於對資產組合層面控制的調整，例如對借款人準入清單、行業限額及準入標準的修正。對於會增加本集團信用風險的特定貸款或貸款組合，管理層將採取各種措施，以盡可能地增強本集團的資產安全性。

金融市場業務

本集團將承擔信用風險的金融市場業務納入本集團統一授信管理體系，並通過差異化的准入標準確保金融市場業務承擔的信用風險水平符合本集團風險偏好，相關標準動態調整。

信用風險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是以發生違約的概率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的計量(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根據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的變化情況，本集團區分三個階段計算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一： 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無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納入階段一，按照該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減值準備；

階段二： 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但尚無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工具納入階段二，按照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減值準備；

階段三： 在報告期末存在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資產納入階段三，按照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減值準備。

對於前一會計期間已經按照相當於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了減值準備，但在當年資產負債表日，該金融工具已不再屬於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團在當期資產負債表日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減值準備。

對於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僅將自初始確認後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累計變動確認為損失準備。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將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金額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計量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的方式反映了：

- 通過評價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 貨幣時間價值；
- 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的計量(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並不需要識別每一可能發生的情形。然而，本集團考慮信用損失發生的風險或概率已反映信用損失發生的可能性及不會發生信用損失的可能性(即使發生信用損失的可能性極低)。

本集團結合前瞻性信息進行了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複雜的模型和假設。這些模型和假設涉及未來的宏觀經濟情況和借款人的信用狀況(例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在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判斷、假設和估計，例如：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 前瞻性信息
- 風險分組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基於本集團歷史數據的定性和定量分析以及外部信用風險評級等。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

當觸發以下一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標準或上限指標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發生顯著增加：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的計量(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續)

定量標準

- 在報告日，客戶違約概率絕對變動水平和相對變動水平超過一定範圍

定性標準

- 債務人經營或財務情況出現重大不利變化
- 五級分類為關注級別

上限標準

- 債務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過30天

本集團堅持實質性風險判斷，綜合考慮借款人經營能力和償債能力變化，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發生顯著增加。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在新金融工具準則下為確定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時，本集團所採用的界定標準，與內部針對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管理目標保持一致，同時考慮定量、定性指標。本集團評估債務人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時，主要考慮以下因素：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債權人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該折扣反映了發生信用損失的事實；
- 債務人對本集團的任何本金、墊款、利息或投資的公司債券逾期超過90天。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的計量(續)**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準備。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本集團根據新金融工具準則的要求，考慮歷史統計資料(如交易對手評級、擔保方式及抵質押物類別、還款方式等)及前瞻性信息，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預期信用損失模型。

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是指債務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本集團的違約概率以客戶的信用風險評級結果為基礎，加入前瞻性信息並進行前瞻性調整，以反映當前宏觀經濟環境下的「時點型」債務人違約概率。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集團對違約風險暴露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授信產品的不同，以及擔保品的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為違約發生後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基於歷史統計數據，不同宏觀經濟環境下，風險敞口的損失比率會有所不同。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的計量(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前瞻性信息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業務類型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如國內生產總值、居民消費價格指數、固定資產投資額等。

這些經濟指標對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影響，對不同的業務類型有所不同。本集團在此過程中應用了統計模型和專家判斷相結合的方式，在統計模型測算結果的基礎上，根據專家判斷的結果，至少每半年度對這些經濟指標進行預測，並通過進行回歸分析確定這些經濟指標對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影響。

於2023年度，本集團在各宏觀經濟情景中使用的重要宏觀經濟假設包括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居民消費價格指數增長率、固定資產投資額增長率等。其中，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在2024年的基準情景下預測值為4.97%，樂觀情景預測值為5.15%，悲觀情景預測值為2.86%。

除了提供基準經濟情景外，本集團結合統計模型及專家判斷結果來確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權重。本集團以加權的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階段一)或加權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階段二及階段三)計量相關的減值準備。上述加權信用損失是由各情景下預期信用損失乘以相應情景的權重計算得出。

本集團對前瞻性信息所使用的主要經濟指標進行敏感性分析，當主要經濟指標預測值變動10%，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不超過當前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5%。

風險分組

本集團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將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進行分組。根據業務性質，本集團金融資產按照業務大類分為對公業務、同業業務、債券業務、零售業務及信用卡業務，並在業務大類基礎上，進一步根據產品類型、客戶所屬行業、內評風險分池等信用風險特徵進行風險分組。本集團定期對分組的合理性進行重檢修正，當組合內的風險敞口信用風險特徵發生變化時，及時對分組合理性進行重檢，必要時根據相關信用風險敞口的共同風險特徵重新劃分組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本集團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為報告期末財務狀況表中每項金融資產(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於報告期末就上述表外信貸業務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已在附註五、53(a)中披露。

	2023年12月31日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不適用	合計
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44,823	-	-	-	344,82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39,942	-	-	-	39,942
拆出資金	142,138	-	104	-	142,24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7,500	-	-	-	67,500
發放貸款和墊款	3,578,207	116,559	18,159	-	3,712,925
應收融資租賃款	92,478	6,164	516	-	99,158
金融投資	1,792,844	3,028	11,562	118,763	1,926,197
其他(註)	11,625	8,332	-	13,324	33,281
合計	6,069,557	134,083	30,341	132,087	6,366,068

	2022年12月31日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不適用	合計
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52,404	-	-	-	352,40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32,073	-	-	-	32,073
拆出資金	129,845	-	134	-	129,97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	-	-	-	28
發放貸款和墊款	3,389,741	90,710	18,900	-	3,499,351
應收融資租賃款	104,043	3,505	464	-	108,012
金融投資	1,618,886	5,192	17,791	129,863	1,771,732
其他(註)	21,338	6,539	-	15,730	43,607
合計	5,648,358	105,946	37,289	145,593	5,937,186

註：其他包括衍生金融資產和其他資產中的代理理財、存出保證金、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等。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信用評級分析

應收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款項，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及交易對手為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按信用質量分佈列示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i>已減值</i>		
賬面價值	300	300
減值損失準備	(196)	(166)
小計	104	134
<i>未逾期末減值</i>		
— A至AAA級	244,359	158,470
— B至BBB級	285	900
— 無評級(註)	4,936	2,576
小計	249,580	161,946
合計	249,684	162,080

註： 主要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本集團採用信用評級方法監控持有的債務工具組合風險狀況。債務工具評級參照彭博綜合評級或其他債券發行機構所在國家主要評級機構的評級。於報告期末債務工具賬面價值按評級分佈列示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i>已減值</i>		
賬面價值	26,018	27,292
減值損失準備	(14,456)	(9,501)
小計	11,562	17,791
<i>未逾期末減值</i>		
<i>彭博綜合評級</i>		
— AAA	2,286	5,217
— AA-至AA+	11,146	9,355
— A-至A+	31,186	33,794
— 低於A-	35,923	26,151
小計	80,541	74,517
<i>其他機構評級</i>		
— AAA	1,532,931	1,384,698
— AA-至AA+	226,978	208,649
— A-至A+	14,588	15,561
— 低於A-	8,559	6,924
— 無評級	51,038	63,592
小計	1,834,094	1,679,424
合計	1,926,197	1,771,7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商品價格和股票價格等)的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

董事會承擔對本集團市場風險管理實施監控的最終責任，確保本集團有效地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各項業務所承擔的各類市場風險。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在董事會的授權範圍內對市場風險管理情況進行監控，審核高級管理層提出的關於市場風險管理的戰略、政策、程序以及可以承受市場風險水平的有關建議。本集團業務經營和發展中所面臨的市場風險絕大部分集中於資金業務。金融市場部、投資銀行部及境外機構負責開展資金投資與自營交易業務。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進行銀行賬簿下的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日常監控與管理。風險管理部負責組織起草市場風險管理基本政策和程序，以及對本集團市場風險的識別、計量和監測，負責進行交易賬簿下的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日常監控與管理。

本集團區分銀行賬簿和交易賬簿，並根據銀行賬簿和交易賬簿的不同性質和特點，採取相應的市場風險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方法。交易賬簿包括本集團擬於短期內出售、從實際或預期的短期價格波動中獲利或鎖定敞口的投資。銀行賬簿包括除交易賬簿以外的業務。本集團主要通過敏感度指標分析、情景分析和外匯敞口分析計量監測交易賬簿的市場風險，通過敏感性缺口分析、久期分析和情景模擬分析計量和監控非交易業務的市場風險。

敏感度指標分析是以總體敏感度額度及每個檔期敏感度額度控制，按照不同期限分檔計算利率風險。

情景分析是一種多因素分析方法，結合設定的各種可能情景的發生概率，研究多種因素同時作用時可能產生的影響。

外匯敞口分析是衡量匯率變動對當期損益影響的一種方法。外匯敞口主要來源於銀行表內外業務中的貨幣錯配。

敏感性缺口分析是衡量利率變動對當期損益影響的一種方法。具體而言，就是將所有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按照利率重新定價的期限劃分到不同的時間段以匡算未來資產和負債現金流的缺口。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情景模擬分析是評估利率風險的重要手段，通過設置多個常規場景和壓力場景，包括利率標準衝擊、收益率曲線平移和形狀變化、歷史極端利率變動、客戶執行存貸款業務內嵌期權等場景，模擬計算未來1年淨利息收入(NII)及經濟價值(EVE)指標的變動。本行定期對情景模擬分析中使用的貸款提前還款、存款提前支取等重要客戶行為模型進行重檢。

有效久期分析是對不同的時段運用不同的權重，根據在特定的利率變化情況下，假設金融工具市場價值的實際百分比變化，來設計各時段風險權重，從而更好地反映利率的變動所導致的銀行資產和負債經濟價值的非線性變化。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包括來自商業銀行業務的缺口風險、基準風險。資產負債管理部和風險管理部負責利率風險的計量、監測和管理。在計量和管理風險方面，本集團定期評估各檔期利率敏感性重定價缺口以及利率變動對本集團淨利息收入和經濟價值的影響。利率風險管理的主要目的是減少利率變動對淨利息收入和經濟價值的潛在負面影響。

缺口風險

缺口風險是指利率變動時，由於不同金融工具重定價期限不同而引發的風險。利率變動既包括收益率曲線平行上移或下移，也包括收益率曲線形狀變化。由於金融工具的重定價期限不同，利率上升時當負債利率重定價早於資產利率，或利率下降時當資產利率重定價早於負債利率，銀行在一定時間內面臨利差減少甚至負利差，從而導致損失。

基準風險

基準風險是指由於定價基準利率不同的銀行賬簿表內外業務，儘管期限相同或相近，但由於基準利率的變化不一致而形成的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i)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於相關期間的實際利率及下一個預期重定價日(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

	2023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註)	合計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0%	349,184	12,868	336,316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0.65%	39,942	64	36,916	614	2,348	-
拆出資金	3.32%	142,242	475	53,598	88,169	-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5%	67,500	51	67,449	-	-	-
發放貸款和墊款	4.75%	3,712,925	11,342	2,781,823	840,342	76,552	2,866
應收融資租賃款	5.12%	99,158	837	19,567	54,075	19,795	4,884
金融投資	3.32%	2,241,462	342,584	95,378	203,955	1,230,409	369,136
其他	不適用	120,383	117,232	1,213	-	-	1,938
總資產	不適用	6,772,796	485,453	3,392,260	1,187,155	1,329,104	378,824

	2023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註)	合計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63%	99,633	1,081	35,115	63,437	-	-
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存放款項	2.12%	552,326	1,256	458,150	92,920	-	-
拆入資金	3.85%	194,205	911	137,193	56,101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91%	73,115	187	63,150	9,294	484	-
吸收存款	2.32%	4,094,528	71,197	2,133,378	832,260	1,057,655	38
應付債券	2.59%	1,099,326	4,366	182,999	654,566	247,396	9,999
其他	不適用	104,878	69,593	21,841	4,380	7,501	1,563
總負債	不適用	6,218,011	148,591	3,031,826	1,712,958	1,313,036	11,600
資產負債缺口	不適用	554,785	336,862	360,434	(525,803)	16,068	367,22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ii) 利率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變化對本集團淨損益及股東權益的可能影響。在假定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前提下，於2023年12月31日假定利率上升100個基點將導致淨利潤減少人民幣22.41億元(2022年12月31日：減少人民幣27.36億元)，股東權益減少人民幣140.41億元(2022年12月31日：減少人民幣125.53億元)；利率下降100個基點將導致淨利潤增加人民幣24.04億元(2022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29.08億元)，股東權益增加人民幣148.44億元(2022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133.37億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具有靜態的利率風險結構。有關的分析僅衡量一年內利率變化，反映為一年內本集團資產和負債的重新定價按年化計算對本集團淨損益和股東權益的影響。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以下假設：

- 報告期末利率變動適用於本集團所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變動100個基點是假定自報告期末起下一個完整年度內的利率變動；
- 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
- 資產和負債組合併無其他變化；
- 其他變量(包括匯率)保持不變；及
- 不考慮本集團進行的風險管理措施。

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利率變動導致本集團淨損益和股東權益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包括資金業務外匯自營性投資以及其他外匯敞口所產生的風險。本集團通過即期和遠期、外匯掉期及將以外幣為單位的資產與相同幣種的對應負債匹配來管理外匯風險。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於報告期末的外匯風險敞口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36,903	4,039	8,242	349,18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4,287	12,334	3,321	39,942
拆出資金	123,706	13,713	4,823	142,24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7,500	–	–	67,500
發放貸款和墊款	3,562,808	76,324	73,793	3,712,925
應收融資租賃款	95,658	3,500	–	99,158
金融投資	2,104,119	94,282	43,061	2,241,462
其他	99,085	19,163	2,135	120,383
總資產	6,414,066	223,355	135,375	6,772,796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99,633	–	–	99,63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50,469	1,194	663	552,326
拆入資金	93,855	72,675	27,675	194,20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0,493	12,638	9,984	73,115
吸收存款	3,946,331	110,553	37,644	4,094,528
應付債券	1,044,469	40,643	14,214	1,099,326
其他	91,055	10,589	3,234	104,878
總負債	5,876,305	248,292	93,414	6,218,011
淨頭寸	537,761	(24,937)	41,961	554,785
財務狀況表外信貸承諾	1,294,400	29,802	13,979	1,338,181
衍生金融工具(註)	16,923	25,298	4,458	46,67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於報告期末的外匯風險敞口如下:(續)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44,797	7,628	4,001	356,42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4,275	10,286	7,512	32,073
拆出資金	99,693	25,085	5,201	129,97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28	28
發放貸款和墊款	3,354,625	74,791	69,935	3,499,351
應收融資租賃款	104,687	3,325	—	108,012
金融投資	1,906,805	105,825	33,982	2,046,612
其他	110,819	15,285	1,925	128,029
總資產	5,935,701	242,225	122,584	6,300,51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3,386	—	—	63,38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34,696	3,924	2,048	540,668
拆入資金	97,935	58,477	32,189	188,60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74,725	8,343	9,912	92,980
吸收存款	3,731,263	153,797	32,108	3,917,168
應付債券	816,898	51,913	7,160	875,971
其他	99,343	9,900	2,480	111,723
總負債	5,418,246	286,354	85,897	5,790,497
淨頭寸	517,455	(44,129)	36,687	510,013
財務狀況表外信貸承諾	1,331,943	34,169	13,312	1,379,424
衍生金融工具(註)	(927)	43,772	(8,031)	34,814

註： 衍生金融工具反映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淨額。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大部分的業務以人民幣進行，此外有美元、港幣及少量其他外幣業務。於報告期末，主要幣種折算匯率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港幣折合人民幣匯率	0.9079	0.8914
美元折合人民幣匯率	7.0919	6.9509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匯率變化對本集團淨損益及股東權益的可能影響。在假定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前提下，於2023年12月31日假定美元對人民幣匯率上升100個基點將導致股東權益和淨利潤增加人民幣0.49億元(2022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0.31億元)；美元對人民幣匯率下降100個基點將導致股東權益和淨利潤減少人民幣0.49億元(2022年12月31日：減少人民幣0.31億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資產和負債具有靜態的匯率風險結構。有關的分析基於以下假設：

- 匯率敏感度是指各幣種對人民幣於報告日當天收盤(中間價)匯率絕對值波動100個基點造成的匯兌損益；
- 報告期末匯率變動100個基點是假定自報告期末起下一個完整年度內的匯率變動；
- 由於本集團非美元及港幣的其他外幣資產及負債佔總資產和總負債比例並不重大，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其他外幣以折合美元後的金額計算對本集團淨損益及股東權益的可能影響；
- 計算外匯敞口時，包含了即期外匯敞口、遠期外匯敞口和掉期；
- 其他變量(包括利率)保持不變；及
- 不考慮本集團進行的風險管理措施。

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匯率變化導致本集團淨損益和股東權益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主要源自於本集團持有的權益性投資和交易性貴金屬投資。本集團來自投資中商品價格或股票價格的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商業銀行雖有清償能力，但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金或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應對資產增長或支付到期債務的風險。本集團根據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監測，並確保維持適當水準的優質流動性資產。

本集團整體的流動性情況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該委員會由本行行長擔任主席，負責按監管要求和審慎原則制定流動性政策。政策目標包括：

- 維持穩健充足的流動性水準，建立科學完善的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確保在正常經營環境或壓力狀態下，都能及時滿足各類業務的支付義務和流動性需求；
- 根據市場變化和業務發展，對資產負債規模和結構做出及時合理的調整，實現銀行資金「安全性、流動性和效益性」的統一。

資產負債管理部牽頭執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負責制定並及時修訂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負責對全行流動性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緩釋管理，並負責日間頭寸管理與預測，保持適當水準的流動性儲備。遇有重大的支付危機或結構性變化時須及時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作出彙報並提出建議。

本集團主要採用流動性缺口分析衡量流動性風險，持續做好限額監測及動態調控，同時採用不同的情景的壓力測試以評估流動性風險的影響，並制定有效的應急預案應對可能出現的各類流動性風險。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相關剩餘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								
中央銀行款項	280,256	68,928	-	-	-	-	-	349,184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36,037	319	450	614	2,348	174	39,942
拆出資金	104	-	33,883	19,965	88,290	-	-	142,24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67,500	-	-	-	-	67,500
發放貸款和墊款	39,762	396,811	154,641	248,115	1,060,240	944,464	868,892	3,712,925
應收融資租賃款	162	128	3,263	6,171	25,185	56,191	8,058	99,158
金融投資	18,447	306,948	43,247	56,486	203,673	1,241,735	370,926	2,241,462
其他	86,094	19,027	1,529	3,211	4,422	3,957	2,143	120,383
總資產	424,825	827,879	304,382	334,398	1,382,424	2,248,695	1,250,193	6,772,796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	35,905	63,728	-	-	99,633
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存放款項	-	333,243	45,042	80,762	93,279	-	-	552,326
拆入資金	-	8	97,753	40,064	56,380	-	-	194,20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62,702	568	9,361	484	-	73,115
吸收存款	-	1,470,859	337,149	361,246	803,504	1,121,731	39	4,094,528
應付債券	-	-	12,038	159,232	659,110	258,947	9,999	1,099,326
其他	-	49,141	2,366	4,979	21,631	22,697	4,064	104,878
總負債	-	1,853,251	557,050	682,756	1,706,993	1,403,859	14,102	6,218,011
淨頭寸	424,825	(1,025,372)	(252,668)	(348,358)	(324,569)	844,836	1,236,091	554,785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	-	214,180	219,449	817,324	592,781	5,725	1,849,4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相關剩餘到期日分析如下:(續)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已逾期/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								
中央銀行款項	285,122	71,304	-	-	-	-	-	356,426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29,321	269	2,231	80	-	172	32,073
拆出資金	134	-	37,301	10,778	70,999	10,767	-	129,97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28	-	-	-	-	28
發放貸款和墊款	50,072	435,712	165,707	218,479	935,429	834,213	859,739	3,499,351
應收融資租賃款	33	46	4,371	5,486	23,607	67,841	6,628	108,012
金融投資	25,405	216,233	35,753	53,166	268,783	1,013,567	433,705	2,046,612
其他	81,666	28,432	2,098	4,564	5,309	3,492	2,468	128,029
總資產	442,432	781,048	245,527	294,704	1,304,207	1,929,880	1,302,712	6,300,51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25	71	63,290	-	-	63,386
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存放款項	-	274,073	57,135	133,346	76,114	-	-	540,668
拆入資金	-	6	64,023	43,183	81,389	-	-	188,60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82,059	7,820	1,550	1,551	-	92,980
吸收存款	-	1,382,165	318,146	364,756	830,288	1,021,718	95	3,917,168
應付債券	-	-	13,069	243,628	426,169	188,105	5,000	875,971
其他	-	59,873	3,013	5,312	8,015	30,022	5,488	111,723
總負債	-	1,716,117	537,470	798,116	1,486,815	1,241,396	10,583	5,790,497
淨頭寸	442,432	(935,069)	(291,943)	(503,412)	(182,608)	688,484	1,292,129	510,013
衍生金融工具的								
名義金額	-	-	235,347	218,141	574,524	699,711	2,035	1,729,758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本集團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未經折現合同現金使用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未折現合同 現金流量	實時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99,633	101,085	-	-	36,043	65,042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552,326	553,439	333,338	45,073	81,039	93,989	-	-
拆入資金	194,205	195,946	8	97,976	40,394	57,568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73,115	73,427	-	62,735	572	9,587	533	-
吸收存款	4,094,528	4,170,249	1,470,859	342,224	368,489	829,163	1,159,474	40
應付債券	1,099,326	1,135,956	-	12,185	162,688	674,799	274,704	11,580
其他金融負債	61,496	66,078	19,705	358	1,856	17,638	20,740	5,781
非衍生金融負債合計	6,174,629	6,296,180	1,823,910	560,551	691,081	1,747,786	1,455,451	17,401
衍生金融負債								
以淨額交割的衍生 金融工具		194	-	(1)	-	74	3	118
以總額交割的衍生 金融工具								
其中：現金流入		935,633	-	202,641	161,113	559,855	12,024	-
現金流出		(766,976)	-	(94,206)	(117,104)	(543,869)	(11,797)	-
衍生金融負債合計		168,657	-	108,435	44,009	15,986	22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本集團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未經折現合同現金使用分析如下:(續)

	2022年12月31日							5年以上
	賬面金額	未折現合同 現金流量	實時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3,386	64,799	-	25	72	64,702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540,668	543,019	274,209	57,357	134,598	76,855	-	-
拆入資金	188,601	190,663	6	64,091	43,520	83,046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92,980	93,084	-	82,102	7,863	1,566	1,553	-
吸收存款	3,917,168	3,978,082	1,382,165	324,008	376,136	862,226	1,033,433	114
應付債券	875,971	904,053	-	13,211	251,786	433,688	199,530	5,838
其他金融負債	65,432	70,298	28,111	354	2,711	2,872	28,620	7,630
非衍生金融負債合計	5,744,206	5,843,998	1,684,491	541,148	816,686	1,524,955	1,263,136	13,582
衍生金融負債								
以淨額交割的衍生 金融工具		748	-	13	(2)	378	97	262
以總額交割的衍生 金融工具								
其中：現金流入		681,857	-	213,796	162,785	300,364	4,912	-
現金流出		(489,327)	-	(106,413)	(128,164)	(249,837)	(4,913)	-
衍生金融負債合計		192,530	-	107,383	34,621	50,527	(1)	-

上述未經折現合同現金使用分析可能與這些金融工具的實際現金流量存在差異。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表外資產於報告期末根據相關剩餘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貸款及信用卡承諾	376,524	525	2,261	379,310
擔保、承兌及其他信用承諾	914,859	42,911	1,101	958,871
合計	1,291,383	43,436	3,362	1,338,181

	202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貸款及信用卡承諾	365,068	540	1,520	367,128
擔保、承兌及其他信用承諾	964,754	46,456	1,086	1,012,296
合計	1,329,822	46,996	2,606	1,379,424

(d)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人員、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已經建立了層次化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以全面識別、評估、控制、管理和報告所有業務環節的操作風險。這套體系覆蓋了商業銀行、零售銀行、交易銷售、公司金融、支付結算、代理服務、資產管理等全部業務條線以及人力資源管理、財務管理、法律事務、反洗錢管理、行政辦公管理等全部支持輔助性活動。該體系的主要內容如下：

- 在高級管理層領導下的、前中後臺各司其職的、層次化的操作風險管理架構；
- 以操作風險管理基本政策為核心的、覆蓋操作風險管理各個領域的較為完整的操作風險管理制度體系；
- 針對各類業務和管理活動建立的標準化的、可操作的和可追蹤的並定期進行重檢和修訂的標準作業流程；
- 以操作風險控制自我評估(RCSA)、關鍵風險指標(KRI)、損失事件收集等為主的操作風險管理工具體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0 風險管理(續)

(d) 操作風險(續)

- 以「有效的風險管理創造價值」為核心的操作風險管理文化，以各分支行、各業務及職能條線部門的操作風險管理崗位為依託的專業操作風險管理團隊；
- 操作風險管理績效考核機制和對各類違規違紀行為進行追究和處分的全員問責制度；及
- 以內部審計和合規檢查為基礎的獨立的風險評估體系。

51 公允價值

(a) 公允價值確定方法和假設

本集團在估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運用了下述主要方法和假設：

(i) 債務工具及股權投資

對於存在活躍市場的債務工具及股權投資，其公允價值是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確定的。非上市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是根據可比公司法等作出估計，並且就發行人的具體情況作出調整。

(ii) 應收款項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折現率為報告期末的市場利率。

(iii) 應付債券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

本集團應付債券的公允價值是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確定或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的。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是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的。折現率為報告期末的市場利率。

(iv)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及掉期外匯合同的公允價值是根據報告期末遠期外匯價格的現值與合同匯率之間的差額或根據市場報價來確定的。利率掉期合同的公允價值是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計算所使用的收益率曲線是綜合經紀人和湯姆森一路透提供的最優報價得出。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1 公允價值(續)

(b) 公允價值數據

(i)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衍生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發放貸款和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以及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及衍生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列報。

(ii)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和衍生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列報。

下表列示了在報告期末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及資產支持證券和應付債券的賬面價值及相應的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及 資產支持證券	1,214,074	1,118,734	1,241,475	1,135,161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1,099,326	875,971	1,088,390	859,788

上述債券投資的公允價值以經紀人／交易商的報價為基礎。如果無法獲得相關信息，則參考估值服務商提供的價格或採用現金流折現模型進行估值。估值參數包括市場利率、預期違約率、提前還款率及市場流動性等。人民幣債券的公允價值主要基於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

應付債券的公允價值以基於和剩餘到期日相匹配的當前收益曲線的現金流折現模型計量其公允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1 公允價值(續)

(c) 公允價值分層

公允價值計量中的層級取決於對計量整體具有重大意義的最低層級的輸入值。三個層級的定義如下：

第一層級：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級： 輸入變量為除了第一層級中的活躍市場報價之外的可觀察變量，通過直接(如價格)或者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此層級包括債券及大多數場外衍生工具合約。

第三層級： 資產或負債的輸入變量並不是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的輸入變量)。該層級包括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為不可觀察變量的未上市股權。

該公允價值層級要求儘量利用可觀察的公開市場數據，在進行估值時，儘量考慮使用相關並可觀察的市場價格。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當有可靠的市場報價時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當沒有可靠的市場報價時須要採用估值技術，比如通過對比其他類似的金融資產、現金流折現、期權定價等，採用的參數包括無風險利率、基準利率、信用點差及匯率。當使用現金流折現法時，管理層會盡最大的努力儘量準確地估計現金流，折現率則參考類似的金融產品。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1 公允價值(續)

(c) 公允價值分層(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列示了在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三個層次的賬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匯率衍生工具	—	8,468	—	8,468
— 利率衍生工具	—	4,856	—	4,856
發放貸款和墊款	—	204,980	—	204,9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交易性債務工具	—	106,290	118	106,408
— 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37,057	79,327	10,104	326,4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561,027	20	561,0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30	—	1,102	1,132
合計	237,087	964,948	11,344	1,213,379
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匯率衍生工具	—	9,231	—	9,231
— 利率衍生工具	2	4,713	—	4,715
合計	2	13,944	—	13,9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1 公允價值(續)

(c) 公允價值分層(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下表列示了在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三個層次的賬面價值:(續)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貨幣衍生工具	—	10,961	—	10,961
— 利率衍生工具	1	4,768	—	4,769
發放貸款和墊款	—	214,253	—	214,2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交易性債務工具	1,287	108,098	255	109,640
— 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7,137	69,144	7,696	293,9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56,292	393,240	64	449,5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24	—	1,102	1,126
合計	274,741	800,464	9,117	1,084,322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7	—	—	27
衍生金融負債				
— 貨幣衍生工具	—	9,743	—	9,743
— 利率衍生工具	—	4,518	—	4,518
合計	27	14,261	—	14,288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1 公允價值(續)

(c) 公允價值分層(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下表列示對歸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級的每類金融工具在2023年度的變動情況：

	衍生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債務工具	資產合計	衍生 金融負債	負債合計
2023年1月1日	-	7,951	1,102	64	9,117	-	-
轉入第三層次 利得或損失總額：		12	-	20	32	-	-
—於損益中確認	-	1,586	-	-	1,586	-	-
購買	-	1,045	-	-	1,045	-	-
出售及結算	-	(372)	-	(64)	(436)	-	-
2023年12月31日	-	10,222	1,102	20	11,344	-	-
淨收益影響	-	1,586	-	-	1,586	-	-

下表列示對歸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級的每類金融工具在2022年度的變動情況：

	衍生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債務工具	資產合計	衍生 金融負債	負債合計
2022年1月1日	1	10,318	1,102	67	11,488	-	-
利得或損失總額：							
—於損益中確認	(1)	(1,237)	-	(3)	(1,241)	-	-
購買	-	2,964	-	-	2,964	-	-
出售及結算	-	(4,094)	-	-	(4,094)	-	-
2022年12月31日	-	7,951	1,102	64	9,117	-	-
淨收益影響	(1)	(1,237)	-	(3)	(1,241)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1 公允價值(續)

(c) 公允價值分層(續)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下表列示了在資產負債表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投資及資產支持證券和應付債券三個層級的公允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投資及 資產支持證券	-	1,241,463	12	1,241,475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	1,088,390	-	1,088,390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投資及 資產支持證券	217,623	917,538	-	1,135,161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21,583	838,205	-	859,788

(d) 基於重大不可觀察的模型輸入計量的公允價值

採用包括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的金融工具主要為未上市股權。所採用的估值方法為現金流折現法和市場法。該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觀察假設包括折現率和市場價格波動率。

於2023年12月31日，採用包括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的金融工具賬面價值不重大。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2 委託貸款業務

本集團的委託業務中包括接受政府部門、企業或個人的委託，以其提供的資金發放委託貸款。本集團的委託貸款業務均不須本集團承擔任何信貸風險，本集團只以代理人的身份，根據委託方的指示持有和管理這些資產及負債，並就所提供的服務收取手續費。由於委託資產並不屬本集團的資產，未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委託貸款	89,823	92,724
委託貸款資金	89,823	92,724

53 承擔及或有事項

(a) 信貸承諾

本集團的信貸承諾包括貸款及信用卡承諾、承兌匯票、信用證及財務擔保。

本集團貸款承諾包括已審批並簽訂合同的尚未支用貸款額度及信用卡透支額度。本集團提供財務擔保及信用證服務，以保證客戶向第三方履行合約。承兌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匯票作出的兌付承諾。本集團管理層預期大部分的承兌匯票均會同時與客戶償付款項結清。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貸款承諾		
— 原貸款合同到期日為1年以內	23,826	16,007
— 原貸款合同到期日為1年或以上	7,908	6,009
信用卡承諾	347,576	345,112
小計	379,310	367,128
承兌匯票	669,058	724,330
開出保函	128,239	116,297
開出信用證	161,394	171,484
擔保	180	185
合計	1,338,181	1,379,424

上述信貸業務為本集團可能承擔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其預期信用損失並確認預計負債。由於有關授信額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使用，上述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的預期現金流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3 承擔及或有事項(續)

(b) 信貸承諾的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信貸承諾的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402,069	418,205

信貸承諾的信用風險加權金額依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規則，根據交易對手的信用狀況及到期期限等因素確定。信貸承諾的風險權重由0%至100%不等。

(c) 資本支出承諾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已授權的資本支出承諾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已訂約但未支付		
— 購置物業及設備	2,330	3,939
已授權但未訂約		
— 購置物業及設備	6,286	5,708
合計	8,616	9,647

(d) 承銷及兌付承諾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無未到期的債券承銷承諾。

作為中國國債承銷商，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到期日前兌付債券，本集團有責任為債券持有人兌付該債券。該債券於到期日前的兌付金額是按票面價值加上兌付日未付利息。應付債券持有人的應計利息按照財政部和人行有關規則計算。兌付金額可能與兌付日市場上交易的相近似債券的公允價值不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票面值對已承銷、出售，但未到期的國債的兌付承諾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兌付承諾	4,022	4,320

(e) 未決訴訟和糾紛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作為被起訴方和第三人的未決訴訟案件及糾紛，涉案總額人民幣6.65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6.88億元)。本集團根據內部律師及外部經辦律師意見，對所涉案件及糾紛的可能損失確認為預計負債(附註五、36)。本集團相信計提的預計負債是合理並足夠的。

54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無重大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以下所載的資料並不構成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有關資料僅供參考。

1 流動性覆蓋率、流動性比例、槓桿率和淨穩定資金比例

流動性覆蓋率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規定，商業銀行的流動性覆蓋率應當在2018年底前達到100%。在過渡期內，應當不低於90%。鼓勵有條件的商業銀行提前達標；對於流動性覆蓋率已達到100%的銀行，鼓勵其流動性覆蓋率繼續保持在100%之上。

	2023年 12月31日
流動性覆蓋率	149.17%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1,068,057
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的期末數值	716,013

流動性比例*

	2023年 12月31日	2023年 平均	2022年 12月31日	2022年 平均
人民幣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	76.71%	67.23%	74.44%	70.72%
外幣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	77.51%	91.29%	123.89%	136.46%

* 流動性比例按照法人口徑數據計算。

槓桿率

	2023年 12月31日
槓桿率	7.10%

2015年4月1日起，本集團按照《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的要求計算槓桿率並披露相關信息。監管要求商業銀行的槓桿率不得低於4%。

以上流動性覆蓋率比例及槓桿率為根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公佈的相關規定及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信息計算。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 流動性覆蓋率、流動性比例、槓桿率和淨穩定資金比例(續)

淨穩定資金比例

淨穩定資金比例旨在確保商業銀行具有充足的穩定資金來源，以滿足各類資產和表外風險敞口對穩定資金的需求。《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規定，自2018年7月1日起，淨穩定資金比例的最低監管標準為不低於100%。

淨穩定資金比例的計算公式為：

$$\text{淨穩定資金比例} = \text{可用的穩定資金} / \text{所需的穩定資金} \times 100\%$$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淨穩定資金比例為109.48%，滿足監管要求。

指標	2023年 12月31日
可用的穩定資金	3,914,733
所需的穩定資金	3,575,681
淨穩定資金比例	109.48%

2 貨幣集中度

	2023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幣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合計
即期資產	223,355	54,577	80,798	358,730
即期負債	(248,292)	(45,595)	(47,819)	(341,706)
遠期購入	468,139	3,717	16,446	488,302
遠期出售	(442,841)	(4,862)	(10,843)	(458,546)
淨長頭寸	361	7,837	38,582	46,780
淨結構頭寸	-	344	197	541

	2022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幣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合計
即期資產	242,225	51,952	70,632	364,809
即期負債	(286,354)	(35,120)	(50,777)	(372,251)
遠期購入	351,772	2,015	26,327	380,114
遠期出售	(308,000)	(12,136)	(24,237)	(344,373)
淨(短)/長頭寸	(357)	6,711	21,945	28,299
淨結構頭寸	-	201	107	308

本集團的淨結構頭寸包括本行香港分行、首爾分行、盧森堡分行、悉尼分行及澳門分行的外幣結構頭寸，主要為物業及設備。

3 國際債權

本集團對中國境外的第三方的債權以及對中國境內的第三方外幣債權均被視作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包括發放貸款和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和債券投資。

當一個國家或地區計入全部風險轉移後，構成國際債權總金額10%或以上時，即予以呈報。只有在申索擔保人所處國家與被索方不同，或申索是向一家銀行的境外分支機構提出，而該銀行的總行位於另一個國家的情況下，風險才會轉移。

	2023年12月31日			
	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	公共機構	其他	合計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67,706	15,894	91,764	175,364
其中：屬香港的部分	18,338	11,461	59,948	89,747
歐洲	25,640	396	29,354	55,390
南北美洲	13,005	1,751	20,187	34,943
合計	106,351	18,041	141,305	265,697

	2022年12月31日			
	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	公共機構	其他	合計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124,453	9,522	85,160	219,135
其中：屬香港的部分	24,794	4,769	54,965	84,528
歐洲	25,259	257	24,536	50,052
南北美洲	11,882	25,684	16,069	53,635
合計	161,594	35,463	125,765	322,822

4 已逾期貸款和墊款餘額

(a) 按地區劃分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珠江三角洲	7,268	8,542
長江三角洲	5,020	4,589
中部地區	4,786	4,264
環渤海地區	4,363	3,953
境外	4,114	1,656
東北地區	3,559	4,034
西部地區	2,820	3,200
總行	9,923	7,483
合計	41,853	37,721

以上分析指逾期超過90天的貸款和墊款總額。有指定還款日期的貸款和墊款在其本金或利息逾期時會被分類為已逾期。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已逾期貸款和墊款餘額(續)

(b) 按期限劃分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已逾期達下列期間的貸款和墊款		
– 3至6個月(含6個月)	13,899	11,769
– 6個月至1年(含1年)	12,346	12,454
– 超過1年	15,608	13,498
合計	41,853	37,721
估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 3至6個月(含6個月)	0.36%	0.33%
– 6個月至1年(含1年)	0.33%	0.35%
– 超過1年	0.41%	0.38%
合計	1.10%	1.06%

以上分析指逾期超過90天的貸款和墊款總額。有指定還款日期的貸款和墊款在其本金或利息逾期時會被分類為已逾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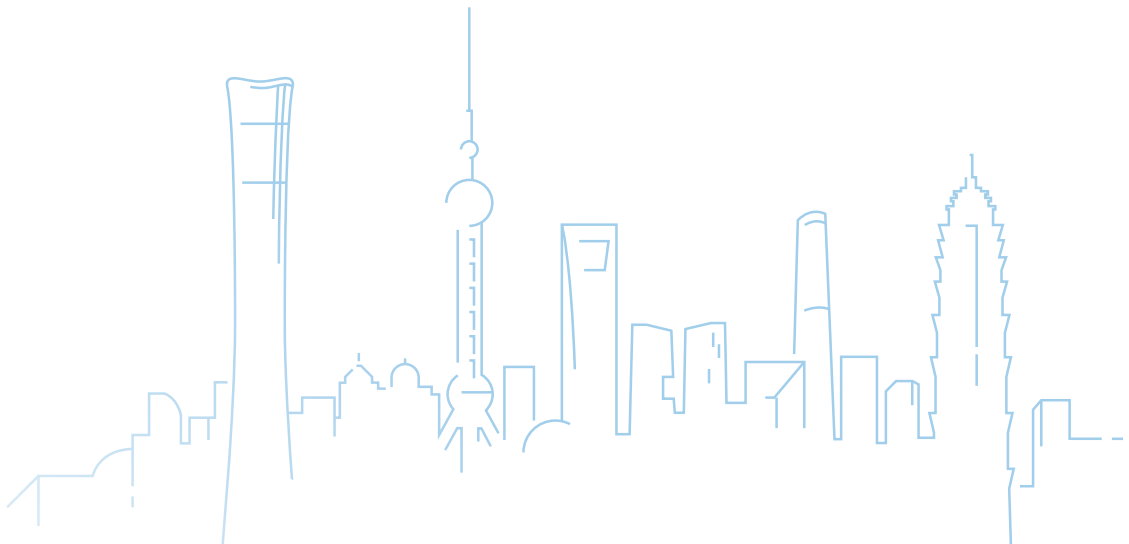
(c) 已逾期未減值貸款的擔保物情況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有抵質押物涵蓋	6,426	10,392
無抵質押物涵蓋	24,031	19,137
已逾期未減值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30,457	29,529
抵質押物公允價值	16,114	22,226

5 對中國境內非銀行的風險敞口


本行是於中國境內成立的商業銀行，主要於中國境內從事銀行業務。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很大部分的業務風險來自與中國境內機構或個人的交易。

設計及製作由軒達資訊服務有限公司提供





地址：中國北京西城區太平橋大街25號中國光大中心
電話：(86)10-63636363
傳真：(86)10-63639066
郵編：100033
網址：www.cebbank.com

 此年報以環保紙印製